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吴起



内容简介

吴起，战国时卫国人，著名军事家和谋略家。本书力求以新的历史眼光，从浓郁的文化意蕴中追踪这个奇特人物的命运轨迹和作为一个兵家独有的思想特征，浓笔重彩地写了他的漫游寻剑，散金賂仕，杀妻求将，伐齐救鲁，拔秦五城，南平百越以及死生契阔的情爱等等诡谲旖旎的人主故事和被矢杀被车裂的悲惨结局，显示了吴起的卓越智慧和惊绝计谋。作者追求悲烈壮阔与凄艳叹惋的融浑以及文化氛围点染与历史事实真凿的结合，使读者有重归历史之河，接受一次文化沐浴之感。

吴 起

第一章 一个匠人在河岸冶炼“恶金”

有人说，天下者，一经一纬织也。经者，时也；纬者，空也。时空交错，衍生了从古至今一幅长长的锦帛。这，便谓之历史。但是，像大多数人都执拗于一种癖好一样，大多数历史学家十分痴迷于裁剪历史。你从圈外望去，仿佛他们都手执一把裁纸刀，眼睛浑然横扫着一张枯黄的纸，怔怔地审视着整幅历史。线，如何划；刀，如何裁，常常争论得执着而又热烈。甚至把自己所有的时间都在争论中使用殆尽，历史的疆界还没有完整地标出。

历史从土地的板块结构上走过去，历史仍然流水般固执得不可裁切。即使望见了流水上蜿蜒着蓝靛碧黛，而走到历史近旁一看，那分明的区别也很难以手触摸。但是，历史长河确实飘荡着不同的色彩，沉积着迥异的含蕴，并凝固着自己的质量泱泱远去。于是在作者以笔烘托的主人公——吴起生活的时代，历史学家们经过长久而沉酣的争论，共同界定从公元前475年起这便是一战国。吴起便从这响亮的时间中崛起。

历史学家都擎着自己的旗帜从生活的结构中理性地走过，宛似穿行于沙盘似的纵横交错的街衢，而作者所属之族却喜爱叩开别人的家门，从主人的气色上估量那心中澎湃的欲望。人欲如潮，像催动着一架古老的风车一样，催动着历史。

吴起从蒙昧中豁然苏醒的瞬间，那世界正铿锵交响着一片喧哗。人们鼓囊装碳，冶炼一种陌生的怪物——铁。这“铁”字，稍其后，有人才把它创造出来，当时人们惊惶地称这物为“恶金”。相对于随处陪伴的铜——美金。新，必十分怪异，因此恶也。铁，最早承担着一个恶名。这天，在一条叫做“河”的岸旁，忽然出现一座黄土堆砌的火炉。洪荒中，有一位多思多智的匠人，正不能忍耐赭红色石头的神秘挑衅，他痴望着流水与时间从这石头上缓缓迈步，那血色就染红了土地。他用手叩击这些峻赠的碎石，却又坚硬得不留可以开启的隙缝。他隐约着打开赭红色的奥窍只能依赖明慧而炽热的火。于是他一块块木碳放于底层，又把那些石头倾倒下去，当木碳已经点燃，他让自己灵秀的女儿蛾鼓囊吹风。蛾者，趋火也，亮也绚也。生女曰蛾者，美称也。铁匠钟爱着自己的女儿。

其实，在这位匠人困惑而烦恼的同时，在浑黄的土地上别处也听令一般地发掘出同样的物质，开始了同样的工程，而且无师自通地称为“恶金”。生活假如不被意外厄运困扼，世界的旅程几乎同步。这位匠人获得第一次成功，他便在“河”的岸旁堆砌火炉。

那时，这位匠人选择的地方十分荒凉，人们还使用石板烙饼，瓦缶煮羹。那个夜晚为这些从不曾远行者留下永远的记忆，那便是匠人举起一团火球。这时正是一个没有月光的黑夜，这火球格外的亮而炫丽，人们都像看见陨星一般惊呼着向炉旁蜂拥。有人说：“匠古，幸矣，可举星铸物，智矣！”有人悦：“星者，闪烁也，明媚也，非红者也。”人们猜测那羿射落的九日，又被这个不可揣测的匠人找到了碎片。还有人认为这是一个不可理喻的怪物，今日来到人间，这世道人心可能都要变得难以预料。

当匠人铿锵斫打火球，人们在火星四溅中匍然而向黄土及河流匍匐长跪，用泪水与虔诚沐浴符语，祈本上天为人世宣示一切隐密。他们已经长久地在于戈中生来死去，而这个怪物的出现，很可能招惹得这黄土上鲜血横流。尽管那时这些跪在地上的人还不认识这“铁”的悠长意味，还不知道这怪物

刚一出现就与“戈”字系为一体；也不去反省只有可恶的人才同类相戕，总把最锐利的物质最先用来杀戮自己。从打磨石头开始，一直延续至铁的出现，他们身旁走过了一列长长的队伍。其中不乏不朽的艺术家一般的人物。他们倾注一生所有的精力、智慧与情感去创造杀戮的戈戟剑弩矛胄，他们正渴求比青铜更坚硬更锋韧的物质出现。而且这种怪物与石头青铜一样，都催促着诞生英雄。

实际上，这个怪物早已成为社会的崇尚，而冷落的河岸因为自闭而缺少见识，这种太阳一般红亮而灼热的怪物还接受他们的畏惧和崇拜。而其它城邑的人们却被这个家伙刺激得躁动不安，仿佛重复了多次的梦都模糊不清，而这个“恶金”刚刚走入人的嘴边，却豁然明白了自己酝酿已久的欲望。现在那些英雄与准英雄都在奔走相告，噢，赶快用这怪物铸把剑吧，谁若脚步迟缓，谁将在一片晒笑中挨打。那种沸沸扬扬也像今天发明了导弹技术，而且一刺一挡也恰似一射一截。

一切最先进的发现都仿佛最先用于杀戮，然后剩下一点余兴留给织耕。这匠人从一片跪拜中哀叹这荒拓的河岸竟如此愚不可及，便随意地捶打成几部铁犁，留给了禾稼稀落的田野，并与自己的女儿一起表演了数日铁犁耕地的技术，便与野者们作别而去。因为女儿梦中模糊着一个人影，她再三驱赶他，那人儿却再三留连。这影像便浑成一个预感，远方寄存着更热切的期待。

在这父女上路的时刻，吴起也听见了嘭嘭斫铁的声音，他年轻的生命好像接受了什么奥秘得不可言喻的启迪，浑身流动的血都仿慨长了刺，终日焦虑不安。决不能再在母亲的布局中安身立命，寻找一把铁铸之剑，是他此时此刻躁动难耐的欲望。假如他此生不能找到它，他便永远在母胎中不曾出生，他也不曾拥有“吴起”这留给后世的名字。被人忘记是可怕的，他看那卖浆者屠狗者，都烂麻一般抛却于灰蒙蒙的市井，其实他们的眼睛都绿荧荧地寻找机会。而吴起已不可挽回地走到这个人世了，你说该怎么安排他呢？

第二章 走入执剑之族

有人告诉他，剑是什么？就是你自己就是魂之所附，心之所系

古时与今时，都在光阴荏苒，日月如梭的陈旧节奏中，让一个人成长了，衰老了，死去了。母亲忽然抬起头来，吴起已年近十八岁了。这双“九”一加非同小可，仿佛一只手把人生由一个阶段举到另一个阶段，再不是昨天的自己了。母亲半年前就为自己的独子筹划着举行一次成人仪式。到了十八岁，花一般的季节已纷然凋谢。作为成人，你必须结婚生子，承嗣祖业；作为成人，你还必须身怀六艺，为卿为相。母亲出身于一个贵族世家，虽是女子，但也在家学中与兄弟姐妹一起念诗习经，读谱操琴。有时也随口吟唱，其辞质朴真挚，比如“月明皎兮，吾心迢兮，远路恍兮，伊人媛兮”。这是第一次与吴起父亲相见后留下的诗篇。只

一面，她就为这伟岸男儿倾倒了。她作为一个高贵而完美的女子嫁到左氏吴家，被族人姑婆啧啧称誉，被丈夫暖暖挚爱。唯感缺憾的是夫家虽家产万贯，却并非周天子的同室同族，也非爵侯卿相。世道总是周流不止，正如河涨河落，月圆月缺一样，满则溢，圆则损，盛极而必衰微，沉入底层者却可能浮向河面。可是这位母亲每坐着木轮大车吱吱呀呀返家，便顾虑那藏在亲情后面的鄙夷眼色。尤其吴起坐在席上目不旁顾地狼吞虎咽，必惹得兄嫂弟媳禁不住举袖掩口，互递眼色，而嘻戏中吴起粗野地舞棍弄棒，更让母亲狼狈。因为侄子侄女常常惊恐而走，让那些探出门隙的眼睛像看着一个怪物。而吴起狂放地狞笑着：“等着，吴起早晚杀了你们！”

“刁蛮”是人们对这个孩子的结论。

一场童戏之后，母亲的省亲时间便提前结束了。她催人驾车，带着吴起，携着忧愁，在吱吱呀呀的车声中凄凉而去。母亲常向迢迢明月嗫嚅着：“富贵多亲，贫贱少友，事之固也。”

更不幸的是常年在奔波的丈夫一病不起，医与巫都已用遍，最后还是撒手而去。咽气前，他一手拉着妻子，一手拉着幼子，断断续续告诫面前半跪着的寥寥亲人：“以我半生的积累把儿子送到令人人瞩目的高位，地下之灵也可闭上双目了，切记切记……”吴起不敢抬头去望父亲苍茫而专注的眼神，但隐约感觉父亲以最后一点气力举起了沉重的希望，竟让这颗童心非常畏惧。少年的吴起始终没有张口说那句父亲期望的话：“起儿记住了，一定照此去做。”他没有说，因此父亲始终未闭眼睛。

父亲死后，母亲辞去一切家政，每日陪在吴起身旁，无声地催促着儿子的功课。这必修的礼乐射御书数都由自己选择老师，而且从手把手在竹简素帛上习字到识谱操琴，母亲都寸步不离。甚至那专属男儿独有的特权——驾车射箭，母亲也跟随陪伴。有一次那马望着这悲悯的妇人忽然恐惧地一声嘶鸣，便扬蹄散鬃惊恐狂奔，直到车碎马翻才结束这一幕可怕的戏剧。

吴起的老师走到这位妇人面前拱起两手：“夫人，请放心地回去吧！”他不好启齿告诉这位妇人原有的禁忌被你触犯了，你将大祸临头。

吴起却向老师深深一拜，请求老师的宽容，让母亲欣赏自己的骑艺。除了母亲，这世界里太阳都是冷的。吴起跃身上马，鞭子一扬，四蹄下又是急风又是骤雨。吴起白色的身影与马的颜色浑然相谐，人与畜即刻融为一体。吴起每一次跃马从母亲身旁经过，都感觉自己从褪裸中挣脱而出，并在隐约的刺痛中改变着原来的自己，直到母亲抬着头欣慰地又一次流下了眼泪，吴

起才又挽住自己与白马欢乐的野性。

然而，吴起晚上回到家里，把马鞭朝母亲面前一掼：“母亲，著再每日寸步丁离，我自此以后，再不学驾车射箭，而且远走地方，你一辈子都不可能寻到儿子了。”

母亲躬腰抱着儿子的双腿呜呜地哭了：“你不读书习经，这地上还有什么路走？”

其实，路正纷坛从各人的脚下伸展而去，为什么只看重为卿为相这一条仄路呢？吴起很想告诉她自己的发现，这一夜之间，一切都已经变了，今日不似昨日，明日又不似今日，地上道路纵横，自由是一个母亲最慷慨的馈赠，你放我远去吧！

母亲擦干泪水望一眼儿子，唔，那眼里除了石头一样的粗糙，还有冰一样的寒冷。所有的母亲都不懂，在儿子哇哇啼哭着来到世间，这是第一次诞生，而割断脐带便跟踪着第二次诞生。这以后他啜饮了空气，自己生了自己，而母亲却又感受了骨裂肉绽的疼痛。这也许是第三次诞生。人多是自己生了自己。

生日那天，母亲延请了一班乐伎、舞伎以及通于通地的巫师，吹吹打打震撼了三邑五里，宴席延续到第三日正午，巫师忽然手舞长剑指天划地口中念念有词。在烟雾缭绕中一匹白马若隐若现踏踏驰过，远方洒豆一般的碎蹄声，引起满室宾客一片惊呼。有人说：“龙马原为一族，这孩子将会成就一国之业绩”；有人也暗暗议论：“这孩子也可能一生驾辕拉车，伤残而终。”那一片白色的缥缈，也许是马，也许非马，但不管是与非，吴起都将解脱缰绳而去了。

假如不如此隆重地举行这成人礼，吴起还会留在左氏与民间少年一起舞棍弄棒。自从喝了母亲双手捧上的酒，吴起顿时感觉到浑身一热，接受了酒的催促。酒是什么，是一个男子最让人迷醉的伴侣，你只需与它用唇一碰，便顿时开悟：你长大了，你成熟了，你也必须上路了。

当宾客散尽，酒宴冷落，在一片杯盘狼藉之中，吴起面对母亲站立起来。吴起的声音仿佛经酒的洗礼之后顿时变得深沉而悠远，母亲飘忽而真切地听到：“如今，我已经长大，对于成人，我需要有一把称心的宝剑，母亲，儿子明天就要起身寻剑去了。”

“剑？”母亲刚听了如此尖锐的一字，心就阵阵抽搐。

母亲知道，自古以来，这河流过的浑黄土地上浑黄的人们就酷爱这个杀人的器具，而且不知为何两列方阵都持剑互相拼杀，那血一重重染在剑上，即使把剑放在河里让流水长久地漂洗，也难褪去赤红的印痕。一方土地上的国君，也忘了上天指派你降于人间只不过为了一方百姓的安乐。他早把民间蚕桑禾稼完全抛于脑后，而一心招徕各方剑师日夜铸剑。而一剑出炉，必以隶的颈项去测试剑的利刃。这天下早已疯了，这疯也像终止不了的瘟疫传了一代又传一代，而今自己的儿子竟也蓬头突鬓，短衣垂冠，右带环佩，左带铜剑来往于乡间市井。世风已不可挽回地变了。可是，她还十分迷恋地诵读：“十亩之间兮，桑者闲闲兮，行与子还兮。十亩之外兮，桑者泄泄兮，行与子逝兮”，为了追求这醇厚的诗意，经商的丈夫常差人驾车，陪伴妻子去沐浴那拂过漠漠田野的清风，呼吸河湖的气息，谛听桑林池岸的节奏。风总是从昨天吹来，古音古韵也不可一时切断。一刀切是今人的意志。

吴起对剑已经痴狂了。他终日烦躁，遍问左氏也无人知晓那留下兵书十

三篇的孙武留下的闻名的利剑哪里去了，为此他打算走向大海，那是孙武最后的归宿之地，他吴起将追随孙武在波涛中寻剑，在岸上攻读兵书。可是人们晒笑他的天真。已经走过去的人与其器物都不可夫而复得了，你去崇拜古人，还不如相信自己。吴起有些羞赧了。以后他又沸沸扬扬宣告他要寻找干将与欧冶子共同铸的太阿宝剑，那楚王曾在城头挥舞这把宝剑把郑卫联军打得血流成河。剑是什么，就是你魂之所附，心之所系，你必须虔诚地信仰它，你与剑之间才从此不分彼此。可惜，这把剑也没有踪影地去了。不过，吴起对大阿剑的垂涎，也惹得人们哈哈发出一阵狂笑。那时，少年们相互需要，又相互嘲闹。有时相抱着哭得惊天动地，而且一面哭一面唱，那语言旁人都不可理喻。哭声不知何时戛然而止，又刷地拔出各自的佩剑相互对刺，铿锵碰撞一阵之后，长梦又做得无完无了。他们旁若无人，也不期望台下的观众喝采，一切都为自己编排与演出。

路人发现了吴起，急忙跑来告诉他的母亲，很疑惑地说：“夫人，你的儿子，当是病了。”

母亲眨眨眼睛，无以答，无以告。

自从吴起仿佛失去了与这个世界对话的能力，什么也不说，只冷冷地望着远方。母亲焦虑地摸摸他的脑袋，他推开那慈爱的手，说，“我需要自己呆着。”母亲愣愣地站在门口，千思百虑寻找打开这道紧闭大门的钥匙。以母亲的聪慧自然找到一条道路。必须给儿子举行一个成人礼，然后结婚生子。当一个人明白了传宗接代的要义，人便迈入了正路。而你便拥有那一份天伦之乐了。

可是，十八岁的生日刚过，母亲正思谋着卫国哪家女子更为贤慧美丽，能以水一般的柔情暖化自己桀骜不驯的儿子，吴起忽然在母亲面前站立起来，他决断而庄严地说“母亲，明日儿子就启程了”。

“求官？”

“寻剑。”

“孙武的剑不是没有了下落，还如何寻呢？”母亲知道儿子向往那些古老故事似的家喻户晓的名剑。

“儿子已经不需要那陈旧之物了。”

“你我的又是何种剑呢？”

“铁铸的剑。”

母亲一下子跌坐在泥地上，面色苍白，细密的汗珠从额头上渗出。至今，她认定第一块铁是从天上降落的，随着一场流星雨，伴着一次森林火，人们从尘雾中睁开眼睛，于是祖先们所有的创造，都转瞬化成废墟。因此，母亲从来不碰那可怕的铁。何况铁浑身浸透了血腥的气味，早在别处作过孽，来到人世就伸向人的脖颈，戳向人的胸膛，继续作孽。记得吴起的父亲花百金买了一只铁缶，煮了一缶羹，母亲喝了第一口就呕了。

此刻，儿子要寻一把血腥的铁剑，顿时乌云笼罩，远雷阵阵，那撼人的沉重仿佛正打开一座铁门，而吴起仿佛在铁门开启时必须跨过门槛，一去不回。

“不去，孩子。你父亲已不在了。母亲尚在，儿子不该远行。”

吴起摇摇头，“不！儿子迟早都要离家而去。”

母亲哭了，“为母留下一个孙儿再去。这是你的义务。”

“远行，也是义务。已经有人在喊我了。”

母亲听了听，雷正在裂天击地。除此，四野暗寂，宇宙岑肃，连风也敛声收气了。母亲说：“这里正打雷，雨，就要到了。”

然而，吴起迅速转了身，向满天晦暗扑去。旋即，云思雨意收拢了远行者的影子，母亲只觉泪光迷离。

从此，东门外的夕阳总映着母亲苍茫的面容。这天，母亲又怅怅地望了很久，忽然一只白马在空无中狂奔，踏踏的马蹄自远而近，转瞬间骤雨似地落满了东门外寂寥的空气之中。母亲屏声敛气让蹄音扑面而来，从此，这由远而近的马蹄可以复现地在凝望中到来。声音是记忆的主体，闭上眼睛就是一幅风景。忽然，风收雨住，那狂奔的马蹄也化为虚无。母亲从恐怖中睁开眼睛，一匹白马在她的面前摇晃了几下倏然倒地，那马迷幻着悲怆的眼神，似望非望中泪水潜潜而下。母亲像抚摩幼儿一样抚摩马的颈项，才看见一支铁箭已把马颈洞穿。忽然，梦与现实神秘地冥合，母亲已预卜了一切，尽管女巫没有留下凄厉的吟唱，尽管龟壳也未显示不祥吉的卜辞，你只要去做母亲，你就猜到儿子一生经历以及结局了。

母亲在预言中倒下了，东门的乌鸦一片呱噪。

他无需再寻孙武，前人已经走了，如今只留下吴起

那时，吴起也没料到，孙武吴起同站在一条河里，而且两个人像一双连体婴儿一样，共同创造一部让那些喜爱智慧的人们津津乐道效仿不休并以千万生命和储红鲜血去演绎不休的艺术。

可是吴起怀着自己的隐秘起程了。他日夜兼程向大海奔去，因为他听到一个激动人心的传说，孙武在那个黑夜里向伍子胥那颗被吴王割下的头颅跪拜了三次之后，就乘着月光作别了让人迷恋的江南水色，从此消失了。以后，好像一片烟波阴湿了这铿锵的名字。但足智多谋狡黠乖张的孙武已无声息地在大海之旁悠闲地居住下来，每日观潮起潮落，思人生盛衰际遇，连海水也不忍洗去他的足迹了。于是海滩上净是他的脚印。有一点吴起始终不解，这天下之大，哪里不识孙武的才学武艺，为何要与荡来荡去的大海为伴呢？当风沙埋没你的时候，你自己的使命就是从黄尘中爬出来，而且要如此翻来覆去，始终不屈，直至闭阖双眼。

吴起要拜谒孙武的坟墓，那荒漠的风会给他启示，而流落于潮汐中的后人也会保存他的遗物，尤其他的剑，会悬挂于堂上，会鸣响于眼前，而吴起将以后来者的双膝，献上自己的虔诚，去捧回那把宝剑。

吴起一面走，一面思索，太阳下竟是那样荒漠。除了无边的黄尘，只有衰草孤树在嚶嚶啜泣的野籁中索索颤栗。这世界跟随自己的原来只有自己的影子，其他一切都不可能永久存在。吴起的皮肤上仿佛起了一层细碎的密集的野粟。但是，吴起也决不会在这一线风景中退出来。假如一个人不能在自己的寻找中多走几步，这个人就永远退不出这一线风景，而最后一并消失。

吴起还是深一脚浅一脚地往前走，因为脚下的路不知什么时候消失于荒野了。也许，还不曾有人为这风景勾画一笔，路就到了尽头。而地上一旦无路可走，迷惘将铺天盖地。而目前尤为令人苦恼的是这脚不知往何处伸放，连海也不知藏在何方。他从腰间摘下母亲临行前为他系紧的水囊，他摇了摇已没有了水的声息，但是他仍仰起脸接受恩泽。用这最后几滴水润润干裂的嘴唇，浑身又顿时蓬勃着力量。于是，他不顾前方是否存在陷阱，便从陡坡上跃身滑下。在经历一阵悬垂中的眩晕之后，顿时听见一片喧哗笼罩了一切。光在绚红中动荡不定，让你在接受这辉煌之前必须闭一会儿双眼，作一番绒

默的祈祷。这时涛声正从脚下无限伸展，而且波浪格外富有层次，尤其最明亮的又最朦胧的远方仿佛嘹唳着女巫的合唱，歌声缥缈而又空灵。当吴起缓缓睁开眼睛，那里又神秘得不可猜测。吴起屏息敛气地向海边缓步走去，那一片柔软的黄沙宛似人间还不曾铺设过的如此庄严的神坛。他扑通一声双膝落地，请大海接受他生平第一次最心诚的拜谒。他半天才抬起头来，那苦涩的海水把他衣服溅得淋淋漓漓，仿佛作为一次对这剽悍男儿的拥抱。吴起哭了，泪水涌流不止。好像自己原也不过是一粒被谁遗忘的砾石被风吹来吹去，又好像丢在海边就是为了谛听涛声以及接受海水的沐浴，并且逼着你触摸自己的渺小，然后开启你的蕴藏。而所说的话，一句句都是隐喻，若歌唱起来，只有“简兮简兮，方将万舞，日之方中，在前上处”可以稍稍抒发感慨而已。但吴起心中仿佛如日之中天，灼闪而明亮。

当地依依不舍地转身离去的时候，太阳已晶白地高悬穹顶。这浑黄一片广漠的海滩，除了他的足迹尚未被海水洗去之外，已找不到孙武一点痕迹，但此刻，他已无须再去寻找孙武，前人已经走去了，如今只留下吴起罢了。他面对大海，用人间听不懂的语言高吼——呃！

一个老人以四个瞳孔，发现了一匹千里驹，这就是吴起

吴起没等退潮就和大海告别了，因而他不谙潮落的荒拓，更不知跟随涨潮的快意就是落潮的惆怅。留在心上竟是一叠一叠的推进，淹没一切的声势，以及撕破一切的愤怒，吼啸地无休无止。

当他爬上那个陡坡，一切复归平静，复归荒漠之后，好像世上并不存在大海也并不存在吴起一样。但是让他吃惊的是柔软的地上竟印着两行脚印，而且像两道车辙始终并行。这使他有点恼怒，因为地下愿还有另外一个人同时与他领略大海。

忽然一个声音仿佛从空中落下来：

“后生，你寻了何物？”

吴起抬头一望，一位老者不知何时已站在面前了，而且也蓬头突鬓，垂冠短衣。一看就是一位执剑之族。只是如此衰弱而苍老，骨销而形立，已不堪一击了。而奇怪的是他竟未被海风扯碎，海浪卷走。

吴起本打算不拿正眼瞅他，但又有一些蹊跷。也许，这是孙武的亡魂，抑或孙武的后代，除此，谁还能与他一起谒拜大海呢？

“请问老者，您是何人？”

“民间一粒草芥。”

“可姓孙？”

“你只知天下只有一个孙武？”语气已涨潮般含着挑战的意味。

吴起也潮一般呼啸起来：“老者的名字，还不曾被人知晓。”

老者轻笑着：“后生，你走过多少长路，你喝过多少井水？”

吴起原有的好心绪被这老者一扫而空。那海的包容与启迪早不存在。倒是一腔怒火腾腾燃烧。可见人总归是人，海总归是海。而能坐在海边望日日出日落而终生无言者，天下寥寥可数。

吴起总觉天下的风都悖他吹拂。本来他仪表堂堂，别人却挑剔着他血液的贫贱；本来他要独自开拓一条道路，别人又挡住了他的双脚。这天下真有点为难他了。此刻，假如你放弃了自卫，你将无处立足。于是，他从腰间哗地抽出铜剑，向这草扎一般散散落落的老人刺去。

当，吴起的剑被挡了回来，而且手穹臂都被这一挡震得麻酥酥的，再无

力调还剑法完成第二次攻击。这时，他才抬起眼睛重新审视身边的茅草人。只这么一望，他惊奇地发现这位老者并非一般的血肉之躯。那四肢与躯体都精心雕就并仔细打磨、浑身的肌肉都充满了韵律。本来他以为自己已是一位伟岸男儿，而此刻却柔软丰硕得挂一身女儿之态，仅这一点，让吴起大为恼火。

他“嗨”地一场丧气地把手中的剑朝地上插去，谁知剑竟短了半截，使他的身体失去了支点，竟一头跌在了老人的脚前。人，离开了自己的家门，才知道自己的高矮强弱。你要从别人的脚背上爬起来，并且一次次认输，你才可以站起来认清自己。

这时，老者搀了一把，让吴起这个跌交的孩子在自己面前站起来，并且让吴起的视线与他平视。人，不以目光仰视别人，才可获得人的自尊。而自信仿佛也是从这种平视中获得。

老人说：“你手中之物，不可谓之剑。”

吴起惊奇地问：“何因？”

“他并非出自名师之手，只能算一种幼童的玩具。”老者笑了。笑一个年轻人煞有介事地把这膺品佩带身旁，不怕旁人说道四。“伪”即为“耻”，这也是那时量人长短的一把尺子。

吴起立刻羞愧难当，脸都红了。仿佛一片哗哗大笑正风一般追逐着他的影子，而自己反而洋洋自得。人常常陷入难免的尴尬，可是又有几人能脱衣一般地抽出自己的目光放在路旁去看一看自己的真实呢？吴起顿时感到这老者比海还要宽阔。海，只能面对你，而他却用智慧包容你，你该崇拜海，还是崇拜人呢？

吴起被深借世故的老者折服得五体投地，他躬身一拜，虔诚地叫了一声：“师。”吴起走出左氏的时间不短了，才找到老师，师者，总在远方，你走出家门迈上远路才可找到。哪怕只有几句交谈，你也终生受益。

当吴起第二次从老者的脚旁站起，他的目光已经十分睿智了。因为他要打听老师的来龙去脉，尤其伴着他一起拜谒大海，是否也藏着与他同样的愿望——寻找孙武那把剑呢？他宛转地探问对方，为何对这如此荒凉的大海怀抱兴趣？

老者告诉他，海早已是他的朋友了，他每一次迷惘便走到海边也接受海的教诲。而这一次却为别人而来。这“别人”就是吴起。

立即，吴起再次陷入迷魂阵。因为此生他与这老者还没有机缘相遇，甚至连迎面走来碰一碰目光都未发生，你为何专为一个陌生人安排一次如此艰难的行程？

老者说：“天下之事大多天机不可泄露。”他告诉他，语言可说清的事大多肤浅粗糙，无滋无味。与其梳理自己头发一样把语言梳理得顺顺溜溜，不如乱麻一团更为诱人。其实，老者在望见吴起正行色匆匆队面前一惊而过的同时，就望见一匹白马昂扬驰过。但吴起却分明在后背垂着那把玩具一般的铜剑，一走一晃。这种潇洒，在老人看来十分可笑。但老者透过一棵幼苗却看见了一棵大树。后来才知道这老者生着四个瞳孔。老者看着这纷坛的乱世，正在不停地思考救世的良策。而把一匹野马调教为一匹千里驹，然后背负如此纷坛的世事是再好不过了。这个发现与设想十分激动人心，老者便追踪着吴起的脚印轻轻地走到海边，并始终踩着他的影子，又让吴起不知不觉。

剑者，需内示精神，外示安仪。造作的风流倜傥，是执剑者的大忌

从这天起，老者接受吴起做自己的学生，开始传授一套自己独特的剑技。他与吴起相对而坐，目光定定地望着吴起的瞳孔，同时从自己的瞳孔伸出四根金灿而悠长的芒刺。顿时，吴起双目迷幻，连老者也旋即消失了。吴起在目光散乱中大喊，“您把我放到了何处，您施展了何种方术？”他甚至想说，你不是什么剑师，你一定是一个专门作弄别人的男巫，你走自己的路吧，我决不再做你的学生。

吴起并不信任这个世界，也不信这世界上存在什么先知。过去的都过去了，未来还不能预卜，唯可把握的就是在太阳升起的时候。因此，任何人都不能遮住我的阳光，阻拦我的去路。此刻，这一把老骨头正把丑陋的影子投在他的身上，让吴起在早晨就看不见了太阳。

吴起再不能忍受老者的凝视，抬手向老者胸膛推去。但他的手仿佛推着一座山，那纹丝不动就是对方不作宣告的实力。但吴起还不能意会老者的暗示，倏然在老者面前站立起来，并且宣布结束这短暂而松散的师生关系。

老者笑了。因为计较一个少年孺子的狂放是十分可笑的。谅解是一个诺通世故者的胸怀。他只对这少年说了一句：“剑者，需内实精神，外示安仪。那种刻意的风流倜傥，造作的浪漫潇洒都是一个执剑者的大忌。”

但是，一个人该走错道的时候，你布下十道防线电拦不回来。

老者不再挽留吴起了。他暗暗解开系在这匹白马长颈的羁绊，松开双手让这少年嘶鸣驰骋去吧。临别时老者抱歉着：“我理应当还给你一把好剑，但是我这剑也是铜铸的。这样的剑，应该和孙武一起成为过去，吴起的剑将映着新的日月。”

可是吴起双眼迷茫，脚步还走在上一代人的传说里迈得十分空幻，现在如何向这铁剑踏出宽大的一步，缩短与剑的距离呢？

老者又睁开了使吴起恐惧的眼睛，顿时又让他感受了光芒的刺痛。大概一种获得就必须经历一种痛苦吧？而老者透过吴起宁静的目光，已看见这少年某个奥窍中正在充实。你不拒绝，你才可获得，于是老者心上流泪一般滴下潜然的欣慰。

老者伸出手，仿佛把一个故事和盘托出。他说他有一位朋友是一位铸剑师，而且深含着秘而不宣的铸剑工艺。只为一桩揪心的恩怨正流落江湖。你能否从他那里得到一把宝剑，就看你的诚意了。人与人不可相互代替。有的人始终站在石门之外，有的人跺跺脚那裂缝不见的石头立即大门洞开。缘份与运气也是不可抽去的成分。

老者与吴起要告别了，从这一刻起就各奔一方，这少年悲伤地抬起头来，在一片浑黄得让人心碎的世界里，也只有一个少年，只有一个老人，连飞鸟都不存在。然而这一老一少也不让他们同路，仿佛有人像创造戏剧一般创造着别离，老人伸出双手把吴起抱在怀里，这少年哭了，并嗫嚅着：“谁在捉弄我们呢？”

旷野除了风，除了太阳，剩下的两个长长的影子，再找不到一个从中作梗专门搬弄是非的丑类。人多是自己捉弄自己。

最后，老者伸出粗糙的手擦去少年脸庞上的长泪，告诉他：“山不转河转，谁能预料在哪里分别又在何处相聚呢？孩子，你拿着这半截剑，作为一次断指般的纪念，我们一定后会有期。”

太阳已经落下去了，风呼呼响着，仿佛吹拂摇曳的一豆灯光一样轻易地熄了他们的影子。

铁匠带着女儿蛾，担着炼铁炉和鼓风囊，作别了“河”，趁着黑夜离开了荒凉的岸，等太阳从平坦的土地上升起来，留给岸上人们最初的一瞥是数摊斑驳的死灰。

一个故事告诉吴起，一把剑失去了魂，就是一只铁棒

铁匠兴奋地向濮阳挺进的时候，而吴起正在都城的熙熙攘攘的街市上迷茫地走着，人常常千百度的追寻，而点铁成金却在不可把握的一瞬，能找到这一瞬吗？

濮阳是另一个世界。你一眼望去，比左氏热闹多了，人们交易往来，亲朋走动，浑成一片热闹的城市景观。但是谁都不打听谁眼前的目的，背后的故事，你可以放心地找自己的人，做自己的事。你每天都坐在路边晒太阳，也没有人问你家庄哪里。这个城市承认一个人不管怎么想怎么做都是这个人自己的事。到现在吴起才感到一条鱼找到了故乡。大概一座城到了让人自由走来走去的时候，这座城才允许你用自己的肺快活地呼吸。

铁匠父女也有一种预感，他们等待的人正在踏破铁鞋，踟躇在某个地方。眼前热闹非凡，谁也没有注意这父女的存在，仿佛生活中一旦有了交易，便不再关注你的本体。“大隐隐于市”，这也是一条至理。你要淹没自己，你必须潜入闹市，你的面目，你的目的，再也模糊不清了。那些在山林水畔吟诗垂钓高卧野游的隐者都是一些装腔作势之徒，这种高雅的叫卖方式比屠狗者卖浆者还要拙劣。

吴起佩着半截剑在街上走了好几天，终于听到了嘭嘭的锤声。他一听便心有所动，神有所感，他想起那位老者的嘱咐，他猜想一定有人在冥冥中等他。感觉比判断似乎更加灵验。

他穿过长长的街道，循着锤声，一步迈到铁匠的面前。六目相对，谁都觉得昨天曾经相约，而在更久远的时间里曾在一起对剑起舞。尤其蛾的漆黑而明亮的眸子，仿佛伴随剑光闪来闪去。吴起对蛾凝望了很久，唤醒了许多梦。这个一直冷漠而刚毅的少年心头竟隐隐被准洒了一片晨雾，绿叶似的心上滋润了一层潮湿。吴起触摸了心上奇异的感觉，才知道应该收回自己的眼睛。然后像一位有教养有身份的人那样朝铁匠深深地作一个长揖。

蛾说：“爹，客到了。”

铁匠噢噢地答应着，其实他早看见了年轻人身后佩带的那半把剑，只有他的脾气古怪的朋友才用这种方式给他送来自己的信息，请他接待这位年轻人，并且倾注自己所有的智慧与技艺为他铸一把宝剑。

铁匠听到女儿的声音才意识到自己应该还礼了。于是连连说：“请进，请进。”

蛾用瓦缶为客人捧起自酿的浊酒，吴起接过缶，一饮而尽。那酒，醪香而醇厚，并且即刻可解困乏劳顿。这一饮，让吴起日后怀念不已。每当孤独枯坐，就感念那早春一般的少年时代，曾啜饮过一次沁香甘美的清醇。人生只要有儿一次啜饮便没枉费了青春。

吴起把缶递还给蛾的时候，又向那漆黑的眸子投去一瞥，虽然只一瞬但同样美好而动心。他是否与蛾已经一见钟情，最终还是模糊一团，而且自己花去许多心思像破一个敌阵一样攻破自己的心事，最后还是悲叹一声，人最不可攻破的还是自己。

铁匠还没有把握认定这少年就是朋友为自己送来的可信赖的人。因为如今这天下纷繁而庞杂，各人有各人的喜爱，各人有各人要走的道儿，挂半截

剑而招摇过市，说不定是这个早上时兴的事儿。所以对于难以估摸的人世你千万不能以为自己已经看透。一切都要仔细。

于是他问少年：“你来自何处？”

吴起顺手一指，“大海。”

铁匠陡然一惊：“那原是没有烟火的地方，什么时候有人到那里安家落户？”

吴起无法向一位铸剑师解释自己的浪漫。只说去领略一下大海的风光，不光自己这般少年有这种兴致，一位授剑师也伴自己同行。而且只此一道，他们之间便建立了莫逆之交。他不但成为自己传道授业的老师，而且情谊笃厚，两人还在海滩上共演了一场生离死别。

铁匠一听忙问：“请问他的姓氏？”

吴起说，他只告诉我一个字：“信”。就因这个字，吴起就把这年轻的自己交到他的手里。

铁匠也只需这一个字，就可把对方像“信”一样与他建立血肉关系。

蛾站在一旁，一面听着这激动人心的故事，一面又捧来她酿制的醪酒。并且，不需父亲的吩咐便烧火煮饭，把一只刚从市上买来的野雉也架在火上烧烤。

铁匠问：“你为何找我？”

吴起一听老人的打问，再次向老人施礼。心想我没有什么额外的奢望，只向往一把好剑，用来陪伴我的终生。于是说：“为剑而来。”

可是，老人长叹一声，心想我与女儿每日点燃起炉火，那剑就在我的锤下像游鱼一样一只只出海。但是这些剑却缺少了剑魂。一把没有魂魄的剑也不过一只铁棒，我只用它换来衣食住行，决不能赠送友人。他把剑放在吴起面前：“这不是剑，是铁棒。为何如此，因为缺少了剑魂。”

吴起仿佛从襁褓中刚刚睁开眼睛，接受第一个神话，被铁匠的话震得目瞪口呆。他只知道剑不是铜造就是铁铸，其中只不过存在锋利与迟钝的差别，华丽与质朴的不同，从不知道这铜与铁的冷凝中还包含什么魂魄。可见，你只有走出家门，才可知道自己家门前河的深浅，自己房舍的高低。铁匠的话，揭开了一个剑侠新的目光，看见了一个新的世界。大概只有剑魂伴着你，才可能自由地走南闯北。即使你经历千难万险，最后都将化险为夷。并且，时间越久，剑越神奇而灵妙，敷了一层美丽的传说与动人的故事。佩剑者已经被时间带走了，而剑的光华仍闪耀着你的名字。

可是，这魂是怎样失去的呢？

铁匠姑且留下一个悬念让这英俊的少年暗自猜测。因为一个故事在期待中走来，将会产生不同的效果，而且讲这个故事并不是最终目的。这吴起满身风尘仆仆，并不是为了满足幼儿听故事的渴望。何况铁匠早就眼巴巴地盼望一个人蓦然出现。而吴起刚好走入他的眼睛。

铁匠让女儿蛾在竹席上摆好矮桌与瓦缶，然后他与吴起相对而坐，在庄严的气氛中，蛾把野雉端上矮桌。并让这烤雉任意地滋滋冒着热气。即刻，这小小的空间充满了奇异的香味，让这位锦衣玉食的吴起垂涎欲滴。因为任何旅行都伴着饥渴劳顿，何况吴起早已饥肠辘辘了。本来他把注意力都放在剑上了，此刻这种芳香这种声音都让他想起家的舒适，母亲的慈爱。人只有与原来的一切保持着距离，才可能估摸他的意义了。此刻对他最富诱惑的除了那个还空悬远方的剑魂，就是蛾的身姿神态和她亲手烤制的野雉了。她的

双颊被火烤得通红，眼睛却仍闪烁不定。那光芒中也仿佛藏着迷一样的魂。蛾把酒斟在瓦缶中之后，又退在一边，谛听着父亲那一番精心构思的说话艺术。

铁匠端起缶向客人敬酒，并把野惟烤得十分肥嫩的双腿摘下放在吴起面前。等待客人腹内稍稍得到充实，他讲了一个十分凄艳的故事。

人们都知道，铸剑人佩剑人都听过干将莫邪的传说，甚至把这双夫妻尊奉为自己的神，每当点火鼓囊都要祭祀这对夫妻。与其说这种虔诚是祈求佑护，不如说是出于一种崇拜。他们都告诫自己，一旦时机来临，灵感出现，你也能够赴汤蹈火。以血肉渗之于铜铁，以灵魂附之于砧锤，以自己的燃化成就一把非凡的利刃。

好像人们信什么，就能得到什么似的。那天，蛾的父母刚点燃了火炉，远方便沉沉地隆起山岳一般的滚雷。明晃晃的太阳旋即隐入无云的天空，低低的苍穹垂着一片恐惧的深蓝，不知为何炉火却格外炽烈，本来红红的火苗都变幻为一簇簇郁青色，一缶水洒到火上，即刻蒸腾力一缕白雾，而且游蛇一般飘忽而去。那一天，一切都神奇得难以寻思，难以猜测。而人都飘忽地长了翅膀似地难以主宰自己，不管鼓风炼铁都不出于自己的本意。铁匠与其妻各拜了他们共同的神，拍一拍浑身的黄土，便专注地投入各自的工作——鼓囊的鼓囊，冶炼的冶炼。而蛾年龄尚小，仍像往常一样坐在土地上准备玩一种叫“抓子”的游戏，只不过今日也停下两只小手，只关注母亲的眼睛。她觉得母亲的脸色都被炉火染蓝了，蓝得有些吓人。她恐惧地喊着：“娘，娘”，但凄厉的喊声都被风刮远了，母亲只用眼睛偶尔瞅瞅她。可是往日，只要蛾一声轻轻的喊，母亲就要放下那个囊急忙抱住女儿。而今天一切都有些异样，人们的举动都接受着鬼使神差。蛾虽然看到了什么，但父母像跳神一样，只顾自己的舞姿。她几次奋力呼唤，也不过像梦中的焦急，越想跑越迈不动步，越要哭越流不出泪。这时，蛾什么声音都没发出来，直到母亲忽然变为一团火光，直到她重新睁开眼睛，看着世界已幻为另一种模样，蛾才撕裂地叫了一声：“娘！”

母亲不知从何处借了力量，身体往后一仰，让囊吸足了气息，然后身体重又一俯，让囊吐尽了息，母亲一仰一俯，挺秀的身躯表演着最曼妙的舞蹈。若在往昔，父亲要延请外人助阵，才能鼓炽了炉火，今日母亲一人操作，而力量胜过几个膀阔腰圆的壮年汉子。

父亲格外的兴奋，把从林阴处采来的赭红色矿石一粒不剩地倒入火炉。火，呼呼鸣响，仿佛天风向炉中灌注，远雷也驾车似地从上空忽然驶来，炉、囊与土地随着雷声震颤不已。在一种万物同悸之中，铁水蜿蜒而出。一会儿，绚红的铁水凝聚一团，铁匠在砧上揉了揉又轻轻把它举向乌蓝的天空，仿佛向这个世界展示他的首创，让这刚毅的动作静息了很久，宛似一部大合唱最撼人心魄的休止。

父亲满脸都挂满了汗珠，而母亲却含蕴着甜美的微笑，欣赏着父亲即刻就要完成的杰作。只听锤与砧相互碰撞，而一把剑便光闪闪地在锤起锤落之中流畅地伸展。父亲的锤在剑体上轻轻地地点了几下，一只世间的瑰宝宛似婴儿一样就从母胎中诞生了。当父亲又一次举起这个宝物的时候，母亲已经把清亮的井水倒入大缶，只等父亲淬不及防地把那炽热的金属插入水内，完成一次淬火。这是父亲秘而不宣的绝招，因此，父亲辞去了所有的弟子和助手。

当父亲终于收住了自己的感情，把剑朝水中一插来完成最后的仪式时，

他从不曾预料的事情发生了，母子与那剑一起进入水中。随即一团拂面的白气飘散着浓郁花香，在空中依恋地盘桓很久，才不情愿地消失。他们回头一望，母亲竟没有了踪影。父亲扔下剑向缶中呼唤，只听到一阵清越的声音从水中向空中升腾，仿佛是歌，仿佛是哭。这时，雷也走了，天也远了，太阳重又锃明锃亮，只是一切都暗哑着，凝听那歌那哭。自此以后，只要蛾站在暗夜里独自呼唤母亲，这声音就会从剑的颤抖中鸣奏着旋宕着落到蛾的耳际。

铁匠与蛾从巨大惊恐中苏甦之后，第一个印像是天地也是静寂的。这种静十分神圣，又十分空漠。静，是打破了原来的模样，把所有的一切变成一堆废墟。铁匠与蛾都看见炼铁炉倒在了地上，炭火化成了死灰；囊已经破碎不堪，砧与锤都断裂得不可收拾。刚才的确发生了一个惊天地鬼神的故事故事。当铁匠抱着女儿蛾仰起脸望着昨日的天空，才意识到妻子确实在今日已经不存在了。

铁匠仍旧有些懵懂，不知妻子奉了谁的旨意，要作一次如此悲壮的演出呢？是干将莫邪的启迪，还是上天的暗示？铁匠此刻才凛然反思自己并未真诚地信奉那两位剑神、只把打铁铸剑作为一种谋生的职业。倒是妻子在炉火旁冶炼了自己的信仰，才有此义无反顾的牺牲。假如把祖传的神圣都改变为发财的手段，这世界便颓塌得不可挽回了。铁匠流着泪，接受妻子以生命写下的训戒。

铁匠坐在废墟旁对一生作了反省，还想听一听妻子最后的嘱咐。他与蛾一起走近瓦缶，此刻只有它还保持着自己的完整，并以一缶清水抱着无际的天空和纯洁的白云。妻子分明跳入水缶而殉难，可是水不曾留下她一丝肌肤血肉，一切都气化了，升华了，包括肉体 and 魂魄。

就在铁匠第二次确认妻子已经离去，忽然那把淬了火的剑自废墟下面挺然而出，它灿美地映着太阳的光华，让铁匠与蛾半天不敢睁眼。许久，他们才想起应该举行一次庄严的奠祭。当父女朝剑三拜九叩时，剑才哗哗地倾泄了一泓流水，转而又变为一道彩虹。从此，这虹始终拱横于父女的头上，不管走到哪里都从不消失。

以后，铁匠重又收拾了火炉，每当鼓囊铸剑，他都携着女儿跪拜。他每铸一把剑都留下芳名，因为他铸的剑都富有不可思议的神力，甚至举起来，都可听到嗖嗖的风声。

铁匠父女也作为侠而远近闻名了。

铁匠知道妻子的魂附予了剑，而剑本身就是一个富有妙思奇想的魂。它让铁匠每一锤都带着灵感，而炉火也不要鼓风，只要蛾坐在近旁，炉膛内就绽出电闪，以这炽热铸的剑，一把把都是神品。

吴起听了一个偷盗剑魂的故事

可是，濮阳的一位贵族不知从何处了解了这桩只属于这个家庭的故事，一个封存得不露任何痕迹的故事。当年，为了把这个家庭的神秘意味遮掩起来，他们曾经为这位肉体与魂魄一并升华的妻子举行了十分庄严而又世俗的丧仪。

可是一个巫师从门前经过，他感应了一点模糊的消息，待他走入这神秘的人家，那剑的隐隐血迹向他述说了一切。立刻，他倾倒于灵前，口中念着咒语一般的悼词，他力图劝说亡魂离开自己原先居住的家园，归附于亡魂生活的世界。但剑魂十分执拗，无论巫师施展何种法力，还是魂不离剑，剑不

离魂。最后，巫师无可奈何地退去了，但消息不胫而走。一些贪婪之徒却时时刻刻觊觎着这件瑰宝。

一个视剑如命的贵族人摆了满席盛宴，不耻下就地亲自登门延请铁匠父女。他说：“先生的人品和技艺早已远近闻名，只怪老夫无缘求教。今日先生已来家门，不敢再像过去那么怠慢。”他允诺他将倾注三分之一的家产购买他的剑以及他的铸剑技术，而从今以后，这父女再也不必去各地流落。

铁匠漠然笑了，他想他平生最珍视的就是这种流浪生涯。假如有谁用绳子捆起他的手足，他的创作灵感将不知不觉丧失殆尽。这决不是危言耸听，他要说的每一句话都出自于一个铸剑人的内心。

铁匠没有端起那只精致的酒缶，也没正眼瞧一下珍馐美味，就领着女儿离席而去了。临行时说：“好意，心都领了。剑艺，祖宗所传，不能出卖。”

一个粗陋的铁匠竟如此傲慢无礼，使得这位贵族觉得在濮阳第一次失去了尊严。从此他每次走在街上都觉得脸上无光，那些不堪明说的片言只语被他听到之后，他愈夹愈觉得不能忍受一个铁匠对自己的亵渎。他本来打算纳门客三千，并标榜自己崇尚礼贤下士，最富眼力赏识人才与礼遇天下名流，但就在那个夜晚，他却恶狠狠地向铁匠伸出了屠刀。

铁匠记得这个晚上鸡不鸣犬不吠，月亮到黎明时刻淡淡地挂上中天。蛾很早就睡熟了，只剩下铁匠独自守着奄奄将息的炉火。他低声自言自语着，一句句仿佛说给自己，其实是说给蛾的母亲。这时，夜声低沉而哀婉，绵延亘长地从这个小院中泉水股流过。最后剑也哭了，那膺潜泪水从剑尖上一滴一滴悠然落下。以后，这剑每到夜晚都这样一面流泪，一面呜咽。母亲一直不明白，她茫然一跳，就与丈夫女儿相离两重天地，尽管你望着我，我望着你，但谁都不能走近谁，谁都不能呼唤谁。你虽然伸着剑似的手臂佑护他们，但你只能暗示。他们能悟多少，你才能给多少，永远不能越俎代庖。所以人世的劫难一次次降临，你只能做个旁观者，只能站在一个受难者的身旁恸哭。唉！人有几次灾难，人就要接受几次灾难。企图躲过一次，半路上还是要跌断了足踝。人的命运就是如此。

后半夜，铁匠也睡熟了，一群手执恶金铸成的戟矛的家伙便闯进了铁匠的大门。他们不但夺剑，还要结束铁匠的性命。他们走进小院不费力气就找到了剑，只是剑上仿佛敷了一层油，谁去摘剑，谁的手就无法避免地滑向利刃。许多人的手都鲜血淋漓，许多人也嘀嘀咕咕，命里没有的东西你非硬要夺取，你的灾难也就不远了。今日，大家都在这恶人面前拍着胸膛作了一次好汉，明日将不辞而别，改换门庭，既是今日的自由也是今日时尚。

当这些人如此这般地嘀咕了一番后，那剑似乎从墙上飞下，不声不响地走到人们手中。人们都觉得这小院既怪异又神奇，绝不可以久留。重要的事情已经办完，至于那父女的生命还是留下来让他们继续铸剑吧。

当这位贵者把剑握在手中又要索取人头的时候，门客说：“留下这二人命是我们对剑的允诺，不然剑就不翼而飞了。公子若要做过头了，也许不意失手，这剑就砍断了自己的脚。”

这位贵族被吓出了一身冷汗，但也不甘示弱，他一挥手：“先生们，我今日已知何谓无能之辈。”

第二天，所有的门客都不辞而别了。他追上来再三挽留，人们却说：“我们都领略了您的礼贤下士，从今天起，你别想再招纳一位门客。”从此，他果然门庭冷落，来客寥寥。

吴起决定铤而走险，去夺取那带魂的剑

铁匠自从失去了剑，它仿佛失夫了魂。最初连炉火都无法燃旺了。那囊虽经再三缝缀，仍不能鼓气吹火。以后，父女二人便挑担远游了。用河的水山的风洗着忧愁，洗着愤怒，也洗着灵性。许多日子后，终于又能抡锤铸剑，但那剑不过一把铁片而已。

最后铁匠才得出准确无误的结论，失去那把剑就失去了剑魂，自己再不是一个铸剑师，所有的行为都是讨饭的技巧，而自己早就沦落为一个可怜的乞丐。

铁匠吐尽了苦水喝足了酒，呼呼地睡去了、那鼾声也像隆隆的雷声，诉说痛苦的深沉和可能的毁灭。蛾每听着父亲酒后的鼾声，就隐隐看见了潜伏四周的危机，也许父亲就要被痛苦埋葬了，留下自己将到何处流落呢？

吴起看着沉默的蛾坐在灯影中凝然身姿，第一次体验了人间的艰难和命运的多舛，他自然向往一把以烘托吴起声名的剑，也对这与自己毫不相关的女子逸出一片同情。就在他望着这个侧影的同时，他的心中似乎被秋夜的白露也润得潮湿了。这是他作为一个男子对一个女子的珍贵柔情，使得他蓦然认识了自己原来是一个男子，原来心中一直渴慕着一个女子，此刻他真愿握住她的双手，告诉她自己可以为她承担命运。同时，他愿意蛾把婆娑的泪水洒入自己怀里。这无疑将拯救他，使他从紊乱不堪的思路中找到一条自己的出路，从此在这个世上做一个顶梁柱一般的男子。

但蛾却是这般矜持，即使白日动情的目光都藏在阴影里去了。那一颦一笑都仿佛是吴起自作多情的猜测。实际上，这是一尊神圣的雕塑，你任何非份之想都不合时宜。

蛾期冀吴起作出最后决定，并严正地对她的祈愿作出答复。但她不能说，假如没有心领神会，没有相濡以沫，她也要沦落为一个父亲所说的乞丐。蛾，不是把自己放在别人肩上的弱女子。蛾要走一条自己决定的路。

灯油快耗完了，小院在灯光的扑朔迷离中更加沉寂。铁匠使尽了力气扯完最后一个长鼾，再没有声息了。

蛾说：“床已铺好了，请客人就寝吧！”说完，自己低着腰肢钻进一间简陋的茅舍，回身闭上了门。

吴起听着嘎咯一声，好像一个看客被撂荒在垂落大幕的台下。他有种被人舍弃的感觉。

此刻，月从岑寂的夜空中悄悄升起来，朦胧的月色映着吴起的思绪。夺剑似乎势在必行，也许为了蛾，也许为了铁匠。不，不，都不是，最终还是完成一个自己。我为何而来，为了寻剑？为了远行？为了找到传说？为了面对大海呼唤自己的名字？都是，都不是。吴起在这个夜晚之前，还不知道自己叫吴起，从这个夜晚之后，就要真实地写出这个名字——你叫吴起。

吴起在这个夜晚没有注意那朦胧的月色，他终生都淡忘了月色。但是我们这个古老民族的诗人以及庸人都会望月兴叹，都会在月色中生出一番联想。向往美人，怀念家乡，由月引起的比与兴是诗人最喜爱采用的一种亘久的艺术表现，我们已经被月牵挂得很久了，我们多了一份阴柔。但是吴起好像生来与月光无缘。他不会抬头凝望月光，低头思念母亲，他离开母亲仿佛即刻忘记了母手，全因为他夜晚无心留意月光的缘故。他母亲读诗的时候忘记了身边的小儿更需诗的浸润，那无情的剑割断了诗的脐带，他的心里便没有了色彩，也缺了比兴。

其实，这个夜晚月一直脉脉地望着他归去，比蛾的眼睛更深情。蛾期待他作出最后的决定，而月却希望他回头。因为母亲正站在东门外朦胧的月光里眺望远路，期望月里出现他熟悉的身影。

固然吴起缺少幽幽情思，却毫无睡意。他望着迷离的夜色，仿佛清晰地望着许多条路，他该走向哪里？如何最后决定？他也举棋不定。无疑，他已做了执剑者，尽管此刻他只佩半截剑，而这种独特的剑正是一个执剑者着意的装饰。而此刻他是否应该用这半截剑去杀人，这是一个执剑者评定自我的至关重要的抉择。显然此举为了申张正义，但问题还在杀人本身。你抽出剑向那个和你一模一样嘭嘭跳动着的胸膛刺去，你这时才拥有了资格。那石上的凿刻不是文凭，那溅给你的血才是证据。

吴起早就在身后佩带这种时尚，并常常举剑对阵。但吴起还确实不曾杀人。这一点让吴起向往又让吴起恐惧，让他兴奋又让他犹豫，让他喜悦又让他忧愁。在生物界同类相戕的，显而易见的为鱼。而人却是从自己同类的尸堆中立起两足，尽管人离开大海这个故乡很久了，但人与鱼确实相距不远。但不知为何向同类举刀的同时又谴责着自相残杀。残忍需要人跨一道门槛。吴起今晚是否跨过这门槛，这让他颇费踌躇，因此，吴起在月光下流连着。

但杀人也是一种诱惑，你要通过一个关隘，你必须在路口举起刀。当扑通一声人头落地，已经有人为你签了证，你将在这条路上畅通无阻。

月色最淡的时候，吴起被一阵晨风吹醒。他再一次看看铁匠的火炉以及蛾的茅屋，他作了最后的决定。这是早晨的决定，最富理性的决定，最明确无误的决定，最不能改悔的决定。不是为这熄灭的火炉，也不是为蛾的痛苦，不是为挽救失去的剑魂以及自己将得到的具有魂魄的剑，而是吴起应该杀人了。他作出这个决定的时候，他心中隐隐泛起了一阵宽广的痛感。好像灼灼地被灌注了一炉恶金。

天，终于亮了，蛾从茅屋里钻出来，以充满晨光的眼睛向他道好。但那女人的声音撞在他灌了恶金的心上可冷地飞走了，他一点儿没有听见，因而他也没有回应一声。蛾有些吃惊，望着吴起被露水濡潮后显得铁青的脸有些后悔，不该把自己的命运放在别人的面前，让别人为难了。蛾哪里知道，吴起与她已经隔着一道门槛了。蛾为自己的肉作多情而悔恨交加。也许蛾不再自作多情的时候，也跨过了那道门槛，就与吴起亲密而又冷淡地相处于一个空间了。

蛾把早餐放到吴起面前的时候，已经十分端庄而凝重。她站在父亲背后等待吴起作出最后决定一走抑或留。

吴起咀嚼着清水煮粟，仿佛咀嚼砂粒，竟吱吱地硌得蛾觉得牙痛。但一直响声不绝，绵延许久，吴起才简短地对铁匠说：“我定了。”

定了什么？走抑或留？没有下文，蛾也不便探问下文。但父亲“唔”了一声，仿佛了悟于心。其实，一个大典就在这一刻已经举行，也已经结束。蛾为这大典安排一桌筵席，但蛾不知不觉。

决定在黎明，成事却在夜晚。古往今来的那些翻天覆地的大事往往发生在夜晚。你若有兴致，你最好夜半走出自己的家看看世界，你才能看到山醒着河醒着路醒着甚至窗也醒着，你才迥然知道这天下只有自己昏昏睡着。你终生都辜负了夜晚。吴起在两千多年前也选择了夜晚举行终生事业的奠基礼。

这个白天很长，但谁都不说一句话。铁匠十分悲哀，把命运寄托于一个

年轻人，说明自己已经衰老了，离死不远了。自己死而无碍，却又牵累他人，足见自己的卑琐。这想法他在早晨避着蛾已经与吴起沉痛地吐出来了。吴起也斜了他一眼，让他更显得卑琐。一整天，铁匠都为可能出现的后果担忧。

而蛾却述惘着，望着远方的路，不知哪条属于自己。因为父亲日见苍老，今天更加愁容满面，枯瘦衰黄，好像死灰蒙面。假如有一天父亲突然闭上眼睛，她呼天抢地痛哭之后，哪里是她的归宿？她想起父亲的死，身上不由得起了一层粟。而更可怕的是，她望着父亲木然的脸也仿佛感应了同样的念头。当两颗心同时去想一件事，这是警钟一般的碰撞，在当当鸣响中这件事已经迎面走了。这让蛾不寒而栗。蛾，那时你流落江湖，做个女浪人，单独鼓囊铸剑？搅动着手中的恶铁？蛾想到这些，已经忘记了吴起，这个年轻人仿佛从不曾造访过她的家，此刻也不曾坐在她的身旁。

吴起更不知身居何处。这世界曾经存在过铁匠以及让他动情的蛾？地不知为何而来，也不知为何而去，更不知为何决定杀人，唯一的根据是不达目的便不能平敷浮躁的心绪。这生生把一个人搅闹得坐卧不宁，身不由己了。唉，每个世纪都有自己的世纪流行病，谁迎风而行，谁就是最早的患者。

三个人就像各自被钉在自己的座位上，只能怔怔地想着各自的心事。尽管各种方向刮来的风传递着信息，但此刻，谁都啪地一声上了锁，谁也不愿朝对方打开自己的心扉。

直到太阳落山，乌鸦归巢（乌鸦是种古老的鸟，在时间里担负着渲染气氛的角色），吴起在呱呱的啼叫声中看了一眼夕阳凄艳的血色，仿佛拔钉一般从地上站起——他的母亲每逢看见儿子突然从地上站起，就准备无可奈何地接受儿子出乎意料的决定。现在这位妇人正站在东门外，背影衬着这同样凄艳的血色，月光中人迹寥落，儿子依然没有归期。但她不会想到儿子此刻一站，从此双手沾满鲜血，从此创造一种繁复变化的杀人艺术。她没有料到，但吴起就要行动了。

这一天吴起虽然纹丝没动，但已计划周密。每走一步棋都前看三步棋，后看三步棋，除了为自己留下盘桓迂回的可能，还必须设下种种圈套引人上当。作为一个名留后世的智者，他从此就开始制造圈套，引人上当。当眼看人们上了当，他又开始新的制作。如此繁复了一生。吴起一迈步走进了智者的行列，因此他不是一个鲁莽的杀人犯，侠与智，他兼而有之。

他站起来向铁匠告别，此一去，也许有去有回，也许有去无回。他让父女二人不必等待，不必期望，只要剑一到手，他当原物奉还。

铁匠没有抬起眼睛却看见了他的侠义豪骨，于是报给他两行横流的清泪，一个悲哀的长跪。

而蛾终于明白吴起的到来是上天的安排，她决定不再欺骗自己，隐瞒对方。她要走到他的面前作一番倾心的剖白，作一番恳切的挽留。她不能放他去冒险。至于母亲的魂有母亲的归所，作为一个铸剑人所需要的魂，蛾的魂更年轻更美丽更诱人。蛾将鼓囊燃火，并且将有一种勇气跃入盛满清水的瓦缶，以自己的灵魂与血肉为一把新出炉的剑淬火。并且从此这铁再不叫恶金，而把美金这曼妙的名字从铜的头上摘下，冠以粗野的铁。从此铁被人们喜洋洋地接受，并永远作为支柱嵌镶于人们的生活。

蛾看见吴起已经改变了令人恐惧的坐姿，安详地站在铁匠面前，脸上柔和的光闪的不定，这无疑是对生的留恋。蛾仿佛看见了接近这位赴死者的可能，便移动自己云一般柔美的情思，对吴起作一次无言的劝阻。

而吴起对蛾的苦心半点都不曾察觉。那目光自始至终都不打算移向蛾，尽管蛾已泪水纷坛，吴起依旧视而不见。吴起也丢失了打开别人家门的钥匙。因而分明站在人家的门前总是误认为又碰到一堵墙壁。于是，他失去了种种机会，只能与各色女人隔墙而居。

吴起转身向蛾冷辣地作了一个长揖：“谢谢你的款待，你做的鸡羹让我喝了恢复了力气，你的花费，有一天我会相还。”

蛾听完吴起的话，仿佛遭到了羞辱。

父亲早已窥见了蛾的心事，他曾警告女儿“蛾，你爹是个铁匠，你注定一辈子都难以离开炉火。爹早已打听从哪里可招个如意的徒弟。蛾，你要明白你贫贱的出身。”

“爹，蛾明白。”蛾说完就跑进自己的小屋，随手关上门，在一个小小草铺上用泪奠祭自己的青春，自己的命运。人是一棵树，种子洒在哪里，你就终生站在哪里去看头上的云，前面的路，你却只能守住根下的一抔黄土了。

父女二人，为吴起的起程举行了十分庄严的送行，酒斟了三次，吴起饮了三次。这数字“三”的包含格外沉重。其中升高的是天，落下的为地，上下往来的为神。三者都是人的裁决者，不管风流的侠，质朴的庶，都尊奉着“三”。三是一条无所不在的出路。铁匠与吴起作了认真的“三”字的演绎之后，终于以苍凉的目光送英雄上路。铁匠看见为少年送行的除了自己的家族还有满天躁动而飞翔的鸟。人虽然始终不曾崇拜鸟，却始终畏惧鸟，当鸟用黑色的翅去覆盖蓝天，飘洒的都是不祥的预感。铁匠赶快对天祈祷：该断头流血的时候，就召唤我的脖子，只要留给这无辜少年一条生路。

他在一次生死较量中，夺回了神奇的宝剑

吴起仅仅转了两个弯就到了这位贵族的门前。原来濮阳如此之小，路也如此之短，只要行动，那日梦夜想的目的地举足即到。最艰难最漫长的路都没有铺在地上，而是铺在这五尺身躯。

接着吴起设计了种种迈上这高高门槛的方式。或者问一声：“公子是否在家？”这一问，自己便是一个谦谦君子。这声音由人传到公子的耳朵，很可能刺激了这位心胸狭窄者的自傲。一拂手就回绝了恳求。而且这种问话对于吴起也未免过于造作。一个执剑者就是为蔑视一切发霉的陈规旧习而生。如此一声探问，吴起立即霉斑菌集。

或者在门外探探这深宅大院的精致结构和掩映在雕梁画栋中的虚虚实实。因为你要战胜敌人，你也该知己知彼。但探头探脑。吴起从小就没有打算学习这种招术。即便他在一场械斗中输得悲惨，也要大笑着扬长而去。

他最终放弃了种种设想，大模大样，昂首阔步，朝内厅走去。人们都不敢阻拦他，因为他每一步都气势非凡。那脚好像不是从精致平坦的道上走过，而是正跨越高瞻陡壁，抑或这深宅大院也不过泥丸一个。当然，公子曾痛苦地从悔恨中引出教训，从今以后，敞开大门，招纳各方贤士。不管屠狗者，卖浆者，都一视同仁。他告诫下人，你们的眼睛哪怕流露一丝蔑视，下一个被逐者不是吃闲饭的门客，而是不知深浅的你。因此，吴起如入无人之境，一面走一面增添着自信，为这第一次的冒险竟把冰冷的心怀闹得灼热。

尤其吴起身后佩带的那把断剑，引起人们窃笑之后又反省再三。因为这天下来的多贤者多是怪人。越不可理喻，越深不可测，任何一个高人，都不随流俗，不跟时尚。你说黑，我偏说白；你说有，我却说无。而最后胜利的还是一切怪论的发明者。世道已经变了，把一切迂腐之士都放在路边去了，

路已让给那些昨天还未出世的角色。

正因为吴起带着一把断剑，仿佛带着通行证似的在人们的目光中大模大样地跨过一道道门槛。以后他的脚最得意时候就是跨越门槛。因为这种跨越获得了如履平地的愉快。而毫无阻隔地走过平地的时候，反而觉得如此豪迈的脚留下的却是缺憾。他此时得意地绕了许许多多梁柱，惊奇这天下的建筑竟如此精美，而自己的家在左氏虽也十分显赫，但与这里一比，竟让人不由惭愧起来，真是邑外有邑，天外有天，只有对比一下，才可丈量自己的高矮。可是，谁命里注定要住高厅广厦，谁又终生必须守住陋房敝室呢？阿谁能猜到它变了几次？人只要转过脸去已不是原来的自己了。而现在的吴起还是原来的吴起吗？

吴起如入无人之境，抑或是一个被主人盛情邀请的参观者。能走到的地方已经走到了，最后竟然进入最后一座大厅。各种摆设正诉说主人的身份，他也一一品评了这里的繁文褥节。看起来这里的主人最爱显示的是自己的身份。除此之外，还看不出更独特的追求，更高雅的趣味。除了过份的矫饰，还能说明什么呢？

至此，吴起差点忘了自己的主要目的，把一个喜爱辗转流浪的侠士，几乎变为一个文人雅士了。当目光触到那把剑他才被刺痛般唤醒。他听见这个高杏的大厅正萦绕着不可道明的嘤嘤哭声，时断时续时弱时强，但你就是无法拂去。而且剑正闪射着特异的光芒。有时亮，有时暗，有时幻成一泓水流，有时又凝炼成为一块长形的白铁。吴起几乎要找到一个垫脚的东西，伸手把剑从墙上摘下，拿着它大模大样地走过原来的大门，回到蛾的家，说不定这父女二人已经伸长了脖子正望眼欲穿呢。

谁也不会想到吴起是一个盗剑的贼。因为他太轻松自如了，仿佛除了欣赏艺术，完全不带别的意图。就在吴起仔细评品剑艺的时候，主人出现了。

“请问先生有何贵干？”

“唔，公子的摆设都陈旧了，唯这剑不凡。”吴起忘了掩盖这次行动的险恶用心。也许他被剑迷惑了智慧；也许事情就是这样，你愈要掩盖的地方，愈引人投去了注意，即所谓欲盖弥彰。忘记了用计也许就是最高明之计。

吴起如此一说，倒是解除了主人各种猜想、怀疑，并说：“这剑，神物。先生，您喜欢这把剑？为剑而来？”

吴起点头：“为剑而来，也为主人而来。不过，这剑正为主人增添光彩。”

“先生爱剑？”

“此生还不曾爱过别的东西。财产，爵位，奉禄，都不喜爱，最神往的就是剑。”

“先生一定剑术精湛，技术高超，可愿与老夫比剑？”

吴起笑了，把自己那把半截剑从身后横过来，放到自己手掌上，说：“这剑能与您的宝物对阵？不过，您已发出挑战，我若退缩，也就失礼了。我愿以半把剑奉陪。”

主人想，看来勇士已走进大门了，千万不能得罪。也许从这位年轻人的到来，即可改变被自己败坏的名声与不济的时运。

主人费了半天的劲，才从高处摘下那把神剑，又费了半天的力，才把剑鞘脱去。立即，那剑仿佛化成一片火光，像灼了主人似地使他惊慌倒退。许久他才重新站稳，抱愧地说：“所谓神剑，不屈服于主人也。它日日高挂于墙，接受我的崇拜。今日，先生如此光明磊落，才引来了老夫的兴致。”

光明磊落，也许是每个侠士必须遵循的信条。作一个盗剑贼，是否违背了自己的信条？假如离开了信条，自己从今以后是否另找途径？不过，在我们之间，谁是盗？谁是贼？谁为正义？谁为邪恶？剑，你最公正，你用自己的利刃作出评判吧！

“先生，那半截剑，也是个神物？”

“不。我以这剑与我的老师比试，第一个回合就被老师削去了半截。我带着它，是为了警告自己剑艺的拙劣。”

铮铮语言一定出自铮铮人品。得了神剑，再得了神奇的执剑人，手中便握往两个神品，这天下谁还能与自己比肩而立呢？

主人向吴起两手一抱说：“先生，请原谅老夫的唐突。既然是一场比武，就应尽所有之力，其他都置之度外了。”

咻！主人首先出剑，并以平生之力向吴起刺来。但剑竟是如此沉重，竟是力不从心，他心中摇晃了一下，又定定站稳了双脚。

而吴起此刻也见一缕光束朝自己刺来，一双尖锐的眼睛也变得十分恍惚，同时，他手中的剑太短了，短得无法触到对方的胸膛，只能被动地用这半截剑把那强光挑起。但是，当自己触到对方的剑，同样感受了沉重以及手臂的无力。也许，接受挑战本身就是一个错误，因为你已违背了原来的目的。迂回脱身才算一个高智者的表现。侠为勇，智为计，一时面前竟放着两条道路，你该如何抉择？

同时，双方都失去了自信，同时，双方也获得了最初的平衡。但却不能草草收场，不论输赢了。因为谁都必须维护谁的自尊，谁都不肯败在谁的脚下。降服对方才可以换夹将来的平起平坐。旗鼓相当，又将出现在一场实力较量之后。

主人使出平生之力压着剑，仿佛压上了千钧重量。而吴起虽然不曾打算去捧他的瓦缶，但你也必须懂得是谁来趟你的门槛。获得了尊重就解除了怀疑。于是吴起也举起千钧重量，让对方的剑仿佛压在一个庞大而挺拔的山脊上。

在最初的对峙之中，谁都没有输，谁都没有赢，但谁都谙知对方不可轻视。咻，又一声山响，宣布第一幕戏剧结束，第二幕戏剧开始。力已较量过了，智该登场了。看谁更能迷惑对方，更能引诱对方；谁最善于使用虚实。分辨虚实，只有把对方的阵脚打乱，你才可见缝插针，把最尖锐的锋芒朝对方的要害之处刺去。

一种舞蹈式的曼妙剑技展现了，于是你仰我俯，你左我右，你侧我正，你倾我斜。好像各方的主旨都在于艺术表现，而完全排除和根本忘记了心中的杀机。老有老的刚健，少有少的华美，虽然风格各异，却各有其精湛的造诣。剑被人创造，仿佛本来就是为了欣赏，从来也不是一件杀人武器。其实谁都舞得不透风雨，不留缝隙。谁的剑只可能在面前绕来绕去，无论怎样繁复变化，只徘徊在对方的门前窗下，无论刺，挑，削，抹，都踟躇于对方坚硬的墙壁之外。抵御，仍是这一幕的战略。

第三个回合最为惊险，谁胜谁败就要在这一回合中定局。谁先下手谁是强者，只是机会难以把握。老者已觉气喘吁吁，心中暗暗祈求剑魂佑护。可是越来越不能得心应手，越来越觉力气不支。剑本来光芒四射，而此刻手中只剩下一块沉重的恶金。而对方可笑的半截烧火棍子似的丑陋家伙、此刻却被它的主人挥舞得闪电雷鸣，仿佛那本来属于自己的剑魂一时移情走神，钟

情于这英俊少年。也许一个人气馁了，失败便跟踪而至，当他双手抱着剑穷凶极恶地向对方一劈，而那少年轻轻一挑，剑已枯叶似的落到了远处。谁能心甘情愿地承认失败呢？谁又能心悦诚服地在后辈面前承认自己的衰老？他翻身又去找剑，可是吴起第二次一挑，那剑已被握在了少年的手里。好像这剑从来没有归属过自己，好像这少年此行的目的就是要求物归原主。这剑如此轻而易举地落在吴起手中，才真确引得他起了疑心。

他又尊称了一声：“先生，你为何而来？是否接受了铁匠的指使？”

吴起一面把剑双手捧还，一面不解地问：“铁匠，何人？我只知道你正招贤纳士，却不知天下竟还有一个铁匠，要我为此效力。公子若觉少年无能，我这就告辞了。从此，你再不会在濮阳看到我的影子。”

吴起话还没有说完，已拔腿扬长而去。公子赶忙躬身道歉：“请原谅老夫的失礼。我爱才心切，才起了疑心，才忘了措辞。为了招贤纳士，我甘愿做一个失败者。只要您不嫌弃老夫的粗野，请你留在我的门下，观看我是否具有真心诚意，是否能够礼贤下士，你再决定去留。”

吴起也顺水推舟，告诉他自已初出茅庐，正希望别人的赏识，别人的接纳。我姑且可以在你的门下停留，但你随时都可以下一道逐客令。在何处落脚不是最终目的，行游天下才是少年人的追求。

一个诚恳，一个矜持，一个挽留再三，一个迟迟疑疑。也宛似重演了一场对剑艺术，在一来一往当中，都得到了要得到的东西。但这个贪婪而顽固的老朽，并不知道少年的智慧早已超过了自已。一个老人早应该坐在台下看戏了，望着舞台上的风光再一次告白自己：舞台的主角已经属于年轻人了。人是这样无可挽回地一代代走过去的，呼啦啦像归雁似的，一走就是一个群体。

这个人已经拆去了一切防线，把剑重又挂在墙上，并让吴起测量一下位置的高低。并说，“这剑不可等闲视之，它会哭，会笑，会在夜半放出金光，照得所有的人都战战兢兢。”他至今仍不知这剑终究给他带来福还是带来祸。

吴起一面谛听一面思索，难道天下物各有主，不该自己所有之物，就不该去抢夺？可是这天下正欲念横流，正在抢正在夺。不知为何，一个问题常常出现两个答案，它们互相悖逆，又互相连接。吴起虽然一会儿看看左边，一会儿看看右边，但每一边对他只有诱惑没有拒绝。人的不同，就在种种召唤中脚步稍稍地一偏。

这一晚，吴起在这位公子亲自安排下住在上好的客房，其位置就在这个大厅的左侧。在太阳的变幻中，宝剑会从不同的角度向这个侧厅投去金晃晃的光影，让这个侧厅闪烁着光焰而又变幻不定。即使到了晚上，这个侧厅还似映着一束绚丽的灯光，这光诡谲而又神异，只要谁在光里走过，谁就听见这个大院又哭又笑，又雷鸣交加，又细雨纷飞。一到夜晚，人们就早早地关门闭户，让这阴森森的空气留在门外。因此，每天只要太阳落下去，月亮升起来，这里就寂静为一个鬼域。人们知道灾难迟早总要降临，但谁也没有准确无误地判断就在今日这个夜晚。那些明察秋毫的眼睛都被人带走了，还留下几个深谙世故者，也都把眼睛放在地上而沉默不语。只要在别处看到油花更多的饭缶，当即扬长而去。义，不少人已一面走一面丢，遗落给自己的足迹了。当吴起跨进这座漆黑的大门，他们眼睛往客人身上浑然一扫，已察觉那灾难一步步朝主人面前逼近。但是，他们除了吃饭时候之外，全缄默得紧闭双唇。此刻，他们都枕上梆硬的石枕，谛听门外的动静，也等待着明天的

故事。

夜，真是静极了，这种静就是为了渲染惊险。吴起等待所有的灯都困倦地熄灭，所有的人都走入梦乡，便穿上了自己那身时髦的衣服，佩上了断剑。他虽是个夜行者，依然让月光照着一个风流的侠客。他轻轻打开自己的房门，那呻吟一般声音，好像专门磨擦人们的弦一般的神经。毕竟，他初出茅庐，夜风一吹，浑身上下又惊甦又兴奋又恐慌。仿佛未来的成败，全寄托了今夜一举。假如老天不承全这个少年，他从此改弦更张，终生隐于市隐于野，专事为母亲生儿育女。可是，正因为事关重大，这少年全身都止不住地颤抖，仿佛全身的血都忽然凝冻，手也陡然冰冷，心也蓦然空虚。同类相戕，这很刺激，也很沉重。恐怕到了杀红眼睛的时候，人仰天一笑，那淋漓欢乐全因为自己已经成了野兽。

不知为何事情的进展出乎意料地顺利。谁会防犯一个英俊少年，谁会猜疑佩剑游侠。太阳出来的时候，他们才开始自己游戏，才迈上各条大路。这些人仿佛都是太阳的骄子。但吴起此生最真实的一步却伸在月光里。从此，他把月亮的晦冥的光作为自己伴侣，他再不会恻楚地去爱地上娇饶女子。即使不能须臾离开女子。

他又打开正厅的门，不知为何主人没有上锁。也许那时代正时兴夜不闭户，路不拾遗。多数人还在公田上劳作，田歌应答还是最优美的风情。

吴起至此觉得有点蹊跷，因为处处都有一双手为他举灯，又有一双手为他开门指路。他仿佛还未走到他的猎物的床前，那一顶藤织的吊帐迅然撩开，趁着月光，让他看见了一段朽木。人老，已经奇丑无比；老而僵卧，简直不堪入目。即使深夜，那骨锁形消眼塌鼻陷嘴张齿露一副可怕形像也煞似一具骷髅。此人下喘气，不打鼾，此时是死是活都有点值得怀疑。而用剑去切割本来就十分苍老的头颅也颇为犹豫。而杀人，总是一件让人胆颤心惊的举动。吴起缩回握剑的手，因为怜恤，打算留下这个可怜的生命。可是，就在吴起蹑足而退的时候，那本来喘气声也听不到的帐内，忽然响动了窸窣窸窣的声音，好像这个人的可怜原来都出自一种佯装，其实早就半睁着眼睛窥视你这个少年如何演戏。你别看年老体衰，可是几十个岁月的冶锻，也早把一个人变成百足之虫了。何况我还有一身你不可轻易战胜的功夫呢。吴起站在阴影里等待最后的结果。可是，那朽木咬了一阵牙齿又睡熟了，睡得更加了无声息。也许一个人未完的生命却被自己咬断了。假如他不翻身，不咬牙，不窸窣窸窣暴露凶狠，吴起就会丢下他摘下剑扬长而去。但劫数已来到面前，谁又能改变既定的一切，于是吴起再不犹豫，断然从身后抽出那把断剑不出声不流血地切断了这衰老的头颅，也为吴起作为侠士举行了一次潜默的奠基礼。

这时月影移动，星光闪的，夜空美灿而且抒情。

那把神剑吴起只用眼睛一扫，倏然就自动从墙上飞下悄无声息地走到吴起手上。吴起握着剑，忽然泪水滂沱。他不知为剑为己，也不知是兴奋是激动，更不知是为自己的战功别人的死亡。而真实的意义全在于第一次。今后吴起能够站在遥远的开端，成兵家之鼻祖，全因为有了第一次。

他握着剑也似驾着云，轻捷地翻越矮墙，跃出了死亡地带，在月光的伴奏中回身一望，黑云蒸腾，光影斑驳，恶梦就是这般情景。

吴起携铸剑师一起逃亡

吴起回到铁匠破敞的小院，蛾正站在月光下，好像不止一次伸出双手向

苍天做了祈祷。而铁匠蜷缩着悲哀，蹲在地上，好像对自己也不止一次作了诅咒。反正一切都完了，那英俊少年的年轻生命已被截为数段，滚热的血正将月光染织殷红。只等明天，太阳带来最后的结果。

吴起的出现竟把这父女吓了一跳，望着那短衣长裤竟分不清是鬼是神。只有扑通一声双腿落地，捧上追悼与祭奠。而蛾哽噎半天才爆发一阵恸哭，那喷发的感情也像似捧奉给幽冥世界，这父女二人欢迎方式，让吴起一时也懵懂了人与鬼的区别。在星光下人与鬼大概很难找到真确界限。

当剑明晃晃横陈于铁匠父女面前，父女俩仿佛重新打锣，重新开张似的再一次举行了隆重仪式。这一次，让吴起很难分辨这一番大礼是奉给剑还是奉给自己。

这时，吴起知道该提醒他们了，赶快收回这些细枝末节，逃命是现在的当务之急。一旦太阳出来，那阳光没有别的意味，越灿烂更接近我们的末日。这时父女二人才从地上爬起来，忙着收拾了囊与火炉。当铁匠又拾起那个瓦缶，吴起一把夺过来，掬在地上踏碎了。

“逃命，是首要的事，糊涂了？”吴起警告父女。

蛾说：“母亲的魂在瓦缶里呢？”

吴起说：“胡言乱语。”

蛾并不在意吴起的指责，还是拾了许多瓦片握在手中。因为瓦片上还印着母亲的鲜血，虽然血迹已经隐隐约约淡下去了，但在蛾的眼睛里，它一点都不曾褪色。蛾要把这些瓦片打磨一番穿织为一个项链，戴在颈子上，既是装饰，又是一个铸剑女的信仰。

不知为何，情况越紧急，人们越恍惚，他们还磨磨蹭蹭地拜天拜地，又拜了一块生铁，这赭红色的玩艺儿，就是他们的图腾。此时，众神仿佛都前来告别，他们拜了众神，又拜小院中的一棵古老的大树。这时，最清醒最富理性者唯有吴起。他拉着蛾，首先跨出了这个小院，铁匠只好挑起担子紧赶着他们的脚步。这时，鸡不鸣，狗不吠，濮阳蒙着月光，却又睁着眼睛，只是作为一个城邑，对谁都开着城门。

第二天，当一群武士来到铁匠的小院，只找到一块铁，一堆灰，一片瓦砾……

一个铸剑女，用血为一把出炉的剑淬火

当夜，三人来到“山”的地方。因为大地刚从蒙昧中醒来，一色莽莽苍苍，青郁郁郁，人们生活得也十分马虎。眼睛浑然一扫，高耸于地的谓山，委逸于地叫河。天明时分，一群武士追来，见山就爬，见河就趟。绕了一圈，眼前还是同样的景色，人若迷了路，再不可去爬第二座山去趟第二条河。那时山与河既是依托，又是禁忌。

而吴起伴着父女二人却爬过五座山，涉过五条河。抬起头银河已经淡了，星星已经稀了，黎明青幽幽地在空无中隆隆涌动着。人，走在这个时刻最感伤，最迷茫。蛾默默哭了。

吴起瞧着蛾的泪，突然想起了离别。但吴起早已不属于蛾的民族，他轻别离，淡相聚，拱拱手就是各赴天涯，各走前路。他没有劝慰蛾，就转过脸朝山下奔去了，他几乎忘却了此行的目的。他在濮阳转徙了数日，浴沐了一场惊险，原来只为了了一种经历。这就是一个执剑者梦寐以求的生活。为此，他又远远的回首向蛾深深一拜。而蛾已经把剑高高举在手中：“请你把剑带去吧！”

只此一句，吴起停步了。从那明晃晃的物体上发现自己原来还有来实现的目的。可笑的是，一场风险之后，半截剑来还是半截剑去。吴起你寻的剑呢？先贤留下的剑，名师冶锻的剑，用生命夺来的神秘难测剑，都未挂在腰后，都未捧在手上，来也空空，去也空空，吴起仿佛被捉弄似地大笑不止。

蛾依然举着剑：“请你带走吧！”

吴起把手伸向蛾举起的剑，但手臂仿佛被砍去一截，比身后这断剑还短小。吴起的聪明之处，就在于能够翻然悔悟，你不能触摸的东西，就是你得不到的东西。你假如向它伸出双手，你即刻捧来了尴尬。保持高贵的侠气，是吴起最动心的追求。

“请你收回吧！”

“不，让剑魂佑护您。”

“剑若有了魂，谁也不能夺去。今日这剑夫而复得就是证明。请收回吧！”

山坡上的铁匠又一次向天祈祷，又深情请求妻子，为了那舍生忘死的举动让剑随少年而去。但风一缕缕刮来，天地一片凄迷，一切都显得晦冥不测。

就在铁匠长跪的当儿，忽觉膝下坚硬而又峻峭，他心一动，迥然发现了一块矿石，再向山下一看，溪水蜿蜒，流泻得煞似鲜血。顿时，黑云如一只蛟龙，修长而盘曲的身体，上接天穹，下接山峰。乍雷一响，整座山都在飞窜火舌。

“铁！”铸剑人一声大喊，四周群山回声跌宕，经久不息。好像这启开一个新世纪文明的物质——铁，再次被他唤醒。尤其“铁”与“日”在卫的语言中声韵相谐，呼喊铁，也似呼喊日。蓦然太阳被呼喊得又圆又红，辉煌地贴在了东方的天幕，仿佛为了接受地上飞禽走兽以及掌握了语言的人类的瞻观。刹时，风都收了翅膀，山也屏气敛声，一切的存在只为烘托这朝日的莅临。其实，每天都布置了辉煌的序幕，但坐在戏台下的观众，每天都是相同的感觉。

这幕日出的意像让铁匠与蛾把自己的创造与大自然的蕴藏建立了联系，这“铁”与“日”本来浑然一体，都同样炽热，都同样灿美，都同样光明。铁，再不是恶金，人应为之正名。孔子说：“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在无所措手足……”风还把这段名言从鲁带到了卫，匍匐在河岸上劳操的人都仄耳倾听，像听那起于草丛的萋萋诗句。

在朝日的感召下，蛾忘情地唱起了那时的流行歌：“投我以木瓜，报之以琼琚，匪报也，永以为好……”

父亲在歌声中点燃炉火，把藏之于大自然的铁矿石收拢起来，等火已烧得炽热，把一抱富矿都哗一声倒入炉膛。蛾倾注青春的热情与力量一次次鼓囊，把凝固的物质化为任人调制的汁液。当太阳又射出金箭，矿石在火的冶炼中作了再三的提纯。它一次次滤去在久远时间里一点点包含的杂质，提取出来一个纯净的自我。在正午时刻，乘着万物都明亮得割去多余的影子，铁匠已捕捉到了分寸感极强的火候。唔。不能太早也决不能太晚，需抓到至关重要的一刻。就在分厘不差的时间里，他倾倒生命一般倾倒了铁水。以后的程序都是往昔的承继。这里格外要提到一个永不泯灭的细节，它来自蛾从小听到的故事，来自铸剑人的传统，也来自母亲的濡染，以及炉火的提纯。

当父亲施展平生积攒的智慧和技艺把剑冶锻得既锋利又精致，一切又无可挑剔，无有缺憾之后，铁匠让女儿在溪里垒一条土埂，让清澈的溪水蓄积

起来，也像盛满了水的瓦缶。而且，溪水情灵得可鉴日月，可照人影。反正在那个古老的洪荒里，人还没有穷凶极恶地去切断河，劈开山，砍去树，也没有无情无义地割断自己与土地的脐带。人还不能道明山河大地的恩泽而畏惧地膜拜顶礼。人们都觉山与河与土地都温和与慷慨。

那婉流而来的溪水正等待一条炽铁的造访，并在奇妙的瞬间完成美妙的结合。从此这剑格外坚硬，格外锋利，也格外柔韧。谁知蛾突然失去了理性，被创作的灵感紧紧攫住。她掏出告别濮阳时刻匆忙留下的纪念——那一片印着母亲血痕的瓦片。虽然母亲留下的色彩日益暗淡下去，但更炽热的鲜血留给了记忆。蛾此时仿佛激情澎湃，像古往今来的诗人一样，每一首诗，都是从自己生命的燃烧中出现。而蛾跟随着不知来自何处的冲动，把瓦片朝女性优美的手腕伸去。吴起不知蛾又举行什么仪式，其实他踏破铁鞋寻找的仿佛就是这神秘的故事。只是这一幕传说能活灵活现地呈现这个正午的阳光下，这是他所料不及的。而蛾早就期待自己的非凡创造，她早就相信母亲给予的生命中也奔流同样热诚的鲜血。可是，采用母亲同样如此古老如此庄严如此不可重复的方式，这却是不可预知的。

蛾用瓦片割破了手腕，那奔涌而出的鲜血也宛似潺潺小溪，一缕缕潸然滴落。一滴都有一滴的响声，一滴都有一滴的美姿。山与云又都乌黑幽暗起来，悲怆正盖覆无际的天，起伏的地以及高耸的山。当血与水融合起来，并且一滴又一滴地染重了它的浓度。铁匠专注地望着越来越红的颜色，竟无意唤醒蛾的痴迷。当一个人准备牺牲，并且举着刀向隆起于脖子上的大动脉割去时，谁都没有权利阻挡一个人的成功。假如你还存在割不断的怜恤，只有在对方丧失最后力气的时候，你应去慷慨相助。蛾，会失血而死？或者将一蹶不振？父亲心中是否掠过一丝忧虑？人们也无法揣猜。因为铁匠一味望着热血染红的溪水，却不曾抬起头去留意蛾惨白的脸色。假如蛾就此倒下再不可能唤醒，也必须淬了火开了刃，刻了铸剑人的姓名之后，才会把悲痛放在蛾的身旁，作为对牺牲者的奠祭。

“好，”随着裂天迸地一声大喊，迅即把黑红的剑向赤红的溪水插去，好像插入了蛾的热血沸腾的青春躯体。立刻，从溪水中飘起一团白云，正午的太阳马上为它敷了瑰丽的色彩。这朵云就像今日放升的气球系着人们的情思向深奥的蓝天飞去，从最初的一团，到升高时的一星，最后归为乌有。但铁匠相信这是女儿的飞天的魂，它会从天上飘游着，巡戈着俯望着可怜的父亲。今后佑护他的除了蛾的母亲还有蛾。两个女人用生命拱捧了他的事业。

但蛾却没有死。当父亲丢下她忙着为剑淬火的时候，她稍微闭了一会眼睛，而冰冷的肢体已潮似地涌来了奔腾的烈火。仿佛有人把她流尽的鲜血又归还了她，把她跌落的生命又举给了她，让蛾在这一场牺牲后不但复活，而且蜕变和更递。今后的蛾已不是原来的蛾了。

蛾醒来后，手腕的血已经止住，不知谁从山坡上摘了一片绿叶贴在伤口上，那伤口一会儿就愈合了，而且没留一丝疤痕，让蛾也怀疑是否发生过惊心动魄的故事，是否出现过义无反顾的流血牺牲。蛾也知道自己没有得罪过山，就可放心地把自己交给山。那泉那鸟那花那叶都会集合起来抢救她。人与山还不曾解除盟约。山便是你的父母亦或兄妹。古者，真也。蛾睁开眼睛的时候，太阳与光都是绿色的。当分辨了每片叶子，也在绿叶丛里发现了吴起。他正垂首立在蛾的身旁，好像为这位献身的女子潜默祈祷。那泪也纷纷纒纒，也滂滂沱沱，沾湿了脸庞，也沾湿了衣襟。这是他第一次为一个女子

流泪。在今后的岁月中，他便与女子彻底解除了盟约，而且始终对立。

当铁匠把剑递到吴起的手里时，他仿佛被热铁的伤了，迅速把手缩回。但转而一看，实在因为这剑过分地锃明锃亮，把眼耀花了。你看，那光深沉地绽放烤蓝，幽冥地包含郁青，火焰像游蛇一样闪的不停。此刻，吴起可以断定，这剑已举世无双了。而吴起一无名少年，能与这剑匹配？以肤浅剑技能对它驾御？以粗陋学识脆弱人格，能与它日夜伴随？第一次吴起对自己有了怀疑。于是，他怀抱无限羞愧，无限感激，向蛾深深一拜：“但愿永相忘！”

蛾哭了，以模糊泪眼送走了来去无踪的吴起。一直到那一副身影模糊着消失，天地又模糊着不见界限，蛾才感到一切都是模糊的，来也模糊，去也模糊，允诺也模糊，命运也模糊……

只有这剑，吴起起名为赤蛾宝剑。它锃如日月。

第三章 接受第一次婚姻

给母亲带来一把血腥味的剑

从东门送走了儿子，必然从东门接回儿子。这是吴起母亲的逻辑。这不是绝无根据，因为太阳以亘古的重复钉牢了人们的自信。所以刻舟求剑的故事推延了许多时间才演绎了一个哲味寓言。而当时人们在自己的船舷上刻出那个标志的时候，那丢失的剑的确正在河底等待他。虽然周天子的族人喜爱垂涎自己兄弟的城邑与封地，但广大田野上居民依然日没而息，日出而作，并且每到春天人们依然踏着四言诗的节奏，唱着“采采芣苢薄言平之，采采芣苢，薄言有之，采采...采采...”生活也在语言与节奏的重复中，迎着缓慢的变化。诗的意象的单纯，也是生命感觉的单纯。以及客观存在的单纯。

母亲喝了粟羹就站在东门外的晨风里了。左氏的人站存道旁都齐声问候着：“您又去接儿子？”母亲一面还着礼，一面掩饰着脸上的尴尬。因为左氏的人都知道那无行的吴起已把这位寡居的妇人折磨得艰苦了。今后谁又能预料这妇人下会贫困，不会倒毙？甚至那副老命就扔在东门外呢？

吴起已经从苍茫中望见了左氏，望见了左氏东门也望见大路尽头飘零着孤独的母亲。他原该走入归路中去，走入期待中去，走入朝阳的东门中去。这时，地上豁朗的路并不多，高朗的门也只一座。从东门出，自然从东门入。可是吴起偏偏逸出母亲的视线之外，逸出飘着人流的大路之外，漫过足迹寥落的荒野，走入低矮荒拓的北门。一个少年向生活挑战的时候，首先悖逆的是他的母亲。

母亲快快送走无望的一天，在人影憧憧的傍晚又回到家中来。他差去了各色下人，自个儿打发这空落的夜晚。这是她积久的习惯。劝慰，怜恤都是多余的。

母亲兀坐着，想着不清的远方，想着诡橘难侧的命运，又一次落了一捧岑寂的泪水。

正当这位母亲亦如往日怏怏地打发着这个没有灯光的夜晚的时候，忽觉得自己独居的屋子起伏着粗重的呼吸，飘浮着熟悉的气味。她起初吓了一跳，接着又激动不已。没有比气味更能打动人心的了。人世间最早枯黄的是眼睛所搜寻的东西，而声音常常会印在季节里，而气味却是心上的警笛，一触即响，比音乐更有感召力。这气味让她想起吴起身上的汗酸味。以后吴起虽然早洗去了这婴儿的气味，浑然换成了汗酸味。每当待剑归来，首先进家的就是这种气味。母亲一面为儿子洗衣，一面嗅着儿子的气味。并且固执的坚持今日的气味还是当初的气味。其实，洗衣这种话儿应该是婢做的，做母亲的都生着终生不愈的怪癖。

母亲像寻找一个梦去寻找一种气味。她唠唠叨叨，进行着必要的自嘲自解，准知吴起的鼾声竟让她吓了一跳。

她哆嗦了很久，惊疑了很久，才看清儿子确实躺在母亲的床上，浑身洋溢着刺鼻的气味。不是奶酸味，汗酸味，而是血腥味，铁腥味，那本来一身剑侠潇洒，早被风吹去了那一脸少年英俊，也被太阳晒枯了。现在毛发肮脏衣衫褴褛，尤其衣襟上还染着血迹。看上去虽和铁锈混为一色，但也把鲜血飞溅的模样形容得淋漓尽致。这让母亲眼花而头晕，半天不能自持。因为世道已不似昨天的世道，天下已分成列国。虽同一个姓氏而穷得一无所有，富的腰缠万贯，到处都是同室相煎，同族相残，诸侯们都忙着兼并，流血死人

的场面一天比一天都更惨烈浩大，这世界像一艘无舵的船，谁也难以预料要把乘船的人送到哪里以及还有没有返航的日子。自己养大的儿子，也与自己南辕北辙，走累了偶然回到你的身边，也生疏得仿佛早不相识了。

母亲坐在儿子身边凝望了很久，才发现那把剑。无怪室内室外都宛如白昼，原来月光灯光正在这里，母亲伸手摸摸横在儿子怀中的剑，仿佛打着了石火，旋即绽放了一缕灿美的光芒，连母亲的手也被灼疼了，刺伤了。好像这剑本身就是一个持剑者，其使命就是护卫自己的依附者，抑或作为依附者护卫自己的主人。在主人安睡的时候，做他的眼睛，耳朵以及头脑。

母亲没有唤醒儿子，一直到第二天中午，吴起从沉睡中醒来，看见身旁放着一套新衣，他知道母亲已经知道自己回家了，但他并不想马上看到母亲，甚至不想看到左氏所有的人。他的思绪除了留给了身边的剑，仿佛大部分感觉还留在没有尽头的长路，仿佛脚下每一步都踏响了一首诗“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蛾，也扑朔迷离地若有若无，恍惚而遥远地“宛在水中央”了。宝剑与美女，在中国剑侠的豪放情感里，从来没获得相同的分量。女人总是放在自己的生命之外。吴起的梦里从来找不到蛾。

儿子最怕母亲的眼泪

吴起与母亲一起过了一段宁静的日子，当最后一场秋风刮过，吹落了树上所有的叶子，吴起抬起脸来，竟觉心中比这秋空还要寂寥。无事生非，是旁观者的结论。但境中之人，却有自己的道理。因而吴起又在酝酿再一次要寻找的东西——一个持剑的部落。做这个部落的首长，是他此时的需要，他只要把剑往高一举，就是一面义旗，他的氏族将纵缰驰马，奔来奔去。剑师信，铸剑女蛾，也都会闻风而至。蛾再次用黑珍珠的眼睛期待地望着他，吴起将赐给她一个响亮的名衔——这世上第一位女将军。蛾在世上不宜做妻子。一个铸剑女的心，不是充满鲜血，就是布满了铁屑。他想起蛾，不知为什么总是难以安排她的角色。是男？是女？是卑？是尊？都难确定。

母亲却忧心忡忡，焦躁不安。因为求亲的媒人已派出第三批，而第三批和前两批一样，都失望而归。追问起来，盖因为母亲把立足点放错了地方——非显贵人家决不攀亲。可是母亲忘记了吴起的父亲只有万贯家产，却在左氏难入名份。商人是什么？商可筑广厦，可穿丝帛，出坐华车，食进乏味。但一提到联姻，多又拒之户外。其原因无非门不当户不对。

第四批，第五批都空手而归。母亲只待备马驾车亲自出征了。她的娘家还是周室的显贵家族，她，无论嫁给谁，也不会改变原来的高贵。名份，是由血液来决定的。这古老的逻辑早把这个妇人捆住了，她的脚不可能走到别的地方。

兄弟姐妹一起出马，好像每人都持着自己的身份证，每人都取得了信任度，许多人家都欣然应允。母亲最后选上了贵族出身的——好。

媒的之言，父母之命，是当时婚姻的程序。吴起已无可辩驳，无路可退。当母亲告诉儿子这个决定，吴起只要母亲允许他再一次远行。

“父母在，不远行，你知道这句话吗？”母亲告诉儿子。

这句话不就是一个鲁国人说的吗？有谁知道，他驾着车子，带着弟子，周游列国的时候，他的父亲叔梁绝，是埋入黄土，还是居住人间。”吴起觉得这老夫子太多事，天下的人当行得行，当止得止，来来往往都听心的指使，你枉费力气去为别人操心，太多余了。吴起对这位老夫子早就失去了兴致。

母亲见吴起不置可否，摇摇头，感叹自己疏忽了调教，使这少年冥顽不

化，竟一条路走到黑，毁了做人的根本。

“还是这位鲁人所说，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你给母亲留下一个孙儿，我便放你漫游天下。”母子在日益高大健壮而且行为乖张的儿子面前，已无计可施。只好引经据典，传授做人的道理。而娶妻生子已是放在每个人面前的第一要义。

“那都是儒者的认识罢了。他们整天唠唠叨叨，以师者自居，每天教导人们如何做人，其实自己迂腐至极。”母亲吁叹一声，不赞同一个少年对师圣的说三道四。“不许胡说。”

但儿子不知何时对这位师圣的家谱已经背熟了。他说：“况且，这位孔老夫子，最初也是一位武士。他的父亲也以力大勇武而受人尊敬。他一人曾手托城门，让那些受困的兵卒一个一个从自己身下钻出来。他的儿子也子承父业，以力量昭示天下。他那九尺六寸的身长，也主就是个武士的材料，他本应沿着这条路走下去，也不至于有陈蔡绝粮的狼狈了。后来，他更换门庭，自有其难言隐痛吧？”

母亲还从来未听到儿子如此长篇大论，侃侃而谈。不过，对贤者如此蔑视，尽管不在孔子及弟子面前也使她觉得难堪。

“不该如此议论贤人。”

吴起的话更唐突了：“我不喜欢他的谆谆告诫，我喜欢自己选一条路走，说不定将来我既能率兵打仗，又能著书立说。后人会记住孔夫子，也会记住我吴起。他教人做人，我教人杀人。后人说不定叫他腐儒，叫我智者。”

吴起一席话，说得母亲不寒而栗，因为每句话都说得咬牙切齿，斩钉截铁，像誓语，像咒语，像巫语。血淋淋的一副风景长卷就放在儿子的语言里。

母亲哭了。自己命苦，竟生了一个冤孽。说不定因这灾星的出现，迷惑得大家你争我夺，从此国无宁日，天无晴日，连太阳都是黑的。母亲扑通一声跪下了，祈天祭地，哭诉丈夫。

也许无所畏惧者终于有无畏惧，最为冷酷者，终于有所怜恤。这为恶金铸就的少年，早不畏断头流血，尸横荒野，唯怕母亲的眼泪。因为父亲死后，母亲的眼泪就未有干过。开篇鸿蒙，是这泪让他认识了最初的世界，发誓要报答母亲。尽管他用剑恶狠狠地指着前面的一切，而在母亲的面前，必须退却。

儿子顿时软了。热烘烘地扑到母亲膝前，孩子似的说：“母亲喜欢什么，我就做什么，这次，我要为母亲娶妻生子，为吴氏尽职尽责了。”

母亲问：“不骗老娘？”

吴起摇摇头：“不骗。”

母亲拦腰抱住了儿子。

吴起把船撑向了彼岸

吴起去相亲了。

不知何时，已把国与国的会盟，家与家的造访，人与人的接交，早已脱离了郊野，走入了屋宇。甚至连燕子的恋爱婚配也都选择了梁间檐下。而少男少女的情感，却仍然需要山的依托水的伴随。那“诗三百”仍然从他们身上流过。“野有死麋，白茅包之，有女怀春，吉士诱之”“我行其野，蔽芾其樗，婚姻之故，言就居尔……”这是吴起答应母亲的要求之后，心里盘桓的音乐。那调子低徊而舒缓，像不散的晨霭，让人神往而迷幻。

吴起走出家门，山恍惚在岚光里，时藏时露，水也隐约秋雾中，时明时

灭。这早晨中苦艾与青蒿的气息很容易把心中久掩的东西从不知不觉中突然唤醒。我需要一个女子吗？他问自己，而且竟问出了声。于是晨光颤动着他的声音，“我需要一个女子吗？”山跌宕着纷坛的回声——“我需要……女子……需要……女子声音缭绕绵延，四荡不息，竟使得吴起弄不清，是问是答是惊是疑。大概他需要一个女子了，需要与女子相伴相随相许相予了。今天走到大野里来，最先袭来的就是这个念头。吴起第一次十分清醒地确认，作为一个剑侠，他需要一把宝剑，也需一位美女。一刚一柔都拥而有之，才是一个让人歆羨不已的剑侠。就在这一刹那间，他与天下的侠浑然相融了。

那河就要到了。那时天下的山与水都还没有来得及命名。常常依地取姓，依物命名。摹拟自然是人最喜欢走的蹊径。蛾爱扑火，成为最诱人的飞虫，那铁匠的女儿也取了一个诗意的名字蛾。在那个时候，人们都居住在诗里，抑或是诗的邻居。只有几个人另选了一座房屋，和诗作了初次告别。吴起的脚步，正通向那座房屋。而此刻却在寻找没有名字却又十分诗意的“河”。隔河相望，隔河应答，隔河允诺，是一种祖先留下的规矩，也是一种人人呼吸的风俗，是一种意愿，也是一种流行。是人必到的河，必过的桥。

河上的晨雾已经散了，群鸟的梦也被吴起踩碎了，璀璨的阳光已把彼岸的风景映得通明。吴起在晨光中眨着眼睛，彼岸上分明挺秀着一个白皙的好，而不是朦胧着黝黑的蛾。

这时，吴起才最后弄明白母亲送给他的是贵族人家的好、而不是铸剑人家的蛾。两人一白一黑一贵一贱，却又是一疏一亲，一近一远。他的歌该对谁唱，心该给予谁？给蛾，违背了母亲；给好，违背了自己。给好，高攀；给蛾，下就。给蛾，永远做一个游侠；给好，就此走向官路。母亲选上了好，是她生得温柔，长得娇好吗？不，是好的背后有一个显赫的家族，封爵的弟兄。可是母亲以贵族的女儿的身份，看上了经商的父亲，却是隔河应答的结果。他们唱了七天七夜之后，母亲撑船过了河，投向父亲怀抱。接受等待了已久的一枚酸果。因此，人走过的路，常常要在转过身去的时候、垒上一堵墙，挖下一个坑。严防后人重复此路母亲是从自己痛苦的经验中为吴起布置了一条新路。在老人的设计里，常常太多的功利，太少的感情，让需要感情的年轻人咬着牙走路的时候如履铁棘。

好，挺秀在彼岸的野花里，等待着吴起送给她的歌。但吴起徘徊在好与蛾二人空出的间隔之中。不肯开口，弄得好手足无措。不知去与留。好是个闲静安份的女孩，虽然身着丝帛，腰手玉佩。身垂明珠。但好常伴同姐妹涉水采桑，归家织帛。好最喜爱唱的歌是“十亩之闲兮，桑者闲闲兮，行与子还兮。十亩之外兮、桑者泄泄兮，行与子逝兮。”宽闲舒缓原野的气息，是好的青春的需要。复踏回环的旋律，也可倾吐心中的美好。好采桑也采歌，野籁般空灵天际的歌唱模糊了贵贱的分野。因此，当媒人提起吴起的英俊与侠义，好代父母作主，答应了这门婚事。

一早，好就来到少年男女对歌的河岸，一环一环远去的歌送走了她的期待，但彼岸暗哑，人影踟躇，刺痛了少女的自尊。她的鞋袜湿了，裙裾脏了，头发乱了，河中隐约的影子摇晃了迷离的去意，她真该去了。临归前，她应该像释放鸟儿一样“向云里送去一首歌：“青青子衿。悠悠我心……青青子佩，悠悠我思……”歌词被河流走了，只有这青青的颜色，悠悠韵律十分诱人。一个男子最怕的是一个女人的愁绪和忧思。他常常在氤氲的氛围中抒情地退却。

吴起把船撑向了彼岸。
船载去了母亲的意愿。

在婚礼上。他想逃亡

吴起的婚礼是隆重的。

在迎亲的那一天，左氏这个小邑，几乎倾城而出。从城门至街巷拥满了看热闹的人群。大家踏着脚，拉着手，跳着古老的舞蹈，唱着祖传的歌儿。

“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之子于归，百两（辆）御之”歌从什么地方传来，由谁传来，人们都无所追索了。只记得吴起的母亲嫁到左氏的时候，人们这样唱着，跳着，数首在黄尘飞扬的左氏的长街上走过了百辆华丽的木轮大车。这场面，恢宏浩荡像甘食美味，被人们咀嚼了十几年。如今滋味未淡，余韵尚存，母亲又把同样的场面排演于左氏人们的面前。那时，她是一位贵族出身的女子，嫁给一位富有的商人，这本是一桩不相称的婚姻。当百辆车轮压过，隆隆威仪让左氏的人几乎忘了那暴发户的低贱。而今天，一位贵族女子又一次下嫁吴家，左氏的人在同样的声音，同样的色彩中，又一次确认了吴家的显贵。

“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之子于归，百两御之”，人们一遍遍唱着，好像不是庆贺吴起的婚事，而是借机举行一次歌会，让少年少女有一次相会相契与相约。当车走人散，这桑林田陇又接纳着多少少男少女的野台。那时，凡知道孔老夫子的人，都认定一位贤人的生命必定在父母野合中孕育。一次野合，为一生留下动人心魄的回忆。

“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人带歌走远了。但歌仍在林间此起彼伏，散散落落，许久许久才像落潮般款款隐没。

此时，人们多是快乐的，尽管粗茶淡饭，固然日出而作，日没而息，固然只写四言古诗，尽管此兴十分简古，人们还是在歌唱中汲取快乐。那时只有少数人已逸出了快乐之外。正悲天悯人，上下求索。把众人的天下攫为己有，把上天的恩赐一手收回，把人与土地都踩在自己脚下。

这天，被快乐遗忘的还有吴起，他骑着一匹披红挂彩的白马，一时恍惚，一时清醒。他还有些弄不明白，这百辆大车是载来了幸福，还是载来了枷锁，他很想扬鞭纵马，把自己抛出这百辆锦车浑成的喜庆与威仪之外，去寻求一条逃亡的路。也许蛾正在赭红的山巅上等他。

他把剑扔了，扔得咣当一声

谁能预料婚姻对于一个人意味着什么呢？那锦绣婚床，那旖旎纱帐，也许只要一个夜晚，恶金就化成了美玉，粗汉就富有了柔情。本来一直心猿意马，第二天就怜香惜玉。只要自己的心和别人的心一碰就不是了昨天的自己了。

吴起曾在蛾火辣辣的睥视中犹豫过自己的脚步，但是他始终听凭内心的催促，在痛苦的争斗中向蛾长揖深跪，决然离去。事后，他想这是他的胜利。而胜利就是战胜犹豫。首要的是战胜欲望，战胜情感。情感对于英雄是最难舍弃的东西，也是最可怕的东西。它很可能以柔软的手掌把你摩挲为一个傻瓜，抑或一个懦蛾终于不知了去向，只有剑闪着血光，是蛾一缕不灭的魂魄。但附给了剑之后，蛾已十分英俊勇武，像美丽的战神，一颦一笑明亮而高昂着号召。对蛾的崇拜宛似对神的崇拜，对蛾的怀念宛似对夜空的怀念。在蛾的面前，吴起的躯体只剩下虔诚，一丝邪念都找不到了。

但是，好却是一个柔弱的女子。她美丽温顺善良姣好，心与体仿佛都是为一个男子而铸就而安排。当一切宾客退去，当空气只留给两个人呼吸分享，

吴起漠然抬起自己的眼睛。唔，他看见了什么？吴起向来疏远了诗，他的空间里早已稀薄了诗的气息。但一瞬间，美即刻从梦中苏醒，而且带着呼吸向你逼近。他看一眼好，他顿时惊呆了。世上竟也存在着如此的完好与和谐，如此鲜活与灵动，他远游地方，他惆怅缭绕，忧思重重，他始终不知道究竟寻找什么？一切都像夜，都像雾，暧昧不清，昏暗不明，而此刻忽然云开雾散，太阳莅临，一片天光朗朗，一缕眼波楚楚。多少年的寻找，并不是为了什么剑。剑是什么，剑不是铜片，就是铁片。要剑有什么用处？他把剑扔了，扔得咣当一声。

好轻移脚步，朝他走近了。好，虽温柔，但不羞怯，她听命心愿，也听命习俗。

吴起慌了。在这美丽少女逼近的时候，他竟踉跄地后退了两步，与好自然有了一段距离。这距离让好很惊诧，很困惑。这距离而对于吴起却终于看清了好的情致，自己的需要。突然，他又前进了两步，拦腰抱住了好。

第二天，当儿子携着好走到母亲面前，这妇人觉得天地在昨夜已经更换。母亲多少告诫，老师多少教导，都是擦身而过的风。可是一个女儿的温润却是沐浴生命的雨。今后就把儿子交出去了，放心地交给好。她是妻子，也是母亲；他是大夫，也是孩子。天下至真至爱的夫妻都是多种成分的混合。

婚姻的程序大概亘古绵延。当好为婆母作第一杯粟羹的时候。吴起十分抒情地代好品味了咸淡；当好端庄地坐上织机，吴起非常缠绵地绕上了经线。

母亲长长地吁了一口气，卸下了十几年的负担，因为一对夫妻的天长地，只需一个夜晚一个白天。

吴起与妻子只有短暂的恩爱

回媒，在吴起与好结婚之前已经被前人安排好了。而此刻吴起乐于伴着好又一次走入古老的婚姻程序，完全出于那种感情的如胶似漆，两个人已半步不可分离了。

当好又唱起那首幽幽的歌：“青青子衿，悠悠我心……挑兮达兮，在城阙兮，一日不见，如三月兮”，吴起孩子似地大喊着更改着歌词：“半日不见，如三秋兮。”

母亲在窗外听见两个年轻人的欢娱与恋情，不觉转喜为忧，担心从此吴起没有出息，淡了前程，疏了功课，忘了立身做人的根本。再过几日，她将吴起前程放在好的面前，然后转身离去。

临行前，母亲把吴起叫到面前，告诫说“你们去吧！到了好的家，仔细看看好的兄弟如何读书习武，如何做人行事。你虽穿丝帛，戴珠玉，可华美之下，你还是一个布衣。若不是你的舅父撮合，你与好怎能匹配？”

吴起仿佛被泼了一盆冷水，几日的欢娱好像释解了久已郁隼于心死结，实际只要轻轻一碰，那个坚固的疤痕又呼啸着流出血来。顿时，吴起失去了兴致。当吴起又回到好的面前，她大吃一惊，怎样转眼之间，尚晴的天竟布满了阴霾。好不知道，吴起最敏感之处，不是男儿的欲望，而是鬼一般缠绕终生的名望利禄。

好投到吴起的怀里，半天才用楚楚青春染绿的了吴起的情绪，两人携手登堂，向母亲拜别。

当华车骏马又从左氏的街衢上通过，人们分明看见吴起脸上留下半面阴影。好像未发生的故事都灰黑在这个阴影里。爱看别人墙院内的故事的左氏人，又起了一阵窃窃低语：“这媳妇嫁给吴起要倒霉……”

好还是怀青单纯而美好的情致瞧着桑，望着河，只是几日光景，桑叶黄而殒，河水凝而瘦了，是哪个白天，哪个夜晚，就把岁月带走了呢？为什么下刮一场秋风，把纷落的黄叶，逝水的歌吟送给好呢？在诗歌的比兴中长大的少女竟触景生情地湿了面庞。

当好又来到与吴起最初相会的地方，好让人勒马停车，她撩开车幔，轻步走到河岸，采一把最后的茱菊，祭向流水，当黄花一朵一朵在沉浮不定中漂逝，好跪下来向河深深一拜，便吟唱起来：“桑之殒兮，河之逝兮，我心忧兮，寄之流兮。”她泪水缤纷，却说不清哭的缘由。

好在新婚小屋子里过了几天甜蜜的日子，谁知季节已离她而去。让她悔之莫及。恨之莫及，今后的日子也将悄然告别，甚至不留痕迹。这不可道明的感触让她深深地悲伤起来。而吴起骑在马上看着好的举动，一直在嘴角挂着不易察觉的嘲笑。原来母亲让他作为经典背诵的诗，就是好一样的人物痴痴迷迷写出来的。那么侍永远不再属于吴起了，而且他将以剑劈路，走出以诗围困的家园，让那些吃饱饭自找忧愁的人去写诗吧！

吴起对于好的多情一直无动于衷。他凝然坐在马背上。冷眼旁观，成了一位女诗人的观众。不管好下车时扯破了裙裾，上车时碰紫了手腕，他都没有动心，也没有礼仪地下马搀挟。而善良的好却不知不觉，她敏感于草木，却木然于世故。车在河中驰过去了。车轮贱起的水珠，打湿了车幔，打湿了好的衣衫。这河又让她沉吟起来：“谁谓河广，一苇杭之，谁谓宋远，跂予望之。”唔，那生养自己的故园已举手可触了。

故事本来就居住在一个女子的生命里。几乎所有女子都喜欢在春花秋月中美丽地打发自己的日子。而故事就在桑叶啪然落下时开了。

让好最初难堪的是自己家庭的冷落。整个院子空寥而岑寂，只有母亲迎上来抱住了女儿流泪。那一片悲哀凄凉，好像女儿死而复归。

这妇人的哭声惊动了这个庭院。兄弟姐妹纷纷走到面前安慰伤心的母亲，然后一起把眼睛投向好。那番怜恤，那番悽惘，好像好刚刚遭过一场劫难。

整个家族都拥着好，仿佛不曾存在过吴起。他完全被忘却了。好像好带回一件无关紧要的礼物，他们所有的关注都投注于女儿一身。至于吴起，可丢在门里，也可丢在门外。

只有好还想着他，没有忘记把他引向自己的家族，并期待给予他与自己相同的情感，相同的礼遇。

嫂子们一看吴起那身短衫长裤，顿时晒然一笑，随即又忙于掩饰自己的轻蔑，并说，“这衣服很时兴呀，我们家里人还不曾穿过呢？”

母亲干咳了一声，响亮地警告，让所有的人都不再说话。老人摆出一副不容忽视的庄重说：“读书人，应该穿长衫阔袖的衣衫，应该戴马尾编织的危冠，我已经为你准备好了，由好带你到后房换装吧。”

吴起冷冷地望一眼这位仪态端庄的妇人，稍稍恭恭手说：“不。这是我最喜爱的衣服。假如到你的门上，需要穿那种讨厌的长衫阔袖，我可以回家装扮好了再来……”说完，他转身而去。

好慌了，向前拉住了吴起，并把脸伏在他的胸前哭了。“为了我，在这里只往一个晚上，明天一早，我就随你回到左氏。”

吴起孤兀地站立着，像许多往日他所采取的姿势。他凝冻得已经很久了，为了好，让他湿润而复苏，可是走过了一条河，他即刻又凝冻了。无论好怎

样去安慰他，吴起始终没有伸出手臂把妤拥入自己的怀抱。

午宴十分丰盛，但吴起视而不见，并拒绝品尝任何一道菜肴，却展示着超群的酒量，所有敬上的酒，都倾杯饮尽。妤已经害怕了，请求哥嫂的体谅，请求母亲前来解围。而吴起粗野高吼一声，并睁圆了血红的眼睛。妤，又哭了。

当许多酒杯又挑战似地举向吴起，立刻激活了一个游侠的血气。他又一次把歹毒的酒倒进嘴里，然后吮一声抽出身后血光主剑，他走向好的兄弟，庄重而昂扬地发出挑战：“请像我一样把你的剑从剑鞘中抽出来，也像我一样高高举起，男儿的尊严不在你的长衫阔袖，而在于剑上的功夫……”

噌，一缕银光闪过，那几个刻薄的贵妇立刻应声昏倒。好的兄长们都十分斯文，虽然身上不离长剑，只不过是一种华贵的装饰。他们从来不想与谁比武。游侠是他们最蔑视的职业，即使为了自卫而起身应战，而久不使用的剑也都锈迹斑斑了。

吴起终于看见所谓华丽家族已空留其表，而其内已十分衰颓软弱了。他想一剑飞去，把这一排排顶梁之柱以及委缩于锦帛之中的朽木一剑斩断。哈哈……，他疯狂而快意地大笑起来。

“吴起！请你自我尊重，你是我们的贵客。”老妇人忽然发话“我是你们的贵客？你明白得太迟了！”

吴起收起剑，又朝在座的人们扫了一眼，便抛下妤，独自扬长而去。

妤又哭了“天，告诉我，妤有什么罪孽，你力何这般残忍地对待我广？”

妤，怨母亲，也恨兄嫂。他们以自己的尺度去衡量吴起，但却毁了妤的幸福。

妤与吴起像两颗邂逅的星，只有一瞬绚丽的相遇，迅即各循自己的轨道远去了，自几再不见对方的踪影，有时在梦里还有一瞬缱绻恋情，但只要醒来，即刻宛如路人。

吴超对妻子的感情已经冷却

不知人是否都存在过自己的冰期，而吴起似乎始终沉缅于凝冻中，很难融化，却极易冷却。好以自己火一般的感情好不容易把吴起唤醒，可是一次归省，就把所有美好的季节都一起送走了。从此冬天的严酷就不曾过去。

妤终生都没原谅兄嫂，也没原谅母亲。那天，在一阵马嘶鞭啸中不见了吴起的身影，好就登车起身了。她一路催人加鞭速驰，只不过闻到一星呛人的烟尘。吴起知道好会追随之来，但他决不会与她同路。

好的华车从河涉过的时候，轮被卡住了，驾车人加鞭催马，车轮丝纹不动，妤被搁置在河里，只能望着逝水从身旁流过。妤一面感伤，一面体验。仿佛河的波纹就从身上流淌，留下的撞恸就是诗：“蒹葭凄兮，白露为霜，伊人远兮，道且阻兮……”是的。昨天的一切都远了，逝了。而她却阻滞了，搁浅了。

仅仅一次日出日落，却迎然换了一副天地。晚饭是妤亲手煮制的。稀稠咸淡她都再三让婆母品尝，但端到吴起面前，他仅仅喝了一口，便一手推开了。好怔怔地望着吴起，忘了举箸捧击。她走到吴起面前谦恭而柔顺他说：“妤是你的人了。任你驱使。”而吴起早已离了餐桌。

吴起从抽出那把剑向好的兄弟刺去的那一到就决定进行一次报复。假如好的兄弟败阵下来，吴起将会与妤和好如初。但对方却退避了。吴起的剑一直愤怒着，剑刃的火一直不能熄灭。妤将代人受过，每日都承受着剑刃的切

割。

好每晚蛤蚧于吴起身旁，无声无息，无怨无悔。她的忍耐曾使吴起很羞愧，很痛苦。为什么又折磨一个可怜的女子，一个无辜者呢？当一个强者向一个弱者示威的时候，你已经陷入了尴尬。但吴起胸中那一团恼怒始终哽阻于喉，假如她的兄弟在吴起面前把剑垂向地面，也许他即刻把好抱入自己的怀里。他此刻也颤栗地需要好，又颤栗着丝纹不动。他要把好晾晒在河滩上，让清风与烈日把她的血肉耗干、变为一双丑陋的枯鱼。可见，这要经过多少日月？他已经有些不耐烦了。一棒打去，已刻不容缓。于是，他惜一缕月光看着好，从头看去，经过隆起的曲线，把思路推衍到好十分秀气的双脚，唔，驱赶她，就是对这可恶家族迎头一棒。

当黎明到来的时候，他的眼睛已经往返在好的身上扫了多遍，最后，一个预谋已设计得滴水不漏。

早餐以后，吴起一反常态地亲切地叫着“好”。这一声唤让好愣了半天，才以泪声回应。好情不自禁地望着天空，多日的阴雨已不见踪影，天晶莹得几乎要落下翠玉了，好一时懵懂，竟以为太阳从西边而出。她快步走到丈夫面前，准备接受他的一切吩咐，然后为他赴汤蹈火。

吴起拉着好的手，把她轻轻地按到织帛的木机上，捧起好的脸说“我需要一根丝带，而且必须由妻子亲手去织，我将系上这丝带去进行一次剑技的较量，这丝带将为我增加光彩。”

好一面聆听，一面流泪。吴起的手捧着好的美丽的脸也捧着好的滚热的泪。这女子的真挚让吴起十分鄙视自己。又一次感觉了自己的渺小。竟在一个女子身上测试自己的利刃，这本身也像以牛刀宰鸡，可怜而且可笑。但吴起仍找不到敌人，好是最合适的靶子。做吴起的妻子就要准备把剑吞进嘴里，并且以心去承接剑刃。

好在木制的织机上接受着吴起的抚爱，许久才鼓起勇气伸开两臂紧紧抱住了吴起。倏地这冰冷的男子听到了女人急促的心跳。他仰起脸去问天空，到底发生了什么？我们得罪了谁？让一段缘情过早地结束？让一双美眷化成仇敌？他几乎打算放弃昨夜的设想，与好和好如初。但他又急忙挣脱了好的拥抱，他一面疾去，一面告诫：“成败就在此一举了。”

好，有些摸不着头脑，关于自己，关于吴起，关于织，关于剑，都含着难以猜透的诡秘，因为吴起冷热难辨，喜怒无常，晴朗的天也会下雨。此刻，他把你抱在怀里，过一会儿，说不定又把你扔给流水。你漂到什么地方去，能否回来，都不是他关注的范围。

好坐在织机上，抛梭、提线，那丝带的花纹，又在一起一落的手掌中，又在若隐若现的冥想里云锦一般吐露出来。织帛是最为古老而悠闲的劳动，匀称而又缓沉的节奏，最能诱发人的幽思。好像日常的琐琐碎碎都压抑着人的感情，只有温暖的古韵才让人一面流泪，一面唱歌，有一首歌好像上苍丢下的箴言，在女儿们口上传诵不衰。一句一句都含着忠告，成为女儿们一部经书，好从少年时代已经背熟了。但好做女儿的时候，好像没有遇到过几个雨天，父母兄嫂也决不让这姣姣小女去经受那番艰苦与泥泞。她不懂诗的含意，也不知人们还存在着这番痛苦，现在想来，竟是一句一句写给自己了。你听，“桑之未落，其叶沃落，于嗟嗚兮，无食桑葚！于嗟女兮，无与士耽！士之耽兮，犹可说也；女之耽兮，不可说也。”好唱着又生出疑问！难道一个女孩子不可的追求幸福？不可迷恋男儿？难道女孩儿就是一只枕头，一件

衣裳，随人拾起！随人扔下？你只能无怨无悔？她想起那河边的相会，那时吴起已转身离去了，是她点篙撑船，漂到了河心。大概所有的厄运就在那竹篙一撑里走近了，唔，“于嗟女兮，无与士耽……”

好长于织；善于绣。只几日功夫，一根丝带像彩虹似地悬在织机上了。她量了量，已有五尺之长，或垂缨络，或系蝶结，已足足有余了。好还不谙吴起爱竹抑或爱菊，但她把花纹色彩却配搭得高雅而和谐。

好织着丝带也织着愿望。她想，这彩虹如果被吴起所欣赏，所接受，系在腰上的时候也系上了她的感情。从此，这小小风波只为平静的生活添些有趣的故事。在有月亮陪伴的晚上，她就要拿起剑模仿他杀气腾腾的样子。那时，吴起很可能笑弯了腰。会说，“这是我吗？我会有这样的故事吗？”她望着丝带，好像天已经晴了，恶梦昨夜已经随着风雨逝去了。

好不知道，女人的欢乐早破河流走了，好还沉缅在织机一般的古韵之中，其实，女人的命运早就握在男人的手里。

忽然，吴起推门进来了。远远一看，便冷冷他说，“这带子太窄了，重织一条吧！”好还没弄清自己面临的局面，以及背后的阴谋，早不见了吴起的身影。

好犯难了。这带子的宽窄不在于好的手艺，而在于经线的多少。假如把尚没织完的经线一刀切断，亘古以来。还不曾有一个恶妇去毁坏一年的辛苦，一年的果实。而且，这经线是吴起与好共同的劳作。新婚的第二天他们一人理丝，一人缠线，隔着一片云锦，隔着一一种柔韧，并听着吴起朗朗的话语。他说“你知道我们在做什么？”“缠线。”话一出口，好就后悔了，因为写诗的女孩儿，一时竟离开了象征，走入了无滋无味的就事论事。

吴起即刻纠正她：“我们要用四双手织出我们美满，”爱情竟让庸人变成了诗人。

好，一时涕泪涟涟。她三分娇羞，七分感动，竟情不自禁地收下线，投入吴起的怀抱。就在这时，她违背那首诗的告诫：“于嗟女兮，无食桑葚，于嗟女兮，无与士耽……”她忘了你爱的时候，你正啜饮苦酒。

好不能割断他们共同布置的经线。她想问问吴起怎样增加丝带的宽度。吴起说：“这是妇人的职责。只有一个蠢人才来请教她的丈夫。”

好并不在乎自己聪明抑或愚蠢，当务之急是丝带的宽窄，以及经线弃留。她在吴起面前垂手而立。只要吴起抬手一指，她将赴汤蹈火。

吴起坐在正堂上，像一位严师，给他的学生布置一道难解的题目。仿佛告诉她，你必须渡过这条河，但是你却不能从桥上走过，船也不知去向，你也不能湿了自己的皮肤。望天空，歆羡那只轻捷的飞鸟。

后人正在啧啧称赞兵家们留下的三十六计。害人，是每一计的目的。即将走向兵家的吴起，已把一张迷幻的网撒向自己的妻子。好将束手就擒，但她终生都不明白这丝带竟系着一个计谋。和一位兵家缔结姻缘，你面前的每一步却可能踏入一个陷阱。玩计谋成了一个人的嗜好，婚姻也往往是一桩计谋。

好，一夜都未瞌眼，她设计了三十六个方案，可织成三十六副色彩各异的锦绣，但三十六副丝带的宽窄却毫无差别。吴起独自走入梦乡，模糊不清的梦呓，终夜不停。像一只健壮的耕牛，用牙齿再度反刍。那一番咀嚼也都是粘粘糊糊的计谋。好，已弄清自己是丢在河边，还是丢在秋野。举目无亲，是她此时最荒凉的感觉。

她好不容易熬到于明，好又坐上了织机，她长长吁出一夜的郁闷，把最美的构思又交给织机。虽然咔嚓咔嚓的古韵即刻平敷一夜的焦灼。但丝带的宽度依然如故。好已知道事情不可挽回了，是深潭是火坑，她都打算纵身跳入。结局就要出现，一个谜底就要揭开，一个题目就要得到答案。好竟获得了心平气和。

吴起透过小窗睇视着好坐在织上端庄的侧影，一刹那间触到自己心上的罪恶。他打算只和好的兄弟们进行一次生死攸关的较量，但他们一个个都像星星一样，让吴起可望而不可及。牺牲好是唯一的途径，唯一的可能。女人，在地上熙熙攘攘，俯拾即是，唾手可得。他不必请求好的谅解，他与她也不过擦身而过。他与谁不是擦身而过呢？何况与好还有几日的甜蜜，几天的缘份。一切都要按自己预谋行事。泪水和祈求也是一桩预谋。这天下男的女的。锦衣玉食的，屠狗买浆的，有准还遵守祖先的教诲。

只用一天功夫，丝带就从织机上割下来了。其速度让圩十分吃惊。她望望这间只容下一架织机的小屋，空寂而幽暗，谁都不曾前来欣赏她的作品。但是，丝带除了不能改变的宽度，一切都无可挑剔。那图案，那纹路，都含蓄着诗一般的美，即可联系天上的鸟，地上的兽，又是可诵可唱的诗文。假如一个游侠的腰上系了这个丝带，有多少采桑女要停下手中的作业，用即兴编唱的歌为他送行。

吴起一直烦躁不堪。好像一心等待好的作品，好像诸多事务正缠绕得不能脱身。其实，吴起除了毫无目的漂游，他既不经商。也不从政，他还以一个多余青的身份闲得发慌，正挖空心事到处寻衅。而他的矛头正指向一个弱女子，但他却兴奋而紧张地仿佛即刻击鼓出阵。

好把丝带捧到他的面前，吴起只扫了一眼，便连连摇头：“我的话被风吹跑了吗？你怎么又犯了与第一条丝带同样的错误？”

好委屈地说：“经线是我们一起缠绕的，竟与窄，早已定型。”

吴起一听便泼出所有的愤怒，“我看你们贵族并不高贵。一个一个不是废物就是低能儿。织一根丝带是每个妇人都会做的事，而你白搭了我家的丝线，你织出的带子拴狗都不合格。你的父母是怎样教你做媳妇的？你只会唱歌，只会流泪。从今天起你从哪里来，就回到哪里去，吴起决不容纳一个蠢妇。”

好，当即晕了过去。

母亲把好扶到床上，对儿子说：“得罪你的是好的兄嫂，你为何要迁怒无辜？我不能让好离开，我也不能原谅你的粗野。”

吴起已作出最后决定，再无改变的可能。他对母亲说：“你若让好留下来，今天我当即远游他方，而且终生不归。”

母亲哭了。为好也为自己。她终生的不幸，就因为生了这个不可调教的儿子。

吴起无情地拒绝了妻子的请求

一匹老马驾着一辆孤独的车离开了吴起的家门。送行的只有吴起的母亲。

在第三次来到河边，悲哀的好心中又涌现了那首流行于卫的长诗：“淇水汤汤，渐湿帷裳。女也不爽，士贰其行……”是的，河还是河，好还是好，吴起已不是昨天的吴起。不，是好错了，吴起还是昨天的吴起。好三次过河，只为了完整地重复这首题为“氓”的诗。吴起是那个“氓”吗？河无声，苇

也无声。天地的一切都走着自己的路，没有肯定，也没有否定。好看着自己映在河中的影子，已经飘零而又憔悴，这是河还给她的真实。好，捧起河水洗去满脸的泪水，也把自己的故事都洗入了河，让一叠叠波浪漂流而去。

只是好归来之后，全家人都在诅咒吴起，并说让这个“无赖”尝尝他酿成的这杯苦酒。

好的嫂子们在一旁火上浇油：“小妹嫁给这个爱穿短衣长裤的氓，本来就是鲜花插上了牛粪，连我们脸上都抹去了光彩。凭我们家族的威望，我们也不能下嫁那种暴发户。”

好的母亲说：“我们本来就比不上他那个在码头上耍本事的父亲，但儿子却一表人材。”

好的哥哥说：“现在看来，也是金玉其外，败絮其内。作为哥哥，没有多方打听这个本来无行的少年郎的底细。误了小妹的终身。”

整个家族沸沸扬扬，连沾亲带故者都纷纷前来声援，若要收拾这个“氓”只需打声招呼。因为他既欺侮了小妹，又玷污了我们的家族。我们的假如坐视这种乖戾与反常，这天下就会容忍倒行逆施。

人们七嘴八舌，唯有好坐在自己的闺房中静观人们排演复仇的戏剧。大概所有的剧中人都是糊涂虫。只有站在圈子之外，才可能获得清醒。旁观者清，是好从黎明的光线中绽开的思绪。她综观了她与吴起的情情爱爱，分分离离，是她的家族最先侮辱了吴起。报复，是吴起最正当的行为。只是，她代自己的家族站在了最前列，成为一个首当其冲的受害者。

好走到哥哥面前，把所思所想说了一遍。她向比自己大十岁的长兄提出最后的要求：“我喜欢吴起，希望哥哥为我前去道歉，前去说情。”

这位长兄屏弃了一切固有的偏见，去思考破镜重圆的可能。吴起并非人们随意唾骂的无赖，也不是无所事事的流浪者。这天下所有的人都有求，都有所信。老子之道在“无”，孔子之道在仁，墨子之道在爱，还有把人治理人间之道寄托于“法”。这种“法”就是度量一切的尺子，并伴之十分可怕的酷刑。听闻吴起向往此道已经很久了，他很可能首先对自己绳之以法了。那丝带纯粹只是一个借口。

另一位哥哥说：“这些醉心于‘法’者，大多心毒手狠，刚愎自用，别人的话不但只当耳旁风，而且还会火上浇油……”他想劝好，与吴起联姻就是一个错误，从错误脱身也宛似逃出火坑。等春天到来，春风还会送来第二个喜讯。

好没听进兄长的劝告。她的痴情与日聚增。距离没有给她冷静，相反，别离让她眷恋。她的眼睛不是睁开来，去憧憬未来，而是以目光迷离着回忆和怀旧。母亲对女儿的现状十分心焦，她知道一个女人爱上一个男人就会为他赴死。女人生来就会坐在织机上织丝带，这绵绣不是什么装饰，而专门维系感情。自从祖母不再看守下灭的火塘，男儿们开始主宰天地，这个天下便血肉横飞了。母亲一面安慰女儿，一面发号司令。把在卫君身旁做官的小儿子召回家，悦，“好，每日茶不思，饭不想，你必须为姐姐解忧。”这位小弟正与卫君朝夕相伴，可谓年轻有为，意骄气胜。好像天下难事只要有他出现，无不迎刃而解。而一个无名之辈吴起怎敢违背他的意志呢？当然，作为他的姐夫，他会以礼相待。

为了好有一个和睦的家庭，钟爱的丈夫，他亲自出马了。他虽然一路威风凛凛，一派威仪扬扬，但来到吴起门下还是早早下马，并谦虚通报：“小

弟公务太忙，来迟了，望多多见谅。”

其实，这一派人马还未涌进东门。吴起的剑友就跑来报信了：“好的弟弟可是卫君的卿相，你可不能慢怠了。而且，一条路走到黑，也不是一个男子汉的气概。”

吴起冷笑了一声。

此刻，佯装不识：“你是谁，来到我这破敝的家门，有何贵干？”

“我想一定有人相告了。我已不必自报家门。我只想代好求你，让她重返你的身边。好，每日泪水涟涟，不能忘掉对你的思念……我知道你的志向，我将会待时机成熟，代你向卫君举荐。”

吴起一听好的名字，心中怦然而动，谁知最后话又一次给吴起带来伤害。他是七尺男儿，决不仰人鼻息，拾人残羹。

吴起把手一挥，这位穿长衫者感觉被一阵冷风推出门去，而好再没有回来的可能……

吴起不知道，就这一举，他从今以后，在他的故乡——卫，便失去了立锥之地。

第四章 散金求官，杀人出走

在父亲的忌日，他大笑着扬长而去

这天，吴起醒得特别早，恍惚中听到脚步言，他想妤已经起来为他做饭去了。每天早晨，这位贵族出身的姑娘都把吴起独个儿留在床上，自己蹑手蹑脚地起来，去洒扫庭除，持葵作羹。执行妇道去了。在妤做媳妇的那些日子，吴起常常躺在床上闻着炊烟，体味着家庭气息，竟使打算远行得吴起拔不动脚步。

他走到那个狭窄的摆放织机的小屋，一缕晨光从小窗射进来，蓝莹莹地浮动看好的气息。布机的坐板上仿佛还安静地坐青妤。妤所有的忧愁都凝在了那丝带上了，妤不知道刻就的舟，长与短、宽与窄都不可改变了。妤，你该做的事已经做完了，你剩下的都留给吴起吧。

吴起拿起一把刀，把织机上的线都割断了。这古老织机上的东西，是该割断了。尽管未来的丝线与谁一起缠绕，他还模糊一片。但是，一种古老的牵扯他不需要了。反正他的日子就在自己脚下，一条路走到尽头，他将像妤一样就在哪里抛梭，织一幅文锦斑斓的日子。

他准备走了。他把妤织的两条丝带都从妤精心叠放的木匣里拿出来。一条他仔仔细细系在腰上，一条他放入随身携带的包裹中。他是否应该向母亲告别他还在犹豫，但是当他从墙上摘取闪着蓝光的宝剑的时候，他的手仿佛被蛾以击片刺割了一下。

唔，蛾！久已淡忘的蛾顿时站在他的眼前。好像那腕子上的血还淋漓不止，那一泓一泓鲜血的颜色，滴沥着比血还热的东西。可是，蛾期望于吴起是什么呢？是复仇？是恋爱？蛾有一双明灼如燃的眼睛，蛾也有一腔喷发如瀑的鲜血。蛾沉默地鼓囊助燃去融化金属，蛾也能倏然划一道闪电，以血淬火。蛾是侠，肩负勇与义在人间往来，不停地行走就是蛾的最终目的？

嗖，吴起抽出恶金铸就又淬了火的宝剑，轻轻朝前一指，那一束蓝光从剑刃上迅然绽放出来。随光的伸展，一缕凄厉的呼号在吴起的上空长久停留。吴起慌忙抬头仰望，蓝天上除了一轮熄去光焰的太阳，天地之间一片静穆。只有这悲号模亘而鸣响。蛾，你是催促吴起起程的吧？吴起不再犹豫，也不再停留。但他依然像他的前辈人一样，咕咕叨叨地向上苍祈祷。也许信则有不信则无的说法也是上苍在某个早晨从星光中丢下。却被接到星雨的人坚信不移。倏然，凄厉的呼号像被剑一下子斩断了，天与地还是刚才那一副姿容。

是到了走的时候了。吴起再一次告诫自己。可是，走出了东门只有一条大路，去寻找孙武？寻找剑师？寻找蛾？寻找一位礼贤下士的公子，去真心诚意地做他的门客？一刹那间，吴起觉得十分乏味。因为这一切都已尝试了一遍，连自己把它们都晾晒在夏日的太阳光下，风吹日曝，早已失去了原有的新鲜。吴起有一个毛病，就是畏惧重复。母亲若端来上一顿的剩饭，吴起将放下箸与击，当即扬长而去。

选择一个新的去向是当务之急。可是，芦花弥漫秋野，大路一片迷离。

人接受一种启迪时，有时上苍像太阳一样灿然明告，有时又黑夜一般始终暧昧不清。明与暗正与反挟制着所有的人，只看你的灵性了。

吴起系着丝带，携着宝剑准备起程，他想他的步子也将迈行格外宏阔。因为两个钟情他的女子始终坚贞不渝，她们的魂就是十分可靠的佑护。虽然他向来把女子当作丝带与剑一样看待，但他身上的某一个地方都给她们留着

一座织机或一炉碳火。他不可能一刀砍断这古老的东西。

但是，当他打开自己的家门，又一次远游他方的时候，母亲听见了他迈得沉重而豪迈的脚步。这个不安份的儿子早已把母亲放在他的思考与决定之外，更不愿接受这抖擻的双手的抚摩。但每次离家远去，都要走到母亲膝前一拜，自从母亲把好强加给他，并因为好遭受了屈辱，他决定把母亲也放逐在自己的生活之外了。因此，他不告而别。

母亲追到门外，连声喊着“起儿”，大概声音过于悲切，吴起才停住了脚步。他仍然面朝前方，只打算以背脊听一听母亲重复得让人不耐烦的嘱咐。母亲踉踉跄跄走到儿子的面前，凄厉地说：“起儿，你忘了，明天就是你父亲的忌日了，你应给他祭一份奠礼。尽一尽做儿子的本份。”

唔，父亲已死去十周年了，时间竟是逝水一般流去了，留在吴起心上的却是一条坎坷长路。至于父亲的面影已经一片模糊了。甚至，他怀疑自己曾经存在一位父亲，母亲才是生命的唯一根据。而且，吴起逐渐悟到自己的受难受辱全因为自己身上还流动着父亲的血。

他有一半属于母亲，因此好还深情地接纳了他；他有一半属于父亲，好的兄嫂才鄙夷地嘲笑他。唔，父亲，什么是父亲，就是一半黑色的血，就是一半低贱的身份，就是你不能改变的命运。

他本来已经忘记父亲了，而母亲偏偏提起了本该忘记的故事。于是，吴起睁大着冰冷的眼睛向母亲发问：

“您为何下嫁一个贩盐冶金者？为情？为钱？”

母亲听见嗡地一声巨响，转即眼冒金花。一个儿子去探听母亲的私情，意味着什么？将五雷轰顶，乱箭穿心。是的。吴起一直以一双诡谲的眼睛窥视着一段私情，尽人皆知的一段私情，佳议美谈的一段私情。那时，她正在桑林唱着缠绵的情歌，刚好被过路的一位男子听到了，从此桑林郊野便有了相约，有了野合，也有了吴起不可改的一半与另一半的拼凑的命运。但是，野合是当时少男少女们最为美妙的行为，从野合中孕育的孩子，是一颗投胎的星星。父亲常把吴起顶在头上，以示这孩子是一颗星。吴起还不知道他与孔子，都是从野合中孕育的生命。因此他与孔丘一起，都亘久地在天上闪灼。

母亲要严正地回答儿子了：“贩盐冶金也好，为情为钱也罢。他都是你的父亲了。上天把他给了你，你能不要吗？”

母亲的话好像板上钉钉，已无可争辩了。但他的话又出乎母亲的意料之外，他说，“我到处受侮辱受轻贱，都因为这位父亲。明天我将我身上的肉卸下来还给他。”

母亲害怕了。她知道儿子早已不与别人走同一条路，但不知这次要做什么。

这位父亲十周年的忌日，母亲张罗得辉煌而且庄严。她邀请了各方宾客，她安排巫舞与音乐。她虽然不能排演八佾之盛况。但一切规格将与显贵家族没有差别。她的苦心精诣并非为了死者，抑或为了一段不能忘却的情意，而是为儿子弥补塌落了一半的天地。

但是谁也没有想到在鼓乐齐鸣，香火缭绕，巫舞飞扬当中，吴起——这幕戏的主角登场了，他在人们的期待当中，突然仰天大笑，然后转身离去。

乐与舞突然被收走了，所有的人都瞠目结舌。好像唱过遍的戏，一下子被吴起推向了高潮。

从今天起，他决定他恨什么，就要得到什么

吴起又离家起程了。

这次与以往相同的，他依然短衣长裤，身佩宝剑，依然翩然少年，潇洒侠士。只不过他腰间所系带更华美，身后的宝剑更锐利。这两件宝物，成为一个男子对人不能吐露的秘密。

但是，吴起已与往日远行不同了，他配了华车，驾了骏马，带了仆人，而车辆载着千两金子，千匹丝帛以及美轮美奂的神具器皿。他没有向父亲躬身礼拜，但是他却把他终年幸劳积攒的财富携走了。他此去只有一个目的——以富买贵。

他相信富与贵应同口而语，两者无轻无重，可随时调换一下位置。既然做了官，可以伸出手大把大把抓钱，谓之“名田宅”；而有了钱，也可以一手交钱，一手交官。钱也不是臭的，官也不是香的。他曾把这句话甩给母亲，这可怜妇人半天没说话，最后只好摇摇头：“造孽，造孽！”

“何谓造孽？”吴起问。

母亲定定说：“贵是天生的，官是周天子封的，只有钱是用汗水换的？”

“您为何嫁给有钱的？”

母亲无言以对。

从今天起，他决定他恨什么，他就要得到什么，他恨达官贵人，他就做达官贵人。只有和他们在一张席上盘腿而坐，他的剑才能接触他们的脖子。

那天，他当众嘲笑了死者，债也两清了，从此也可以忘却了。他决定从今天起忘记父亲。

车轮在黄土中滚动着，沉重而缓慢。往日，他黄尘扑面，行色匆匆，一个侠总在迷茫中独来独往，孤独而又轻松。今日的路上，车俊马啸，已是另一番景象。他还无法断定，此去将带给他怎样的结果。而往日去与归就是结果。

他的车忽然受阻，仆人前去一看，竟是一列壮阔而辉煌的送亲队伍。那车的锦盖绣围，那马的挂彩披红，那灿美华贵，那纷繁管弦，早把吴起的车辆挤到路边去了。挤得他尴尬而又狼狈。他总是与这些显贵们狭路相逢，又总是被挤被嘲而退却。往日，是他寻上人家门前，自找没趣，今日，一条官道谁该行在中央谁又该走在偏旁？吴起策马扬鞭，向迎亲的队伍冲撞而去。

忽然，两车猝然相碰。一刹那间，车辕相错，车轮相交。送亲人凭自己不寻常的声势，向吴起的车马举刀砍去，而吴起也唰地抽出赤蛾宝剑，迅然绽出一道血光。两军正准备自刃格斗，而端坐在华车中的新娘也被那道光映得绚红，并且被拼杀中漏下的嘶喊，搅得心神不定。她撩起围幔偷偷一瞧，立即头昏目眩。又一次揉了揉眼睛，才确认人的命运不能躲不能逃，是冤家必然对头。

她把眼睛垂在胸前，任泪水再次雨一般洒落。

可是，车幔外的战争愈来愈激烈，黄尘弥漫，杀声连翩，太阳从迷离中向西偏斜。假如没有一位恰当的调解人出现，两辆交错的车将始终不分胜负地纠缠一起。吴起将又一次面临挑战。

正当双方打得难解难分，新娘向身旁人说“还是我们后退吧，把大路中央让给人家，把仄道留给自己。”新娘的话轻柔得宛似霏霏细雨，但却是一道不容犹豫的命令。顿时，送亲的人宣布息战，吆喝着所有的马整齐地后退。吴起把那闪射血光的宝剑插入剑鞘的同时，对车幔中的权威也十分惊异。一位新娘，早在刀剑撞击中吓得死去活来，哪里还能发挥如此奇妙的指挥才能

呢？这天下的路，吴起你走得还是太少了。从此，你不可轻视向你走来的每一个人，哪怕她是一个女子，一个正临嫁的新娘。

一会儿，两列队伍各居其位，送亲人退到一边，只把吴起孤零零地留在道路中央。刹时双方就要扬鞭策马而去，只见车幔一挑，露出盛妆的新娘。她庄重而优美地向吴起行最动人的大礼。这场面使所有的人都惊慌失措，而吴起也刹那间浇铸了铁水。他只能目瞪口呆地接受天上掉下来的故事。

新娘从深深跪拜中抬起了头，吴起才收回恶金锻就的刚勇，柔情而缄默地叫了一声——好。

好的脸上已被泪水洗了数次，此刻还止不住地滚落。她仰首一声浩叹：“天，何以如此罚我！今后，我是活还是死，谁能告诉我？”

好把最后一缕希望寄给吴起，但两人虽咫尺之隔，吴起始终凝然不动声色。男儿本来无情，但吴起也向天发出一次无声的浩问：“天哪，你回答我，我有何错？”

双方被时间凝冻了很久很久，好才收住泪水催人继续起程上路。好，没有放下车幔，一直在怅望中缓缓离去。当好 在黄尘中即将消失，又蓦然绽出厉声发问：“我带去多少信，你为何不给我回音……”好的声音飘得很远，问山也问河。

吴起被钉在土地上了。他唯一能听见的声音是对自己说的话：“人生天地间，怎么一片模糊？”

迎亲的队列远了，吴起还不知是否应该催马上路，因为他不知道应该往哪里走。这一刻天与地都已经空无所有……

他用长竿挑起一面旗帜，上写——散金求仕

吴起风尘仆仆来到濮阳，车停在十字街头。他不知向哪里投宿，去叩击何人的大门。他想起蛾与铁匠，似乎那叮咚作响的街衢上还留着一片破敝小店，还藏着一双漆黑的眼睛。但是今日已非昨日，一个屠狗者已把四壁溅满了鲜血，把空气染得恶臭。被屠了的狗一条条吊在檐下，未屠的狗一条年囚在笼中。吴起眉头一皱，抬起脚步急忙离开了血腥弥漫的地方。他没有再去回头，人也不该回头。

出于不能道明的畏惧，吴起再没有去造访那个显贵的家族。他想那些雕梁画栋已随那个黑夜一同消失，假如再看一眼衰草满庭。野兔出没的衰亡景象，他将又从这种失意中重获快意。但是。此刻他已把旧地重游当成一条禁忌。不过此刻他才豁然明白他杀了一个显贵并非出于侠义，而是为了复仇。吴起没出世就与他们结仇了。刚出世就被他们发配了。今日之行，也许将天地颠倒，将权贵踩在脚下，也许只为与权贵平起平坐。

作为兵家，并非勇者，而是智者。并非空幻之梦的追求者，倒是一个清醒的逐名追利之徒。计谋比刀剑更贴近他们的血肉。工于心，比舞于剑更加沉醉迷狂。吴起还徘徊于十字路口，但那双冰冷的眼睛，像鹰一样发现了什么。

吴起来到一位公子的门前，抬起手去叩击一座威严的大门。他想只要抽出那把赤蛾的宝剑，他将成为这门内主人的座上宾。他可代主人行刺，用血铺路；也可献计献策，图谋高位；也可饱食终日，不进一言。但一个人有多少闲情去看日出日落，月圆月缺呢？等待，有时惹得人烦躁不堪，他已耐不住时间的煎熬，也忍不住道路的迂回曲折，更受不了权贵居高临下的怜悯。他数车金子千万财富，为何要委曲求全呢？

吴起离开了侠，也放弃了士，那些缙绅之道，或为武者开设，或为文者铺展，而对于吴起又读书又持剑者，已是昨日宴席，一片残杯剩羹了。

他最初还是采取迂回推进的策略，何处权贵宴饮，何处少年游猎，他便想方设法挤进去。在他们面前有了展示富有的可能，他便挥金如土，谁知，这样做，只换来晒然一笑。因为只有可怜的暴发户才如此浅陋。而且他追随的也不过游手好闲游乐之徒。其家道中落，还硬撑门面罢了。

吴起白抛了钱财，什么都不曾买到。他离开了他们。不禁愤然想道，他们一个个也不过酒囊饭袋，徒有虚名，吴起当取而代之了。

接着，他买通了一个上卿的守门人，在如云宾客中，他也拱手寒暄，举杯宴饮。在盛大的场面中谁也没鄙弃他，谁也没有注意他。但是，他端着酒杯走向众人拱捧的主角的时候，他那短衫长裤的穿戴惹了一番麻烦，破当作敌国的刺客捆绑起来。他使了不少钱，才保全了性命。

他躺在旅舍的床榻上百思不得解。他们的世界也熙熙攘攘松松散散，而你如何竟挤不进去呢？行贿，也是一种技巧，像舞剑一样，该刺则刺该挑则挑该劈则劈该削则削，只有运转自如，才可一剑中的，让对方应声倒毙。天下，三百六十行，行贿当是其中十分难学的行当，也是十分易学的行当，就看你是准了，你这刚刚作别了少年的吴起，你身上还汨汨流着侠士的格外鲜红的血。假如一个人的侠义尚存，你难以伸出手递上你从腰包掏出的钱财。

吴起暂时打算放弃这种技巧。

看起来旁门左道并非无人看守，而且悄然进入常常又被误认为一个偷盗者。吴起思来想去，忽然哈哈大笑。因为他一味沉醉小技巧当中，他忘记了他手中攥着最有分量最有实力最有诱惑的东西——钱了。他几乎把一位富商的所有都带在了身边，还有什么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呢？

第二天，他在卫君宫廷的近旁，租了一处店铺，他重新油漆和粉刷，然后在歌舞鼓乐中开张营业。他在街上竖起高挺的长竿，把最古老的广告像升起一面旗帜一样在长竿的顶端展开。不管哪个方向的风吹来，也不管风力的强弱大小，这广告也像旗帜一样哗啦啦飘扬。旗帜上没有绘上悠远的图腾，也没有尽人皆懂的商业象征；没有出售之物的标记，也没有初兴的发财之招——“当”字。他以赫然触目的大字开宗明义地写着——散金求仕。虽然这刚萌发的商激活了人们的欲望，为人身上久藏的奸邪打开了大门，因而一面让人诅咒这个恶鬼，一面又忙着逐财追利，一面守株待兔，一面又扬帆起航，但商人还是被人冷落着，袖着手站在路旁谛听着田野农人的吆喝。农民是历史上亘久的受苦受难的正统。

此刻，吴起升起的旗帜被所有的人仰首而视。而且那四个大字被呼呼的风吹得铮响。最初，人们都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因为在布满濮阳的铺面中，还不曾出现一家经营这“散金求仕”。“仕”为何者？“仕”即“贵”也。贵与金钱在当时还未列为一个“=”式。

生活也没有停止它的运转，不少的国的旧贵已不情愿地退出了舞台，新贵被蓦然托举而出。因为旧贵只软绵绵地依赖着祖上的阴德的庇护，而新贵却劲挺地依凭着自己的功绩。他们在人类最古老的事业——战争中，都为这个“国”驰汗马打江山，因而封爵封邑。生活正把“贤人”推向舞台中心。他们用一种含混的语言——变法，去治理衰朽的肌体。经过一种刀割斧斫的阵痛，便迅然化腐朽为神奇。一个将死去的“国”暮然获得新生。

这“贤人”将缙绅为“仕”。但离贵似乎还留下几步距离，常以“陪臣”

自居，不敢与旧贵新贵比肩齐步。

以上三者，都可列为贵者。凡贵即食肉，尽管人为杂食动物。可是食肉食草却有了贵贱的差别。因而贵者即为食肉者。虽然吴起一家早已食肉，却排斥于“贵者”之外。吴起因为食肉，自我感觉离这“贵”只剩下半步路程。准知，这半步路程，吴起却花去了半生的岁月。

人们跟着这旗帜的招引，熙熙攘攘来到吴起店铺的面前。人们又朝光影掩映中窥望，唔，一片光灿，一片金黄，一片绚丽，一片驳杂，在眼花缭乱之中发出一片感叹唏嘘。有的人已经叹服了，钱可买王赐的土地，天赐的人头，为何不能买一个“仕”。有的人哈哈大笑，谁若花几个钱改变娘胎里带来的命运，这天下即刻大乱。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这是亘古安排，谁若稍稍打乱了这既定的秩序，这天下还是什么稳定可言。

人们七嘴八舌，说三道四，也不过一时痛快，也不过向弱者示威。当几个差役走来大家立即云散。谁竟敢在国君门前叫卖，谁竟敢在昭昭白日里聚众？卫的国力已经十分衰弱，在一片盐碱地上除了出产刺客，早已不打粮食。以后在潇潇易水之畔出现那一场悲剧，让今日还寒着流水，白着沙岸。悲干悯人的荆轲就是从卫起步的。卫正防范着一切异常，包括风吹草动，蛛丝马迹。而吴起竟亮起了旗帜，向最高统治者发出强悍的挑战，整个宫廷如临大敌。

可是，差役走到吴起的店铺前一看，立即被一片光灿照得六神无主了。他们示得不摇摇头，确定自己不是白日做梦，看见的都是凿凿真实，他们本来可顺手牵羊，各抓一把。凡做官者，当差者，谁不雁过拔毛呢？但是，他们被财富的丰厚巨大慑呆了。富也是一种威，谁敢动富人一指呢？于是，他们退却了，临离开的时候，他们又仰头望望天上的旗帜——散金求仕。

几日慌乱，几日猜度，竟轻而易举安顿了，排除了。让禁卫军解去警戒，让各类贵们退出宫廷。疲倦不堪的卫君也长长打了一个哈欠，准备唤一个正宠幸的美妾伴自己安睡。这个店铺也只需把手一挥，那旗就会落下，那金山银山就会退潮一样转眼逝去。但这位瘦弱的卫君忽然天降灵感，召来他最得力的卿相，于夜半议事。

他说：“仕，多如牛毛，轻如烟尘，再加一个也压不倒我的朝堂。当紧的是目前国空民贫，一旦事发，将难以收拾。这吴起奉上的财富，也如雪中送炭了。”

恭立面前的卿相说：“陛下所说皆为圣言。不过，商历来属低贱之列。商一旦锦袍高冠，便违背了祖先规矩。而且，天下由商人主宰，将不知是何局面。这世袭高贵是否被财富取代，就很难估量了。”

卫君微微点点头：“卿的忧虑极为深远，甚合古理。不过，我们至吴起为止，下不为例了。”

卿相忧思忡忡地退下了。而卫君望着他们渐渐朦胧的背影，悲伤地想起少年时熟读的“诗”：“高岸为谷，深谷为陵，三后之姓，于今为庶。”天地之间，也是社稷无常奉，君臣无常位。一切都难以预料，当紧的是自己在位的今日，必须国力充实，天下富足，自己身下金锦宝座才可牢固，至于贵与贱也都可置之度外了。

这位卫君虽然无能，在诸国之中，常常弱小地被人遗忘，别国整日兴奋地争当诸侯会盟中登上众星捧月的霸主宝座，而卫国也只能心安理得地寄人篱下，在周边国家的庇护中苟延残喘，但这位君主相信明日的太阳已不是昨

日的太阳，明日的风雨也不似昨天的风雨。因此，他放任他鸟的唱，兽的吼，以及人的言语。于是卫遍地走着侠、士，商以及刺客。卫沸沸扬扬的现实景观，也给历史留下独特风采。

第二大，卫君下旨召见吴起，并在宫廷摆了酒宴，延请所有卿相伴陪。当食肉者们准备接纳一个新的成员时，仪式庄严而又隆重。在丝竹的喧闹声之中，在古板危坐的众人面前，吴起一步步朝神圣走来。

我们的英雄虽登山而临水，亲吻大海的飞沫，他还携着赤蛾主剑在天下巡游，而且还有过夜半行刺。每当与权贵相遇，他总是昂首阔步。高做是他的权利，即使做梦也举在手上。而此刻他面对悠远而又切近的卫君，他看看一个个金雕泥塑的卿相，他仍感觉正走着一条难穷尽头的长路，而身边那一张张难以揣测的面孔，煞似一个个诡谲的城垛。这些脸孔之后，是否布下箭簇，这脚下是否挖了陷阱，吴起每迈一步，既踩着自己的猜想，又迈向别人的营垒。谁高高在上，谁就具有威慑。不堪一击的卫君亦如此。因此，藐视一切的游侠，感觉了步履的艰难，心上的颤悸。

吴起还是往常一身打扮，还是那短衣长裤，蓬头突鬓，左边挂一把宝剑，右边垂叮咛玉佩，只是还没忘那一泓流水似的锦秀丝带，他紧紧地缠在腰上，还挽着曼妙的扣结。其实它宽窄适度，长短适中，其花纹色彩既符合时尚，又不夫为精品。吴起也总系着这丝带行游各方，他没有认真追究自己出于对物之爱还是由物引起对人之爱。不过，在旅舍中系这丝带的时候，他的手触到了女性才有的柔美。他不能自禁地望望窗外的街俏。走过的都是陌生的人群。呀，已游丝般不留痕迹地远去厂。

谁知，几冤家总是路窄，凡牵连总难割断。在卫君举行的国宴上，竟坐着吴起的一位仇敌——好的胞弟，卫君的重臣，他正准备欣赏一下亘占未闻的散金求仕的戏剧。他刚刚出猎归来，还不知戏的上角竟是让吁受准让家族受耻的吴起。他本来若无其事地盘腿而坐，打算举袖掩口啼半杯醒酒而去。这位食肉者从来都是举吝点染一了国君的盛情，从下食肥羊乳猪，下贪滋味。这一番斯文，也被且君赏识。他一言一语被卫君听来都掷地有声。

他与吴起仅一面之识，还是那十分英俊面容被愤怒扭曲的日刻，使得他竟未识出他称之为“氓”古，但是，他的眼睛像破朝霞的亮了一下，瞬间他看到了吴起所系之丝带。那锦绣文童非别家造诣，只有母亲与姐妹才独占这玲玖剔透。这家的男几都精通六艺；这家女儿都擅长刺绣，粗俗的吴起与他们一比，电成 j”掩鼻的牛粪一堆。他曾洋洋宣告再不与吴起同路而行，只要吴起饮过水的水井，他将淘洗干净再用以酿酒。谁知，他与这个无赖同座朝堂，同饮甘醇呢？他想立即戳穿吴起的底细，但又耐着性子等待戏剧情节的衍递。一个戏剧高潮的出现，必须经过一波三叠的积累，他耐着性子往下看。

吴起像走过了人生漫漫长道，那脚下每块方砖都是一道难攀的阶梯。他又觉得走过了好几个季节，一会儿汗水淋漓，一会儿寒气凛冽，总算走到卫君的面前，看清了一脸和颜悦色。虽然尊贵威严，却也像一个商人把渴望延伸于买主手上。吴起一面感觉暖风习习，一面又习惯地抬高了头颅，不忘对这卫的最高统治者递上一缕蔑视。原来天下的人没有什么两样，你把谁都可顶在头上，也可踩在脚下。

这桩买卖是公开议价的。卫君还禀持上古遗风，虽然氏族的酋长独坐了

天下，取代了氏族成员平等的权利。从此个人独裁成为一条母亲河不可更改的河床，但在吴起年轻的时候，君、民与天仍三位一体，君在天的俯视之下，对民从来不敢造次。

吴起向卫君递上一份清单，所有财富被排列得井然有序。卫君一眼扫去，既一目了然，又觉一片金光闪烁。作为国君竟也有了刹那眩晕。他以区区小官换来汤汤财富，他虽不是商人，也觉得这桩买卖十分地“值”。

他请侍卫将清单向自己的卿相念了一遍，人们竟情不自禁地举起了酒杯，在一片啧啧赞叹中正准备以酒香表达意外的喜悦，也向这短衫长袖可笑的年轻人表示自己的道谢。在一片觥筹交错之中，卫君让众卿暂时抑制一下自己沸腾的情绪，安静下来听取他对吴起颁旨。即使以物易物，他觉得面前的老臣新臣都一脸灰尘。这些失去光彩的人物都可以靠边站了，未来的希望假如不寄之于吴起，你就可能是一个老朽的昏君。忽然，他看见这阴沉沉的殿堂，透进一道明亮的曙光，吹拂的风也徐徐飘逸着雨后初霁的清新。谁又预料将来的霸主桂冠不会落到卫的头上，上天从来没有告诉卫你必须偏安一隅，拾人牙慧呢？

卫君正想给吴起委以重任，吴起也从卫君闪闪目光中看见一架梯子，一个机会正鸣响着鹰哨一般美妙的音乐向他缓缓飘来。他及时跪下双腿，饥饿地伸出双手，就在准备接旨的时候，一个凌厉的声音匕首一样向他刺来。

“陛下，且慢！”

吴起浑身一悸。感觉这简短的声音竟冷气飕飕。他抬头寻找这半路上伏踞的恶虎。唔，这不是别人，竟是好的胞弟。谁能预料，谁在何处与仇敌相遇呢？

这位卫国最信任的上卿对吴起不屑一顾。只用刀似的语言历述他种种不端。他说：“这名曰吴起者，卿早已领略。此人虽家藏财富万千，但品行恶劣，才能平庸。从不追求学问，自幼以格斗闻名，常三五一伙，结党论剑。本人常蓬头突鬓，瞋目而语。左氏人指其背脊，谓之无赖……”

吴起听着击鼓一般的语言，左手已握紧了剑柄，他听见了吱吱冒火的声音。不知来自嘴中挫动的牙齿，还是惹怒了未出鞘的宝剑。他一面谛听仇人历述自己罪行，一面积累情绪。火已腾腾燃烧，那热度已到了一一个剑使用利器还击的火侯。唰，他抽出那把饮血的宝剑，啪，他摆了一个骑马蹲裆的狂放舞姿，接下来他将搓着碎步把剑向仇敌刺去。一刹那间，这求仕者，现出了刺客的面目。图穷匕首见，是吴起之后人们喜爱使用的成语，但此时所有在场者都豁然醒悟。呵，原是一匹披着羊皮的恶狼，此刻才自己戳破了自己的伪装，败露了真实的面目。

卫君身边的士卒迅即把吴起捆绑起来。在他束手就擒的时刻，那剑好像与丝带一样缠缚着他的左手，让他失去了一个剑使用血光绘就一幅英雄画像的可能。蛾，也远去了，这世界已与吴起彻底悖逆。其实，这剑染上这朝堂任何一个末臣的鲜血，吴起便从此沦落了，一个蓬头垢面，低背躬腰的贱奴将伴随他的终生。

满朝堂沸沸扬扬，任谁都进入剧情，并一起制造着高潮。一起愤然怒吼：“必须斩首示众。容忍吴起一人的罪过，其后患无穷！”

有人还把古理呈给卫君：“商者，唯利是图者也。贵与商原本世不两立，你死我活。今日除了吴起，才可古风习习，社稷安定。”

卫君本来以招贤纳谏而闻名，他以继圣贤遗风以自诩。常以一句警语明

示治国策略：“三皇五帝都成过眼云烟，唯卫施洒祖先雨露。君之使命在于养民，并仰之如日月，爱之如父母。吴起，应容也，谅也。”

卫君拒绝了满廷意志。他当场释放了这莽撞青年。并谆谆告诫，“为仕者，除享祖先之阴德之外，或者为国建立军功，或者学优品高，被国纳仕，别无可走之路，可渡之船了。你尚且年轻，应好自为之。”

吴起第一次心悦诚服，感恩戴德。他向卫君深深一拜，只觉五脏六腑如同起了大火，于是在他的膝前。汪着一掬不知何时倾流的涕泪。他第一次哭了。

吴起一剑砍断了旗竿，落下那面旗帜

吴起昏昏沉沉从痛楚中抬起头来，竟是满堂空寥，国君与卿相不知何时离去了。满朝文武仿佛悄然转移他方，只把吴起丢给这宫廷阴沉沉的空气。吴起摇摇晃晃站起来，只觉迷茫恍惚，不知是梦是醒。半天地才感觉膝头已跪得僵硬。大概人都需如此卑恭屈膝，才可能高大起来。他浑然向卫君的雕花宝座扫了一眼，又一次怀着无限的感激聆听这尊贵长者的教导：“……除享祖先的阴德之外，或者为国建立军功，或者学优品高，别无可走之路，可渡之船了……”声之朗朗，言之凿凿，已在吴起躯体某处铸铁似地烙灼了印痕，也如空谷呐喊在心上四荡不息。人在一瞬间有了此了悟，也算死而复苏了。人掉转身体迈上新路，往往要在一场浩劫之后。

吴起回到自己的店铺又立即被满地狼藉惊呆了。那大门已被刀砍斧劈之后破碎了，那满室的所谓财富万千已一丝不存。只有高挂长竿之上还哗啦啦地飘扬着他一手升起的旗帜及那“散金求仕”四个大字在呼呼的北风中舒展着少年意气。为何偷窃者不首先下了他的旗帜，难道故意留下昭示世人，让吴起抬起头去品尝讽刺的意味？

这一切都来不及细细追问了，而铮铮现实摆在眼前，他财富万千不存在了，他父亲一生的辛劳已被大风刮去了，他母亲晚年依托已让刀斧断碎了。他几天前还鄙视自己的父亲，此刻，他应去鄙视谁呢？

围来的人越来越多。有的指着越舞越欢的旗帜说：“笑煞人也，笑煞人也。天下真是光怪陆离，竟有人做此买卖。”

有的踏着满地废墟说：“贱者，命里注定，怎能妄想食天鹅之肉！如此下场，也是活该。”

有的感叹世道大变，今不如昔，光明磊落之国君，竟做了明火执仗的强盗。

这纷坛议论，恍如奔来的潮水，仿佛把吴起淹没了，让他难以喘息了。有人说过唾沫可以死人，吴起已获得真切感受。确实。他脸上如落雨点，衣上如倾溪流。人多趋炎附势，只要当政者打你一棒！接着你必须准备承受喘来的穿着各式各样鞋子的硬邦邦的脚。吴起再次从梦中醒来。觉得明晃晃的阳光下，除了帮凶是一种真实，连花的笑容都不可靠。吴起再一次把自己放逐了，一瞬就站了人世之外。

不过，卫君尽管伪善，尽管一面扮演圣贤，一面着手偷盗，但不可因人废言，他的话就像地上的路，非把双脚交给它便不可走到你要去的宿营地。也许花财富万千，才买来一片明朗远天。也许卫君之言价钱太高了，但吴起也觉得“值”。

吴起准备第二次告别濮阳，在挤出人群之前，他从腰间抽出赤蛾宝剑，噔地一声，拦腰向旗竿砍去。只听一声悲愤的断裂声，那挺拔的旗竿倏然断

落，那哗哗挽系着水波的旗帜，也霞光一样暮然熄灭了。一时，人们抬起头来，忽然觉得这天上又寂寞了几日的欢乐，也忽然又觉得这天上除了云不该增添别的东西。

吴起终于挤出熙熙攘攘的人群，在天地之间的苍茫中消失了。可是看热闹的人们竟隐约感到了一丝惆怅，因为，一出戏也结束了，他们面对的又是冷却和虚设的舞台。日子又是太阳每天在头顶画着弧线，日出而作，日没而息……

他一剑削去，竟落下三十多个人头

吴起回到左氏已是傍晚时分。除了上弦月那一钩苍白，谁都没有看见他。往日，他作为一个游侠，无论去还是归，无论侠与侠碰着面相歌相笑，也都旁若无人，他已与常道离轨而去。不管在一场格斗中谁染了谁的鲜血，也都无胜无负。任何远路都刮风下雨，其真意在于看悠悠天下谁与谁能抱头恸哭，不过吴起越悲伤，越无哭罢了，他常常干嚎一阵掉头就走。

可是，这次意志朗朗，旗帜昭昭，而落此悲惨结果，让他笼罩了一层铁一般坚硬的失败的感觉。吴起推开母亲居住的正厅的门便迥然跪下了。他的头垂在母亲膝头，半天沉重地抬不起来。因为人间分量最压人的是罪。尤其自己把枷负在自己的肩上。

母亲被儿子的异常举动吓了一跳：“起儿，为何行这大礼？”

她赶忙伸出双手去挽扶长跪的儿子，好像搀扶那个总是摔交的幼儿。可是，吴起的身体越跪越低，那大礼越拜越沉。这老妇便慌了。

“起儿，你这般行礼，是让母亲为你赴死？用母亲的一条命换取你的大业？”

这母亲从丈夫的忌日里领略了儿子的无情无义。如此只顾自己一名一利而藐视生养自己的父亲，也可能在母亲面前重复同样的故事。不过，一个女人为夫为子都可无恨无悔把自己送上祭坛。她劝儿子结束让她恐惧的场面。

“你如此跪拜，让母亲心慌而意乱。难道大难临头，灾星降落？”母亲潸然流下泪来。

吴起一听，暮然昏厥。半天方垂下瀑布似的长泪，喷泄了豪放而悲怆嚎陶。母亲慌忙一摸，其手脚都冰凉地婉似死人了。

吴起一直觉得如鲠在喉，不能吐出，不能咽下，而如此一阵嚎陶，他复苏了，轻松了。他冷静向母亲复述所有遭遇以及财富的丧失。从今以后，他与母亲将一贫如洗地沦落市井，再难以食肉了。

他说：“起，罪人也。望母亲不吝鞭打，才可翻然改悔。”吴起把策牛的长鞭递到母亲手中。但母亲丝纹不动，也宛似昏厥死去。吴起抬头一望，母亲原本满头黑发，现已芦花染霜一样，其乱也如飞滚蓬草。即使不死，也像殒星一样失去了亮光，变为沉默的石头，只等缓缓地在风化中成为粉末了。

吴起又在左氏游荡了一段日子，但今日已不同于昨日。往日他读书论剑，好侠任尚，并爱独来独往，一派昂扬，一派潇洒。而现在，人们都悄然离去了。即使碰面撞肩，也佯装不识。更有好事之徒，整日跟随左右，或诡秘而问：“散金求仕有何结果？”或晒然而笑，“你财富万千，怎不翼而飞？”

吴起竟也觉天下纷纷搅搅，苍云飘飘忽忽已人心下古，世风日下了。一个个或为利来，或为利去，自己原也不知不觉卷入了熙来攘往的行列。而现在处境一变，竟鬼鬼祟祟给你撒了天罗地网，让吴起在恶言秽语中，讽刺挖苦中即使拔剑刺天劈地，也难以为吴起裂一道可以逃亡的缝隙。他活活地闷

熬了。

他不知道除世事大变之外，那位在卫君面前给吴起迎头一棒的人，已把手伸向左氏，他非置吴起于死地不可。因为吴起存在一天，好的思念便浓醪一天。妤太念旧情，总是泪水纷纭地在吴起的影子中打发日子，但你放飞的风筝还可牵回，嫁出的自己却永远离开了家园，除非再次被丈夫遗弃。可是一个女子又能经受几次打击？这位弟弟伸出刀割断那根从一个女子心上飘来的美丽的游丝。而此时，吴起却正痛灼地思念着娥。

这天，吴起又在外无目的野行了几天，于暮色中才走入左氏。他逃避别人眼睛里的锋芒，也像逃避左氏的阳光。当一个人把一条路穷尽之后，再踩着自己的脚印返回来，他已不再徘徊，他已找到了未来，正准备冲击而出。也许他明天就要与左氏诀别了。

可是半路上就杀出一伙人马，把一条路的两端又堵死了，又将吴起紧紧围了数圈。吴起突破数次，那圈子都缝合了数次。人。最难对负的就是古与今都不改变的“圈”。而且污言秽语也团团包围，仅飞来的唾沫星子就笼天合地，你就更逃不出去了。有人说：“跳蚤的蛋只蹦出跳蚤。”有人说：“河蛙只配打鼓。”还有唱起了右古歌：“墓门有棘，斧以斩之，夫也不良，国人知之。知而不己。谁昔然矣！”

吴起已学会了忍耐。“忍”是心有所求，心有所痛的阖寂行动，残酷而凄艳，坚硬而柔韧。忍之后，必有大为。但忍极有限度，常脆弱而碎裂，嗖！忍，猝然不见。他首先拔出剑削泥一般削得踪影不剩，然后圆睁着血红的眼睛也抡圆了舞姿，不管老者少者，围者观者一概削之。他的剑已忘记了天下竟还存在善恶。而且这天下最爱互调座位的，最不可依赖的就是“善恶”二字。那个可咒的卫君，为善，为恶呢？因此，善比恶有时还不可信。而这天下显贵，昨日与所有的人都匍地耕种的时候，哪个不善，而今日高踞众人之上，哪个不恶。贵者为何，贵者即恶。

也许舞蹈就是最优美的语言，当舞蹈着的时候，那节奏，那旋律就是心的契台，就是人对自然的遵循。吴起以一曲亦醉亦醒的剑舞，结束了人生无忧无虑的青春时光，告别了浪漫潇洒的游侠生活。本来，一切如思如梦如花如月，美得朦胧，忧得迷茫。而一瞬间轻烟微雨都被狂风刮去，他忽然觉得目光下空无所有。他抹抹剑，还热得发烫，还湿得粘手，竟是血又一次为他祭剑，而剑刃之下竟滚动着三十多个人头。

这一刻，他忽然意识了他的路被他的剑找到了——他必须当夜出走。

他咬下一块肉作为誓言不为卿相决不回来

母子再次来到东门外。

东门最早迎来阳光，也最早迎来黑夜，东门之外可能是始。也可能是终。而风窸窣窸地哭着，好像必来的就是这样一个结果。生离死别，是人难逃的宿命。

母亲把家中所剩都包在吴起的行囊里了，至于自己。一半被儿子带走，一半留给命运，她的心也像她手中的财富，已一片空落。

母亲把一个麻织的包裹为儿子系在肩上，告诉他：“早行负之于肩，夜宿藏于枕，千万不可疏忽。”

母亲的叮咛没有几个儿女视为上天的箴言，大多也不过当作旁耳之风，无痛无痒无知无觉地擦着耳廓而去了。吴起好像听着母亲唠叨了二十六年，但二十六年切碎拌匀反调配得有滋有味的语言，他一句都未记得清楚。母亲

只不过枉费了二十六年时间去耕耘罢了，此刻，他没有听见母亲的告诫，却感受了肩上的分量。他顿时有些承受不住。他觉得太沉了。那失去的财富万千，也不过一抔黄土，那飘散的美金宝石也不过一片落叶。而此刻，母亲所有的痛苦屈辱希望以及生死存亡都压在他的肩上了。母亲除了这个包裹已空无所有，这最纯朴的麻布里也许包着琐细微粒，也许包着只有一件物品。作为吴起的母亲用生命祭献于儿子的是一种牺牲罢了。

于是，吴起在母亲面前扑通一声跪下了。

这时，除了这母子，东门外已空无一人。这一声在夜的阒寂中宕跌不止，这跪姿也被空阔烘托得十分悲怆。这星空大地把许许多多细枝末节都已一把抹去，但却把这个瞬间点燃不泯。

吴起用二十六年的时间把母亲望了一遍，从美丽少妇望彻了岁月的尽头。而此时母亲站在哪一个点上他估量不清，但母亲已头发如雪容貌如土。即使母亲形容枯槁，母亲不能失去她活下去唯一的根据。这根据就是吴起。

吴起把自己从长久的冷凝中唤醒。而且一旦冰河融化，江潮流泄，又会出现一幅春天的风景。只见吴起伸出那只握剑杀人的手臂，把一块最劲健的肌肉都嵌入自己两排十分锐利的牙齿。吴起使上持剑之族的青春的力量，旋即咬下一份自己的躯体。非如此不可作为明鉴，非如此不可作誓约，非如此不可作为祭示。这举动十分古老，凡古老才泣神恻鬼。这是献奉于母，也是献奉于天，这是赠予，也是偿还。

当吴起把自己一块血肉递到母亲手中，它依旧淋淋漓漓，哆哆嗦嗦颤抖。它的生命并未结束。

吴起把流血的手臂放在生养自己的故土上，向母亲献上最后一拜。他以持久的沉默锤锻着临别的誓言：“母亲，起走了。此一远行，或三年五载，或十年八载，不为卿相，不再回归……”

不等母亲说话，这星空之下已不见了吴起的踪影。

左氏的东门缓缓关闭了，从此吴起再没有回来。只有在追索一个历史细节的时候，古老的声音又在左氏的废墟中隐隐伏动起来。

第五章 奔向鲁国，那里学而忧则仕

一进入鲁国疆界，吴起觉得天地变了

太阳已经偏西了。吴起修长的影子，落在黄尘古道上，落在道边在西风中索索发抖的衰草上。几只乌鸦从他头上飞过，投入 远处的荒林，那里有它们的巢。而吴起奔向哪里？离开母亲的时候，曾经发誓不为卿相不复入卫。而卿相之位在哪里等待他？左肌上面被自己咬破的皮肉火燎般疼痛。而心上伤痕的螫灸，又胜过皮肉几分。哦，感谢父亲，你留给我一份家产，供我远游燕韩赵魏，目睹了那里的黑暗腐朽和动荡不安。到处都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不可变更的秩序，到处都是富者仓有余粮庖有余肉，而贫者家徒四壁妇孺号寒啼饥。我吴起秉承母亲的教诲，抛却燕雀的巢窠，一展鸿鹄之志。四海奔走，不吝千金，可是竟无一处能接纳我这个与官宦公侯毫无瓜葛的庶人，而今我已二十有六，年华虚度，一事无成。我走向何处？

吴起徒步跋涉，脚步踉跄。但他的思绪活跃，浮想连翩：向东，向东，到鲁国去，那里是周公之子伯禽的封地，又是孔子的故里。如今，孔子虽然死去，但他的道仍在。他的仁爱忠恕的学说，他的德政教化的主张，已被愈来愈多的人接受；他整理《诗》，《书》，删修《春秋》的功绩，会使人千载不忘。听说他的孙子孔伋就在鲁国为卿，他的学生子张的儿子申洋也在鲁国为将。“学而优则仕，仕而优则学”是孔子的学生卜商（子夏）提出来的。子夏未相鲁国，回到生长他的故乡晋国讲学去了，然而他的这两句格言，却在鲁国实现了。孔门弟子几乎占尽了鲁国的卿相之位，连宰相公仪休也是孔氏门徒，我何不投到孔门，追求一个“学而优”，在鲁国为卿为相，然后拥节旄，乘高车，再进卫城与老母相见。

吴起回头望望留在山头的残阳和如血的暮云，乡关何处，一身子然，心头涌起一阵悲凉。然而，抬头看。东方是一望无际的平原，那里是希望的所在，那里是卿相的摇篮。吴起系紧了挎在肩头的包袱，握牢了腰间的宝剑，大步向东方走去。

一进入鲁国的疆界，吴起便觉得这里的天地与他的故乡卫城大不一样了。虽然已是初冬，田野里并无庄稼，但经过农人深耕的垡地，松软而滋润，一垅一畦都规整，均匀，显示着农人对土地的喜爱和劳作的精心。唔，铁！这也是铁的功劳，铁的成就。铁制的铧，铁制的铧，铁制的耜，铁制的铤。就是这些神奇的制品，给鲁国的农民带来一个个丰收的秋天，一个个满盈的谷廩。

吴起来到曲阜城外已是黄昏时分，他找了一家旅店住下来，打算明天再进城去。

店主是个和言悦色的老者，对远方来客超常热情，一边为吴起整理床铺，一边有声有色地介绍曲阜城内城外名胜古迹和歌场酒肆。晚饭时，有酒有肉，不收分文，吴起执意付钱，店主持着花白的胡须说：“这是为先生洗尘，不收钱，先生乍到曲阜，对这里的民俗民风不知晓，鲁国虽小，臣民以礼义为重，从不唯利是图。看你是个浪迹江湖的游侠，老汉愿与你交个朋友。鲁国虽小，却以道德文章名闻四海；曲阜虽狭，也堪称卧虎藏龙之地。先生听说过孔丘孔夫子吗？”

“久仰其名。”

“见不着了。老夫子死了六十年了，如今他的孙子孔伋还在，就在鲁君

的朝里为官，听说也是一位有学问知礼义的人呀！”老店主叹了一口气，流露出无限的仰慕和怜惜之情，“唉，一个个都死了，曾参死了，冉有死了，子路死了，子张、子由都死了。”

吴起对店主如数家珍般地叙述孔门弟子的生卒详情颇为纳闷，便说：“老伯何以如此明晰孔老先生和他的弟子们的详情？”

“实不相瞒，我的父亲也曾听经于杏坛，是孔老夫子三千弟子中的一名。”

“唔，原来也是孔门儒生之后，今后我要多多请教了。”

“怎么？你也想尊孔读经。”

“我想知道的是谁还在继孔夫子之学，授儒家之业？”

“有。在曲阜五里之城，九里之郭内，大大小小的乡痒有几十所，教学者都是儒家子弟，最有名的是曾参的儿子曾申创立的国库，这所国学受鲁穆公关注和公仪付宰相的喜爱。学子来自四面八方，不下百人，曾参是孔老夫子的得意门生，以孝道著称，他的儿子曾申得其家传，也一日三省其身，慎终追远。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子呀！”

吴起听了店主的话十分喜悦，仿佛心里踏买了许多。他向店主深深施礼说：“多蒙老伯赐教，明日我就到曾子门下拜师求学了。请问，这位曾门库师收学生要多少费用？”

“听说也沿用了孔老夫子的准则，每个学子交给老师几束干肉，衣食自理。”

“唔，知道了。”

若不收我为徒，今日吴起的宝剑就要戮血了

吴起第二天就备了十束干肉，到曾申门下去拜师，曾申一见是个游侠打扮的卫国人，立刻把他赶出门来。吴起不死心，第三天，就向店主借了一身衣服，拿上十束干肉，再去一趟。

吴起峨冠博带，迈着缓慢的四方步走到曾府门前。他没有立即上前叩门，他知道若说出自己是卫国人，就会被那个矮子门卫赶出来，如何是好呢？他在门外徘徊片刻，油然想起孙武的一句话“兵不厌诈”。对，诈。为了达到目的，用任何手段都是无可指责的。吴起决心行诈了，他把帽子拉得低低的，用沙哑的声音憋出一句话来：“门官，请禀报曾师，说鲁国儒生天已求见。”

矮门官没有看清吴起的脸，也第一次听到这个沙哑的声音。心中暗自思忖：儒生？又是儒生。鲁国的儒生比蝼蚁还多，天天有人上门投师问教，若来者不拒，还不得把老先生的宅院撑破了。不行，我得先看看是不是学儒的料，免得收下愚鲁之辈，让先生劳而无功。这位要自动把关的矮门官迈着碎步凑到吴起胸前。仰脸想看看天已的面貌，可是他的眼前却出现了两枚不方不圆的物件。恰好遮住了双眼。他伸手想把这物件推开，却听到一个沙哑的声音在他耳边低低地叨念：“不必推辞，收起来吧，这是我的一点心意。”

“一点心意。”这是什么声音？这是谁的心意？唔，就是这位看不清眉目的天已吗？适才沙哑的音色，忽然变得清亮而悦耳，使人百听不厌，恨不能天天听到这种声音。听曾先生讲，老一辈的孔夫子爱听韶乐，在齐国听了韶乐，舌头都麻木了，鼻子都不通了，整整三个月吃肉都不知道是什么味道，像嚼柴禾棒子似的。我没听过韶乐，这“一点心意”的声音，也许就是韶乐吧，不然为什么如此美妙绝伦。

矮门官的手举起来了，他没有推开眼前晃动的物件，而是把它紧紧地攥住了。忽然，他的眼睛亮了，双手颤了——手心里有三枚钱币。他的嘴咧开

了，他的眉舒展了，他的脚步加快了，他蓦然回首，莞尔一笑，“天已先生，你稍候，我立即去禀告曾老夫片刻，守门人出来说，“天已先生，请进。”

吴起随着矮子走进曾府。到了客室门外，矮子彬彬有礼他说：“天先生请进，曾夫子在里面恭候。”

吴起走进客室，一句话未说，便遵照店主的吩咐，煞有介事地行了三揖九叩首的大礼。曾申一面受礼一面想：唔，这位后生礼节周到，不像昨日那个叫吴起的。是的，鲁国与卫国一是诗礼之邦，一是游侠之乡，教养出来的人也迥然而异。难怪韩宣子到了鲁国惊叹：“周礼都在鲁国呀！”如果韩宣子也到过卫国，他一定要哀叹：“游侠刺客的渊藪就是卫国了。”呜呼，同是周公一族的封邑，后人却文野分明，可叹可悲哉！

吴起异常严肃地行着礼，一不小心，压在眉稍的高帽子砰然落地，滚到曾申脚边。曾申猛然抬眼，唔，这个人好面熟呀！这不是昨日提着干肉来求学的那位狂人吗？他用手一指：“站起来，你不是卫国左氏的吴起吗？昨日我已把你逐出，今天为何又改名天已潜入府中？”

“老先生息怒。我吴起是个不谙周礼的野人，与鲁国的臣民相比，我是不完善的人，因此才把吴起的名字斩头截臂改为天已二字，战战兢兢地来此，再求先生不念野人之过收我为徒，我定发愤忘食地从先生学诗学礼。”

“你不要再说下去，我不愿听你这种欺人之谈。你走，立即从这里出去！”曾申随手拿起案上的戒尺，指着吴起。“出去，再不走我要赶你轰你了！”

吴起低头不语，任凭老先生训斥，但当他听到曾申要轰他出府时，他的脸色变了，气息粗了，他伸手从宽大的儒服内抽出那把明晃晃的宝剑，两眼圆睁，对着曾申高呼：“你看我手中是何物！”

“怎么！你敢杀人？”

“我杀过人，我敢。”

“你要作甚？”

“我只要你说一句话，今天收不收吴起为徒？”

“收了如何，不收又将如何？”

“收了，弟子在先生门下努力读书学礼……”

“不收呢？”

“若不收我为徒，今日吴起的宝剑就要溅血了！”吴起右手握住剑柄，左手抚摩剑刃双眼闪闪放光，直视着曾申。

曾申瘫坐在椅子上，戒尺砰然落地。

曾申不喜欢这个不畏天命，侮圣人之言，而且爱发问的学生

曾申自幼从父学诗学礼，所见都是文质彬彬的儒生学子。所闻皆是琅琅书声和柔美的琴瑟之音，何曾见过这般横眉竖目的狂人和听过如此咄咄逼人的吼喊。他有些惧怕了，他怕那把锋利的剑会落在自己颈上，他相信不学《诗》不通《礼》的狂人大都轻生，他们对于别人的生死也不太看重。今日我遇上吴起，只恐生死难料了。他定了定神，温和他说：“吴起，就为了不收你为徒，你竟要杀我吗？”

“先生，你误会了。我的宝剑不是要杀你，而是要自裁。”

“怎么？你要砍下自己的头？这是为什么？”

“人应活得有志气，有作为，吴起已经二十六岁了，忙忙碌碌，一事无成。听人说，孔夫子的国度里‘学而优则仕’，我就是怀着这种抱负来到鲁国的。在曲阜城里我遍访贤士庶民，人人称赞曾氏的家教，曾氏三代相传的

孝悌之本，我便毅然走进先生的大门。未曾想我这一片赤诚却遭到先生的藐视，第一次你把我赶出大门，我虽然受到冷遇和羞辱，但并未气馁。我借来儒服，学了鲁国的礼节，又战战兢兢地来到曾先生面前，谁料先生却一言未问，手挥戒尺再次赶我出府。我无颜走出你的大门，更无颜回到居住的小店。在卫国我没有生路，来到鲁国又无处容身。何处是我的前程？何处是我的归宿？曾先生，你不要阻拦，就让我死在老师的面前。如果人死之后还有魂灵，我愿让我的魂灵追随先生，日日听你讲授《孝经》和《左氏春秋》，以遂我多年求师问道的心愿。”

吴起如泣如诉的言词和谦恭虔诚的仪表使曾老先生非常感动，他急忙上前攥住吴起的手腕说：“吴起，你不必如此，我答应收下你就是了。”

“谢恩师。”

吴起重整衣冠，端端庄庄地又行了三揖九叩首之礼。

曾申忙扶起吴起，叫他坐在自己身旁，执手而问，亲切又和蔼：“吴起，你不远千里从卫国来到鲁国，家中父母不牵挂你吗？”

“父亲已去世多年，家中只有老母一人。”

“唔，吴起，有这样一句话你听说过吗？”

“先生请讲。”

“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

“这是孔老夫子的名言。”

“是的。父母健在之时，儿子尚不能辞亲远游，何况父亡母存，你怎忍留下孤独的老人自守空房，形影相吊呢？”

“我母是深明大义的女子。吴起幼年丧父，全依靠寡母抚养教诲，为了儿子的前程，她甘愿含辛茹苦，挑起慈母和严父的双重担子。我此次离家远行，母亲把我送出东门，千叮咛万嘱咐，让我到鲁国求师学道，莫要牵挂家人，还说要养好身体，等待我学成归来。”

曾申对吴起描绘的这位母亲产生了钦敬之情，他想像到这位年迈的女人送走儿子之后，回到家里会何等凄凉和悲哀，那盏生命的残灯，究竟能燃烧多久，还能在有生之年看到儿子学成归来，衣锦还乡吗？他想到这些，不仅对吴起的母亲产生了怜悯，连吴起在内，也是值得同情和谅解的了。他轻轻拍拍吴起的背说：“好，跟着我吧，我就是你的严父。我喜欢你，可是你要有所准备，爱之愈深责之愈严。这个道理你懂吗？”

吴起慢慢点头。

吴起在曾申的教导之下开始读书了。这一日，曾申讲了一个故事，说叶公对孔子说他们家乡有一位正直的人，出面告发他的父亲偷了别人的羊。孔子不等叶公说完便打断他的话，说在我的家乡是父亲为儿子隐瞒，儿子为父亲隐瞒，这才是父子之间应有的正直品德。

吴起听了这个故事，很难赞同孔夫子的言论。他觉得儿子告发父亲偷羊精神可嘉，他质问曾申说：“父亲偷羊要替他隐瞒，若父亲杀了人，也要替他隐瞒吗？如果被杀的人是父亲的父亲，也该为这个忤逆不孝的凶手隐瞒吗？”

先生被学生问得张口结舌，不知如何回答，只得又搬出孔夫子来：“吴起，孔子曰：‘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小人不知大命而不畏也，狎大人，侮圣人之言。’年轻人，你不仅不畏圣人之言，还要怀疑和反对它，应反省反省自己是君子还是小人了。”

先生的话说到这种地步，学生还有什么话可讲呢。不过吴起的性子是躁的，在他的心目中什么天命、大人、圣人之言都不可畏。他认定将相无种，不是龙必生龙，凤必养凤；将相可以沦为庶民，庶民也可成为将相。他就是本着这种信念弃卫投鲁，拜于曾子门下的。数年来游历四悔，所闻所见甚多，深知天命可违，大人也许正是小人，圣人之言未必句句是至理。一个有志的人，在任何人面前都可无畏他说个“不”字，不必低眉折腰诺诺连声。可是眼前的情景，又使吴起心情非常矛盾，曾申虽然刻板迂腐，但却是个正直的人。他满腹经纶，特别是给学生们讲授的《左氏春秋》生动而翔实，能引人入胜，发人深省，吴起不愿离开眼前这位老师，在他的责备面前，只得缄口不语，任他奚落和教训了。

曾申见吴起低头不语，以为他已心悦诚服地接受教训，便缓和了口气说：“回去好好想想，要多思。‘学而不思则罔’，这是孔老夫子说的。”

“是的。学生记住了。”吴起唯唯而退。

呵，多情的家书，呵，阔绰的梦幻

时光易逝，转眼到了春天。吴起与二三学友出外郊游，来到城北的泗水之滨。泗水不是大河，也无大河东流浩浩荡荡的气势，而且这条发源于沂蒙山麓的河流，不像俗语说的千条大河终为东海。它独辟蹊径，款款西行，走进百里烟波的南阳湖。春日的河边是迷人的，岸上有松软的沙土，沙土里冒出一堆堆一片片的青草，偶尔有几星不知名的小花闪烁其间。河水流得滞缓，扑到河底的石上便溅起白色的浪花，浪花碎了，泡沫消了，河水便漫过石子和水草扫归流走。吴起凝视着河水，也不禁发出孔夫子般的感叹：唔，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是的，岁月就像河水一样流去了，秋去春来，自己又长了一岁，再过一千多个昼夜，我就到了“而立”之年。三十而立，我吴起三十岁能立吗？能有位有禄吗？能封相拜将，乘肥马衣轻裘回归左氏吗？还有我那年迈的母亲，生我养我受尽劬劳。东门之外，母子离别的情景历历在目，临行的叮嘱铭刻在心。不为卿相，我已无颜再回故里，再见母亲。“学而优则仕”。“学也，禄在其中矣”。这都是孔夫子说的话，可是他自己的仕途并不顺利，所谓禄，也不过是在鲁国当了个司寇，能食多少俸禄？在周游列国无人信仰他的主张时，他不禁失望他说：“道不行，乘桴浮于海。”可是坐上船到海外去，就一定能实现他的理想吗？即使勇猛的子路能与之同行，这位连孔子都看不上的有勇无谋的粗人，又能帮他多少忙？可见“学而优则仕”在鲁国也未必全可实现，想到此处，吴起不禁悲伤起来。在回城的路上，他一言不发，惹得学友们议论纷纷：呵，吴起是在河边遇上鬼了吧？河里是有鬼的。夫子曰敬鬼神而远之，今后这泗水之滨不可再来了。

吴起没有答理他们，快快地回到自己的住处。店主把一封信交给他，说送信人是路过曲阜到临淄省亲，因为你不在，人家又要赶路，便丢下信走了。那人不愿留名，只说与吴先生娘勇是朋友，受你家老太太之托，特意绕道此地与你送信的。

吴起心内异常感激这位不知名的热心人，谢过店主便回房看信。信是母亲写的，她初通文墨，字写得娟秀而雅朴。吴起见字如见人，几乎是含泪拜读，母亲想念他，常在梦中与他相会，醒来两手并未牵住儿子，于是哭到天明；母亲病了，食量锐减，身体日渐消瘦，恐风烛瓦霜难以长久，但为了你的前程，母亲不愿你回家探病。吴起流泪了，哦，我的母亲是天下最完美最善良的女性。为了儿子芳碌半生而今已积劳成疾，朝不虑夕，仍不愿让儿子

堂前侍母行孝。母亲，我应当回去看望你，我必须回去呀！可是我能这样回去吗？我是在母亲面前咬破胳膊发过誓的，再见到母亲时我能依旧是先前模样，只不过帽子高了，袍子宽了，乡音改了吗？孔子说作为仕的最低要求，也得言必信，行必果。如今，学业未成，仕途寸步未进，若回乡省亲，岂不半途而废。不，不回去，不能回去。啊，贤德的母亲，请你谅解儿子的处境，安心在病榻之上调理将养，安全地渡过这一关吧。

吴起彻夜难寐，凌晨才合上眼，就听见店外响起鼓乐之声。店主风风火火地跑进房来，告诉吴起鲁穆公求贤不得，孔子的孙子孔极举贤荐才，穆公大喜，请吴先生去作他的宰相。文武百官已经在店外恭候新宰相上任了。吴起被武士们架上大车，驭手扬鞭催马，大车驶入鲁宫。鲁穆公起身降阶而迎，责备自己闭目塞听，泰山立于侧，视而不见；雷霆鸣于顶，听而不闻，险些误了鲁国的霸业。于是命左右抬来大椅，让吴起坐在他的身边，受文武百官的膜拜。吴起惊恐，茫然不知所措手足，连连摆手表明自己无德无能，不敢接受如此的重托，也担当不起鲁国群臣的大礼。

一切解释、推脱无济于事，鲁穆公的意志是不可改变的，他只好答应下来。吴起毕竟是个非凡人物，他尊贤敬士，勤政爱民，不出三年，竟把个国弱民贫的鲁国治理得民富国强。鲁穆公被誉为称霸诸侯的第二个齐桓公，吴起也因相穆公，霸诸侯，一匡天下，被人们赞为管仲了。他实现自己在母亲面前发下的誓言，他可以理直气壮地回到卫国了。他还仿佛记得娘舅的朋友曾经带来过母亲的书信，母亲病了，很想念他。吴起决定回乡省亲，翌日起程，一路人欢马叫，前呼后拥来到了卫国。卫慎公因自己的国家出了一位宰相非常高兴，派他的宰相出城迎接，并陪同吴起来到左氏省亲。吴起回到家中，见庭院生草，堆物狼藉，一片败落景象，不禁心里一阵悲伤。他疾步走进上房，见母亲坐在织机上正织着布。织机发出单调的咔哒咔哒的声音，母亲聚精会神地掷梭踏板织着布。呵，这织机的声音多么熟悉，几年前上面是妻子的身影，她年轻洒脱美丽，如今织机上坐着瘦弱苍老的母亲，呵，母亲呀，起儿不肖，将家产散尽，使你在垂老之年，布衣蔬食，过着清苦的日子。可是，母亲啊！如今好了，儿子当了宰相，你看肥马高车，峨冠轻裘，儿子回来了。可是任儿子怎样呼叫，母亲在织机上凝然不动。吴起上前拉住母亲的手，啊，手是冰凉的，脸无半点血色，眸子已不转动。母亲，你是等儿子等得血干了，泪干了，心碎了，肠断了吗？母亲，你死了？吴起痛苦地摇着母亲的手，而母亲那双握住机杼的手牵动着整个织机在摇晃，机下的地也动了，机上的房也摇了，机旁的墙也晃了，天地都在震撼。于是墙塌了，柱折了，整个大厦倒了，吴起呼天叫地大吼一声：“母亲——你等得好苦！”

吴起被自己的叫声惊醒了。呵，梦，一个多怪的梦啊！梦是要解开的，这个梦又预示着何种征兆，何种开启，何种归宿呢？

吴起的头隐隐作痛，冷汗湿了内衫。他披衣坐起，窗外已是晨光熹微了。

一整天吴起都心神不定。虽然他坚持来听曾先生讲授《左氏春秋》，可是注意力屡被昨夜的恶梦分散或夺去。当曾师讲到庄公十年齐鲁长勺之战时，吴起钦佩曹刿的胆量与智慧。当齐国大军压境之时，鲁国朝野震动，鲁庄公准备迎敌，大小官员齐集于鲁宫，共同计议如何破敌，这时非卿非相，甚至连个大夫也不是的平民百姓曹刿来了，而且要求晋见庄公。他不但藐视那些食肉的官员，而且当面指出庄公对其臣民实行的小恩小惠，不能使他们忠实地为你去效力；祭祀神灵和祖宗时规规矩矩不敢多用一件牺牲，神与祖

也不会保佑你；只有以爱民之心去处理诉讼事件这一点，才能看出你是为民办事的，有这一条就行了，仗可以打。吴起想，齐鲁是邻邦，两国之间过去有长勺之战，今后还会不会有分争讨伐，两国又在别的地方打起来呢？一定会有的。到了那个时候，如果我仍是一个庶民，没有步入“食肉者”之列，我就会像曹刿那样，昂首阔步入宫，力排众议，为鲁公献出破齐之策，甚至亲临疆场，指挥将士把齐国入侵者打个弃甲曳兵而逃。但是曹刿“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盈，故克之”的几句论断我不能赞同。我若是齐国统帅，会把战前的一切准备做好，我不用三鼓而后攻，而是一鼓作气便率师冲杀过去。则我师的士气不会衰，更不会竭，因而战必胜攻必克。可惜，齐军的统帅战术千篇一律，毫无变化，使鲁军知彼知己，打了个以少胜多，以弱胜强的好仗。此时的吴起浮想连翩，竟恍恍惚惚神游于千里齐鲁之野，仿佛听到了两国将士的呐喊和兵刃相击的铿锵之声。唔，如果我也能身披销甲手持宝剑，统率千军万马驰骋疆场，为贤明的君主效力，成其王霸之业，是一件多有趣的事啊！吴起激动地站起身来，仰天长啸一声：“好呵——”竟忘了此时此刻他是坐在曾申先生的讲坛之下聆听教诲的学生。

“吴起，坐下听讲。”曾申的话仿佛说得很平静，但却是一字千钧不容违拗的，“好呵，你说什么好呵？你在想什么？”

吴起此时完全从无比激动兴奋的情绪中走出来了，他看见曾老师和四座的同窗学友都用惊奇的目光七七斜地望着他，情知自己的失态，便窘怯地扫视周围，狡黠他说，“我说——好一个智者曹刿，令我钦佩折服……”

曾申明知吴起并未专心听讲，方才的话只不过是搪塞和敷衍，便嫌恶地挪过一句孔夫子的话：“巧言令色，鲜也仁。”

吴起忍受不了这种指斥，眉头紧蹙，强忍胸中闷气说：“曾先生误解我了，吴起听你讲授《左氏春秋》，就如同孔老夫子在齐国听到《韶》乐一样，迷醉到‘三月不知肉味’呀！”

一句话引得学友们哄堂大笑。曾申举手制止，而嘻嘻、咕咕、唧唧的声音仍然不绝。他感到自从在曲阜设坛讲学，从未遇到过吴起这样的学生，虽然他教出来的学生，受到各方的称赞，但也从未有人听他讲学如孔夫子在齐闻《韶》而三月不知肉味，这分明是吴起在反唇相讥，在哗众取宠。一种厌恶之情在曾申心中油然而生，他有些后悔当初接受干肉，收下这个不安分的学生了。

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

休看曾申小瞧吴起，断定他是个不会有多大作为的人，而吴起对曾中的知识学问却是歆羡的。从他讲授的一部《左氏春秋》里，吴起系统地了解到从鲁隐公元年至鲁哀公二十七年长达二百五十五年中，周王朝及诸侯国之间发生的某些重大事件，真实地描绘了当时的社会生活。王公贵族荒淫残暴，百姓平民在兼并战争中受尽了苦难。这部书叙述复杂的历史事件和描写频繁的战争时，是如此有条不紊，活灵活现，人物性格突出，语言生动形象，读得吴起发奋忘食，爱不释手。然而他对这书也有不满足之处，他觉得对于南方的楚，东南的吴越，西方的秦都写得不够充分。吴起是游历过南北东西的侠士，凭他的博闻广识，耳濡目染，自己再写上若干篇加在《左氏春秋》内，比左丘明先生的史笔妙文，也不会逊色的。但他没有把这门心思对任何学友说过，更不敢在曾老先生面前有半分流露。因为老师是孔老夫子爱徒曾参的儿子，素以能继承父志为荣。他笃信孔夫子的“文质彬彬然后君子”的论断，

对齐桓晋文的霸业一向嗤之以鼻。孔子曾经说“晋文公谄而不正”，既狡猾又不正派，曾中老师定然也厌恶能成霸业的诸侯。所以，在老先生面前不能谈军旅之事，更不能流露自己曾想过要率军作战和打算续写《左氏春秋》。

秋去冬来，又到了万木萧条，漫天飞雪的冬季。吴起靠在枕上，思绪像飘扬的雪花，一片片落在故乡，落在自家的老屋，唔，辞母别家已经一年多了，不知母亲情况如何。病体是否已经康复，让儿子十分怀念，十分内疚。曾先生讲过孟武伯问孝，孔夫子说：“父母，唯其疾之忧。”可是母亲病了，我竟没有回家探望，儿子是不孝的。母亲呀，起儿明日便给你写信，向你禀告在鲁国受业曾门的苦与乐，荣与辱，向你表述一年来我对母亲的怀念之情。哦，母亲，祝愿你长寿，安康。

吴起早早地起身。推门一望，天地皆白，瑞雪纷纷扬扬。他吸一口清新凉润的空气，顿觉神清气爽，一夜未寐的疲倦消了一半。他摘下墙上的宝剑，来到旅店的庭院舞了起来。因为日夜苦读，许久没舞剑了，乍一按原先的套路起舞，竟有些体力不支，大汗淋漓了。唔，剑，你这曾日夜陪伴过我的赤蛾剑，你这凝结着友人与仇家血光的剑，难道就这样与我告别了吗？难道就永远挂于壁上再不鸣啸，再不飞腾，一任锈斑侵蚀你的肌体，你的锋刃吗？不，我吴起的生命与灵魂，既属于儒生，也属于豪侠，剑呵，我将终生与你同在，我是你有血有肉的躯体，你是我坚硬锋锐的魂魄。

汗水洗去了一身倦慵，涤尽了心头郁闷之气。当吴起坐到曾申的讲坛之前准备聆教时，感到周身通泰，仿佛腊尽春回，春水已在心田流动，春山已在眉间泛青了。

今日曾申讲授《左氏春秋》中《晋公子重耳之亡》。曾先生首先扼要地介绍了晋国公子重耳受到父亲的迫害，因而出走、流亡，受尽苦难，最后回国夺取政权的故事，然后讲解正文。当曾申讲到重耳不愿抵抗父亲派来捉拿他的军队而决定逃跑时，曾申不以为然他说：“重耳不仅不能抵抗父亲派来的军队，而且不应该逃跑，逃跑就是违抗父命，就是不孝。”

吴起愕然：“为什么不应该逃跑？父亲听信爱姬的谗言加害重耳兄弟三人，太子申生已经被迫自缢而亡，无情的父亲又将屠刀举起准备杀害重耳、夷吾兄弟二人，两位公子若不逃走，必被父亲和后母处死。他们有什么罪？为什么在恶人面前要像羔羊一般引颈受戮？曾先生，我实在不能理解这种孝道……”

“吴起，不要说了！你不要打断我的讲话。出去，先到院子里去好好想一想，你要‘三省’自身。”曾申以手击案，“尤其是三省的最后一条——‘传不习乎’？”

吴起觉得委屈，但他不愿再惹老师生气，忍气吞声走出门去。

庭中积了厚厚的一层雪，甬道旁的两棵枣树的枯枝上结缀着团团雪粉。朔风强劲地吹过，便抖下一片片梨花，一重重落英。吴起立在院中，痴痴地望着铅一样沉重而灰暗的天空，望着蒙盖银装的房脊和院墙，他倏然想起故乡的飘雪的平原，落雪的山丘和故居积雪的庭院，堆雪的花圃，还有凄冷的晨昏母亲在织机上摩挲的双手以及倚门张望的两只泪眼。雪不停地落在他的头顶，他的颈项，他的肩膀上，寒气从脖颈灌入脊背，他的身子他的心都冷却了。他似乎觉得自从母亲生下他来，二十多年从未有过如此酷寒的冬日；八年飘泊游历，也从未感到像眼下这样孤单。想起母亲以泪墨写成的家书，想起母亲细线密针为儿子缝制的寒衣，不禁泪水潜然。

院门被哗啦一声推开，店主神情仓皇地跑进来，焦急万分他说：“吴先生，大事不好了！”

“老伯，什么事让你如此惊恐？”

“你的母亲……”

“哦，我母亲怎样？”

“她她……”店主怕吴起经不住如此重沉的一击，话到唇边又留下半句，“她好久没有音信了吧？”

“是。从我娘舅的朋友带来一信，至今已经半年没有收到母亲的片纸只字了。不知老人家如今怎样。”

老人微微摇手说，“唉，真不知道应如何对你说。”

“老伯，到房里说吧。你身上落了一层雪，庭院里太冷。”吴起拍打着店主肩背上的积雪，牵往他的衣袖，“老伯，到屋里去暖暖身……”

“吴起！”曾申坐在讲坛上，看清了庭院里发生的一切，异常威严地吼了一声，“你进来！”

“是。”吴起应了一声，回头为难地望着店主，“老伯……”

店主点点头：“去吧。”

吴起默默地走到曾申面前垂首而立。

曾申料定吴起家中出了什么大事，不禁对这个他一向厌烦的学生产生了一点恻隐之心：“吴起，你的母亲怎么样了？”

“数月之前母亲曾经带来一封信，她病得很重……”

“你为什么不回家探望？”

“吴起自从随曾先生读书，如饥似渴，孜孜不倦地学习先王之道、圣贤之教，难以抽身回乡省亲。”

曾申听了这番解释，怒火从心头升起。他是不能容忍这种不孝之举的。他连连用指尖叩着书案申斥说：“错，错了！孔夫子说父母在，不远游；父母，唯其疾之忧。你竟然在母亲重病之时不回乡探望，吴起呀！孝悌是人的根本，你要时时刻刻记住这个信条，否则，你就不配作我曾门弟子了！”

“是。弟子记下了。”

“好，回到你的座位上去，继续听讲。”

吴起只好回到座位上，但他如何能安心听讲。门外，店主不住打手势叫他出去，但他不能走动，只得用眉眼传递他的难处，用手势表示地不能从命，并小声说：“晚间回店再说。”

回店再说，这如何使得。吴起娘舅的朋友还在旅舍等他回去奔丧呢。店主看看吴起俯首观书的情态，再看看曾申指手画脚侃侃而谈的仪表，仿佛师徒之间雨过天晴，什么事情也没发生。他心里恼怒起来。好你吴起，回店再说四个字就把我打发了。回店再说，你知道，我要跟你说什么？你娘舅的朋友要跟你说什么？这种事一天也不能再耽搁，你必须立即启程奔丧。店主忍不下去了，他大步跨过门槛，无言地戳在曾申的讲坛前，两眼直直地望着这位老先生。

曾申怔了，学生们愣了，吴起慙了，整个讲堂静了。

曾申打量着店主，判定他不是不知礼的小人，便和蔼地说：“叟，有要事吗？我正在给弟子们讲学。”

店主把一封连吴起也未看见的家书，拍到曾申的案上，“你，你老夫子自己看吧！看该不该让他回去！”

曾申的目光集中在家书上，全屋人的目光集中在曾申的脸上。那张脸由温怒变为惊愕，由惊愕变为悲悯。那双持信的手颤抖了，那双昏茫的眼潮湿了：“吴起，此事你早应对我说。”

“哦，什么事？”

“你的母亲……”

“母亲？我母亲怎样？”

“你，你自己看吧。”曾申把书信交到吴起手上，“吴起，即刻启程吧。你我无缘，三年后再来、我仍是你的老师。”

三年！老师的话多奇怪，为什么要三年？吴起不敢多问，匆匆打开了书信。哦，是谁写的？不是母亲，像是娘舅的笔迹。怎么？母亲她，她已经归天了？他眼前一片黑暗，身子重重地倒在书案下。

离开我，你这个不守孝道的野人

吴起昏迷了。曾申急忙叫学生们抢救，吴起渐渐苏醒，他觉得有一股气积压在胸中，他要吐出来，喷出来。他推开搀扶他的学友，昂然站起，面对西南方向——那是他的故乡。他的家园，还有他的母亲。他像一只受伤的猛虎，仰天悲啸：啊……母亲！啊——母亲！母亲呀！他的吼声使整个屋子都在震荡，仿佛惊雷就在这斗室之内炸裂，狂飚就在脚前落下。同窗学友惊呆了，坛台上的曾申恐慌了，一旁的店主颤栗了，他抓住吴起的宽袖摇着喊道：“吴起，你可要节哀呀！”

节哀，此时吴起已经没有悲哀。仿佛这三声哀号，已经把他的满腹的痛苦、悲伤喷吐殆尽，他五内俱空，哀乐全无了。

吴起重新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又打开了那本《左氏春秋》，一种强大的抑制力主宰着他，使他把那篇《晋公子重耳之亡》读出声来：“晋公子重耳之及于难也，晋人伐诸蒲城……”

“吴起你还有心在这里读书，快收拾东西回去吧。”曾申走到吴起身旁，手轻轻地抚摩了一下他的背，“唉，哀哀父母，生我劬劳。回去吧！”

“不。没有必要了。我已经遥对家门哭过三声了。”

“你怎能这样讲话！母歿临丧，这是常礼。黎民尚且如此，何况你是儒生。孔夫子教诲弟子说：‘子生三年，然后免于父母之怀。夫三年之丧，天下之通丧也。’你不但要回家奔丧，还要守丧三年，以报母亲养育之恩。”

“不，我不能回去，我无颜见亡母的遗容。”

“哦，这话何意？”

“老师不必问了。”

“我要问。你知道吗？乌鸦反哺以报衔食之情，羊羔跪乳以报哺育之恩，你是人，难道还不如禽兽吗！”曾申说到此处竟激愤得连声咳嗽起来，“我曾家三代以孝悌为本，曾门弟子也无忤逆不孝者，如果你愿以我为师，你就要恪守孝悌之道，回家奔丧，并在母亲墓旁结庐守孝三年。”

“三年？不，三年的时间太长！三年，我能跟随曾先生学多少知识；三年，我已到了‘而立’之年，三十岁一事无成，白白地消耗生命。不，我不能回去，曾先生，我的母亲深明大义，倘若有知，他能原谅儿子的。”

“原谅你？为什么？”

“离家之日，我曾在母亲面前盟誓，‘不为卿相不复人卫’。母亲会记得这句话，也会谅解儿子的处境，不会强求我的。”

“我要强求。水无本则竭，木无本则枯，人怎可忘本，忘了本岂能作人。”

你若不临母丧，不仅你将被天下人耻笑，连我这位老师也脸上无光。”曾申再不给吴起讲话机会，斩钉截铁他说：“回去，服丧三年！”

“不。”

“去！你走，你立即走！”曾申激动得双手颤栗，伸出食指指着吴起的座位，马上离开这里，我不教你这样的学生！”

“曾先生，你听我说。”

“不要说了，从今日起，我的耳中再不愿听到你的声音，我的眼里再不愿看见你的影子。”曾申将宽袖向后一甩，背着手走出门去。回头又对那些表示同情的，幸灾乐祸的，不闻不问的门生说，“从今日起，你们谁再理睬这个人，就让谁从这里走开。曾门不容有不孝之徒。”

吴起悲哀地向着门外大喊：“恩师，请你留步，听弟子最后一言。”门外无人回答。风搅着雪花飞舞，他的心冷了，冷得像一块血色的冰。

此处不留我，自有留我处

吴起再不愿乞求曾申，他对四周投来的目光，无论是善意恶意，他都漠然处之了。他默默地走到曾申的讲坛下，向着恩师平时坐的木椅深深一躬，这是感谢，感谢你使我有幸读了许多书，特别是《左氏春秋》，使我知晓了天下的大事。吴起又回身向同窗学友拱手作揖，这是告别，吴起不论走到何处，都忘不了与你们同窗共读的这段日子。

吴起走了，顶着朔风，披着大雪走了。他走向何处？这位二十七岁年轻人的路在哪里？希望在哪里？他忽然觉得四肢无力，头晕脑胀，双眼迷离，脚步踉跄。他要倒下了，倒下去也许这松软的雪地就是他最好的坟茔。

店主追了上来，他搀住疲惫不堪的吴起，劝他先回旅店。

吴起在旅店里睡了两天。

两天，他昼夜不曾合眼，二十多年的往事历历在目，他想起那位“富而不贵”的父亲如何在权贵面前强颜作笑使他厌恶；想起家业凋零后，母亲如何用瘦削的臂膀担起治家教子的责任令他感激；想起了有着火样刚烈性格的蛾和柔情似水的好。死的死了，走的走了，只留下他孤身一人滞留异乡，温着往昔甜蜜而又辛酸的梦。两夜未曾合眼，他也想到了另一些人，想起了渭水垂钓，灭商兴周的日尚，想到了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的管仲，想起了吴市吹萧鞭尸复仇的伍员，也想起了演阵斩姬用兵诡诈的孙武和巧辩服楚王，二桃杀三士的晏平仲。这些人都是超凡的智者或功高盖世的旄英，而我吴起难道是村野愚鲁之辈吗？我的未来难道只有作仲尼之徒学而优则仕这一条道吗？不，前有古人。后有来者。我要走出自己的路，让那些《诗》、《书》、《礼》、《易》从案头撤去，从今以后我要学兵书战策，让子牙、孙武做我的师尊，乐羊、李悝做我的朋友。文墨既不能助我步入公卿之列，就用刀剑架起阶梯登上将相之位吧。

吴起决定了，决定弃文学武。他是个意志坚强的人，做事之前往往思虑再三，一旦作出决定便矢志不移地为之奋斗到底。他从朋友处借来《六韬》、《司马穰苴兵法》、《孙子兵法》和《法经》，日夜诵读，悉心研究，取各家之长，舍各家之短，综合分析，横向比较，颇受教益。除了读兵家著作外，他还仗剑出游，到历代兵家一展雄才的战地去访问考察，了解风俗民情，熟悉地形地物，研究作战双方在天时、地利、人和方面各自的优劣，增加感性知识，他的足迹留在曹刿大破齐师的长勺，他曾用双手捧起管仲兵定孤竹时望而却步的“旱海”之沙粒慨然兴叹，还远涉江河到秦晋大战的龙门山去观

察战地形貌和访问目睹过那场战争的土著乡民。两年的刻苦读书，实地调查，使吴起对各诸侯国之间频繁的征战讨伐和游士说客的纵横捭阖，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和本质的理解。人活一世，来去匆匆，不管争名于朝或逐利于市，都是为了实现自己的抱负和理想，为了这个目的可以采取任何手段。人们称道“士为知己者死”，而这种“知己”恰恰是怀着自己的目的让“士”为他去牺牲的。自称村野小人的专诸，若不为报吴国公子的“豢养之恩”和“妻儿必蒙公子恩眷”以及“垂名后世”，怎肯舍命去刺王僚；在阖闾眼里力不及小儿的要离，若不贪忠义之名那肯举家就死，断臂去刺庆忌；若不信奉“忠臣杀身以事其君”的信条，想“成臣子股肱之义”，介子推岂肯割股啖君。反过来说，姬光（阖闾）在派遣专诸刺杀王僚之时，已知专诸必死，特别是在要离接受他的刺杀庆忌任务之前要先用苦肉计，将要离的右臂砍掉，并杀死他的妻子，这刀如何举得起？可是吴王这样做了，他的诈谋得逞了，他的王位保住了，而且成了东南一霸。重耳落难之时，流亡各国，介子推割股啖君才从饥饿里救活他，可是当他还乡复国作了晋国君主时，竟把患难中生死相随的朋友忘记了，在论功行赏时，连第三等的功臣榜上也无介子推的名字。这样的国君是贤明的吗？是仁义的吗？不。可是晋文公重耳伐卫破曹，无往不胜，尤其是城濮一战，打败了强大的荆楚，于是践土筑坛，由周天子设醴酒款待，并册封他为盟主，合诸侯修盟会之政。一时晋文公威名大震，成为齐桓公之后的第二个霸主。各国的分争兼并就是这样一代代延续下来的、孰是孰非，孰邪孰正哪有什么一致的尺度。成者是王侯公卿，青史留名；败者是逆贼强盗，入神共诛共讨。这公平吗？不公平，然而上至天子诸侯是这样说的，下至黎民百姓也是深信不疑，人云亦云的。以齐国而论，崔杼以臣弑君是史实，而为了歪曲事实，崔杼让太史伯写为齐庄公是病故的，太史伯不肯，被砍了头。接替他写史的太史仲、太史叔也因同样的态度而被杀。像崔杼这样的权臣到处皆是，而如太史伯兄弟这样的史官则凤毛麟角。史书是什么？是王公卿相手中的泥团，是可以由他们任意把玩捏弄，可曲可直可方可圆的玩物，你能相信它吗？我曾经被一部《左氏春秋》所折服，然而当我远游各国每事必问必究之后，我对左丘明先生的大作就不无疑问甚至对某些章节中记载的史实也不敢苟同了。他日我若有暇，我将改写、续写此书，使它更为公正和真实。

日月穿梭，江河逝水，转眼又到了春天。吴起在实施了战地访游之后，便蛰居斗室，潜心读书和研究兵家之道，军旅之事了。两年过去了，吴起读经读史，学兵学战、大有收益。特别是学习军事，研究战争方面，因广见博闻，加上独立思考，在探讨总结战争进程、经验时，往往能另辟蹊径，独树一帜。在与朋友的交往中他侃侃而谈又言之有理，深得他人喜爱。连那些因其母丧未临而轻藐他的同窗学友也对他刮目相看了。他们觉得弃文学武，不习俎豆而学军旅也是一条出路。连将吴起逐出庠序的老师曾申也表示对不同的学生应因材施教，既然孔门未学军旅之事，就应让吴起去习司马穰苴的兵法吧。这位曾门传人，也学着父亲的习惯——“吾日三省吾身”，每想到吴起，他也有三分愧疚。是啊，吴起母歿不奔丧违反了孝道，可是此人勤学好问，每举一而反三，确实是个非常聪明的后生，后生可畏，孔夫子说不教而诛谓之虐，曾申觉得自己仓促处置了吴起，不说是虐，也有些不恰当啊！这种愧疚之情使他惴惴不安了。他决定在吴起求仕的路上给他帮助，为他开道。曾申知道，要想让吴起当官，必须先让他结识当官的。于是，他通过孔似把

吴起推荐给鲁国宰相公仪休。公仪休也是孔门弟子，对孔氏一族十分敬重，约定日子要与吴起见见面。见面是一种礼节，公仪休是按照孔夫子的教训做的，孔子说：“上好礼，则民莫敢不敬；上好义，则民莫敢不服。”作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当朝宰相，以礼义接待一名儒生，这儒生再狂妄，再傲慢也会感恩戴德的。

吴起去了。他觉得这是个难逢的机会，要步入仕途，要在鲁国实现自己的理想，公仪休宰相这一关是非过不可的。他很自信，凭数年所见所闻所学所悟，完全可以游刃有余地与这位宰相应付。

阳春三月，日丽风和，吴起的心情也似春风春水般鼓荡起来。他身着儒服，手提长剑进了公仪休的客厅，为了表现弟子对老师，平民对官吏的尊仰，他行了三揖九叩的大礼。公仪休呵呵地笑着连说免礼免礼，并在自己身边请吴起坐下。

二人的交谈从盘古辟地女娲补天开始，时而伏羲画八卦，神农尝百草，时而尧舜禅让，大禹治水，直讲到商汤放桀，武王伐纣。看似彼此漫不经心，实则各自怀着诡谲的用心。一个要通过交谈识才辨才而取仕，一个要展才示才以取得对方的赏识与信任。在谈论过纷繁的历史事件之后，公仪休把话题扭转到当今的天下之事。

“听说你游历四方，识多见广，不知你都到过什么地方？”

“蓟州、邯郸、洛阳、安邑、临淄，还有我卫国的都城濮阳，我的故乡左氏。”

“你的故乡左氏也能与齐都临淄，赵都邯郸一样列为天下名城吗？”

“可。左氏目前虽非天下名城，而数年之后，会因生养过吴起而名闻四海。”

“哈哈，说得好！我再问你，你既然到过北方的蓟州和邯郸，能说出燕赵二国军队有什么不同之点吗？”

“燕国人朴实谨慎，好勇重义，作战很少用诈谋，因此利于坚守而不能进攻。”

“如果我与燕军作战，当如何战而胜之呢？”

“以勇猛的动作靠近它，当头一棒之后迅速走开，迂回到它的后方再加以突袭，可使燕军将领疑虑，士卒恐惧，一鼓可擒其将，可败其兵。”吴起说到此处，得意地微微一笑问道，“请问相国，还有什么不明白之处吗？”

这一问，使得公仪休顿时产生了一丝被嘲讽的感觉。他有几分愠怒，又有几分钦佩，好一个黄口孺子，竟有这样精辟的见解，可喜。于是那几分愠怒全消，拍拍吴起的肩说：“好！我还有一事想请教请教。”

“不敢，不敢。”吴起急忙施礼道，“大人请指教。”

“鲁国的西面有个强大的赵国，时时有灭我之心，如果他们一旦兴师犯鲁，我将如何抵御呢？”

“我看赵国未必强大。”

“赵国是千乘之国，有甲兵数十万。”

“不足虑。”

“为什么？”

“赵国地处中原，寒暑宜人，人性温和，社稷平稳，民众厌战，因而轻视将领，鄙薄爵禄。这样的结果是将无战心。兵无死志。摆起阵来虽也规规矩矩，整齐美观，但却无利于实战。这样的军队，虽十万百万也不足惧。”

“能击败它吗？”

“能。以勇猛的鲁国军队压住阵脚，赵军来攻就拼死顶住，赵军退却便迅速追击，使他们疲于奔命，心力倦怠，一鼓可破！”吴起一面侃侃而谈，一面细心观察宰相的脸色。当他看到对方面有喜色时，又乖胜追击似地逼问，“大人还有什么可问的吗？”

“不再问了！不再问了！”公仪休莞尔一笑，“我很高兴鲁国又出了一位奇才，一位将星！”

“大人过奖了。”吴起又举袂一揖，“实在不敢当。”

“明日我便上朝，保荐你为鲁国大夫，请鲁君委命你参与军旅之事。”

“多谢贤相举荐，如能偿平生之愿，吴起当为贤相效犬马之劳。”

“吴起，你回去等待佳音吧！一旦为鲁侯任用，我便为你营造府第，总不能终生以馆驿为家吧！”

“全仗大人关照。谢谢。”

吴起要走了。为了表现宰相求贤若渴的心情，公仪休将他送至门外，甚至在吴起毕恭毕敬地与他揖别时，他也微微抬手以示还礼。

这是吴起入鲁以来第一次与卿相谋面，他觉得自己胜利了。我吴起没率过一兵一卒，更没经过真刀真枪的实战。一席料敌之策的应答，竟使鲁相勃然而兴，莞尔而笑，赞我为奇才将星，日后参与军旅之事必能旗开捷奏，马到功成。其实未必如此，敌情千变万化，阵前胜负难料。即使对敌情分析得再透彻，再准确，也不能以不变应万变，否则你将被自己的狭隘见解束缚手脚，跌落于自掘的陷阱。然而，今日既然公仪休为我搭了个台阶，我必须毫不迟疑地登上去。人说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我觉得千仞之攀也始于一阶了。

第六章 野人登上仕途的第一个台阶——大夫

岳父找上门来

吴起回到了旅店。

吴起走向自己的房间。他推门而进，不禁讶然而出，原来房里坐着一位银须飘飘的老者。吴起怀疑自己走错了门，可是看看房里的陈设，床上的衾枕和案头的书籍又确信这是自己的住室，便和和气气地对老人说“老丈，是你走错房间了吧！”

“没有走错，这就是吴起的房间。”老者哈哈大笑。“我已在店主那里打听明白了。”

“我就是吴起。”

“知道。我就是来找吴起的。”

“你找我？我与老丈素昧平生……”

“素昧平生也可变为一见如故嘛。”

“哦，是的，请问老丈是何方人氏，姓甚名谁，找吴起有何见教？”

“老夫从齐国临淄来，名叫田居。今日在老友处，听他说到了先生关于燕赵军民优劣长短的宏论新奇有趣，而且不乏卓见。老夫即刻跟踪而来。”

“这么说老丈是公仪相国的朋友了？哦，失敬失敬。”吴起抬起右臂以阔袖拂尘请田居坐下，“吴起是晚辈，怎敢劳老丈亲自登门。”

“我是来访友的。既来鲁城，少不得去瞻拜尼山孔庙，阙里孔宅，泗上孔墓，再登杏坛听听老夫子的弦歌之音。因此在公仪休那里多住了几日，不想在这里见到了你，这也是缘分呢。”

“缘分。有缘千里亦相逢嘛！”

吴起非常殷勤地接待田居。他让店里的小二端来些酒菜，二人边饮边谈。

田居是齐国大夫，虽无高功厚禄，却因是齐王田氏宗室，在临淄城里也算有头有面的人家。又因他与齐相田和既是同宗又是同窗，过往颇密，临淄人摸不清他的根底深浅，也都敬而畏之。尤其是他的妻侄张丑又是田和的爱将，这样错综复杂的亲友瓜葛，使得田居的身价倍增。即使田居外出游历和访友探亲，也有许多人推测他是肩负相国的使命而去的。这次他到鲁国都城访友，也确有为齐相田和招贤纳士的意图，而这个意图是不能吐露给鲁相公仪休的。否则，友情要成为障碍，各食其禄，各事其主嘛。

田居细细打量着吴起，魁伟的身材，轩昂的气度，长眉巨目，直鼻方口，好一副男儿形貌！他不由想起自己闺中待聘的女儿素，素是个俊美温顺的孩子，今春已是二十一岁，自幼读书识礼，画得一手好画，写得一笔好字。也许正因是才女，心高眼高，至今未遇到中意之婿。今天偶遇吴起，心旌不禁为之震动，如此风度翩翩的后生，足可与我的女儿匹配了。可是，人家是否有妻室儿女尚未知晓，怎可作非分之想。田居微微一笑问道：“吴先生还未届而立之年吧？”

“二十七岁。吴起是晚辈，实不敢让老丈称为先生，你还是直呼吴起之名吧。”

“哦，好。家中可有妻室？”

吴起摇了摇头说：“惭愧。”

听了吴起的回答，田居未露声色，只轻轻叹了口气。然而内心却升起一种淡淡的欲望，眼中仿佛看到他的爱女翩然而来，大胆地投入这位后生的怀

抱。他望着吴起，像观察一件璀璨的明珠，恨不能捉到掌心翻来覆去地玩赏。

“吴起，听公仪相国说，你对燕赵两国的国势军情解析得精辟独到，有真知灼见。”

“那是公仪相国过誉了。我只是顺口说说而已。”

“顺口说说？吴起，你能否也对老汉我说说齐国的情况呢？”

“老伯生在齐国长在齐国，耳闻目睹都是齐国的事物，齐国的传闻。你应比我更了解齐国。”

“未必。常言说当局者迷，旁观者清，我想听听你的议论。”

“好。既然田老伯要考问学生，我就大言不惭他说几句。齐国人性格刚强，国家富饶。但君臣骄横奢侈，飞扬跋扈，轻视民众。政令不严，俸禄不均，官吏都有怨宫。”

“哦，说得有道理。我虽然是个清闲的大夫，对政令松弛，俸禄差异也有亲身感受。”田居兴奋起来，接着追问，“齐国乃是千乘之国，自桓公称霸，军力至今未衰，你对齐国的战阵如何评价？”

“兵力集中，战阵壮观。”

“说得好！”

吴起微微一笑：“但军阵不坚不固，兵力前强后弱，实则虎头蛇尾。”

“虎头蛇尾，且不说那条蛇尾，就前阵的那个虎头也不好对付呀！”

“先避开前阵那个虎头，兵分三路，两路袭其左右，使它左顾右盼，摇头摆尾。待它前阵兵力分散动摇之时，我中路大军再正面突进，破其虎头，然后乘胜追击，可获全胜。”吴起说到此处猛然刹住话头侧目而问，“老伯，你以为如何？”

田居被吴起的一席谈兵之词折服了，他兴奋异常地又连饮三口酒，大声说好好好！也不知这连珠般的好字是夸酒好还是吴起好。也是人遇知音，酒逢知己，二人都喝得头脑有些晕眩了。田居乘着酒兴，把女儿素的情况详细他说给了吴起，只要吴起有意，他便回家把素女带来让他相看。吴起与妻子好离别数年，孤身游历，寒窗苦读，日子过得清苦，也觉得应该有个伴侣。且不说“食色性也”，男人也需要温存与抚爱。自从母亲过世，子然一身客居他乡，长夜孤眠，总觉漏迟更缓，凄然难寐。吴起应允了。

二人重逢的日子已经约定，吴起怀着一种朦胧的喜悦之情等待着。这喜悦不单是他将与齐国田氏女儿素相见相识甚至相亲相爱，还因鲁相国已向穆公举荐了他，也许不日就可登上大夫之位。鲁城的春天来得迟缓，却也“桃之夭夭的其华”了。望着灿美的桃花，想着即将出现的命运转折，吴起心潮难平，辗转反侧了。

也许吴起命运的转换点就在今日，真的是否极泰来了。当他送走未来的岳丈两天之后，他被鲁穆公授予鲁国大夫了。他亲临相府对公仪休当面谢恩。相国则拍着他的肩说：“吴大夫，你我之间不必说个谢字。我与田居大夫是莫逆之交，你将成为他的佳婿，也就不是外人了……”

“相国，我与素小姐的婚事尚未定下来……”

“怎么？你还犹豫不决？吴起呀，素儿是我看着成人的。不仅貌美，而且才高。我还担心她能否相中你呢，你倒……”

“不不，相国误会了。正因素小姐能诗善画，我怕配不上她，因而请田老伯把她带来先看看我。”

“恐怕你只闻其名未见其人有些不放心，也要看看素儿再定终身吧？好

一个吴起大夫，以我看如果你身上有一百分才智，那它是聪敏和诡谲各占一半。”

吴起蚩然而笑，“学生什么事能瞒过恩师，今后还靠相国教诲。”

奉承话说不了几句，公仪休就有些飘飘然。他欣赏吴起的才能，并有意把他提拔起来作为臂膀。而吴起也明白自己的处境，正好搭这个阶梯登上高位。各有各的图谋，彼此心照不宣。为了稳住这个人才不让他投奔齐国，公仪休恨不能明天就让他封卿拜将，安心为鲁国效力。他拉起吴起的手说：“吴大夫，你不能总住在馆驿之中，我会尽早安排你的宅第。放心，只要时机到来，我还要在鲁公面前保荐你去料理军旅之事，好让你人尽其才。”

“谢相国知遇之恩！”吴起仆地跪拜，感激涕零。

公仪休急忙将他扶起，“吴大夫，不必如此。荐贤举能是相国分内之事，何况你我是相知相亲的忘年之交呢。”

数日之后，吴起迁入大夫的宅第。庭院不宽阔，门墙也不高大，但却情静幽雅，特别是庭前有绿竹一片，给院落增添了几分雅意。吴起对这个新的住处十分满意，这比那喧嚣杂乱旅店要好上百倍。大夫的俸禄虽不宽裕，有更夫守户，少妇治炊，驭奴执鞭，壮汉为役，他觉得日子过得舒心。自从离乡游仕，入鲁学书，数年琴弦未理，亦未觉得枯燥乏味，而今作了大夫这个闲官，伏案读书和入庭弄剑之余，倒觉得单调空虚寂寞难耐了。每当清月入户，风雨临窗的长夜，他便思念起曾与他同榻共枕的好。好是温良的驯顺的，她的容貌，她的声音，她的体温，她的气息都是那样使他难忘。来日的齐女素儿会是个什么样子呢？吴起盼望着田居的归期，盼望着那位让人费猜的索的到来。

将军回府，将军回府了

盼望的日子终于到了。

吴起早早起身，坐着装有幔帟的车子到汶河渡口去迎接田居，幔帟是为田氏小姐而设的。他忐忑不安地在河岸走着，不时向河对岸张望。汶河不宽，一眼可望见对岸的人怎样上船，怎样解缆，怎样划船。当吴起望见田居带着素儿登舟并举手向吴起致意时，吴起便拱手还礼。

也许是因为今天是个喜庆的日子，田居峨冠阔袖，清雅洒脱地立于船头，那位黄衫红裙的少女素则紧紧地靠在父亲肩旁翘首而望，她想在对岸纷乱的人群中一眼捉到吴起。她看见了，虽然不是清晰的眉目，仅仅那副魁伟的身材，轩昂的气度，已经使姑娘心旌摇动了。

南岸的吴起按捺不住了，他未顾脱靴解衣，只将随身的宝剑交与驭者，便跳河扑向来船。河水深可过膝，他吃力地跑动着，溅起银珠般的浪花与水鸟一起飞动。田居连连摆手呼喊，“吴起，慢些慢些！”

吴起毫不理会，竟一口气奔到田居的船前拱手说：“田老伯，你好哇！我是天天思念你。”

“思念到何种程度？”

“如大旱之望云霓呀！”

“言过其实了吧！这就是小女素儿，这是吴起大夫。”

“哦，田小姐，你与我想象中的素一模一样。”

“吴大夫，你与我父亲描会中的……”

“呀，素儿，吴起还站在水中，这里哪能久留。吴起，快上船吧！”

“不，这河水浅沙多，渡口旁边难以拢岸，我来推船吧！”吴起说罢便

转到船侧伸臂推船。吴起力大，手一触舷，船即原地打转。船夫笑着说：“吴大夫，我在汶河撑船半生，哪里水深哪里沙薄，就像了解我手心的纹路，你还是上船去吧！我保这条船靠到南岸就是了。”

“我已经下水了，就让我助你一臂之力吧。”

吴起绕到船后用力推船，船夫紧把尾舵，小船慢慢靠上南岸。

吴起搭起跳板先搀田居登岸，又伸手要扶田氏姑娘。素儿连忙后退，羞怯怯他说：“不用搀扶。我自幼常登后园中的浪桥，过跳板会如履平川的。”

素真的一手提裾，一手平展，抬足踏上跳板，稳稳当当，袅袅婷婷地走过跳板，跨步登上河岸。她望着圆睁双眼，惊愕歆羡的吴起嫣然一笑：“吴大夫，我像个渔家女儿吧！”

“像，哦，不，素姑娘竟像风中杨柳，河面微波啊！”吴起第一次见到素，就被她的面容她的身姿她的风韵迷住了。他觉得由于素的到来，河水、岸柳、跳板都有了生命，有了情窦。

素伸出纤纤手臂搀着父亲慢慢移动脚步，吴起急忙跑上来搀住田居另一只胳膊说：“田伯，车就在路旁，慢慢走。”

田居望望左边的素儿，右边的吴起，欣慰地笑了。唔，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素儿，如果你能与吴起喜结琴瑟，老父就了却了一桩心愿，也对得起你九泉之下的母亲了。老人喜悦之情溢于颜面，但他没有说出口，唯恐羞了自己的爱女，轻慢了自尊自重的吴起。

清静幽雅的大夫宅第里有了女人的朗朗笑声，立时像有了活水活火一般充满了生机。

清晨，吴起总在庭中舞剑。看到这，素就在厢房内临窗抚琴为之伴奏。当吴起舞到舒缓柔韧之时，琴声便似流三和风，如歌如吟；当长剑探海指天，舞者飞跃腾挪之际，琴声便似龙吟虎啸，雨骤风狂。一时庭中舞剑者心热血沸，窗内抚琴者也魂难守舍，身心与庭中男子融为一体了。

男女之间的相知相亲是不需要更多语言作媒的。吴起与素相处两日，便心心相印，相见恨晚了。

第三天，公仪休在相府接待了老友田居父女，并邀大夫吴起作陪。相国夫人在后宅里悄悄地问素儿对吴起有何评价，素含笑点头；又问是否愿意与吴起结为夫妻，素含羞点头；又问三天之后就成亲你是否愿意，素猛然扭过头去不言不语了。相国夫人装作嗔怒地样子说：“素儿，你若与吴起无缘，我也就不管你们的闲事了。”

“不不，夫人，就让吴起来安排吧……”

三天之后，吴起与素成婚了。因有相国的操办，送礼者，祝贺者，观景者熙熙攘攘，络绎不绝。吴起明知这些人对他素昧平生，焉能有如此贵重的缘分，一切都是朝着相爷的脸面来的。然而，这又何足为奇，自己不也是借着相爷搭梯才登上大夫之位吗？今日的婚仪如此热闹，如此隆重，这要感谢相国和他的夫人。没有他们，我吴起这个新封的大夫，仍然是一介寒士，我用什么来迎接我的素？素美、素贤、素静、素顺，我爱她。

田居把女儿的终身托于他所喜爱的贤婿之后，他放心地走了。

燕尔新婚，琴瑟谐和。夫妻情情爱爱甜甜美美，不觉春去春来又是一年。这一年，吴起仍然学习兵书战册结合到战地去查访，将兵家的论著与自己的体验相比较，综合分析，去伪存真，使他的研究更深一步。每与友人谈兵，常语惊四座，有人竟赞他是位将才，是位兵家。吴起自己也觉得这种评价是

名实相副的，他自信提三万兵马便可无敌于天下。他想实现这个梦想，想在这个诸侯争霸的时代显显自己的身手，他常对妻子说，我会成为将军，而且是常胜将军。这一点，素是相信的。她听过丈夫谈兵，读过丈夫的书札，因此，素常常戏称丈夫为吴将军。虽是戏称，却也含着爱意，含着警策，而吴起是个聪明人，完全知道妻子的用意，每当素亲昵地唤声吴将军时，他自己也甜甜地答应一声“在。”然后又拱手作揖道：“夫人！”于是二人便拥在一起，手挽手走向内室。

琴剑书墨，使他们常觉日短；夜半私语，谈古论今，也不觉夜长。素有了身孕，吴起异常欣慰，朝暮起居，吴起亲自照料，并吩咐炊妇做些适口养身的饭菜供妻子享用。妊娠十月，素生下一名男婴。吴起给儿子取名吴期。何谓期，期是盼望和期待。盼望实现鲲鹏之志，期待封卿拜相。

吴期百日良辰，吴宅喜设弄璋之宴。田居从千里之外赶来祝贺，并带来一个稀奇可爱的鸚鵡作为礼物。当素儿问父亲为何携带这样的灵鸟时，田居拂须笑道：“鸚鵡善学舌，你和吴起不妨教它几句语言。日后吴起外出，素儿也有个亲人陪伴说话。再则，期儿长大学语，常与良禽对话，岂不有趣。”

吴起再三感谢岳丈的良苦用心，田居小住几日便走了，恩爱的夫妻之间又添个情爱的产儿，又觉甜蜜增了几分。

素常常在给鸚鵡添食加水之际教它说话，什么“将军回府了”、“夫人你好”、“期儿快长大”等语言很快都被这只良鸟学会了。当吴起风尘仆仆地从外地归来时，一到中庭便听见鸚鵡喊叫：“将军回府了！”随着这声悦耳的鸟语，心爱的素便会跑出房来，半庄半谐地俯首笑问：“将军你好！”

一声鸟语，一句人言，使吴起劳顿尽消，暖流从心头升起。他便紧赶几步，拉起爱妻的双手，感动万分地说：“夫人，你好吗？期儿好吗？”此时此刻，千言万语也说不尽“将军”与“夫人”内心的欢乐与痛苦。庭中绿竹拔笋，房中婴儿学语，而大夫却还壮志未酬，好梦迢迢。吴起触景生情，深感失落与悲凉。每当此时此刻，善解人意的素便操琴理弦，为丈夫奏一曲《阳春白雪》。琴音悠扬，如霞飞云流，风行水泻，高洁幽雅。而吴起自愧有负亡母，有负贤妻，甚至有负见他归来便呼喊“将军回府”的鸚鵡。入耳的琴声中，吴起拔剑起舞，直舞得咻咻气喘，汗水涔涔方才罢休。他收步挥臂当啷一声将宝剑扔到地上。

看到丈夫沮丧的神情，素又想起初来吴家时的情景，那时庭中舞剑，东窗抚琴，琴剑飞绕，表达的不都是埋在心底的深情吗？时隔两载，风物依旧，吴起竟判若两人了。她觉得自己应当帮助丈夫，即使为他献出一切都是妻子的本分。小时在家读书，记得孔夫子这样说过：“喜爱他，能不为他操劳吗？忠于他，能不对他劝说安慰吗？”是的，在这个世上还有谁比丈夫更亲近呢。

晚上，素在枕边与丈夫喁喁私语，劝地不必焦躁，要静等时机。说蛟龙也有困在沙滩的时候，只要惊雷滚动，便能拔云直上九重。素的话语温存，真是意切切，情浓浓，让吴起有几分感动。可是丈夫心乱情急，对妻子的絮叨有些厌烦，便翻身背对妻子睡去。素十分伤心，自汶河相会到如今，丈夫从未这样轻慢过她。今晚他的举动如此出人意料，她哭了，为怕丈夫被哭声惊醒，她扯被蒙住了头。

为做将军，他对妻子举起利剑

老子曾经断言“祸兮福所依，福兮祸所伏”。对的。有了桀纣的暴虐，

才有汤武的放桀伐纣；有了吴越争雄，才造就了伍员、范蠡这些杰出的武将文臣；战争对于黎民是一场灾难，而对于兵家谋士又是一个施展韬略的舞台，一次成功立业的机会和封相拜将的台阶。假如，鲁国臣民永远在孔夫子倡导的仁政下，过着平静的日子，不论是儒相公仪休还是学兵的吴起都将一事无成地老死于床第，即使死后立起一丈高的碑，两丈宽的坟，他们的名字也不会留于青史。可是，战争来了，侵略来了，公仪休责无旁贷地选拔三军统帅了，吴起义不容辞地奔走应选了。哦，历史给了吴起一个宽阔的战争舞台，且看他怎样演出惊心动魄的活剧。

公元前412年，齐相国田和阴谋篡位。他已经兵权在握，国内当不会有多少阻力。可是西邻鲁国乃是世代与齐国有着姻亲牵连的兄弟之邦，如果他们反对或者出兵干涉，事情就变得不好收拾了。他找来心腹谋士张丑商讨如何对付鲁国可能加在他们头上的麻烦。

张丑微微皱眉便想出一条计策，“相国，你还记不记得当年吴王夫差兴兵犯我，鲁国乘人之危与吴军联合进攻我国的艾陵，致使我十万甲兵毁于一旦。虽然这已经是几十年前的事了，但是艾陵之仇不报，我们怎对得起先王。今日，与其等待鲁国来讨伐相国，不如抢先下手去攻打鲁国。且师出有名——为先王报艾陵之仇。”

“对，明日兴师。”

汶河北岸平坦的原野上，黑白、绿、蓝的牙旗簇拥着一杆大旗，上绣一个斗大的“田”字。相国田和头戴铜盔，身披铁甲，昂然站在战车上，扬首傲视前方。在他的身后，十万兵马趾高气扬地踏起阵阵黄尘，迤迤前行。

鸦群被黄尘惊起，鸣叫着飞向远天。田和仰面而笑：“哈哈，乌合之众。张丑你看，乌合之众呀！”

站在相国身边的张丑谄笑着：“是的，鲁军是不堪一击的乌合之众。”

一骑黑马奔来，来到田和车前翻身下马：“禀相国，前军已攻下了汶阳，鲁国守将申详正率领残兵向汶河逃窜。”

来报者是田和的爱将段朋，此人黑面虬髯，膀乍腰粗，满脸的得意之色。

田和得此喜信，微微点头：“好，段将军，此次伐鲁你立了头功！”

“全赖相国运筹。”

田和得意地笑了。随后扬鞭一指：“追，不要放跑了申详。”

申详是汶河守将，手中只有两万兵马。对于齐相田和不宣而战的突然袭击毫无准备，两军相对他的军队几乎是一触即溃。为了不被十万齐师包围聚歼，他果断决定放弃河北岸的汶阳城，渡过汶河在南岸布阵，据汶河之险以阻挡齐军，再求鲁穆公派兵援救。在鲁军涉河南撤时，许多人被追兵射倒在水中，尸体僵仆河底，鲜血染红了汶河。

申详亲自断后以掩护撤退，箭像飞蝗般向他射来，他勒马挥刀将它们纷纷拨落。不幸在转身提缰之际，被齐将段朋射中了左肩。申详带箭伏鞍而走，回到南岸，仓促布阵以抵挡恶虎般扑来的十万齐军，并且立即派遣专使向京城告急。

相国公仪休接到申详求救的书信，神色骤变，急忙驱车入宫晋见鲁君——姬显。

后宫正欢歌狂舞。

公仪休走向举酒观舞的鲁穆公，耳闻丝竹之声如怪鸟乱鸣，眼观彩袖飞旋如乱云罡风，他心烦意乱地走近穆公身旁，小声地禀报说：“主公，齐军

不宣而战，汶阳失守，申详已率领残部退至汶河南岸。”

穆公举在嘴边的酒觥因手的颤抖而索索摇晃，滴滴洒落。突然酒觥落地，摔得粉碎。所有的人都惊恐地抬起头来望着他，乐息舞止，一片寂静。

穆公怒容满面地大吼：“退下！”

公仪休挥手，乐工舞女立时散去。

“公仪休，速将申详召回治罪！”

“申详失城丧师理当问罪，但齐国大军压境，汶河前线不可一日无将，请陛下三思。”

“速派援军，援军一到，即该将申详押回来！”

“是。”

“公仪休，你立即召泄柳入宫见我。”

“陛下是要泄将军率师御敌吗？”

“是。军情急迫，让他速速赶到。”

“陛下，泄老将军身经百战，固然足以信赖，但他毕竟年过六旬，精疲力衰，恐难以承受鞍马之苦了。”

“哦？你看除了他还有谁能当此重任呢？”

“臣考虑再三，还有一个文武双全，精通兵书战策的大夫可以信赖。”

“谁？快说呀！”

“吴起。”

“吴起？我听说此人对父母不孝，对师长不敬，性情乖戾……”穆公将手一摆，“这等人怎可重用！”

“陛下是让我为你推荐一个智慧超群的良将去率军御敌，还是寻找一位品行端正，孝悌忠信的谦谦君子供国人仿效？”

“此话何意？寡人当然是让你选能臣良将。”

“既然如此，陛下只要看他能领兵作战，保住鲁国社稷，即可委以重任。至于他处世做人中的细枝末节，臣以为大可不究。”

穆公沉思良久，微微点头：“嗯，明日你把吴起带到此处，我要亲自审定。”

“是。”

公仪休回到相府。刚下车就见吴起站在门侧拱手相迎。他觉得奇怪，我正要找他，他倒先来见我了，难道他能未卜先知？

吴起首先问候：“相国回来了，相国辛苦。”

“为国分忧，何言辛苦。不知吴大夫来，让你久等了。”公仪休热情地挽起吴起的手，一同走进客厅。

公仪休首先发问，“吴大夫，今日怎么有闲来到我这里？”

吴起微微一笑：“如今曲阜城内已是街谈巷议，众口纷纭。谁不知齐相田和率军十万犯我边境，汶阳失守，生灵涂炭，难道相国真的不知道？”

公仪休叹了口气说：“我正为此事忧心忡忡。”

“鲁公为何不速速发兵御敌？”

“鲁公正在物色能克敌制胜的良将。”公仪休又叹了口气，“十万精兵浩浩荡荡锐不可当，不可等闲视之。鲁公也为此事发愁呢。”

“这又何必犯愁。十万精兵有什么可怕，不是吴起夸口，倘若选我为将，只需两万士卒便可杀它个片轮不返。”

“我已在穆公面前极力保举吴大夫，只是大王他疑虑重重。”

“有什么疑虑？不过是母丧未临，被曾子赶出庠序。请问，这些事与能否治军作战有必然的因果关联吗？相国，我有个请求不知当不当讲。”

“你我是朋友，是忘年之交，但讲不妨。”

“我要面见穆公大王，请相国举荐。”

“哎呀！吴大夫，大王正要见你。不过，大王召见可不比你我朋友之间的约会，要谨言慎行。”

“请相国放心，吴起知天高地厚，能审时度势，察言观色。”

第二天，穆公召见了吴起。相国公仪休在一旁陪坐。然而出人意料的是在穆公身旁还坐着老将军泄柳。

鲁穆公信任泄柳，因为他军旅生涯四十余年。秉性刚毅，作战勇敢，为鲁国建立过不朽的功劳。虽然如今年迈力衰，却仍然行动矫健，声如洪钟，俨然还可披挂上阵，舞刀弄剑。今日穆公把他召来，是让他帮助自己鉴定吴起谈兵论战是否有真才实学。如果吴起果是将才，就让泄柳作为监军在一旁协助；如果吴起徒有虚名并无实学，那就让泄柳挂帅，率军抗齐了。这是穆公的打算，他没有告知泄柳，也没让公仪休知道。他觉得一切由自己定夺，自己决策，便处处主动，处处祥顺。

三人无言默坐。

穆公叹了口气说：“田和率十万大军犯我边境，汶阳失守，申详受伤。汶河一线随时可能被齐军突破，寡人十分忧虑。”

相国和泄柳对望一眼，又低头不语了。

吴起弓身下拜：“大王不必忧虑。田和虽有勃勃的雄心，并无治军作战的能力，并不可怕。”

“纵然田和不是治军作战的帅才，他麾下的田忌和段朋却是久经沙场的骁将，不可不虑呀！”

“齐国有骁将田忌和段朋，我鲁国也有泄柳将军和申详呀！无论阵前厮杀还是帷幄运筹，谢、申二位将军都不在田、段之下，陛下何必忧虑呢。”

鲁穆公听罢吴起对泄、申二将的评价未动声色，一旁的泄柳面露骄矜，微微含笑。

穆公直视吴起，一字千钧地：“依你看，鲁国能战胜齐国？”

“能。”

“你有何根据？”

“根据有四：一是田和阴谋篡位，不得人心。兴不义之师犯鲁，天下人共责；二是久滞边境粮草已尽，掠夺边民供养军队遭百姓怨恨；三是士卒不服水土，思病者日渐增多，军心动摇；四是主帅无能，不能速战速决，将士困乏疲劳，怨声载道。再加上齐军历来法令不明，赏罚不当，使将士离德离心。如此的十万大军，有什么不可战胜的。”

老将军泄柳对吴起的言论不无赞同之处，但他觉得一介书生敢在老将军面前狂妄地谈兵论战，实在是目中无人，妄自尊大。他抑制不住自己的愤怒，高声喊道：“大夫，听你振振有词，请问你用何种战法去破敌制胜呢？”

吴起被这种嘲讽的质问激怒了，他霍地站起来，两眼直视着泄柳：“泄将军，你是身经百战的老将，岂能不知战场千变万化。作为一军之帅，必须依据敌我情况的变化而决定用兵之策。如果未见敌阵，不晓敌情就凭空制订战略，岂不是闭门造车。”

“这……”泄柳语塞，以拳击掌长叹一声，“嘿！”

吴起与泄柳的争论全被穆公看在眼里，他更喜爱吴起了：“什么样的人可做统帅呢？”

“臣以为作一军统帅必须冷静果断，切忌优柔寡断。当战不战，当断不断就会坐失战机；统帅和士卒应当同忧乐，共安危，情同父子。”

穆公勃然而起，高喊：“好一个情同父子，说得好。吴起，你看鲁国有这样的统帅吗？”

“有。”吴起淡淡一笑，垂目低声地，“有。”

穆公急问：“谁？你说，你快说呀！”

吴起缓缓抬手指胸：“我。吴起。”

公仪休起身拱手：“陛下，吴大夫委实可当此任”

“哈哈，公相国举荐贤才为寡人分忧，可喜可嘉，明日我便登台拜将，发兵抗齐。”

吴起激动万分地连声呼唤“谢大王，谢大王！”并匍匐于穆公膝前，叩首点地，“臣当效犬马之劳以谢大王之恩典。”

泄柳看着吴起婢膝奴颜的匍匐之态，不禁鄙夷地喝了一声：“呸！”

穆公看得出此刻老将怀有不平之气，不服之心，便亲切地抚慰道：“泄老将军，回府歇息去吧，汶阳之事就托付给年轻的后生泄柳激愤得双目圆睁，咻咻气喘，像一头暴怒的牡牛吼叫：“大王，泄柳随先主守土开疆四十余载，身经千战，屡建功勋。今日齐国犯我边境，老臣还愿统领三军上阵御敌。”

“老将军，你当年是驰骋疆场的骁将，可是，岁月不饶人，如今你已银发满头，再也经不起疆场厮杀了。这吴起大夫……”

“吴起？吴起算个什么！一介书生，无任何作战业绩，空谈军旅之事，焉能信他。”

穆公用冰冷的腔调说：“寡人已经决断之事，就不劳将军多言“陛下！臣念国家安危，社稷存亡，因而苦苦相谏。时至今日，即使陛下赐死，臣也要把话说尽。吴起的妻子田氏乃是齐国大夫田居之女，他若做了大将，能实心实意地与齐相田和作战吗？”

“唔，吴起，果有这事？”

吴起点头。

穆公闻言沉吟，起身往返踱步。突然，他快步走到泄柳旁边，高声说：“泄将军，寡人还想让你统率鲁军速发汶河前线。”

“为鲁国社稷，臣愿赴汤蹈火。”

“好，明日校场点兵。”

“陛下慢走，臣还有话说。”吴起复又跪地拱手，“泄老将军刚强骁勇，忠心报国使我十分钦敬，但一介武夫，只能当冲锋陷阵的先锋，不能做运筹帷幄的统帅。”

“黄口孺子，你太狂妄了。”泄柳怒吼般地，“难道鲁国无人，只有你一个卫国游士才能……”

“不要讲下去了！”穆公打断了泄柳的话，“此事今日不决，寡人还要三思。”

“陛下英明。是否改日再议？”公仪休见风使舵，打破了僵局，并为他举贤任能赢得了时间。

泄柳怒气冲冲地走出鲁宫，与相国招呼也为打便飞身上马，扬鞭疾驰而去。

公仪休邀吴起到家中稍坐，二人并肩走着。

“吴大夫，你来到鲁国数年，至今未得重用，实实委屈了你。”

“未得鲁侯重用，却结识了重才仗义的相国，知遇之恩使吴起毕生难忘。”

“吴大夫，如今良机尚未失去，只要你不优柔寡断，汶河前线仍是你展露才华的场所。”

“哦？请相国赐教。”

“要为鲁国大将，必须与齐国田氏夫人诀别。”公仪休做了个斜劈的手势，“甚至一刀两断。”

一刀两断？吴起望着相国的神色和手势，他完全理解了她的用意。吴起的双目变得冰冷而迟滞，两手微微颤粟。从他的喉咙里发出沙哑的喃喃之语：“一刀两断……一刀……两断……哈哈

……

吴起的笑声瘆人。

在登车回家的路上，吴起不时发出可怕的笑声，御者觉得脊梁发凉：“唔，吴大夫今日莫非遇到鬼了？”

吴起走进家门。廊下的鸚鵡叫喊：“将军回府了！将军回府了！”

吴起喃喃自语：“将军回府了，将军，我是将军？谁封的将军？”

听到鸚鵡的喊声，素笑容满面地迎出房门。她回身打起门帘，眯着眼说：“见到公相国了？”

吴起没有答后。只冷冷地哼了一声，便把宝剑掷于案上，素急忙上前拿起宝剑要挂上墙壁，只听吴起大吼：“你不要动它！”

素忙推开案上的瑶琴，放下剑。她望着丈夫迷茫的眼睛小声地说：“今日的事办得不顺利吗？”

吴起没有答言。

素回身端上饭菜，满满斟上一觥酒说：“你太累了，喝点酒能解解乏。”

吴起仍然沉默不语。一觥一觥，自斟自饮，闷闷地喝着酒。

素见丈夫烦闷，一时想不出为他解忧之策，便将内室里熟睡的儿子抱了出来。孩子哭了，哭得好伤心。素一边拍着怀中的婴儿一边喃喃地唱道：“孩儿孩儿你别哭，你爹给你盖瓦屋……”

吴起知道素的用心，可是他心里烦乱痛苦。不愿也不忍与妻子一刀两断。想想自己幼年丧父，与寡母相依为命。十八岁独自出门，游仕未遂反遭羞辱。后来虽与好过了一段和谐的日子，但家世之差别在他心灵中时时掠过阴影，最终只有离别了。入鲁学书，窗寒几冷，度日如年。幸得与田氏素儿结为俦侣，相敬相爱，情如琴瑟。婚后两载喜庆弄璋，在素的心里只有丈夫和儿子，自己含辛茹苦在所不辞。丈夫闻鸡起舞之时，妻子以琴音相伴；丈夫挑灯夜读之际，妻子加衣添茶。素对吴起的好处是数不完说不尽的，他怎能与素一刀两断。然而，吴起也清楚地知道，此次若是错过，恐怕短期内再不会有第二次机会了。他心里矛盾重重，七上八下，历历往事涌到眼前：母亲在倚门张望，执手叮咛；好的兄长的恶言冷语，说什么吴家富而不贵；自己挥动长剑，杀死羞辱自己的无赖；曾申严厉的责斥，学友嘲讽的笑声。多少双眼睛从各方望着他，善的，恶的，鼓励的，鄙视的，赞美的，戏弄的。这是为什么？因为你吴起不是王室贵族，不是功臣贤相。纷乱的思维，迷离的双眼，疲惫的身躯，使他已经难以承受。他极力使自己镇静，清醒，终于在脑海中

理出一条隐约的航道。他要沿着这航道，驶向自己光辉的彼岸。他是一个兵家，一个将才。他有热烈的爱憎，也有冷凝的思考。他决定进攻了，向一个弱女子，一个忠实、顺从、贤惠的妻子进攻了。

“素，还记得我讲过的别母离乡的情景吗？”

“记得。那是刻骨铭心的誓言：不为卿相，不复入卫。”

“如今我封卿拜相的机会到了，如能天遂人愿，吴起也能告慰母亲在天之灵了。”

“是什么样的机会？”

“齐国兴兵伐鲁，说要报艾陵之仇。汶阳城已经失守，朝野惊恐。公相国举荐我为大将率军御敌，大王业已恩准，明日就要登台拜将了。”

“好哇！总算你有了出头之日了！”

“可是，突然半路杀出一个泄柳，说我是齐国大夫田居的门婿，说你是田氏宗室的女儿，有通敌之嫌。因此大王犹豫不决。”

“唉，是我误了你的前程。早知今日，素儿当初何必千里迢迢嫁到吴门。”

“素，你盼望丈夫封相拜将，功垂竹帛，名留千古吗？”

“这又何须多问呢！哪位妻子不盼望丈夫这样。”

“既然如此，我有个请求望你能成全。”

“什么请求？只要我能做到，素儿愿把一切都奉献给你。”

“我请求你答应与我从此一刀两断，了却夫妻之情。”

“哦，你觉得为妻不贤不良，因此厌烦我？”

“不。素，你是贤妻良母，吴起绝无厌弃之意。只是齐鲁交战之际，大王不能容你。”

“唔，明白了。那我们就暂时离别，我回临淄父亲那里去。”

“不。他们不会放你走。” “不放我走。难道他们要杀了我？”

此时的素完全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她已经被卷进两国军政争斗的漩涡中而在劫难逃了。她深深呼了一口气，脸色变得冷峻而平静。她看出吴起为了自己的功名是能把妻子做为牺牲品的。她一改往日对丈夫的尊敬与崇拜，直呼其名：“吴起，既然素儿必死，我也无怨无悔。路是我自己走过来的，我还愿自己走到尽头。”

吴起悲怆地呼叫：“素，我对不起你。”

“素儿自幼丧母，父亲把我养大成人。为了女儿有个安详平和的家，父亲终生未娶续妻。他爱我胜过自己，他指望我能嫁一个志大才高的丈夫，以便夫贵妻荣。唔，也是苍天有眼，他在鲁城遇到了你，这就是不是冤家不相逢吧，自从我嫁到吴家，布衣蔬食，终日忙碌我毫无怨言。只要你功成名就，名垂青史，我甘心把自己的汗，自己的血，自己的身心，全都奉献给你。”

“素，你不要再说了，吴起一桩一件都铭刻在心。”

“好了，既然此时此刻已经有了封卿拜将的机会，你就不必犹豫了。九泉之下，你的母亲正望着你；朝堂之上，你的君主正等着你。为了你的高堂，你的大王，你就动手吧！”素儿面色苍白，神情凄惶地吼道，“宝剑就在你的书案上，剑锋上有你男儿的志气！”

“不不，我不能。素，你是我患难中的伴侣，贫家里的贤妻。杀死你，我不忍心。”

“你是勇士还是懦夫？是勇士，你就拿起你的剑；是懦夫，就离开让素儿自己了此孽缘吧……”素儿抢上一步，手按剑鞘，刷地抽出那把寒光闪闪

的宝剑，双手捧至丈夫面前，“接住它，只要轻轻一挥，素儿的头就会……”

“素！我不能这样！”吴起夺下宝剑掷于地下。

“不能这样，应当怎样？让鲁国的武士把我拖出家宅，推上法场，以齐国奸细的罪名把我斩首示众吗？不。吴起，素儿生是你的妻子，死是你的亡人。举起你的剑吧！我的领扣儿已经解开，颈项已经裸露。昨日，你曾为这雪白的脖颈佩戴过项珠；今天，你就把剑锋加在它上面吧！”素闭目引颈，静静地等待着死神。

吴起目光呆滞，神色恍惚。他眼中的素不停地幻化，不停地升沉。一会是贤惠的娇妻与他朝夕相伴，一会是凶恶的厉鬼挡住他仕途的大路。吴起惊慌了，恐惧了，愤怒了，疯狂了。他忽然发出可怕的哭声，弯腰拾起地上的宝剑，高高举过头顶。他的手在颤抖，剑锋灼灼闪光。他仰天大呼：

“了结吧，这屈辱的生活！了结吧，这多舛的命运！吴起是人杰，是将星，我要从这里升起，从这里飞腾！”他使尽平生之力，将宝剑斜劈下来。

粉颈溅血，血洒瑶琴。素缓缓地倒下了，像一朵被东风吹落的碧桃。

吴起凄厉地狂笑：“哈哈哈哈哈。”他扔下剑冲出房门呼号，“了结了！了结了！”

廊下的鸚鵡看到主人，欢快地呼喊：“将军回府了！”

“回府了，回府了，不知趣的东西，我杀了你！吴起摘下鸟笼狠狠掼在地上。

鸚鵡凄然哀嚎：“将军回……”

吴起又抬起鸟笼抱在怀中，喃喃地：“将军将军……将军的冠冕是血染的呀……你这个畜牲……”

鸚鵡见被主人怜悯，似乎又恢复了常态，它像啼血杜鹃般地哀鸣着，“将军回府了，将军回府了！”

吴起在鸚鵡的哀鸣声中昂起头来，仿佛声声呼他为将军的不是灵禽而是鲁君。

一阵风过，竹叶沙沙作响。吴起打了个寒噤，他觉得恐怖万分：唔，素，你在何方？这婆娑的竹影是你的魂魄吗？这短墙上的残照是你的血光吗？

“将军回府了！”鸚鵡又叫了，叫声凄冷哀戚，像一声悠长的呼喊在为素儿招魂。

吴起踉跄地走进内室，顺手扯过一块丝帛包起妻子的头颅，把它紧紧抱在怀中。他又笑了，笑得像野狼嚎叫。

吴起叫过御者，驱车先到相府，然后与公仪休同赴朝堂。他匍匐而行，仰面而奏：“大王，臣报国有志，而陛下因吴起之妻是齐国之女而见疑，未肯违以重任。臣已砍下田氏之头，以表明我忠于鲁侯，誓与齐相田和决战。”说罢，将怀中的头颅掷于穆公面前。

穆公掩面扭身说，“吴起，你何必如此！快快退下，退下！把人头也带走。”

吴起惨然而退。公仪休急忙告进。

穆公十分恼怒，指着公仪休的前额说：“这就是你举荐的吴起！他杀妻求将，残忍之极，心不可测呀！我怎能用他。”

“陛下，这才是你应当用的人呢。”

“嗯？你这话从哪里说起？”

“杀妻求将说明他不爱妻子只爱功名。陛下若弃之不用，吴起就要到齐

国去寻求出路了。”

你倒不必担心他会投奔齐国，他杀了齐国大夫之女，已经绝了去齐国之路。好，明日寡人登台拜将。”

第七章 瞒天过海，他写下兵家杰作的第一章

魂归何处，美人帐下歌舞

吴起草草掩埋了妻子，把儿子托付给乳娘带回家抚养，这个三口之家就这样散了。乳娘临行前，他从女人的怀中接过儿子，亲了亲他的额头，喃喃地说：“期儿，你曾经是我的希望，我的期待。也许是上苍把你和好运一起赐给了吴家，爹爹明日就要登台受封了。爹爹的面前摆着齐国的十万虎狼，成败利钝在所难料。今日我把你托付与乳娘，她便是你的母亲。你长大之后对她要恭敬孝顺，养老送终……”

几句话说得乳娘心热眼红感激涕零，她呜咽着说“吴大人放心，期儿就是我的亲儿。”

吴起拱手一揖：“谢谢乳娘，期儿是你的亲儿，吴起就是你的亲弟了。”

见主人作揖，乳娘受宠若惊地跪地叩首：“吴大人，你折杀贫妇了。”

“乳娘，明日即令车夫送你还乡。”吴起将一个小小的革囊交给她，说：“期儿衣食之费尽在囊中，里边还有他的生辰年月和父亲的姓名。望老姐妥为保存，待期儿长大之后交给他。”

乳娘含泪点头。

期儿睡了，呼着长长的气。梦中不时发出咯咯的笑声。吴起望着儿子，哦，期儿，你在襁褓之中已经听到了哭，看到了血，你为什么还要在稚梦里嘻笑？你小，你不懂人世的冷酷；你长大之后，会思念你的母亲吗？到那时爹爹如何向你交待？

吴起独坐窗前，望着满地霜月，听着一庭竹喧。唔，是何处飘来的琴音，一声声似山峦叠叠，流泉淙淙，金风飒飒，鸟鸣嚶嚶。素，是你在弹琴吗？那洒着鲜血的琴弦会锈蚀吗？你还在为吴起的剑舞伴奏吗？不，剑上有你的血，你的肉，我再也擎不起，舞不动了。

鲁穆公为了显示抗齐的决心和振奋臣民杀敌的意志，决定亲自到都城郊外的校场拜将点兵。

旌旗猎猎，鼓乐喧天。文臣武将簇拥着穆公走上将台。他举目扫视台前，刹那间乐止人静。千万双眼睛望着他，千万颗心系着他，鲁国都城的军卒几乎全集合在校场之内，听他们的大王任命什么人作他们的统帅。

安静。军旅队列中的安静，是地下的阴火，含着随时可能迸发的烈焰；是浓重的铅云，蕴含着顷刻间可以撕天裂地的雷霆。

吴起忐忑不安地站在台下。哦，相国，你的话是真是假；哦，大王，你的允诺是信任还是戏弄。我真能从这数以百计的大夫群中走出来，突兀独秀地款步走上将台，去受符领兵吗？

“吴起！”穆公轻轻传唤。

“在。”吴起拱手作揖，垂首听命。

“吴起大夫！”穆公加重声调又叫了一声。

“臣听候大王传唤。”吴起仰视穆公，神情毕恭毕敬，心头升起希望之火。

“吴起将军！”穆公虎啸般大吼一声。

将台下死一般寂静。将校们面面相觑。

吴起怀疑自己的两耳不聪，听错了大王的呼唤，他没有吭声。

“大将吴起！”穆公又喊了一声。

“臣在。”吴起双膝点地，“臣吴起恭候大王圣命。”

“寡人封你为大将，赐你两万人马，择日发兵御敌。”

“谢大王！”吴起猛然爬起，双手接过兵符，“吴起不打败齐国誓不再入曲阜城门！”

“好，吴将军，寡人赐你三觥鲁酿，愿你马到成功。”

“谢大王！”吴起跪地从侍卫手中接酒，将第一觥酒泼向天空，“愿皇天保佑鲁国社稷平安。”

穆公点头。

吴起接过第二觥酒便洒至地面：“愿后土保佑鲁国五谷封登。”

鲁穆公兴高采烈地称赞：“好好好！”

“这第三献酒敬给我的亲人，愿在天之灵瞑目……”吴起双手将酒觥捧在胸前。他的手在颤抖，觥中的酒浆在摇动。他不由两眼迷离，觥中清澈的酒液，仿佛是一面闪动的镜子，映出母亲愉悦的笑貌和妻子蜡黄的遗容。他不忍再看，闭目将酒觥举过头顶。酒浆从指间泻下，阳光里仿佛是不竭的泪雨血泉。

鲁穆公是个极其精细的人。他在鲁君的位置上过了三十多年，他本人虽无重大建树，鲁国却也平平安安。他任用仲尼之徒，懂得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道理。对臣子的施政建议他既不言从也不固执。拜吴起为将率师御齐本不是他的原意，然而吴起的谈兵论战使他折服，再加上他的老相国公仪休极力保荐，他改变了计划，将吴起推上将台，而让有功于国的老臣泄柳为副将。他安慰愤愤不平的泄柳说：“你是鲁国的栋梁，远非出生犊儿般的吴起可比。但是你已经年近古稀，身衰力疲了，总得有人从你手中接过印符，把鲁国的校尉士卒带上战场以保卫宗庙社稷呀！此次北上御齐，我让你为副将兼监军。吴起在作战中如有运筹不妥之处，你尽可当场向他指出，并速速将情况报于寡人。”泄柳虽然居功自傲，刚愎自用，但对自己的身力也有自知之明。出于对鲁国的忠诚和对穆公的尊重，他接受了这两个有职无权的爵衔。安抚了老将之后，穆公又想到了新将吴起，吴起果有大将之才，然而他的心术深不可测，他的行动也难以制约，这是一种隐患。可是眼下我可怜的父母之邦，到处是文质彬彬的儒士，已难寻到几个崇兵尚武的战将。不用吴起，我还能用谁？他杀死了妻子，割断了与齐国田家的牵连，也促使我迅速下了拜他为将的决心。可是，谁能相信他向妻子挥刃之时没有犹豫；他怀揣亲人头颅，上殿面君之际没有悲伤；当夜静更深独守空床时，不觉空虚和孤独。吴起是人，而且是个善感的情种。听传言他与田氏结亲后，过的是琴瑟相谐的日子，而今琴弦已折，香魂已断，我将如何填补他的亏空，抚平他的创伤，让他实心实意地为我去疆场效死呢？

残照褪尽，吴起奉命进宫。见悬灯结彩，丝竹鸣喧。公仪休见他进来，便携起他的手走到正在观舞听歌的鲁君面前。吴起刚要行礼，穆公便挥手示意免礼，并唤他坐在自己身边。吴起奉命坐下了，然而这样的恩宠使他感到惊慌甚至惶恐。他看见相国和泄柳都坐在远处，而自己却与王后一左一右坐在君主两侧。唔，我与鲁国最尊贵的夫人受到同样的宠爱吗？这是殊荣还是奇耻？

歌姬款款移步走上歌台，四名舞女撼肩舒袖为之伴舞。她唱道：

长夜丽人何处寻

断香魂

绝音信

泪眼望断月西沉

吴起看得入神，望着歌女沉静而凄艳的表情，听着她幽惋哀伤的歌声，他不禁泪眼迷离了：哦，歌姬，你唱的是你还是我？你是你的歌你的心，还是素的体素的魂……

歌姬望空展臂，秋波凝滞地唱：

痴情女儿情如水

负心男子心似砧

将我情换你心

才知相忆深

曲终人静。歌姬上前向穆公行礼。穆公呵呵一笑：“秋娘，这是吴起将军。”

秋娘深深一礼：“参见吴将军。”

吴起抬头打量行礼的秋娘，近处看越发像他的亡妻素了。他默默地寻思，人间还会有这样的蹊跷之事，并非孪生姐妹，相貌竟如一人。

穆公见吴起注视秋娘，便问，“吴将军以为如何？”

吴起浸沉在遐思之中，未听见穆公的问话。

穆公以手轻叩几案说：“你真是如醉如痴了！”

吴起如梦方醒，忙起身施礼：“大王，臣失礼了。”

“哈哈，她唱得如何？”

“大王，秋娘神韵仙音使人陶醉。臣出身微贱，孤陋寡闻。以往听到的不过是些野歌俚曲，从未聆听过这般美妙的歌声。”

“唔。吴将军是否也喜爱这唱歌的美人？”

“大王取笑了。”

“不。将军若喜爱秋娘，寡人便将她赐于你。”

“臣不敢有此奢望。”

“吴将军，你的妻子新亡，子嗣还在襁褓之中，家室之内岂能没有女人照料。”穆公审视着吴起的脸色，“寡人虽有此心，但并不勉强……”

“吴起叩谢大王！”他转身跪地打断穆公的话，“大王万岁！”

万岁二字从吴起口中说出委实不易。在他的眼里，贤明的帝王只有商汤周武，有为的诸侯只有齐桓晋文。其余的王公卿相，不过是躺在祖先棺槨上的世卿世禄的继承者，有何德才？他不但鄙视世吏世官，而且打算有朝一日自己权柄在手，就要变更这种不符情理的世袭制度。今夜，若非出于由衷的感激和非凡的兴奋，吴起断然不会对着平庸的鲁侯姬显山呼万岁。

秋娘一直目不转睛地打量着吴起，她似观赏一件玩物，又如仰望一尊雕像。当乐声再起时，她没有重登歌台，而是款款向吴起走来……

吴起当夜就把秋娘带回家来。也许因为新拜了将军，虽然住的还是大夫的宅院，廊下却多了几只灯盏，门前又增了四名卫兵，于是庭院之中灯火辉煌，府门也颇显威严了。

吴起一入庭院，鸚鵡就迎面叫喊一声：“将军回府了！”他的精神立即为之一振：哦，你这个吉祥物，终于唤来了一位将军。好了，明日出征我要带着占卜的灵龟，也要带上你这吉祥的灵禽。

秋娘跟在吴起身后没有说话，只是在看到这满庭幽竹和听到鸚鵡鸣叫时，眼睛才闪出光亮。他们走进吴起的居室，房内空无一人。墙上挂着那把

利剑，案上放着那架古琴，吴起默然而立，许久未动。

秋娘 小小的包袱轻轻从肩上卸下，包袱——一个歌女的全部家产便提在她的手上了。

吴起听到窸窣窣窣的声音，慢慢回过头来，呵，素！素站在身边了，这是多么姣丽的面容，多么熟悉的身影。素，你不是已经走了吗？莫非难耐黄泉路上那肃杀的清冷又转了回来，莫非留恋庭中婆娑的竹影和廊下可人的鸟语而不忍离去。

“将军，到家了。”秋娘轻声提醒着，“明日还要校场点兵，早些歇息吧。”

唔，这是谁的声音？是素？不不，素走了，是吴起吴将军送走的，她再也回不来了。这是秋娘，是大王赐与吴起吴将军的礼物。哦，秋娘，你不仅有素的红颜，还有素的柔肠。在这寂寥空阔的宅院里，在这个洒着血泪的居室内，只有你是我的慰藉，我的知音了。哦，秋娘，秋娘——

吴起紧紧地抱住了秋娘。

让餐肉饮血的宝剑对准敌人的胸膛，不要指向自家兄弟的咽喉

老将泄柳率领五千人马在原野上急速行进。来到一条大河边他勒马喝令停止前进，原地歇息待命。他扬鞭策马回到高悬“吴”字帅旗下的战车前，见车上只有执戈的武士，并无三军的主帅吴起。他无可奈何地摇摇头，哼，不在其位，怎谋其政？泄柳正在犹豫之际，忽然听到紧随主帅战车后面装饰着彩帷的大车里传出女人的笑声。这使老将军对他的主帅不仅是不解而且是鄙视了，哼，传言不假，果然是个好色之徒。

“将军出征了！”帷幔里传出鸚鵡的学语声，随即又是一片女人的笑语。

泄柳愤怒了，他执鞭的手颤抖了，他昏蒙的眼喷出了火光：娘的！将军出征了，将军出征带着女人有何用处，难道让她们执刀握戟上阵杀敌吗？他不愿再看那辆竖起辉煌帅旗的战车，更不屑一顾那辆围着幔帐，载着娇姬美妾的彩车。他拍马而走，直奔队伍的后尾。

殿军走得倦怠疲惫。尽管有校尉执鞭催促，队伍行进仍然异常缓慢，而且常有士卒倒在路边，任千呼万唤也不愿爬起。

泄柳看见一名小校正挥鞭抽打跌在地上的小卒。小卒一边就地打滚一边掩面求饶，而小校口中不停漫骂，手里的皮鞭，仍劈头盖脸地抽下来，小卒泣不成声了。当小校又高高举起他的“权杖”时，一只大手猛然扬起，紧紧地攥住了他的手腕。大手轻轻一捏，皮鞭砰然落地，随后传出一声怒吼，“他是你的兄弟还是你的仇敌？”

“他是他是……嗯，你是什么人？”小校插腰瞪眼歪着脖子怒喝一声，“说！”

“吴起。”吴起低沉缓慢地回答，“大人你听说过这个名字吗？”

“哦，吴——”小校一听吴起二字，扑通一声跪地叩头哀告，“吴将军，小人实在不知是您驾到……”

“起来吧！我只问你一句，他是你的兄弟还是你的仇敌？”

“他，他不是我的兄弟，也不是我的仇敌。”

“不。他就是你的兄弟，十万齐师犯我边境，鲁国社稷安危系在这两万哀兵的身上。凡是同仇敌忾共赴国难的人，不管他是将军、校尉还是兵卒，都是同胞兄弟。你懂得我的话吗？”

“小人不懂。哦，不，小人懂了。”

“若不看你也是兄弟，我就要杖你四十大棍。”吴起伸手提起跪在地上的小校，“今日，免了。”他见小卒背着沉重的革囊，便弯腰取下放在自己肩上，一手搀着小卒，一手替他提着长予与小卒并肩同行。

小卒被吴起的行为感动得呜呜咽咽了。

坐在马上一直观望着这一场面的泄柳沉吟许久，他觉得将军不骑战马不乘兵车，而且为士卒背负辎重，未免有失身份，然而全军官兵都是同胞兄弟之说，似乎也不无道理。吴起，这个吴起是个什么人呢？

“泄柳将军，你怎么回来了？”吴起也发现了这位老将，便问。

泄柳滚鞭下马，上前禀告，“吴将军，前军已到汶河。”

“即刻在南岸芦苇丛中安营待命，没有军令不得过河溺战。”吴起又一字千钧地补充道，“违令者不问校尉士卒格杀勿论！”

泄柳听到如此果断的部署，如此严格的将令，有些惊奇。他也懂得军旅行动贵在迅疾，驻扎贵在隐蔽的道理，不禁对这位受命于危难之时的小将刮目相看了。为了表示对主帅的尊敬，他拱手行礼回答了一声，“泄柳遵命”，便飞身上马向汶河疾驰而去。

吴起望着迅速远去的矫健身影思忖：这是一匹久经征战，能负重载的老马呀。

泄柳率领十余名校尉来到申详的营门下马。

申详也带着几名随从整装出迎。申详一见是昔日与他并肩征战的故交，分外高兴地呼喊，“泄老伯，一路辛苦，请进帐歇息。”

泄柳并不答话，脸色冰冷阴沉。他将手向前一挥喝令：“拿下！”

十余名校尉扑上去不容分说将申详捉住。

申详被这突然的行动震惊了：“泄老将军，这是何意呀？”

“奉旨捉拿罪犯！”

“哦，申详身犯何罪？”

“哼，你丢失了汶阳，丧师辱国。没有军令又擅自退守汶河南岸，难道这不是你的罪过吗？”

“申详以五千人马拒十万之敌于汶河沿岸，使田和未能前进一步……”

“不要再狡辩了！”泄柳大喊一声，“绑上，速速解往京城问罪。”

“慢！”一位独臂武将抽出宝剑，带领其他随从步步向泄柳逼近，“把申将军放了！”

泄柳怒喝：“你，你们敢谋反？”

“谋反？但愿泄老将军不要把我等逼到那步田地。”

泄柳哪里见过这样胆大包天的部属，他气得眼都红了，右手向前一挥喊道，“反了，反了！把这个叛贼与申详一并拿下！”

泄柳身后的校尉们举刀冲向独臂武将。那武将身子未动，只将手中宝剑将迎面砍来的大刀轻轻一拨，当啷一声刀头落地。那武将发出冷笑，“谁的脖子比这把刀还硬就上来试试。”

申详见鲁军内部立即要发生一场自相残杀的械斗，便喊道：“季达，申详功过是非自有公论，对泄老将军不许如此无理。”

“是我无理还是他无理？”季达指着泄柳的鼻子，“你知道吗？申将军是为了保存实力才避开齐军锋芒，撤出孤城汶阳的。半个月了，三千鲁军敌住了十万齐国兵将，申将军身负重伤仍在疆场效命，他有功无过，你这个糊涂虫凭什么要拿他治罪？今天，谁敢押走申将军，别怪我的宝剑不认人！”

泄柳看清了，在这种场合下押走申详是不可能的。他必须把拉满的弓再松开，上弦的箭再取下来。于是他主动缓和了气氛，意味深长地说：“季达，你一时想不通，我是可以原谅和等待的，但你要记住一点，违抗鲁侯的旨意，那就要满门抄斩了。”

季达明白泄柳意在安抚，便说：“将军是奉旨缉拿罪犯？可有圣上的诏书？”

“不须诏书。”

“请问你有何凭证？”

“临行时大王亲口授意，到汶阳先擒申详治罪，然后再……”

“荒唐！申将军是鲁国功臣，你无凭无据就要捆绑问罪，你是应官差还是报私仇？”季达一挥手喊，“快救申将军，上！”

为了抢夺申详，双方短兵相接，展开了格斗。

季达握剑逼近泄柳，吼着：“叫你的校尉们罢手！”

泄柳双眼瞪圆大声喝斥：“叫你的部下扔掉刀剑！”

二人谁也不肯示弱，谁也不再退让。两把剑互相指着对方的胸膛，四只眼都含着怒火。

申详见此情景，跨步纵身站到两人中间，用低沉的声调说：“你们两人都是鲁国的功臣，这两把剑都是餐肉饮血的好剑。要刺要杀就朝着汶河对岸的仇敌，不要将锋刃对着自己的同胞弟兄！”

二人谁也不肯示弱，剑锋仍指向申详用身体挡住的“罪人”。

传来响亮的马蹄声，三人同时转过头去。

吴起飞马来近前，扬鞭一指：“都把刀剑放下！咫尺之外，敌军虎视眈眈，而自家营垒内，却自相残杀，岂不让亲痛仇快。”

格斗停止了。那些红了眼的校尉士卒也相继收住刀剑。

吴起跳下马，默默走到申详面前，亲自解开了捆绑他的绳索。

吴起的这个举动，使泄柳奇怪，震惊，他恶不可遏地吼叫：“吴起将军！将申详押回治罪是大王的旨意。”

“大王有大王的旨意，吴起有吴起的主意。”

“吴起将军，你初登帅位就如此狂妄，连一国之君都不放在眼里，你要小心些。”泄柳说罢翻身上马，“告辞了！”

“慢！泄柳将军要到哪里去？”

“去河边安营扎寨。”

“不必了。速将两万人马后撤二十里安营。无令不得前进一步。”

“吴将军，将两万精兵撤到二十里之外，把三千名残兵摆在前阵，一旦齐军突然袭击，前军必然溃败，到那时首尾不能相顾，不仅沿河的鲁军要遭灭顶之灾，恐将军你也难保……”

“我的安危将军不必多虑，我担心的是你搅乱了我的部署。”

“我是你的副将。”

“副将要听从主帅的命令。”吴起断然挥手下令，“后撤！”

泄柳一言未发，带着校尉愤然离去。

吴起望着泄柳的背影喟叹：老将军呀，你膂力过人，刀法娴熟，凭勇武你可以力敌百人。但是你并不知晓为将之道。以两万对十万，倘若只凭血性和勇敢作战，无疑是以卵抵石，自粉其身。汶河两岸齐鲁必有一战，然而仗在谁的国土上打，是明征还是暗战，是斗勇还是斗智，我还胸无成竹。在这

胜负成败的关键时刻，我怎能用你这个素与我深怀成见而且刚愎自用的将军呢。

申详久驻边境，对朝里的大事知道得甚少，特别是对这位新任的主帅更是闻所未闻。今日他一到汶阳便果断地释放了他，并为此抗了大王的旨意，这使申详无比感动。他想，我申详有什么德能，竟使他如此地给予厚爱？我知道，如果我被押解回朝，不仅人头落地，还要背负千载的骂名。他们会说我是无能的禄蠹，是怯懦的命官，使我九泉之下也无地自容。我与吴起将军萍水相逢，论年岁他还比我小，而我却承受了他博大的父母般的恩情。想到此，申详躬身施礼：“吴将军，你为我伤了与泄老将军的和气呀！”

吴起淡然一笑，“不必多虑，我深知他的秉性。老将军的事我自有安排，还是先说说近日的敌情吧。”

“田和不知我军虚实未敢轻举妄动。”

“哦。申将军，你是用什么方法才让齐军摸不清虚实的呢？”

“我把营寨扎在芦苇之中，旌旗半隐半露，鼓角日断夜续，让士卒时而在河边草地上谈笑坐卧，时而又在河岸的石头上磨枪砺刀。两岸相距半里之遥，我方的行走坐卧，让齐军看个明明白白；言谈笑语，让敌方听个清清楚楚。这就是欲藏故露的战法吧。”

“好！齐军远道而来，一不知河水深浅，二不知我军众寡虚实，怎敢贸然进兵。”吴起握住申详的手摇着，“你给田和布下一团不散的迷雾，为鲁侯选将发兵赢得了时间，你有功无过。”

“申详没有守住汶阳……”

“糊涂！你若死守汶阳，不仅五千将士早作刀下之鬼，恐怕齐军早已渡过汶河直扑鲁国都城了。将军戍边多年，熟悉边界的山川地理，此次与田和作战，还望助我一臂之力。”

“吴将军，申详在大王眼里是个罪人，蒙将军怜悯才没有解京治罪，倘能再给我立功赎罪的机会，申详会以死相报。”

“申详，切莫因救兵到来放松了戒备，给敌军以可乘之机。若能破敌立功，我以生命担保，让大王赦免你；若再有疏忽失误，我就爱莫能助了。申将军，望你能理解我的用意，好自为之。”吴起说罢，走到申详身边为他解衣看伤，“呀，脓血不除，创伤难愈。创伤不愈，我怎么指望你率领人马与齐军作战？”

“不妨事。季达不也只剩一条膀臂吗？”

吴起默默点头。他缓缓走向河边，钻入芦苇丛中，暗暗向对岸观察，对岸也有一片片密密麻麻的芦苇和蒲草，并无鲁军营寨。吴起觉得奇怪，为什么北岸既不扎营又无暗哨防守？这个田和就不怕我夤夜偷营劫寨？唔，我懂了，他不怕，身边有十万虎狼之师，他有恃无恐。他不相信汶阳守军在仓促逃走之后，还敢过河再战，因而他的营寨都远远离开河岸，河边也无士卒巡逻。吴起的这个判断，被跟在他身后的申详提供的敌情所证实。田和从未把申详放在眼里，他断定申详汶阳兵败之后，鲁穆公不会饶过他，也许早作了牢中囚，刀下鬼。可是申详活着，活在吴起的帅旗下，活在汶阳守军的信任中。

吴起觉得应该搅乱一下田和的部署。他命令守河部队处处悬挂“吴”字旗。帅旗打出去，不管齐国人怎么看，怎么想，怎么说，反正要惊扰一下这位田相国了。

第二天清晨，田和早早起来，带着几位将军来到河边，站在无遮无挡的河岸上观察河南的地形。

探子飞马来报，说鲁军所有的营寨都打出“吴”字旗号。

田和嘿嘿一笑：“吴起到了。”

段朋拱手向前：“相国，乘鲁军乍到，立足未稳，尚未筑垒设营，不妨一鼓作气杀过汶河，打他个措手不及。”

田和未作回答，转身问心腹谋士张丑对段朋的建议怎样看。张丑说鲁军旌旗有序，鼓角不乱，连芦苇丛中的鸟群也未曾惊起，河岸上的炊烟都袅袅上升，足见其部署已就序，严阵以待。如若不谙敌情贸然过河，定中吴起奸计。

段朋对张丑的责备大为恼火：“畏首畏尾，战机错过，后悔也迟了。吴起是无名之辈，张先生何必将他说得神乎其神。”

“段将军别小看吴起，他是孔门高徒曾子的弟子，文武双全。”

“张先生讲错了，孔夫子一再宣称他只习俎豆，从未学过军旅之事。难道他的弟子能文武双全？”

田和将手一挥，制止了二人的争论，决定打着议和的旗号去探听吴起的虚实，然后再渡河伐鲁。张丑在田和眼中是多谋足智的心腹之人，他被委以议和使臣的重任。张丑得意万分，他觉得自己已经是胜利者，是过河去迫使吴起与田和订城下之盟。他吩咐强壮的弓手，用响箭把议和倡议书射到河对岸。

吴起看罢议和书不禁哑然哂笑。心想，田和呀田和，你既然要与鲁国议和，派一个使臣到鲁国的都城就行了，何需遣十万甲兵来夺汶阳？如此拙劣的欺诈伎俩，除了三岁顽童，没有一个鲁国人会相信。好吧，既然使臣要来，我不能拒之门外。真真假假虚虚实实本来就是兵家之道。议和是为了酝酿再战，礼仪是为了掩盖刀兵。这是彼此心照不宣的。田相国，休仗你有十万虎狼，吴起只有两万哀兵；你身经百战，我初次用兵。鹿死谁手尚难确定，明天我就让你和你的部属看一看大将吴起如何布阵。

吴起来到河边，他不要簇拥的随从，强壮的卫兵。他缓缓地走着，思绪时断时续连成一条弯弯曲曲的线，就像他留在身后的那两行时深时浅、时竖时横的脚印。

“将军，请留步。”

吴起回头见是申详，便问，“事情办得怎么样了？”

“我已将两千精壮的士卒交给泄老将军接受统一的训练，只留下二百名老弱由我率领，随时听候将军调遣。”

“好，你把这二百名兵卒编成老头军、小孩军、矮子军、伤残军四个小队。让他们脱下整齐的戎装，换上肮脏的军服，明日五更到渡口待命。”

“将军，你要列队迎接齐国的使臣吗？”

“迎接，隆重地迎接！要彩旗飘扬，鼓乐齐鸣。要让齐国使臣看看，鲁国是礼仪之邦，吴起是诚心议和。”

申详心领神会地一笑：“好。真是妙不可言。”

一介儒生，不懂军旅之事，焉敢与田相国对阵

吴起作为鲁军大将，只坐在军帐中等待齐国使者的谒见，渡口那边的一切事宜全由申详安排。申详是个聪明的将领，对即将进行的齐鲁之战，虽未聆听过主帅吴起的详细部署，但从他使用的四队迎使队伍中已猜出几分。他

心领神会但却心照不宣，一切均按吴起的嘱咐行事。他看见对岸悬挂“齐”字旗号的大船启锚之后，便向后一挥手，立即鼓乐喧天，彩旗挥摇，士卒一片呐喊。

齐国的大船在渡口靠岸，八名武士簇拥着使臣张丑阔步登岸。申详急忙迎上前去施礼，张丑还礼。于是申详头前引路，张丑慢步跟随。当他们走过那四队老小矮残的仪仗时，队伍里发出嘈杂的欢呼和吼叫。张丑转脸看看两旁那肮脏的面孔，褴褛的戎装，再转头看看自己身后的八名武士，不禁轻蔑地一笑，呵，这便是吴起将军的大军。

申详将张丑带到吴起的军帐外。八名齐国武士被留在帐外，申详谦恭地叫了声：“请！”

未等张丑移步，吴起便迎了出来，呵呵一笑说：“这便是齐国使臣吧？”

张丑深深施礼，“齐国大夫张丑拜见吴将军。”

“哦，张丑，久闻大名呀！”

“哪里哪里，张丑不过是田相国府中一名小吏。今日登舟之前，相国还让我转达他对吴将军的问候。”

“哦，那我就该谢谢田相国了。”吴起转身吩咐申详，“你暂且退下，我要与张大夫叙叙家常。”

申详会意，点点头走了。

张丑虽是作为田和的议和使者来到吴起的营地，可是在他的心目中，自己是代表强大的千乘之国来与小国弱军订城下之盟，因此对吴起大有居高临下，颐指气使的架势。吴起看得清清楚楚，却佯装不知，笑着说：

“张大夫，来时跨马乘船，一路辛苦，今日且不谈议和之事。晚饭之后，请大夫听听鲁国的成歌，再与齐国的韶乐比较一下孰清孰浊，孰优孰劣如何？”

张丑晒然而笑：“二者能相比吗？孔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赞叹它尽善尽美。鲁国的成歌算什么？咫尺之外闻所未闻，怎能相提并论。”

“好，这件事我就不再说了。”

“这事不说，你要说何事？两军隔河列阵，彼此磨枪砺剑，吴将军是要战呢，还是要和？”

“吴起乃一介儒生，虽蒙鲁君垂爱拜为大将，但却不懂军旅之事。奉命来到汶河，只为议和，哪敢与田相国作战。”

张丑得意了，飘飘然了。他意在威胁，话似提醒地说：“吴将军，田相国亲率雄兵十万，骁将千员，是为报艾陵之仇，来替齐王兴师问罪的。如今刀出鞘，箭上弦，不战而和恐怕很难了。”

吴起早看出张丑今日过河议和是为了明日过河决战。这位精灵机敏的主帅装出一副被欺骗被愚弄的面孔说：

“我也知道议和的难处。可是既食鲁君之禄，须忠鲁君之事，吴起也只能勉力而行了。”

张丑沉吟片刻，凑到吴起耳旁说：“既然处境艰难，何不绕道而走。”

吴起故作呆傻地问：“绕到何处？”

“四个字：”张丑一字一顿地，“弃暗投明。”

“张大夫的意思是让我放下鲁国的将军不做，到齐国田相国手下做个俯首贴耳的小臣？”吴起故意连连摆手，“不，他做他的相，我做我的将，还是井水河水互不相犯为好。”

张丑呵呵一笑说：“事到如今，恐怕你的善良意愿无法实现吴起决心以强硬的态度来回击张丑的傲慢言谈，便起身抖袖整冠，说：“张大夫既然不是来真心议和，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吴起只好率军抗齐了。”

吴起的语言铿锵有声，倒把个张丑震慑得一时手足无措，忙说：“事在人为，有我奔走斡旋，议和并非完全无望。”

“那我就感激不尽了。酒宴已经齐备，本帅为你洗尘。”

酒席宴前，吴起把张丑灌了个晕头转脑。酒足饭饱之后，他又陪着这位使臣观看歌舞。

张丑被秋娘的歌声迷住了，迷得几乎失态。他猛然抓住吴起的衣袖，半清半混地说：“吴贤弟，这成歌唱得好听，唱成歌的女子好看。她叫什么名字？”

“秋娘。”

“我要把她……把她带回去。”

“这使不得。”

“使不得？吴将军，你可算是不结张丑脸面了。田相国喜欢歌女。我把秋娘献给他……也许就不打鲁国了。你明白吗？”

“我不明白。”其实吴起何尝不明白这个张丑的丑恶心理。可是此刻，他必须半推半就地抓住张丑，让他为齐鲁两军将要进行的一场搏杀去作引信。便压住怒火打趣地说，“张大夫何必心急。既然田相国有这种喜歌爱女的癖好，吴起会为此安排筹措，保他称心如意。”

“好好好，一言为定。”张丑又凑近吴起，“田相国是个无能的老儿，齐鲁两方是战是和全凭我张丑一句话。真的，凭我嘴里这根舌头，我叫他朝东他就……不会向西。你信不信？”

吴起冷冷一笑：“我信。我还指望张大夫为我搭桥过河，到汶阳城夫会一会田老相国呢。”

“这就对了，全包在我张丑身上。呵呵呵……”

两名鲁卒把张丑搀出帐外，送往吴起早就为他安排好的寝帐。他一路喃喃自语，不知所云。然而那双闪光的眼睛却左顾右盼。

张丑未醉，神志完全清醒。站在暗处的申详却看得明明白白。他暗自钦佩吴起的准确预料，一招一式都按主帅的布置去做。他相信在完成了主帅所有的招数后，汶阳还会迎来一个灿烂的黎明。

吴起回到中军大帐已是三更时分。架上的鸚鵡听到吴起的足音和气息便轻声呼叫“将军回帐了！”

吴起好生奇怪，几日无暇顾及鸚鵡，它竟把回府改成了回帐，便随口问：“谁教你的？你怎么知道这里是帐不是府呢？”

“我教的。”秋娘走出，笑着说，“它应该知道这是战地不是家。打完这一仗，我们还是要回曲阜老家的。”

还是要回曲阜老家的？这一仗，鲁军是胜是败，吴起是拥旄奏凯还是马革裹尸尚难预料。至于秋娘你……吴起不敢再往下想，便说：“哦，秋娘，你还没有安歇？”

“我刚刚脱下彩衣，卸掉脂粉……”

“秋娘，你今夜唱得好啊！这成歌就是你家乡成峪一带的山歌吧？”

“是的。成峪的女儿们都会唱。我唱的歌就是我母亲教的。”说到这里，秋娘垂眉滴泪。

“家中还有亲人吗？”

“还有兄嫂。已两年未通音信。”

“为何不通音信？成峪就在曲阜西北，离京城不远嘛！”

“吴将军，说起家世不怕你笑话，我是被兄嫂卖到京城的。”

“唔，这就难怪了。秋娘，有件事我想与你商量。”

“将军怎么说出商量二字。我是鲁君赏赐给你的，一切都听从你的安排处置，什么事也不须和我商量。”

吴起叹口气说：“今晚齐国使臣听了你的成歌，大加赞誉。他想叫你到齐国去为田相国演唱。”

“不。我生在鲁国长在曲阜，我的成歌也只为鲁国人唱。我不愿离开父母之邦，何况如今两国交战，我怎能去敌营供奉杀人的魔王。将军，这件事我难以从命。”

“秋娘，你听我说，齐国使者执意要你随他走。”

“将军你呢？你也愿意让我去？”

“不是我让你去，是这从曲阜赶来的两万兵马和他们背后千千万万的百姓需要你去。”

“将军，秋娘去了还能回来吗？”

“只要鲁军得胜，你就能随着我的凯旋之师回到鲁国；如果鲁军战败，只恐连本帅也尸骨难全了。”

“将军，你打算与齐军作战吗？为什么今日你的一切举动都像在乞求议和？”

“秋娘，我打个比方也许你能明白，你唱歌时有放有收，有抑有扬，才能悠扬悦耳；我领兵作战，也得有虚有实，有真有假才能稳操胜券呀。”

“吴将军，只要秋娘在你的棋盘上能充当一兵一卒，我愿由你摆布驱使。”

“谢谢秋娘！”吴起垂首致谢，“你只管大胆前去，我派申详将军保护你的安全。”

秋娘痛哭失声，喃喃地呼唤着：“吴将军，秋娘的安危生死系在你身上了……”

“秋娘！吴起决不负你。”

“将军对我恩重如山，使秋娘铭记于心。本指望朝夕相随，照料将军，今日看来不过是痴心妄想了。我虽是鲁国歌姬，登台强颜作笑，却懂得自珍自爱，留得个清清白白的女儿身体，我不愿让田和老贼来玷污它……”

吴起双手扳住秋娘的肩膀，两眼望着她苍白的面庞，哦，这不是素吗？素没有死……不，这不是素，这是秋娘，是素的同胞姊妹。素走了，在我的剑影里走了。秋娘活着，我不能让她死在田和的刀光之中……吴起！你这须眉男儿，你就忍心让个弱女子为你充当开路的先锋吗？

这时，门外有人高喊：“放我进去，我要见吴将军。”

一个黑胡子大汉闯进帐来，右手握刀，左手拧着一个人的胳膊把他推倒在地：“大帅，这是个奸细！”

那人大吼：“我不是奸细！我是……我是……”

“你是条狗！”黑胡子大汉一把揪下那人的“马猴帽”，暴露出他的真面目，“你是什么人？说！”

“我是，我……我是我……”

“你是你，混账话，你不是你还能是别人！”黑胡子大汉把刀架在那人的脖子上，吼道，“说，不说我让你身首分家！”

“慢！慢！我说，我说……”

吴起哑然失笑：“还要说什么，这是齐国使臣，鲁国的贵客，不是奸细。啊，张大夫，你这顶帽子不好，使我的部下一时难认出你的尊容，让你受惊了。”

对于眼前发生的一切吴起是在预料之中的，他抛出几句装糊涂的话，无非是给使臣一个台阶。谁知张丑不知趣，竟贼喊捉贼地狂叫：“无端捆绑齐国使臣，你哪有议和的诚意！”

给他台阶他不下，给他面子他不要面子，反而强词夺理，盛气凌人。这使吴起十分恼怒，他也反唇相讥：“请问张大夫夤夜之中到哪里去了？”

“我卧床睡觉。”

“卧床睡觉还要穿上夜行衣，戴上捂鼻遮嘴的马猴帽，这是齐国大夫的习惯吗？”

“是的，是我的习惯，我怕冷，总是穿上睡衣睡觉。”

“你既然怕冷，为何要到风急夜凉的河边去？”

“我一直卧床酣睡，从未到过河边。我去河边做什么？”“你去偷看我军的营寨。”大黑胡子吼道。

“你有什么凭证？”

“凭证就在你自己身上，摸摸你那身夜行衣上的露水，看看你那双靴子底下的泥沙，那就是卡曾卧床酣睡的铁证。”

张丑无言答对，不由低一下了头。

吴起弦外有音地说：“张大夫，但愿今夜之事只是一场误会。”

“误会，误会嘛！”张丑遮丑般地附和着吴起的话。

吴起轻轻拍拍张丑的肩膀：“张兄，风雨之夜过后，明日还是一个晴朗的天……”

“那是那是。哈——”张丑勉强地扯了两下嘴角。

黑胡子却放声大笑：“张大夫，如果知道是你，我捆的时候，绳子会勒松些。实在抱歉！”

“哼，粗野的武夫，谁与你计较。”张丑反而宽怀大度了。

吴起觉得戏已到了收场时刻，便说：“送张大夫回帐安歇！”

应声走出两名壮卒，搀着张丑出了吴起的大帐。

黑胡子凑近吴起低声说：“我是按你的嘱咐等他把我方的阵地看完之后才动手捉拿的。”

“好。俗话说眼见为实，耳听是虚。就是要让这个奸细把他在我方亲眼所见，亲耳所闻如实地禀报给田和，让田和相信鲁国主帅诚心求和，鲁国将士无心作战。”吴起哈哈一笑，“你这一把胡子此刻可以割掉了吧？”

黑胡子慢慢扯下自己的胡须，原来是申详。

吴起拉申详坐在身边，说：“明日我去泄柳将军的大营。”

“吴将军，这两日你对泄老将军太冷漠了。”

“不妨。我了解他的秉性，只要让他去冲锋陷阵，他马上便由一块冰化作一团火。申详，伤势如何？”

“已经痊愈了。谢将军关心。”

“申将军，箭伤痊愈，我可要用你了。三天之后张丑就要回营交令，我

让你带上厚礼作为鲁国使臣随地去见田和。”

“谁带领我？”

“怎么！你一人不敢进齐军大营？”

“我是说，将军派我一人去敌国为使，恐他人非议。”

“他人非议我并不惧怕，我担心的是在虎穴中周旋，是否会折了我的一员爱将……”

“将军以至诚待我，申详愿肝脑涂地为你去入虎穴龙潭。”

“作为使臣，你只能寸铁不带，斡旋于刀丛枪林，诸事都要小心谨慎。”吴起轻轻抚着申详的后背，“快四更了，回去歇息吧，你登舟出使之前，我再与你细谈。”

“是。将军也该睡了，我看见你帐中灯火不熄已经两夜了。”申详出帐，揩去两行泪，回身对着灯火灿灿的大帐，“将军呐，你的案头灯烛辉煌，那烛泪是你的血，灯头是你的心呵……”

我不会束手就擒，更不能俯首称臣

清晨，吴起到二十里外的泄柳营寨看望老将军和他带领的两万精锐。泄柳眯着眼睛说：“原来是吴大将军呀！我还以为你把这两万人马忘在脑后了呢！”

“老将军，这两万精兵是汶河的屏障，鲁国之干城。泄老将军身经百战，是威震四方的勇将。我若忘了两万精兵和一员骁将，岂不是手无寸铁，要束手就擒了吗！”

“你今日尚未束手就擒，恐明日就会俯首称臣了！”

“老将军这话从何说起？”

“吴起，你怕我干预你的行径，将我和两万人马赶到二十里外安营。可是我虽然年迈，眼还能看，耳还能听，嘴还能问，你这几日的所作所为，我什么都知道！”柳泄的话像狮吼虎啸。

吴起却不紧不忙地小声问：“你知道些什么？”“我知道你在齐国使臣面前卑躬屈膝，步步退让，辱没了鲁国的尊严。申详读职犯罪，你不擒拿解京，反而加以重用。我泄柳是扶保两代鲁君的老臣，可你竟把我视作敝帚烂履弃于身后。你说这桩桩件件到底是什么用意？”

“我的一言一行无处不是为了打败田和，保全鲁国社稷。”

泄柳哈哈一笑：“幸得老朽未死，桩桩件件都记在心里。若还能侥幸回到京城，我就要奏上一本，参你个枉法遁敌。”

“你参吧，你奏本吧，只要还有得胜回朝之日，吴起个人的生死荣辱全不放在心上。”

“吴起呀！大王置无数身经百战的将军不用，独独拜你为抗齐主将。你兵临汶河前线，竟不谈战阵，不问军旅，一心只求与齐国使臣议和。你上辱君命，下负万民之托，有何脸面在这两万哀兵眼前出没！你走，你去求和吧！泄柳将以两万人马守住汶河。纵然老朽与士卒全都尸横疆场，也不向田和屈膝。”

“老将军视死如归的气概，着实令人钦佩。但大王倾全国精锐交吴起统率，让他们都战死汶阳，谁跟随吴起作战？泄老将军自夸是身经百战的英雄，看来是徒有虚名而已！将在谋而不在勇，兵在精而不在多。两万哀兵在十万虎狼面前，未必都得以死相拼，落个尸横疆场虽死犹荣的美名。吴起尚未到‘而立’之年，被不少老将军讥笑为黄口孺子，但我藐视齐相田和，不出三

日我要杀他个狼奔鼠窜，溃不成军。”

泄柳听了吴起慷慨之词，不仅未生气，反而对年轻的主帅产生了好感。唔，初生犊儿不怕虎，“吴将军，听起来你要以少胜多，请问你有何良策？”

吴起伸出食指，异常神秘地吐出一个字：“诈。”

“诈？”

“兵不厌诈。我让齐国的使臣到来之后，看到的是老弱病残的士卒，听到的是缠绵柔媚的成歌，尝到的是山珍海味，收到的是鲁缟沂壁；夜间偷窥的也是酣睡的更夫，倦怠的哨岗。我要让他回营之后如实地禀报，让田和觉得吴起毫无准备不堪一击。”

泄柳听得入神，连连点头称是。忽然他将手一挥：“慢！田和野心勃勃，来者不善，善者不来，他不会真心与我军议和。”

“我也不奢望他能不战而退，我已作好了决战的准备。”

“你真的要打？”

“不打，我何必要你集中精锐，日夜练兵。”

“好好好！将军何时发兵？”

“约在两日之后。我打算让你和季达各带五千精兵攻打齐军的两翼，我自带中路一万人马由正面突进，使齐军庞大的戟阵，首尾不能相顾，齐军一鼓可破。齐军败走，我军便乘胜追击，田和只能以败军之将的身份逃回临淄了。”

“好好好，你打算如何处置申详？”

“我已安排他作为鲁国使者，随齐国使臣进入田和大营。”

“啊！他会一去不回，你的所有机密都将泄露，汶阳之战胜券属于田和了。”泄柳长叹一声，“将军聪敏过人，然何又糊涂起来了。鲁营虽然兵微将寡，也并非选不出一名智能之士，你为什么非要派申详呢？”

“申详多年戍边，对汶河两岸的地理人情异常熟悉，可谓地利人和，我为什么不利用他的这一优长，让他戴罪立功呢？”

“大意呀，大意。”泄柳不住摇头。

三天三夜过去了。这三天三夜对于齐国使臣张丑来说，是受尽了款待，赏尽了声色，听尽了奉承。而这三天三夜，鲁军的统帅吴起却没有合过眼。就在这最后一夜，他还在大帐与张丑饯行。张丑被鲁酒灌得酩酊大醉，几个鲁国士兵将他抬到专为他设立的帐篷里扔到床上，任他去酣睡。

当酒宴撤去之后，吴起在自己的大帐里召集了所有要随申详去汶阳的武士、船夫、歌女、乐工们，再次谆谆地叮嘱他们一举一动都必须听从申详的安排。

太阳升到中天的时候张丑才睡醒，草草洗了把脸，便令随身侍从收拾衣物准备回营。但与他相约在午时来饯行的吴起迟迟未来，这使张丑有些焦急，一是饥肠辘辘，二是昨晚的酒气消尽之后，今日的酒兴又露头了。他还盼望午饭时再来个觥盏交错。酒足饭饱地凯旋而归，满脸光彩地向相国交令，那将是个什么场面，什么气势？凭三寸不烂之舌说得吴起图膝求和，要比刀兵相见拼得你死我伤高明多了。班师回朝之日，是武将段朋、田忌获得重赏还是大夫张丑独领头功，就自有公论了。

又过了半个时辰，吴起才来到张丑的寝帐，没等张丑开口便拱手讪讪地笑道：“啊，张大夫，抱歉抱歉，昨晚酒逢知己多贪了几觥，便一觉睡到日升中天，至今双眼还半开半台，昏昏欲睡呢。走吧，请到我的中军大帐，小

弟与张兄把酒饯行。”

“唔，不能再饮了。昨晚你灌了我半坛鲁酒，睡了一夜还觉得头晕脑胀，两脚踏云呢。不饮，不饮了。”

“张大夫言过其实了，凭你的海量，就是喝下一坛鲁酒也会面不改色，气不长出的。走吧，别忘了还有人等着为你演唱成歌呢！”

“唔？”听到成歌二字，仿佛秋娘跳到张丑的眼前，那翩翩起舞姿，曾搅得他夙夜魂牵梦绕；那婉转的歌声，即使在异国他乡，也是绕帐三日不绝于耳。张丑的神志，本已被鲁酒浇得混沌滞固，一听演唱成歌的美人在等待她，即刻如饮清泉，酒意全无，变得神采奕奕了。他急死忙活地催促，“那就快些，今日我还得赶回齐营呢。”

吴起的大帐中灯红酒绿，丝竹管弦好不热闹。张丑坐在贵宾的上席，俨然成了面南的君王。吴起左右照应，仿佛不是鲁国的大将而是一名司仪传令的中军。他接连地点秋娘唱那迷人的成歌，并频频举觥劝张丑饮醇厚的鲁酒。贵客酒至半酣，秋娘又来把盏相劝。美人手中的美酒，就像她的歌音一样甘甜滋润，张丑焉能不饮。三觥下肚，齐使便飘飘然如入云雾之中了。

送行的队列和送客的船只已在渡口等候，吴起焉能不晓得时间的珍贵。但他知道，过早地渡河，红日未落，河水明镜般清亮，无法掩护后续部队行动。须等到夕阳西下，彩霞满天之时，才显得送行的仪式热烈而火爆，隆重而庄严。当浩浩荡荡的送行队伍到达汶阳大营时，已到掌灯时分。那时鲁国的三路兵马便可同时进发，强渡汶河，出其不意地冲进田和的大营。吴起为了灌醉张丑，使用偷梁换柱之计，以水作酒与客人对饮。而张丑果然海量，饮到最后也没有全醉。吴起向外望了一眼，申详会意，出帐观察。见红日西沉，便向吴起禀报：“将军，时间已到。”

吴起拉起张丑的手说：“张兄，我送你到汶河渡口。为了让两军看看你我的兄弟情谊，本帅与大夫挽手而行！”

汶河渡口彩旗招展。老头队、孩子队、矮子队、残疾队雁翅般排列在道旁。当吴起和张丑携手走来时，人群欢叫，鼓乐喧天。张丑矜持地向众人挥手，仿佛送行的人与他情深谊厚，难舍难分。

鲁国的八名童子，十六名乐工，十八名水手，四名舞女上船了，随在她们身后的是姗姗而来的歌姬秋娘。她像一道闪电，把张丑的双眼照亮了。当齐国的客船启锚开动时，吴起拱手呼唤：“张大夫，务请向田相国致意，齐鲁兄弟之邦，世代姻亲相系，还是以和为贵。”

张丑并不答话，只勉强地点点头。吴起转身回眸，望着大船上的秋娘道一声：“秋娘珍重，后会有期。”秋娘的热泪扑簌而下，无言地垂首呜咽了……

吴起望着渐渐远去的大船，仿佛又听到了秋娘如怨如诉的歌声：

痴情女儿情如水
负心男子心似砧
将我情换你心
才知相忆深

……

吴起回到大帐，从墙上摘下那把宝剑。当地左手握鞘，右臂抽剑时，长剑铿然有声。是呼喊，是叹息，是呻吟，他分辨不出，而那锃亮的剑体，却映出依稀可见的人形，哦，素！今夜我将以大将的身份与齐国作战了，我的对手是你的堂叔田和。我要杀死他，就用这把剑。也许，战事变幻无常，我

却被他杀死。如果是前一种设想，我的手上又沾了你日氏宗族的血，我更有负于你；如果是后一种结局，我会到九泉之下与你重逢……

士卒禀报泄柳和季达已在帐外等候。吴起高声喊道：“二位将军请进！”

泄柳用粗大的左手挽住季达那只完好的臂膀，一同走进了大帐。二人方要行礼，吴起连呼免免免！一手攥住一位将军的手腕，让二人坐在他的身边，动情地说：“看到两位将军携手进帐，我心里异常兴奋。任何误解，任何怨隙都在敌军面前瓦解冰消，而同仇敌忾卫国干城的豪情又使我等亲如兄弟生死同心。看帐外已是黄昏，河面晚雾弥漫，我军正好乘机渡河。先埋伏于北岸芦苇丛下，待申详的随从在城门吹起三声号角，二位将军分左右迂回到齐军两翼，我带领中路兵马从南门进城。”

此时季达已经手心发痒，想痛痛快快地抡刀杀敌了，他有些不耐烦：“将军不必再嘱咐了，我心里明镜似的，你就下令登舟过河吧！”

“好。”吴起将手一挥，“传令登舟过河！”

虽然有晚雾掩护，渡河的鲁军仍把双脚轻举轻落，不使它发出声响。二万精兵顺利渡过河去。当先锋部队走上河滩时，河沙发出吱吱呀呀的声响。只听对岸芦苇中有人高喊：“有人偷渡！”先锋部队刷地一声全都卧下，屏息静听河岸的动静。

接着又传来喝斥的声音：“喊什么？哪有人偷渡！扰乱军心，我宰了你！”

只听两声哀叫，河岸又恢复了平静。风动芦苇，发出沙沙的响声。两声似是而非的蛙鸣从水边响起，吴起微微一笑：“传令，快速登岸，在芦苇丛里集结待命。”

鲁军悄悄地陆续进入隐蔽处。四名申详留在河北的鲁国船夫，在泄柳的引导下走到大帅面前禀告他们手刃齐军河哨的情况，并转告吴起，申将军已顺利地进入田和的大营。

吴起听着船夫的禀报，他的心却已飞进了汶阳城，……申详啊，你孤身作战，处处都要谨慎申详果然是一名智勇兼备的边官，凭着他所熟悉的汶阳地形，乘着夜幕把三三两两的鲁军士卒，从送礼的行列里偷偷留在城门附近和要道旁侧。一切都做得不显不露，不声不响。

进入齐营之后，礼品和送礼的人都被留在田和的大帐之外，张丑一人去见相国。他对田和滔滔不绝地表功，说自己已经把鲁军的虚实摸得一清二楚，说吴起只带来两万病残老弱的兵员，队列松散，军容不整。说那位文质彬彬的大将吴起，一意求和，无心作战。

田和听罢一阵冷笑：“张大夫，吴起用的是隐强显弱的诡计，精兵强卒都藏在芦苇之中。”

“不。张丑并非黄口小儿，焉能受吴起之骗。我乘鲁军不备，深夜潜入芦苇丛中的营地……”

“好，你看见了什么？”

“我看见守夜的岗哨鼾声如雷，刀枪架在芦苇杆上，盔甲堆得遍地。”

“哦，还有什么？”

“吴起早知相国威名，不敢与你交战，求我致意相国，只要齐军罢战，他愿献出汶河南岸百里土地。”

“什么？我兴师伐鲁，就为这百里之地？我要的是鲁国的千里江山！张丑，我见你还带来几十名鲁国士卒……”

“是的。鲁国的中羊大夫奉吴起之命来拜见田相国，带来白银千两，鲁

酒十坛。”

“哦？”田和显得十分兴奋，眉开眼笑地逼问，“还带来什么？”

“还带来……”张丑见田和问得急切匆忙，故意拉长声调，一字一顿地，“美女五名。”

“美女？”田和眼睛亮了，声调高了，“五名？”

“五名。一个个粉面柳腰，能歌善舞。叫他们进帐？”

“慢。乘吴起一意求和，无心备战，我要抢先下手。段朋，速传令各营，明日辰时渡河，一鼓作气直捣鲁国都城。”

段朋应声退去。田和一挥说：“叫她们进来！”

张丑大步出帐。少顷，张丑带着申祥和五名美女、八名童子、十六名乐工，二十四名抬礼物的壮丁进了大帐。申祥拱手施礼：“鲁国大夫中丰拜见相国，并奉命转达吴起将军对相国的问候。”

田和洋洋得意，不无嘲讽地问：“中羊大夫，你家主帅近日心境如何呀？”

“吴将军每日战战兢兢。自知不是相国对手，焉敢以卵击石，因此派遣中羊向田相国面陈求和的愿望。”

田和冷笑：“吴起若有诚意，就该亲自来到我的大营。”

“吴将军说他渴望到汶阳城内，到相国的大帐与您相会。只是两军对阵，耳目众多，此时此刻他不便前来。”申详说罢将手一挥，四名舞女拥着秋娘来到田和面前。秋娘淡淡一笑，举觥劝酒：“相国大人，这是曲阜的鲁酿，不醉人……”

田和接酒狂饮，张口狂笑。

此时，潜入城门左右的鲁军，手刃了守门的齐国门卫。打开城门，并登上城楼吹响三声号角。

坐在河边的吴起听到号角声，便令泄柳和季达迅速带兵迂回而进，自己率领一万精兵直扑汶阳南门。留在南门的鲁军士卒，都是本地人，片刻便将吴起的军队带到田和的大营。

此时，齐军大帐内歌舞正酣。鲁国的乐工们一个个吹鼓了腮，弹断了弦。秋娘引亢高歌：

将我情换你心才知相忆深……

我死之后，只求不再株连我的老母幼子，申详便感恩戴德了

秋娘又向田和敬酒。田和接触饮了一半，将残酒举到秋娘嘴边要她喝下。秋娘将田和推开。田和哈哈大笑。

乐工大吹大擂，声如风雨雷霆。突然，满城响起咚咚的战鼓段朋跑进大帐禀报：“相国，你……你的军令未传出……”

田和生气地瞅了段朋一眼：“为什么不传？”

“吴，吴起的大军杀进齐军大营了！”

“无稽之谈！他会从天而降？”

“相国，此时此刻段朋怎敢说谎，不信你听听。”

田和侧耳欲听，而鲁国的乐工们有意高声弹唱，击节呼叫，使田和听不见帐外的鼓声杀声。田和对着乐工大喊：“停，停下来！”

乐工们的丝竹管弦戛然而止，但他们却摔碎琴箏琵琶从音箱内抽出短剑匕首，束腰掖衣，等待申详的号令。

申详面无惧色：“田相国，这是天大的误会。齐鲁两国，一个高如青天，一个低如平地。鲁国焉敢冒犯齐国。来来，中羊也敬田相国一觥鲁酿，这可

是开坛香十里的好酒哇。”

此时，田和已听到帐外的战鼓和杀声。他知道自己中了吴起的诡计，急忙抽出宝剑逼住申详：“好一个中羊大夫，看田和成全你对吴起的一片忠心！”

田和抖剑直刺申详咽喉，申详闪身躲过，将酒泼到田和脸上。田和抬手擦眼，申详乘机抬起右脚踢飞田和的宝剑，并伸臂把它接在手中。申详抖剑要刺田和，田和惊慌地后退。段朋急忙挥刀拨开申详的宝剑，拉起田和冲出大帐。申详仗剑去追田和，不防躲在帐角的张丑挺剑直刺申详的左肋，秋娘在帐中看得清楚，急忙大叫“左边有贼”，申详停步撤身躲开张丑的宝剑，挥剑直劈张丑。张丑急中生智，抬脚踢倒帐门一侧的灯烛，昏暗中夺门而出。申详回头喝令乐工保护舞女和秋娘，便撩起帐门，去追赶田和。

年迈体虚的田和行走缓慢，申详紧随其后不住呐喊：“老贼你逃到天边，我也不放过你！”

大将田忌被泄柳围在东门之内，大夫张丑逃出大帐便无影无踪。如今，号称雄兵十万战将干员的田和身旁，只有段朋一人保护。段朋本是齐国一员虎将，可是势单力薄，又要一手拉住笨重的相国，一手挥刀来挡截申详刺来的宝剑，他力不从心了。

三天三夜不曾阖过眼的申详，此时也觉浑身乏力了。他看见前面有一棵大树，想要扶一下树身。树后突然转出一人，狂叫：“中羊大夫，张丑等你多时了！”随后一剑刺入申详的前胸。

无数的火把，照天映地向前推进。兵刃撞击的声音，中箭着枪的哀号，战鼓军号的奇响，陷阵冲锋的呐喊，汇成狂涛怒浪，席卷了城内城外座座齐军的营寨。鲁军胜利了，三路人马在汶阳城内会师了，秋娘和舞女们在乐工的保护下平安无事，而鲁国的使臣中羊大夫——他们的申详将军却没有到达主帅面前交令。

吴起忧心忡忡地派人到处寻找，当他接到一位武士的报告匆匆赶到那株大树下的时候，见申详背倚树干，一手拄着长剑田和用来刺向他咽喉的长剑，两眼怒视北方——那是田和仓皇逃窜的方向，血浸透了那件宽襟阔袖的长衫——这是多年戍边第一次脱去铠甲，穿上的大夫礼服。

申详脉搏未断，一息尚存。他似乎在等待，等待着对他有知遇之恩，再生之德的年轻主帅吴起。而吴起的到来，使他宛如从生死的界河里又走到岸边。他挣扎着呼唤：“将军，申详未能捉住田和，有负将军重托。我死不瞑目呀！”

吴起上前抱住申详：“申将军，凭汶河的流水，河岸的青山作证，你是鲁国的功臣。我要向大王禀告，为你请求封赏。”

“上千名鲁国士卒死在汶阳城下，汶河血流漂杵，申详有何面目接受封赏。吴将军，我不能再为你疆场效力了，我死之后，只求不再株连我的老母幼子，申详便感恩戴德了。”

在昂奋的鼓角声中，申详闭上了眼。

田和战战兢兢地领着七零八落的败兵逃走了。吴起命令鲁军清点齐军丢弃的粮草辎重，刀枪车马，一一装上大船。在汶阳安民歇兵两日，第二天便凯乐高奏，班师回朝了。

曲阜的民众簞食壶浆迎接凯旋之师。车辕上的鸚鵡不停地叫喊：“将军回府了！将军回府！”

孩童们为能言的灵禽拍手叫好。吴起立在高大的战车上，向父老拱手答

礼，这是何等多情的乡亲父老，何等威武的胜利之师。长长的行列从十里之外的凯旋亭一直延伸到鲁宫的午门。

鲁穆公在大殿里等候吴起。吴起走上丹墀，神情谦恭而平静，双手举起兵符：“大王，臣吴起回京文令。”

穆公异常兴奋地道：“吴将军伐齐得胜，功不可没。寡人赐你金盃一顶，玉珮一只，鲁缟百疋，以示褒奖。从今以后，鲁国有公仪休相国主政，吴起将军治军，寡人可以高枕无忧了！”

吴起伏地叩首：“大王过奖了。此次汶阳之战的胜利，全赖将校同心，士卒勇猛，并非吴起一人之功。”

“唔，还有何人？寡人一一封赏！”

“还有老将泄柳，独臂将军季达和汶阳守申详。”

“唔，泄柳季达官加一级，至于申详，寡人不治其罪就算圣恩浩荡了，怎能加以封赏。”

“大王，申详只身深入敌营，搅乱了田和的中军大帐，使齐军惊恐混乱，自相践踏，我军才得以出奇制胜。若论功行赏，申详应是头功。”

“哦？快快传他进宫，寡人先罚后宫，公正贤明。”

“大王，申详不能进宫了……他……”吴起仆地哀哭，“他为追杀老贼田和，已经在汶阳城内中剑归天了。”

姬显一怔，不由叹了口气：“唉，生死由命，由命呵。”

文官武将们便议论纷纷：

“申详冒死深入敌营，功劳不小！”

“功劳？他失城损兵，老帐就不算了？死了也得车裂，五马分尸！”

听到这些嘈杂的议论，看见这些粗俗的嘴脸，吴起的心里无限伤感，脸变得木呆了。不知是由于愤怒还是由于失望，他仰面而呼：“天呐！苍天——”

呼喊使整个朝堂震惊了。穆公压制着怒气，冷冷地望着他，这里是狂叫的地方吗？有功，有功就容许欺君罔上吗？”

一位武将由衷地赞赏：“吴起将军以两万人马战胜十万齐军，可喜可贺呀！”

旁边的文臣，望望穆公的脸色，慢腾腾地说：“可喜可贺？我看是可忧可怕。齐国是五霸之首，得罪了齐国，鲁国不会有安生之日了。田和今日偶然失利，明日就会卷土重来。”

“鲁国本是小国，在强齐悍赵的间隙之中聊以生存。今日鲁国战败了齐国，周围的暴秦蛮楚都会群起而攻。唉，鲁难就无休无止，无了无终了……呵呵呵，呜呜呜……”这位峨冠阔袖的文臣竟嚎陶大哭起来。

吴起的心凉了，双目茫然了，土偶木梗般沉默无语了。

退朝了。君臣退出大殿，谁也没有理睬这位几天前曾以生命保卫了这个国家的英雄，这位被鲁君亲赐金盃玉珮的功臣。

吴起只得一人出了鲁宫，让年老的御者把他载回那个空虚寂寞的家——据御者说不久就要改建为将军府了。

当年老的御者轻轻推开院门时，又是一声嘹亮的“将军回府了！”

吴起没有心思理睬那只灵禽，竟自己走进了房门。房里供奉着母亲的牌位，上书“显妣吴门赵氏之灵位”九个金字。吴起双膝跪地：“母亲，孩儿吴起终于当上了大将，我能回到左氏去看望你老人家了。可是母亲已经仙逝，

儿追悔莫及。母亲，这是鲁君亲赐的金盃玉珮，你看到它总该含笑九泉了吧。”

吴起将金盃玉珮轻轻放上母亲的供案。他看看母亲的灵牌，看看自己的金盃玉珮，再回身看看墙上的宝剑，不禁百感交集，泪水潸潸而下。泪光中，案上不是金盃，而是素的头颅；那熠熠闪光的盃饰，不是镶在金盃上的珠宝，而是素儿额下那双深邃明亮的眼睛；那只镶金嵌银的玉珮，不是精美的衣饰，而是一只盘绕的花蛇。吴起痛苦地喃喃自语：阿，母亲。呵，素。母亲那支为儿子燃尽的烛熄灭了，儿子没有去奔丧；素成了无头的鬼魂，是丈夫挥动了利剑。这泪的报偿，血的代价，就是为了这顶金冠，这只玉珮和这座尚未动工的将军府吗？吴起再度抬起头来，那条金子的红木灵牌竟是母亲枯瘦的身子；那顶珠光宝气的金盃下，罩着一张苍白的面孔——素的带血的脸。啊，母亲！啊，素！吴起悲哀地匍匐在地，恸哭失声了。

廊下的鸚鵡又哀号着：“将军回府了，将军回府！”

吴起似乎听到了一种告诫，受到了一种启示。他面对灵牌，面对金冠，将宝剑高高举起，仰天长啸：“将军回府……将军，将军，哈哈……”呵，一切都过去了，一切都会被遗忘。就像那汶阿的逝水，曾是清澈的碧流，一场厮杀，碧流变成了血泉。又是几番风雨，血水涸尽，碧流却依旧潺潺流淌。鲁国是诗礼之邦，俎豆之事，常说常习；军旅之事，无人问津。吴起在此，已无用武之地了。斩杀“冒犯强齐”的罪将吴起的刀剑已经出鞘，射死“母丧未临”的不孝之徒的暗箭，已经搭弓上弦。哪有什么即将动工的将军府，干城良将的赞誉只不过是妄语戏言，公仪休笃信“仲尼之徒耻谈军旅”的警句。可怜的申详，顶着罪名身入敌营，已经为国捐躯还不能赎回罪愆。那些文不能定国，武不能安邦的冗臣，还要车裂他的遗体……呵，苍天，这就是我迢迢千里来投奔的诗礼之邦鲁国吗？这就是传言之中“思贤若渴”的明君姬嬴吗？呵，该走了，走为上计。

吴起彻夜未眠。清晨起来便将金盃玉珮丢在案上，一人佩上宝剑，带着香烛纸马，提着鸚鵡笼来到北郊亡妻的坟前。那方未休风雨的新碑，端端正正地刻着：“临淄田素之墓”。吴起望着亡妻的墓碑，心头不知是哀是怨是愧是悔。一阵轻风吹过，他听到了素的呼唤，素的呻吟：“哦？你是谁？是吴大将军！临淄弱女怎敢劳你大驾光临。”

“素，吴起愧悔莫及。”

“你愧悔什么？你已经作了将军，足可肥马轻裘，高车巨旆返回卫城了。”

“素！你不要再说下去。”

“素儿的话还没说完。成全了丈夫的功名富贵，作为妻子，可以在孤坟之中瞑目长眠了。”

吴起望着碑前的香烛，坟上的新土不禁毛骨悚然。他用颤抖的双手点燃了香烛纸马，喃喃地慰告：“素，吴起要走了。不论到天涯海角，也忘不了曲阜城郊你的冷碑孤坟。我还要回来，来迁你的洁骨芳魂。把他埋在故乡的土地，让你与贤良的母亲相伴。等拙夫吴起亡故，也来与你同穴而眠。”

风吹纸灰，在坟上环绕，这是素的游魂吗？火燃纸马，发出柔细的音响，这是素的哭声吗？吴起呵，你这七尺男儿，未曾建功立业，却让利剑先饮了亲人的血，你算什么豪杰？赤蛾剑呵，你是懦夫灵魂的结晶，带上你就是背负耻辱！

吴起将宝剑抛在坟前。

“吴将军！”身后传出凄美的呼唤声，“剑是英雄的胆，男儿的魂！”
吴起回过头来，身后站着面色苍白的秋娘。

“秋娘，你来得正好，跟我走吧！”

“到哪里去？哪里有我的归宿？”

“到安邑去。文侯魏斯正选贤任能，到魏国去吧！它的地域广阔，国富民殷，那里可以大有作为。”

“你是名闻遐迩的战将，我是什么？我是鲁君赏赐给你的一名歌姬。你我同行，将军多有不便吧。”

“秋娘，我从未将你看作下人。每想起你以纤纤女儿之身闯入敌营，我就怀着深深的感激之情。如不嫌弃，我可以娶你，让你堂堂正正地做吴起的夫人。”

“不，吴起的夫人已经死在丈夫的剑下，被这三尺黄土掩埋了。秋娘不愿去填补你帐内田素留下的空席，不愿再去抚拨那架带血的瑶琴。请将军让我一人留在故乡的热土之上吧。”

“秋娘，你还愿到鲁宫去为那些食肉的饕餮引亢高歌吗？”

“不。我愿还乡侍亲，做个春种秋收的农家女儿。此生再不唱歌，更不嫁人。”

“秋娘呵，你厌恶吴起？”

“不。我深深感激将军对我的至德厚恩，可是山野女子，实实不适府中帐前的声色。秋娘愿在桑下禾前，望着头上的苍天祈祷夏雨冬雪，不愿在舞池歌台展示女儿的云态风姿。吴将军，在秋娘眼里，乡野是一片乐土，府第是一座囚笼。”

吴起沉默着，他不解成峪那穷乡僻壤之上，竟养出这等高洁清雅的女子。

二人无言对望。四野风静尘落，只有那不息的野籁，像呻吟，像啜泣。

“将军回府！”鸚鵡高喊了一声。他似乎听惯了狂弦躁管，难耐这荒野的寂寥，渴求回到堆红砌绿的廊檐下，去享受香香的禽食，甜甜的清泉。

秋娘闻声不禁怆然涕下，呵，鸚鵡，你比我活得舒心。你爱那条廊，你恋那座笼；可是我，我爱低矮的茅舍，我爱我的双亲。这就是你的欢愉，我的悲哀。

吴起托起鸟笼，喃喃地说：“鸚鵡呀，你在为我呼号，为我祈求，一声声将军回府，都喷着你喉头的鲜血。你是禽鸟，我是将军，然而你就是我，我就是你呵！你蜷在囚笼之中，我跪在丹墀之上。吴起是你的主人，而姬显是我的大王。在这个天地里，我们不都是奴隶吗？呵，鸚鵡，你这可怜的良鸟，去吧！回到青山上，绿水边，回到能任你飞翔的天空去吧！”吴起打开了鸟笼，鸚鵡纹丝不动，“唔，你这驯顺的呆种，还在留恋这方寸的囚笼吗？”

吴起掏出惊惶不安的鸚鵡，抖臂把它抛向天空。鸚鵡在吴起头上盘旋，发出凄清的喊叫：“将军回府了！”

吴起望着倏然飘逝的鸚鵡，怅然久立不动，而碑前掩面啜泣的秋娘，早已嚎陶大哭了。

吴起慢慢扶起秋娘：“秋娘，从今以后你是自由人了。你去吧，吴起不再阻拦。可是，我有个小小的愿望……”

“吴将军，请讲。”

“素为我生了个儿子，取名吴期。未出襁褓母亲就……如今寄养在乳娘家中。乳娘周氏，就住在东门之外。吴起此次远行千里，归期难定，生死未

卜。望秋娘能在有暇之时，到周家看看期儿肥瘦消长，问问衣食冷暖，吴起便感激不尽了。”

“吴将军，这有何难，秋娘遵命就是了。如不嫌贫女农舍简陋，我便把期儿接到家中。”

“谢谢秋娘！”吴起拾起宝剑，深深一躬，“吴起将孤子期儿拜托贤妹了！”

一句贤妹，说得秋娘潸然泪下。她揩泪回身说：“将军，秋娘愿最后一次为你唱一曲成歌……”

长夜丽人何处寻
断香魂，绝音信
泪眼望断月西沉
痴情女儿情如水
负心男子心似砧
将我情换你心
才知相忆深。

一曲歌罢，二人相对无言。大地悠悠，吴起怆然涕下。

第八章 纵横西河

他心中向往着那方沃土，那位明主

吴起走了。他必须走，因为那无稽的谗言，无端的中伤，已经使他在鲁穆公心目中失去了地位，失去了信任。既然鲁国已经战胜了齐国，田和也表示要与姬显和好如初，恢复以往的兄弟之邦的情谊，以后两国再不会大动干戈，只是修订盟约，互为佳邻，互不侵扰了。军旅之事和那些卫国干城的将军们不再是鲁国君臣们关注的重点，连素以征战为快事的老将军泄柳也感到失落。当他得知吴起离鲁远行时感叹地说：“走吧，免死狗烹。”

吴起离开曲阜时，把御赐的金盃和玉珮一起留在自己房间里，将军服也胡乱地扔在床上。他再不是什么大将，而是一个布衣素食的游士。他要去魏国的都城安邑，沿途要经过卫国，几乎不用绕道就可到自己的家乡左氏，然而他没有回家。母亲死时，他没有奔丧，有何脸面再见故乡父老？何况如今已不是大将，既无高车又无巨旆，奔至母亲坟前，又有何话可讲？回避，回避，绕开所有的都城和要地，晓行夜宿，直奔他心中向往的那方沃土上，那个纳士求贤的君主——魏文侯。

魏国是个大国，东邻宋国和齐国，西面隔黄河、洛水与秦国相望，南邻地域广阔的楚国，北面是赵国。它处在强国的包围之中，除了黄河以外，几乎无险可守。而四邻还不断对它进行侵扰和威胁，使举国上下寝食不安。魏文侯是个贤明的君主，他决心走富国强兵的路。他知道，一个国家能否富强，关键在于这个国家有无治世的能臣和卫国干城的良将。于是他下令求贤。一批革新人才便聚集在他的左右，像李悝、西门豹、翟璜等人得到重用，他们进行了一场深入而又广泛的变革。

李悝原是魏国北部地区的守护官，因为能干被文侯提拔为相国。当上了相国，他确实不负文侯的重托，坚决地推行他所制订的变革措施。他实行“食有劳而禄有功，使有能而赏必行，罚必当”，取消贵族的世袭特权，对有功者不论是不是贵族都按功劳大小授予爵位和俸禄，这就大大调动了本国的和外来的士的积极性，使他们肯全力以赴地为魏国作贡献。他还制订了“尽地力”和“平余法”，使农民努力生产，社会秩序稳定。为了保证他的新措施顺利地实现，他还制订了《盗法》、《贼法》、《囚法》、《捕法》等六篇法经。李悝的改革措施，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使魏国迅速地富强起来了。

吴起一进入魏国境内，便感觉与宋国、韩国大不相同。这里的农家劳作是愉快轻松的，这里的采桑女，当劳动结束之后，互相打着招呼，相约结伴同行，她们是那样愉快，那样安闲。看到这情景，吴起不禁想起他在曾申老先生那里读到的《诗经》里的一首《十亩之间》来：

十亩之间兮，桑者闲闲兮，行与子还兮！

十亩之外兮，桑者泄泄兮，行与子逝兮。

这是一首“魏风”，是魏国的民歌。在曾申老先生处读这首诗觉得平平，而今来到魏国，亲眼看到一片片桑园和那一群群采桑女欢快的情景，联想到魏文侯任用李悝，实行了“尽地力”、“平余法”给农民带来的好处，自己也期望能加入李悝、西门豹的行列，在广袤的河东大地显一显身手了。

周威列王十六年（魏文侯三十七年，公元前410年）吴起进入魏国都城安邑。他听说翟璜是个非常爱才而又能识才的大臣，便投到翟璜门下。翟璜知道吴起是一位军事天才，汶阳一战，不仅打败了齐国，而且震动了列国诸

侯，谁都知道小小的鲁国居然打败了强大的齐国，关键人物是吴起。还听说吴起本来是个游士，杀妻求将才作了统帅。翟璜对吴起的道德品格极其厌恶，然而对他用兵作战的才能是欣赏备至的，因此在吴起登门求见之后，翟璜热情地将他留下，并答应在适当时机向魏王推荐他。

翟璜是个细心人。他往日只闻吴起之名，并未与他见过面，见面之后觉得吴起气度高雅，仪表堂堂，谈笑风生，印象极佳。为了证实自己的初次印象是否正确，他接连数日与吴起天南海北地畅谈。吴起果然名不虚传，无论谈兵法战策还是谈治国安民都头头是道，有章有法，不落俗套。呵，他信服了，吴起是个难得的人才，一定要留住他，并加以重用。翟璜暗自庆幸，对吴起说：“留在魏国吧！文侯正在选拔镇守西河的大将，我很快就把你推荐吴起就在翟璜家里住下了。

第二天翟璜就去见文侯。文侯一见翟璜到来，显得异常高兴：“翟璜，你又来给寡人推荐贤才了吧？如今西河这块地方使我忧心忡忡了。”

“大王不必忧愁。”

“我怎能不忧愁，这是一片丰饶的土地，紧靠着秦国，此地又无险可守，一旦秦兵来犯，我即使立刻发兵也难以解围，因为大军渡过这条黄河太难了。”

“既然如此，陛下何不选一能征惯战，智勇兼备的人去当西河守，对付秦国的侵扰呢？”

“这样的人才何处去寻找。”

“我这里就有一位。主公要是派他去作西河守，便食可甘味，寝可安枕了。”翟璜为了吸引文侯的注意力，让他记得牢固些，故意慢条斯理地，“他本是卫国人，做过鲁国的大将。”

“啊，你说的是吴起吧？此人不可重用。听说在鲁国为了当将军，连自己的妻子都杀死了。如此残忍绝情之人焉能重用。”

“大王，臣以为这正是我们应该重用他的原因。他爱功名胜于爱妻子，报国之心胜于爱家之念，这才是大丈夫的胸怀。何况他善于用兵，齐鲁汶阳一战，他以少胜多，以弱胜强，使诸侯对弱小的鲁国刮目相看。这样的奇才大王不用，若归附了秦国，那就无人可保西河之地了……”

翟璜的一番评论并非危言耸听，他很爱才，也善于辨才，而且能及时把他欣赏的贤才举荐给魏文侯。文侯信任翟璜，喜爱翟璜，对他推荐的人才特别重视，因此便打断他的话，说：“好了，我明天召见吴起，我要与他当面谈谈。”

寡人拜你为大将，总揽西河大权

第二天，文侯果然召见了吴起。文侯首先问话：“听说吴将军在鲁国立了大功，受到姬显的重赏，不知将军又为何来到魏国？”

“鲁公听信谗言，信任不终，故臣逃生到此。慕文侯折节下士，豪杰归心，吴起愿执鞭马前。倘能有幸供魏侯驱使，虽肝脑涂地，亦无所怨恨。”

吴起对文侯那很有礼貌的问话也回答得非常出色，言简意赅，既道出了从鲁出走的原因，又表明了他对魏文侯的向往之情，而“折节下士豪杰归心”八个字是对文侯的奉承之词，也确实是文侯的长处。文侯对这位外来的贤士很喜爱。但这个老练多谋的魏君却把自己的欣慰之情掩藏起来，故意冷淡地说：“寡人不喜欢治军作战一类的事情。”

吴起听出文侯言不由衷，意在试探，便一针见血地说：“陛下，你讲的

和你心里想的完全不一致。”

“哦，你有什么根据？”

“我从你的脸上可以看到你的心里，从你的过去可以推测你的未来。魏侯一年四季不停地宰杀兽畜，剥皮制革，并在上面绘上各种颜色，涂上红漆，烙上犀牛和大象的图案。这些东西，冬天穿上不暖和、夏天穿上不凉爽。你不停制造二丈四尺的长乾，一丈二尺的短戟。还用皮革蒙住战车的车门，包上车轮和车戟，使人看上去不美观，乘车去打猎也不轻便。如果是用来进攻别国或是防备别国的侵犯，就应该寻找善于使用这些武器的人，加以严格地训练，使他们能掌握它。否则，不管是进攻还是退守，都会像母鸡与狐狸搏斗，雌犬与老虎厮拼。”

文侯不知如何回答，尤其是吴起用鸡与狸、犬与虎的比喻来批评他，更使他非常狼狈。他讪然一笑：“吴起，你讲得很新奇，妙趣横生。寡人很喜欢听，再讲下去。”

吴起也微笑了：“好，陛下愿听我的话，我深感荣幸。从前，承桑部落的君主，只讲文德不讲武备，国家灭亡了。有扈部落的君主，依仗兵多，屡次侵犯别国，也被别国战败而亡了社稷。一个贤明的君主，看到这些教训，就知道应该内修文德，外治武备。受到敌人侵犯而不反击，这算不上义。看见被敌军杀害的同伴的尸体而哀哭不止，也算不上仁。陛下，你说呢？”

文侯沉默了。

吴起全神贯注地望着文侯，力求能从他的外表窥进他的内心。

然而，魏文侯并未把自己内心的思考形之于外。他沉默良久，慢慢抬起头来大声地喊道，“吴起，今日午时，寡人在太庙等你！”

文侯回到后宫去了。吴起忐忑不安地回到翟府。翟璜听完吴起奉诏见驾情况之后说：“既然还要召见你，而且是在太庙之内，足见魏侯对你的器重，你要拜将封卿了。”

午时，吴起准时来到了太庙。魏国的文臣武将都坐在文侯的两侧，吴起的到来使他们大为惊异，于是交头接耳地议论着：这是什么人？为什么大王如此重视他？竟然在太庙里为他设宴，他有何功德？他从何处来？此人仪表不凡，是否金玉其外，败絮其内呢？

魏文侯见吴起走进来，便招手说：“吴起，到寡人身边来。”

吴起坐到文侯左侧，右侧便是王后。群臣又叽叽喳喳了。

“安静！”文侯发话了，太庙鸦雀无声，“这就是四海闻名的吴起。曾是鲁国大将，汶阳一战，使齐师望风而逃，将才呀！他闻知寡人求贤纳士，不远千里弃鲁奔魏。难得呀！今日寡人在太庙设宴为他洗尘，表示我魏国对于天下贤士的尊敬与宠爱。为迎接吴起的到来，大家同饮。”

文侯一言既出，不管是自愿的还是被迫的都端起了酒觥。王后也亲自捧觥走到吴起面前向他敬酒，吴起急忙行礼：“夫人，这你呢？你打过几回仗，战绩如何呢？”

“大王，王错是文臣，从未到过战场。”

“守卫西河的将领需要文武兼备，你确实不能胜任，在座的也找不出能担此重任的人。我只有让吴起去。”文侯说到此外，突然扬起手高呼，“吴起，寡人封你为大将，总揽西河军政大权。”

“谢大王！”吴起跪地叩首。

文侯再次一把搀起吴起：“吴将军，不必多礼。西河之事，寡人就仗你

治理筹措了。”

吴起知道面对暴秦他的责任重大，第二天便走马上任了。

千头万绪从何入手？吴起决定先抓住军队这一中心环节。没有强大的军队，就要受到秦国的骚扰。没有安定的环境，西河百姓就无心植桑种谷，使生活富裕起来，而且将有更多农民流亡他训练军队，首要的是选拔各级军事长官，只有将领是文武兼备的全才，才能带出勇武善战的士兵。选拔将领他的原则是“贤者居上，不肖者居下”。根据这一标准，对原先驻守西河的军队将校重新筛选，对那些具有较高的指挥才能，战备观念强，作战不怕牺牲，有了功劳不骄傲的将领就留用；对不符合这些条件的将领或降级使用，或让他们去充当士兵。除此之外，吴起还特别重视发现士兵中的人才，把他们提拔为军官，使他们成为军队中的骨干力量。那些机智勇敢，熟悉阵法，能攻能守的军官，不论年龄大小，出身贵贱，都大胆地把他们提拔为将领，使之有职有权。将领选定之后，即着手整顿军队。吴起整顿军队的指导思想是“兵在精，不在多”。因此他对西河原有驻军中的士兵也严格地进行审查。对那些操得动弓，带得动箭，扛得动戈，走得动路的士兵就留下；对那些老弱病残的士兵，则安排回乡务农或留作守仓护廩的后勤卒。经过一段时间的调整 and 精简，西河魏军的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吴起又抓紧训练，数月之后，兵强马壮，可以与秦国较量一番了。

秦国素以好战闻名天下。对于魏国的西河早通过不正当的手段据为己有了，还贪心不足，时时刻刻觊觎河东。魏文侯深深感觉到，不夺回西河的几座城，魏国的西部边境永无宁日。可是多年来竞选不出可以担当收复西河重任的人。自从吴起来到魏国并被任命为大将派驻西河之后，他心里感到几分安慰。吴起在西河所进行的选拔将领，整饬士卒的条法，他非常赞赏。凡是吴起报请提拔的将领，他都毫不怀疑地——批准；凡是吴起决定不再任用的地方官吏，他都同意撤去他们的职务。国君的信任，增强了吴起严格治军的决心和战胜暴秦的信念。可是在训练当中，他发现许多士卒在搏斗中，有的刀剑折了，戈矛断了，究其原因，这些武器本来就是青铜制品，铸得又不坚固，再加上很少磨砺，有许多刀剑已经锈斑累累了。这样劣质的兵器，如何能在战场上与坚甲利刃的秦军抗衡？他决定重铸刀剑，再造坚甲。他不禁又想到了蛾，蛾此刻在何处？还有她那刚直慈祥的父亲。濮阳离别之后，转眼十年了，不知他们是否还在世上。如果他们能在西河帮助吴起铸刀铸剑，西河的魏军勇士，真的是如虎添翼了。可是，人海茫茫，何处去寻找他们。

帐外走进一个卫卒，说有一位朋友来到营门外要见吴起将军，他不报自己的姓名，只说是海边背剑的闲人。吴起听到此话，立刻激动起来，呵，这是我的朋友，是他引我结识了蛾的一家：“快，快请他进来！”

卫卒走了，吴起也急忙跟了出去。啊，果然是信，还是那样潇洒，那样年轻。吴起跑上前去抱住了阔别十年的老师，把他拉进大帐。

“啊，信师，你从哪里来，是天上还是地下？”

“从海边来。我是一条游龙，命中注定离不开大海。”

“你知道蛾和她的父亲在哪里吗？”

“哦，还记得那位民间女子和那位年老的铁匠？”

“记得，记得，那是终生难忘的呀！”吴起拉住信的手，“你知道他们住的地方，我求你去把他们请到西河来。”

“唉，老铁匠已经过世，蛾继承了父亲的技艺仍在铸剑。她总是带着几

个徒弟走南闯北，行踪不定，哪里去寻找呀！’”信师，吴起受文侯重托镇守西河，而魏军武器十分低劣，我迫切需要有更多的铁剑铁矛。而铸造铁器，蛾的技艺是少有的。我求恩师为我去请她和她的徒弟们到西河来为我铸刀铸剑，助我抗击暴秦。除此之外，我还请恩师作我军的剑师，把你的击剑绝技传授给西河守军。”

“哦，不不，我此次来西河纯属游山玩水，前一段登了华山，下一步将要去领略亢门、壶口的大河风光。在蒲州听说你作了魏侯的西河守，我才绕道来看望你。实在不能在此耽搁。”

“信师，你若不答应，我便在你面前长跪不起。你骂我是霸也好，是氓也好，你既然来了，就休想再走，”吴起说到这里真的撩袍跪地，“弟子无礼了。”

信震惊了，不管这位兵家眼前的行为，是真是假，是正经还是儿戏，信都被感动了。他急忙拉起吴起：“你在我面前也施展计谋吧？”

“不敢。我真诚地拜托你力弟子去辛苦一番。”

信笑了，笑得开心而诡谲，“你对蛾还有剪不断的旧情吧？若是这样，信倒愿成人之美，到卫国跑一趟。”

“谢恩师！此去濮阳千里之遥，跋山涉水，路途艰难。我送你一匹良马，再派几名士卒随你同去如何？”

“甚好。万一蛾不在家乡，我还要四处寻访，乘马要比步行方便些。我收下了。”

第二天用过早饭，信带着四名士卒启程了。吴起把他们送到大营门外，拱手道：“信师，速去速回，一路顺风。”

吴起回到大帐若有所思，呵，信走了，他为我去寻找蛾了，他还会回来吗？蛾在何方？信能找到她吗？蛾是一个四海漂泊、行踪不定的人，寻找到她决非易事。况十载岁月，她已经接近而立之年，如果女已成妇，妇已作母，她能舍家弃子只身到西河来吗？不错，吴起在西河，然而吴比起她的爱夫辛子算何物？我痴心不改，荒唐呵！我信任我的好友信，他不会诓我，然而信的真实，信的忠实又使我担忧，万一找不到蛾便不回西河，我岂不连剑师也丢掉了吗！

演兵场上传来激越的喊杀声，使吴起从遐想中走出。他循着喊杀声走去，见一队士卒正在操练。他们分成两列，展开对抗性的格斗。两个回合下去，地上便倒下几名士卒。吴起好生奇怪，这些人竟如此不堪一击？他走近一看，原来队列里的士卒高低胖瘦不同，强壮羸弱迥异，问其情况，有人能操十二石之弩，有人能日行二百里；而前者行动迟缓，日行不过五十里；后者双臂举剑也擎不住前者轻轻一击。吴起看到这种状况，暗自思忖，假如能根据每个士兵的特点分别编队，再让每个队在作战时担负不同的任务，既有局部的分工，又有整体的配合，就能适应各种复杂的环境，对付任何狡猾多变的敌军。这样的军队不需庞大，只要有三千人，便内出可以突围，外人可以破城了。

吴起回到大帐，立即制订了一套根据士兵特长进行编队训练的方案，第二天便在军队中实施，他把勇敢而且有力气的人编为一队；把乐于通过战斗为国效力，以显示他的忠诚勇敢的人编为一队；把跳得高，跑得快，善于长途奔袭的人编为一队；把那些打过败仗，丢弃了守城，而想立功补过的人编为一队；还把丢了官而又想立功复职的人编为一队。这样整顿的结果，使

每个成员都感觉自己处在最佳位置，感觉自己有了用武之地，于是心情舒畅，斗志昂扬，积极主动地投入一场备战练兵的热潮中去。

厉兵秣马，誓与暴秦一决雌雄

练兵在紧张而有序地进行，然而兵器的重铸是个大工程。在信没有把蛾找回来之前，吴起把军中的能工巧匠集中起来，还把那些父兄曾做过工匠的士卒派回家去，把他的亲人请到军营，参加铸造武器的工作。村野农夫所需要的耕地犁铧，这批工匠们倒可铸造，而铸造坚硬锋利的刀剑，却难住了他们。淬火这道工序。无论如何也弄不好，这把刀刃软了，那把剑刃脆了，这个卷刃，那个折断，合格的兵器造出得极少。吴起心里十分焦急，照这样的速度工作，何日才能用坚甲利器把魏军武装起来信回来了，而且还带来了蛾和她的几位弟子。

十年不见，蛾长得更加丰腴和俊俏。她见了吴起，双手抱拳行了个潇洒的游士礼节，动作有几分男子的粗犷，却又不乏女性的娇柔。吴起心里一震，呵，还是那个骄纵不驯的蛾呵。

吴起与蛾分别十年，生死茫茫，音信未通，然而十年前的那段邂逅相逢而又永远难忘的情缘，却烙痕般地刻在两个青年人的心坎上了。怎能忘记那次诀别，一个是含情脉脉，欲语无声；一个是难舍难分，又不得不离去；一个是贫贱的工匠之女不敢高攀富商的公子；一个是心怀门第偏见，不肯违抗母命娶个下等人的女儿。分别之后，吴起娶了好又休了好，娶了素又杀了素。这两个女人都真诚地爱着吴起，然而无论是能绣能织的好，还是能歌能琴的素，都不能挤去蛾在吴起心中的位置。特别是好已另嫁，素已亡故，他只身来到西河之后，常常想起蛾。赤蛾剑挂在墙上，墙上有蛾的目光；剑佩在腰间，身上有蛾的体温。蛾无时不在，无处不在。

吴起把蛾及她的徒弟们安排好食宿之后，立即请信和蛾以及苏原、成桓到大帐议事。他首先在两位将领面前介绍了信和蛾的超凡技艺，然后又把经自己考查认定的将领苏原和成桓的事绩介绍给信、蛾。五个人谈得很投机，不觉到了中午时分，吴起命摆上酒宴边饮边谈。蛾的话说得不多，但她与十年前相比，显得成熟多了。他说原有的军中工匠都要留下，我只需指点指点，就能一通百通。谈到铸剑淬火，蛾已经摈弃了用人肉人血饲剑的做法，地强调掌握火候和淬火的时间长短。她幽默他说：“如果每把刀剑吮我一滴血，两万件兵刃会把我的血吮光，我就成了一张连血色都没有的白皮了。”

吴起欣慰地点点头，望着略显羞赧的蛾笑了。

信打算先教会一批校尉，然后由校尉再转教士卒。这样一传十，十传百，很快就能使千百人掌握他的击剑技巧，不出两月，信氏剑法就可以普及到全军了。

吴起采纳了信和蛾的建议，当场布置苏原、成桓速速准备铁矿和石炭、三日之后便开炉铸剑。

苏原和成桓的准备工作在三日之内果然完成了。于是炉火日夜不熄，在蛾和她的徒弟的指导下，各处的铸剑工艺都大大提高了，铸剑的速度也加快了。就在铸剑的同时，信的剑师训练队也成立了。三十月之后，西河魏军都配备了精良的刀剑和戈矛。加上信训练有方，士兵的格斗技术大大提高了。吴起欣喜地向魏文侯禀报，陛下可以下令进攻秦国，夺回魏国的失地了。

魏文侯没有立即下令伐秦，他要亲自检阅一下吴起训练过的军队。他亲自来到校场，观看士兵的演练。文侯坐在将台上、让吴起坐在他身边，演练

由苏原负责实施。成桓则立于台前用手旗指挥。当成桓扬起右臂时，五个方队进入校场。苏原走在最前头，手擎招摇旗，前后左右按朱雀、玄武、青龙、白虎四种旗帜护卫，风卷军旗，哗哗作响，一时鸟飞龟爬龙腾虎跃，气概非凡。军旗下，五个方队按击剑、挥戈、舞盾、攀援、跳跃几种技巧递次表演。文侯看得很专注，当他看到击剑队中不少剑被削成两截，许多盾被刺穿时，不禁敛容而吼：“吴起将军，这是怎么了？”

吴起起身回答：“这是有意让陛下看看，以往的兵器与新铸的兵器相拼，会是个什么结果。”

“唔，听说你从卫国请来了铸剑名匠，何不请来一见。”

“好。”吴起轻轻呼唤，“蛾，大王要见铸剑的名匠。”

蛾听到呼唤，轻捷地飞身跳上将台：“民女蛾在此。”

文侯见是一位女子，好生惊异，“哦，你是一位女子？”

“是。”

“唔，女子也能掌铸剑的绝技，你的师傅是何人？”

“蛾的技艺是家传。我父亲是个铁匠。”

“呵，难得难得，寡人已经看到你为魏国士卒所铸的良剑，你是有功之人，我封你为女大夫。”

“蛾本草野之人，布衣蔬食已成习性，实在不敢作魏国的大夫。请大王谅解。”

“哦，你既不愿作官，寡人就赐你良田千亩，在富饶的西河落户吧！”

“大王，民女自幼随父作匠，四海为家，一不善耕耘，二不事桑蚕，这千亩之田，蛾实实不敢领受。”

“蛾姑娘，让你白白为魏国铸剑，寡人于心不忍。你有什么心愿，什么请求，说出来寡人一一照准。”

“大王，民女未曾想到大王如此看中我铸的刀剑，不敢领受大王的封赏，我只有一个请求。”

“你讲，任何要求寡人都能应允。”

“我请求大王在任用吴起之时，能原谅或饶恕他的过错。”

“唔，这话是什么意思？”

“吴起口快心直，在任何人面前都敢说出自己对人对事的看法。这个脾气会得罪许多朋友，甚至犯下冒犯君主的大罪。”

“寡人从善如流，闻过则喜，一向重赏敢于当面谏诤的人。我倒怕吴起晦涩含糊，言有不尽呢。”文侯善意地开了个玩笑，“蛾姑娘如此关怀吴起，出于兄妹之义，还是夫妻之情？”

“他不是兄长，也不是丈夫。她是我的恩人，我的朋友。”

魏文侯哈哈一笑：“好，吴将军，你要留住你的朋友，魏国需要能工巧匠，需要最精良的武器来抵御四面的强敌。”

“遵命。”

“吴起，如今时机已到，你就择日发兵吧！”

凯旋之夜，阴风吹满京城

吴起要出师伐秦了。他首先占卜，结果是八月十二最好。

出师之日，吴起兵分南北两路，南路由苏原带一万兵马暂不渡河，北路由成桓带一万兵马旌旗招展从孙吉渡河直取秦国的合阳城；南路则在北路渡河之后，才悄悄地夜间渡河，日宿夜行，向临晋方向前进。吴起和信、蛾都

跟随南路行军。

成桓带领北路军每到村庄镇堡，便高声呐喊要进军合阳。然而声势虽大，但进军速度极慢，每日只行三十里便安营。本来是两天的路程，却浩浩荡荡地走了五天。成桓是吴起挑选的将领，并非不懂得兵贵神速的道理。如此拖泥带水地行进，正是为了给秦军留出调兵遣将来救援合阳的时间。果然这种热火朝天的进军声势，吓坏了合阳守将胡德。他自忖一千守军绝对守不住合阳，合阳失守自己必成俘虏，俘虏只有两条路，一是不屈被宰，一是屈膝投降。被宰，滋味不好受，咔嚓一声人头落地；投降呢？跪地求饶，像条癞狗。这两条路都不能走，还是要抵抗，乘魏军未临城下，赶紧加修城他，派人到邻近的几座城里去求救兵。求救的人派出去了，城墙与护城河也垒高了，挖深了，可是魏军还没有到达合阳。胡德暗自庆幸，合阳离元里、洛阴不远，只要救兵一到，合阳便万无一失。果然，救兵赶到了，迅速从南、西两门进了城。

成桓的人马在秦国救兵到达一天之后才赶到台阳。首先派出将领到城门外搦战，大喊胡德快出来投降，三天之内不投降，魏军杀进城去鸡犬不留。

成桓虽然让士兵这样搦战，三天之后是否要杀进城去，他自己做不了主，还要听吴起的军令，至于“杀进城去鸡犬不留”，不过是威慑胡德使其迅速求援的一种手段。吴起在出征之前，就一再嘱咐成桓，破城之后，部队迅速进驻敌人的衙门，控制城内的官吏，并没收其财物。不许拆房、抢粮，杀牲畜。其官吏、士卒请求投降的，应该允许，并且妥善地安置他们。至于城内百姓，更不许惊忧和残害。

在吴起的计划里，西河之战的重点攻击地点。不是北路的合阳，而是南路的临晋。临晋地处洛水之东，比起合阳、元里、朝邑等城，它是离秦国都城最近的。先攻下临晋，就切断了秦军的退路，然后北路向西南包抄，南路向东北挤压，西河五城的守军便成瓮中之鳖。

吴起为了不致打草惊蛇，南路采取了秘密行军的战术。每到一地便严密封锁消息，过往人等只准进不准出。白天驻扎于村中，连村头的哨兵都潜伏于树上或草丛之中。晚间才沿着小路向西开进。部队经过朝邑时，有意不去惊动守城的秦军。第三天黎明时分，苏原率领的先头部队到达临晋城外，秘密地埋伏在庄稼地里。

吴起已经与信和蛾商量妥，让他们扮成进城卖肉的小商，将几只宰了的羊装上小车，男推女拉向城门走来。他们身后是由魏国士兵装扮的农夫，有的挑担，有的背着口袋，也有的推着小车，来到东门外等待开城。苏原率领的先头部队在近处潜藏。

太阳升得老高，城门才缓缓打开一个缝。蛾和信的肉车首先走了过去。门缝里伸出一个黑脑袋喊，“站住，今天下开城门了。”

蛾故意不解地问：“为什么？”

黑脑袋说：“听说了没有，吴起……”

不等黑脑袋说完，信就接过话茬：“这车上没有武器，就是几只羊。”

“住口！我的话还没说完，你抢什么先？”

“好，你接着说。”

“吴起的人马已经到了合阳，离此地只有二百多里路。万一他派奸细来了呢，不得不防！”

“你看我们这两个像奸细吗？”

“你不像。你像个良家女子。”

“我兄长像吗？”

“唔，他也不像，倒像个读书人。”

就在黑脑袋与蛾搭讪的时候，那群进城的“农夫”一起涌到城门下，七嘴八舌地喊：

“这位大姐别挡道呀！你先把车子挪动挪动。”

“我这担菜还有露水珠呢，再耽误就发蔫了，蔫了就卖不出去黑脑袋发威了：“不要叫喊，今天不开城门了，都回去！”

回去？整个西河之战要从这里开始，如何能回去。信向着黑脑袋一拱手：“长官，我是出城买肉的，弟弟今日要娶亲，这几只羊是买回来招待宾客的。不让进城、岂不误了办喜事，求你高抬贵手吧。”

黑脑袋眼睛眨巴了两下：“看你们俩怪可怜的，进来吧！”他一招手，几个卫兵打开半扇门，等小车推了进去，立刻又关上城门。“农夫”们在城门外又喊又叫。

信对门外的入喊道：“你们别急，好好等着，一会就能让你们进城……”

黑脑袋打断了信的话：“住口，你充什么好人。你知道我能放他们进城？”

“长官心慈手软，庄稼人为了养家糊口，进城卖点粮菜也不容易，你一定会动善心。”

“你不要罗嗦，我要检查你的羊。”

“长官，羊都是真的，不是猪，不是狗，检查它做甚……”

“我要看看羊肚子里有没有刀。”

“羊肚里藏刀？这绝无可能。”

“你懂得什么！专诸刺王僚，剑就藏在鱼肚里，何况是羊！”

一直冷眼望着信与黑脑袋对话的蛾，突然站了起来：“长官，羊肉又膻又腥，你何必亲自验查，挑两只让弟兄们抬回庖厨，仔细剔骨割肉，好好检查就是了。”

“好，这位姑娘说话在理，那就劳你们二位给挑两只吧。”

“我来挑。吃羊肉要有肥有瘦，肥了腻，瘦了柴，不肥不瘦正可口。”信一边念叨，一边向蛾使了个眼色。蛾和信一人抓注下面的一只羊腿。信用眼角瞟着黑脑袋说，“这两只如何？”

“很好很好，不肥不瘦。”黑脑袋得意地笑着，“正可口。”

信和蛾突然从羊肚里抽出宝剑，以迅雷不及掩耳的动作，将宝剑刺入黑脑袋的前后心。

“你这是……”黑脑袋的话没有说完就倒下去了。

信和蛾同时抽出剑来，又刺死两个门卫，然后用剑顶住另外两个吓得浑身发抖的门卫喊道：“把刀都扔下，把门打开！”

刀扔下了，门打开了，城门外的“农夫”瞬间都变成了士兵，分别从车上、菜筐里、柴禾中抽出刀来，呐喊着冲进城门，埋伏在城外的魏军在苏原的带领下一起冲进临晋东门，迅速占领全城，俘虏了守城的将领。吴起进城之后，立即安抚民众，表明魏军是仁义之师，绝不扰害百姓。城内居民仍可安心经商做工，学子仍可在库读书，这些措施深得民心，刹时，临晋城内又恢复了平静。

吴起按照原先计划，给苏原留下五千兵马守卫临晋，以阻挡秦国可能来援的军队。自己带领五千兵马，分两路沿洛水和黄河迅速向朝邑、洛阳、元

里棱扫过去。所到之处，行不踩庄稼、驻不扰民。不进民房，只在路旁搭起草棚，避避风雨，绝不许铲平有禾苗的土地。有违犯者杖四十。沿途百姓从未见过这样好的军队，于是送来粮草支援魏军。吴起命令部队收百姓的粮草必须按价付钱，公平交易。吴起在行军时不骑马，不坐车，与士兵一起步行。见体弱的士兵不耐负重走路困难时，还接过他肩上的长矛自己扛着。许多老兵被将军的行为感动了，他们宁肯自己忍受疼痛的折磨，也要咬牙跟上队伍。

吴起连克朝邑、洛阳、元里三城，当到达台阳时，北路的成桓已经攻下了合阳，生擒了胡德。

为了准备抵御秦国的反击，吴起发动合阳、临晋的百姓与魏军一起重修城他，数日之内，残破倾颓的城池焕然一新了。吴起立即指挥魏军演习守城和开城突围的战术，他来往于西河五城之间，亲自指挥演练，当备城的守军都将战术、技术训练得十分熟练时，吴起才留下苏原镇守临晋，成桓驻扎台阳，自己率师回朝。

安邑沸腾了。魏国打败了秦国，夺回了五座城，几十年来这是头一回呀！秦国欺侮了我们多少年，是吴起将军给我们雪了耻，报了仇。去迎接胜利之师呵！去犒劳有功之将呵！安邑的百姓笑着、跳着奔向西门，自觉地排列在街道两旁迎接班师回朝的魏军。

当吴起的战车临近时，百姓们欢呼跳跃，拥上前去拦住战车，向将军敬酒。吴起立在车上，不断向父老拱手称谢。威武整齐的步兵走过来了，一个个都身穿三连环的铠甲，头戴铁盔，腰佩利剑，身背强弩，腰挎装五十枝箭的箭袋。走起来足下生风，好不威武。文侯也十分兴奋，亲自迎出大殿，握着吴起的手笑个不停。

中午时分，文侯在太庙接见所有的西河之战的功臣。他采纳吴起的建议，让立了大功的坐在前面，有丰盛的酒席，用贵重的大鼎盛着牛、羊、猪，以示奖励；立次等功的坐中排，也有荤菜，用小些的器皿盛着；没有立功的坐在后排，使用一般的器具盛菜。赐宴完毕，文侯又到太庙门外，按功劳大小赏赐有功者的父母妻子，并宣布对作战牺牲者的亲属，每年都派专人去慰劳和赏赐，以表示对死者的永久怀念。

吴起的这一做法，在魏军的作战历史上是第一次。它大大鼓舞了立功者，他们和他们的亲属享受了殊荣，更使他们决心在下一次战斗中功上加功。而那些立了次功和没有立功的人，也在这次宴会上受到激励和教育，使他们决心在下一次战斗中立大功或争取立功，以改变坐末席的尴尬地位。

呵，吴起，你这位超人的智者，天才的谋略家！后世的立功运动，优属条例，不是从你在魏军里的这些做法中受到启示而开展起来的吗？你是军事家，你何尝不是最优秀的政治家呵！

吴起在鲁国为将打败了强齐，到魏国为将又战胜了暴秦，一时名声大震。各国朝野无人不谈吴起，无人不知在汶阳和西河这两个战场上，吴起将军创造的奇迹。

然而在魏国，吴起的处境却不佳。他为国立了大功，受到文侯的宠爱，自然有人尊敬，有人钦佩，有人羡慕。但另一些未受魏侯垂青的冗臣，就产生了嫉妒之情。尤其是从西河班师回朝，文侯竟出宫相迎，挽手上殿，更使那帮老臣心里不舒服，不服气，甚至吃醋了。吴起连拔五城，秦国竟然未敢反击，一向在边境上闹磨擦的赵国、韩国，也都派遣使臣来表示互不侵犯。为什么？秦简公、赵献子、韩武子都怕吴起。魏国地处中原，夹在六国之中，

是名副其实的“四战”之国，然而从吴起打败秦国之后，“四战”之国成了“四和”之国。

与周边邻国和睦相处了，仗也打不起来了，不打仗将军还有什么用处，因此吴起在魏都安邑过了一段平静的生活。

文侯是个头脑清醒的君主，他知道强齐蛮楚与魏修好，是看到魏国强胜，而且有良好的吴起掌兵才不敢妄动：暴秦所以不兴兵东犯夺回五城，是怕对付吴起需要作惨重的牺牲，因此权且忍下一口气，等待反击的时机。文侯看到了这种情况，不敢稍稍松懈。他命令吴起监督军队的训练和整顿，留住蛾指导工匠继续制造刀剑，更换全军的武器。信的击剑技术高超，让他在各地的军营中巡回教练剑术。总之，魏国的武卒并未刀枪入库，马放南山。他们日日夜夜在备战，在练兵，准备随时反击入侵之敌。

魏文侯看出蛾和信都是酷爱游荡的侠，封多大的官也留不住他们。然而，他不能放走他们，魏军需要这两个人。他知道只有吴起才能留住他们。于是文侯抓住了吴起，吴起挽住了蛾和信，三人谁也没有离开安邑。

他毫不犹豫地弯下身子，用嘴吸出疮口里的脓血

魏文侯三十九年，东部的中山国再次扰害魏国，文侯决定兴兵讨伐。派谁为帅呢？文侯自然地想到吴起。但是素以识才荐才闻名的翟璜却推荐了乐羊，说于羊文武全才。魏文侯一向尊重翟璜，他推荐西门豹去治邺，邺地兴旺；推荐吴起到西河伐秦，连下五城；这次推荐乐羊，必定又是一位贤能之人。文侯正要召见乐羊，近臣冉力奏道：“乐羊的长子乐舒，正在中山国当官，你怎么能派乐羊去代中山，倘若父亲下不了手，或父子共谋，狼狈为奸，岂不……”

翟璜打断冉力的话：“乐羊是注重功名的人，他儿子初任中山时，曾替中山子姬窟召乐羊去做高官，乐羊说中山子是个无道的昏君，我不能去做他的官，连你也应该立即离开他。父子二人谁也不能说服谁，乐舒还在中山国为臣，乐羊则留在魏国甘心做个布衣闲士。如果陛下召见乐羊，封为大将，授以生杀之权，他必然感激你的恩宠，抛却父子之情去收服中山。”

翟璜的一番话说服了文侯，当即召见乐羊拜为元帅。他怕乐羊初次领兵会有差错，特派西门豹为先锋，吴起为副将，一同出征。先锋是治邺的能臣，副将是西河之战的名将，他们能服从这个初登帅位的乐羊指挥吗？能。在吴起的心目中，作为将领服从主帅的命令是天职，不服从命令，不听指挥的人，无论是将校还是兵卒都应受到惩处。他自己在西河不是也把一位没有命令就主动出击，并且抓了两个俘虏的勇敢士兵当众杀死了吗。他把士卒看作自己的兄弟，士卒也把他当作自己的父亲和兄长。他们说，跟着吴将军作战，生要立大功，死了也荣耀。

这一天傍晚，魏军在一个材头宿营，吴起看见一个士兵坐在地上，搬着自己的腿呻吟。士兵的右腿上生了个恶疮，整条腿都红肿了。吴起立即跪地抱起那条腿想轻轻挤出脓血。那士兵忍不住疼痛呻吟起来，吴起心疼了，便毫不犹豫地弯下身子，把嘴贴到那只长疮的腿上，用力吸出疮口里的脓血。士兵流着眼泪呼喊：“将军，将军，这使不得呀！”

“安静，安静，吸出脓血，伤口才能愈合，明日行军你骑我的马。”

“不不，将军，我不敢，我不能……”

吴起掏出中帕正揩拭唇上的脓血，一个老妇急急走来：“你就是吴起将军？”

吴起点点头。

老妇扑上去抱住这位长疮的士兵嚎啕大哭：“儿子呀，这可怎么好呵……”

另一位士兵上前解劝：“老妈妈，吴将军亲自为你儿子吸出脓血，恶疮很快就会好了，你为什么还这样悲哀呢？”

老妇人擦了把眼泪，说，“我儿子是跟着他父亲一起参加吴将军的军队的。去年到西河作战，我的丈夫腿上生了恶疮，是吴将军用嘴吸出脓血来才治好的。疮好之后，他勇猛作战，有进无退，两天之后便死在洛阳城下了。如今，我儿子又长了疮，还是吴将军来为他吸脓吸血，儿子必然以死相报。我不知道儿子还能活多久，不知他要死在何地，剩下我这孤老婆婆如何活下去呀！”

吴起被老妈妈的哭声震撼了，他搀起老人，温和他说，“老妈妈，你的家就住在这里吗？”

老人止住哭，点点头：“吴将军，是老天爷有眼，使你的人马在这里宿营，给我们母子一个最后的见面机会。将军呵，等你凯旋回朝，举酒庆功的时候，你能想到那个场景是多少士卒的血泪换来的吗！”

吴起沉默了。

沉默了许久之后，吴起背过脸去说：“老妈妈，作战总要有人伤亡，作为将军，我会尽力让士兵付出最少的牺牲。”吴起头也不回地走了。

老妇人望着吴起的背影，喃喃地，“将军是个什么样的人呢？心是肉长的，还是铁打的？血是热呼呼的，还是冷冰冰的？唉，儿子没指望了……”

乐羊没有辜负魏文侯重托，三月之内攻下了中山，中山君自缢而死。那位出主意把乐羊之子乐舒杀死并煮其肉送与乐羊吃的大大公孙焦跪地请降，乐羊尽数其谗言败国的罪行，推至街心斩首。乐羊留下西门豹守中山，率军班师回朝。

在凯旋之师的行列中，那个被吴起吸吮脓血而保全了性命的士兵仍在队伍里。他的腿完全好了，与吴起并肩走着。当那位失去丈夫的老妇看到儿子得胜回朝，欣慰地笑了，笑出了两行浊泪。儿子发现了母亲，迅速出列朝母亲叩了三个头，便起身入列继续行军了。儿子有纪律，不许在行军中与路人说话。吴起扬手向老妇人致意：“老妈妈，你看，儿子未伤一根毫毛，放心了吧？”

老妇人感动了，扑通一声双膝跪地：“吴将军你是神仙，让老天保佑你长命百岁。”

吴起回头喊道：“他在我的卫队里，是个好兵呵！”

魏文侯得知乐羊大胜而归，亲自出城迎接，拉着乐羊的手说：“将军为了魏国失去了儿子，这是寡人的过错呀。”

“陛下何出此言，臣若顾私情怎对得起主公的重托。不肖子投靠无道昏君，死不足惜。”乐羊说罢，立即呈上中山国地图及在中山君宫中所获的珍宝清单。文侯大喜，即在宫中设宴，亲自捧觞赐酒。乐羊接酒一饮而尽，大有趾高气扬之色。乐羊的举动引起群臣的鄙视。

这个场面，吴起一一看在眼里。呵，文侯，你在想什么？你在做什么？亲自迎出城门，尚可理解你兴奋的心情，可是亲自捧觞赐酒，你未免做得过分了，过分就失去了真实。乐羊，你的学问使我钦佩，中山之捷也显出你的智慧。然而你食子之肉的行为。朝中的君臣，麾下的士卒都会苟同吗？

大宴结束后，文侯派两个人捧着两只密封的小筐，送乐羊回家。乐羊本以为筐内必是珍珠金玉，命人捧进中堂打开一看，一张一张都是群臣的奏章，本内尽说乐羊反叛之事。乐羊大惊，原来朝中群臣对我如此造谣诽谤，若非文侯不为奏本所惑，我如何能取得时代中山的胜利。次日，乐羊入朝谢恩，文侯又加上赏，乐羊坚辞不受，说：“臣灭中山，全赖陛下支持，乐羊在外不过做了些微不足道的事，没有什么功劳。”

“不必推辞了，我信任你，你没辜负我的信任。乐将军非常疲劳，从此以后就休息吧！你休养的地方在灵寿，去那里安度晚年，兵你就不用再带了。”

乐羊无话可讲，再次叩谢文侯的恩典。

乐羊走后，翟璜说，“大王，乐羊并非无能之辈，如果朝中无用他之处，为何不让他领兵戍边？”

文侯笑了笑没有回答。

翟璜不敢再问。出朝便赶到好友李悝府里，开门见山：“大王一向重用人才。乐羊将军平定中山立了大功，叫他离职去做灵寿君，这岂不被天下人耻笑。”

“文侯考虑得比你深远，你想一想，一个做父亲的连自己的儿子都不爱，绝情到亲食其肉，他还能爱别人吗？你难道忘了易牙杀子做羹敬献主子，管仲怒而与之绝交的故事吗？”

翟璜默默地点点头。

乐羊怀着一种凄凉的感情启程了。群僚无人相送，只有吴起送到了东门外，他望着乐羊年老的妻子坐在车上呜呜咽咽十分可怜。是的，她一定在想念那个被丈夫吃了一碗肉的儿子。吴起不由想起了素，此刻，他多么理解乐羊的感情。乐羊走了，车马逐渐去远，仿佛带走了吴起昨日的记忆，明大的梦想。

送走了乐羊，吴起三日未曾出门。他反复思考自己和乐羊的异同。乐羊在中山的行为还像个有父子之情的父亲吗？不像。儿子是他的仇敌吗？不是。儿子被杀死是他的仇敌开的刀，而啖儿之肉却是他的故意表现。乐羊呵，当你嚼着儿子的肉还啧啧称赞肉烂肉香时，你已经不是人了，是一只残忍的老狼。哦，我呢？我像个什么？当那只被素调教的鸚鵡迎着我高喊将军回府，素以焦急的心情盼望我带回好消息的时候，我却对着她那细长的颈项挥去无情的赤蛾剑……我是什么？是厉鬼。于羊呵，我们两人都对主人极力表现自己的忠诚，并为此付出无可挽回的血的代价。都曾受到恩宠，当过讨伐战的主帅，取得了辉煌的战果，然而最后的结局是什么？我被缉拿，不得不弃鲁投魏作第二次逃亡；你被废黜，解甲回到遥远的灵寿小城，去度过寂寥的暮年。唉，乐羊呵，从你的行为，你的遭际上我看到了自己的身影，自己的归宿。然而，我又有如此强烈的建功立业的雄心，鲁君用我，我为鲁君卖命；魏侯用我，我为魏侯献身。假如一旦我又失宠，我还会投奔另一个看重吴起的明主，再去为他尽瘁。我喜爱军旅，我迷恋战场，我嗜好杀戮，没有这些我将一事无成，年华虚掷了。我不甘寂寞，我不愿一世做个布衣蔬食的百姓，我要封卿拜将，一改我吴家世代富而不贵的局面。乐羊呵，如果我一旦被遗弃，像你那样去做闲散之人，我宁肯去死也不能从命。西河之战过去了，就像一场梦，消失得无影无踪。融融春风，潇潇秋雨都从我眼前飘然而过。悠悠的朔笳，悲伤的军角，也从我的记忆中淡漠了。如今，我懒抚瑶琴，厌闻俚曲，因琴歌会使我想起素和秋娘。这难捱的苍白生活，要继续到何时？

魏文侯对待吴起与鲁穆公可不一样。当魏国东征中山之时，秦国在西河又蠢蠢欲动了。必须派一名强将去西河，派谁去？他首先想到了吴起，西河是吴起打下来的，而且此人廉洁奉公，身先士卒，他去作西河守是最合适的。主意一定，他立即在太庙里设宴款待吴起，并让夫人为他敬酒。当场任命吴起为西河守，把西河郡的政治、经济、军事大权都托付给他。吴起深深感动了，也当场向文侯保证，如果在我手中丢失了西河，我甘愿伏法。

总揽政治、经济、军事大权谈何容易。数年来，吴起日谋夜思的是打仗，是练兵，何尝研讨过政治和经济。然而他从未做过知难而退的懦夫，他是强者，五年前他是曾中门下一名成天诵读诗云子曰的儒生，而后竟成了鲁国的将军，并且在位阳打败了强齐。一年前来到魏国，西河一战连下五城，辟地千里。没有什么事情吴起做不好的。他怀着治国治民的强烈冲动，又到西河上任

第九章 在新辟的沃土中耕耘

吴将军说话算数

千头万绪从哪儿理出一条纲来？鉴于往年秦国的官吏横征暴敛，民不聊生，百姓对统治他们的官吏已失去信任，不重新获得百姓的这种信任，西河是很难走上富裕之路的。为了取得民众的信任，吴起想起了一条妙计，唔，他又在运用智谋了。

吴起在西河郡的南门外立了一根柱子，他下令说：明天谁能推倒它，就赏给他长大夫的官职。百姓议论纷纷：“哈，谁相信这话，这么容易的事，凡有些力气的人都能办到。”“官家又拿百姓取笑！”“如果推倒一根柱子就能当大夫，那张家的老三力大无穷，曾经用单手推倒过一棵树，岂不要当将军了！”“哈哈！”

就在这一片杂乱的喧笑声中，张家的老三走过来了，他用手分开围观的人群说：“我来试一试。”

“啊！你还想当官？”

“让当官我就当，不让当就不当，反正我也损失不了什么东西。”张三说罢就伸出右手，轻轻一推，柱子便倒下了。他扛上那根柱子去找吴起，吴起亲自迎接，立刻任命他为长大夫。消息传开，那些说风凉话的人都震惊了，有的后悔不迭。

第二天南门外又立起一根柱子，悬赏如前，百姓纷纷争抢着去推柱子。柱子埋得很深，一时不易推到。加上你往东他往西四面加力，柱子摇摇晃晃立了两个时辰也没倒下。于是推第二根柱子的老老少少谁也未获封赏。可是西河郡城乡百姓，一传十，十传百，人人郁相信新任的西河守讲信用，说话算数。吴起看到民众信任自己，便下令在西河按自己的施政方针开始变革。

他首先在西河地区内兴办学庠，对百姓进行教育，改变旧的风俗习惯，提倡君臣有义，父子有序，兄弟友好，使人与人之间和睦相处，造成社会的良好风气。

努力发展农业生产，多打粮食，充实府库，为守卫西河边境的军队提供足够的粮草。民殷则国富，西河为魏国的强盛做出了贡献。

在使用人才，选拔官吏时，吴起坚持“贤者居上，不肖者处下”的方针，大胆地选拔了一批拥护变革的官吏和将领，保证了他在西河进行的变法改革能顺利地推行。

西河是魏国西部边疆的军事基地，与秦、韩两国接境，因为国都与西河之间相隔一条黄河，一旦受到攻击，很难得到本国的支援，只能靠自己的力量独立作战。吴起考虑到他的困难处境，决心建立一支精锐的武卒，能够以一当十，以防止和挫败敌国特别是秦国的进攻。

魏武卒的挑选条件非常高，要能衣三属之甲，操十二石之弓，负矢五十个，置戈其上，冠胄带剑，赢三日之粮，日中而趋百里。这样的身体条件和军事素养，一般人是达不到的。所以能当上魏武卒是非常值得自豪的，连亲属的徭役和田宅的租税都免除了。对那些能够熟练地使用各种武器，身体强壮行动敏捷作战勇敢的士兵，只要在战场上立了功，便给予官爵。吴起所建立的这支武卒，军事素养高，作战技术强，达到了战无强敌，攻无坚阵的局面。

吴起对将领的要求是严格的，要求他们能受谏，能采善言，他说将领如

果拒绝别人的好意见，真正有智谋的人就不愿留在你身边。将领若是听信谗言，部下就与你离心离德，甚至要叛离了。

吴起还要求他的将领能在危难时刻能拿出主意，控制全军，指挥若定。有一次临上战场前，卫士给他献上一把剑，吴起说，“将领是负责指挥作战的，要临难决疑，至于拿一把剑上去杀敌，这不是将领分内的事。”

吴起严禁将领利用职权贪财好色，稍有不快便迁怒于士卒。坚持以法治军，赏罚严明，要求校尉士卒绝对听从指挥。有一次他指挥部队与秦军作战，两军尚未交锋，魏军中冲出一位勇士，单枪匹马闯入敌阵，连杀两个敌兵，并把脑袋提了回来，他以为自己可以立功，得意洋洋地去见吴起。吴起二话没说喝令把他斩首。他身旁的军吏说，这是我军有名的勇士，不能斩呀。吴起说，勇士倒是勇士，但他无令而行则属军法不容。如果人人都像他这样不听指挥，军队还能作战吗？必须斩首。这位勇士终于被砍了脑袋，从此再无人敢不听指挥，任意恃勇妄为了。

有一次，吴起沿魏秦交界的地区巡视，发现秦国的军队在边境的那一边设了一个瞭望亭。岗亭筑得很高，上面有观察孔和射箭的垛口，若不拔除这座亭子，魏军这边方圆十里之内则被秦军看个一清二楚，这确实是一种威胁。吴起问边防上的魏军士卒，为什么不把它订掉，他们说打过几回都没打下来，还死了许多人。吴起不再言语，回营后即令部下在城北门之外放了一根车辕，下令说，谁能把车辕搬到南门外，就赏给他好田好宅。当时无人相信吴起会兑现他的诺言，半天没人去动那根车辕。有一个士兵说，这有何难。扛起车辕搬到了南门外，吴起当场赏了好田好宅。士兵们纷纷议论，说吴将军说话算数。吴起得到了士兵的信任，便趁热打铁下了一道命令：明日要攻打秦国的小亭，谁先攻进去，封为国大夫，赏给好田好宅。士兵们听到这个消息非常兴奋，个个摩拳擦掌跃跃欲试。第二天，进攻的命令一下，个个奋勇当先，很快就攻下了秦国的岗亭，拔除了边境上的一个钉子。

与文侯谈兵，痛快淋漓

自从吴起作了西河守，西河的局面非常稳定。魏武卒由初建到逐渐完善，战斗虽然不多，平日训练不辍。这支武卒威镇西河，使暴秦也不敢入侵魏国了。

吴起有了一些闲暇时间，便又研究起古籍来了。几年前他从师曾申，最喜研读《左氏春秋》。后来因母丧未临被曾申赶走而学兵，两度为将，败齐胜秦威震四海。坐镇西河使秦国不敢动武，使韩国、赵国处处宾从。安定的环境，给了吴起读书的充裕时间，吴起又捧起了《左氏春秋》。他觉得本书的草创者左丘明只记载了一个历史阶段某些诸侯国的一些事件，作为一部史书，还应该把左丘明所没有记载的或他根本不知道的一些事件和人物补充上去。吴起在鲁国住了好几年，参加了汶阳之战，又到魏国指挥了西河之战，还参加了讨伐中山的战斗，在治军作战等方面有丰富的阅历和许多宝贵的经验。他决心把书中应当有而没有内容写上去，白天没有时间，他便晚间阅读史书，总结经验，并把它想到的，看到的记录下来。有的只是资料，有的独立成篇，准备将来著书立说传之后世。

吴起虽为西河守，但去安邑的机会颇多，有时是文侯召见，有时是朋友聚会。这些年来，蛾仍带着她的徒弟们来往于魏国的四方边境帮助那里的守军铸造刀剑，信则游历天下，行踪无常。有时来看望老友吴起，也只住一两天，把自己的经历及珍闻都说给吴起之后，又负剑远游了。吴起的生活过得

安闲而寂寞，只能靠阅读和写作来填补自己内心的空寥。吴起的阅读内容涉猎甚广，他系统地研究了《春秋》、《左传》、《三坟》、《五典》、《八索》、《九丘》、《柁机》、《竹书纪年》等，占有了各国的历史素材之后，再对照自己的亲身经历，写出了一些独具特色的篇章。

吴起的学问是多方面的，不论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农业、饲养他都有独特而深刻的见解。有一次，魏文侯召见他，问起治国安邦之事。

吴起说，“过去治理国家的君主，都抓住六个字：‘教百姓亲万民’。”

文侯说：“我要想打仗，得具备什么条件才可以出兵呢？”

吴起说：“国内的意志下统一，军队内部不团结，临阵之兵步调不一致，战斗动作不协调都不能出兵，出兵也不能取胜。”

“是不是做到你所说的这四种准备就能出兵作战了呢？”

“不。不能相信自己做的都完全正确，还必须告祭祖庙，用龟甲占卜，观察天时，如果吉利才能行动。使你的士兵都看到你对他们的生命无比爱惜，不愿让他们轻易地牺牲，到了战场上，他们就会以前进为荣，以退却为耻了。有了知耻之心，就会变得勇敢。力量大可以出战，力量弱可以防守。但是打胜仗容易，保持胜利成果却困难。”

“唔，真是这样吗？”

“是的。我可以对陛下这样说，天下互相征伐的国家，取得一次大的胜利可以成就帝业，取得两次胜利的可以称王，取得三次胜利的还能称霸，取得四次的便国力耗尽，若取得五次战争胜利，就会招致灾难了，所以不要醉心于发动讨伐战争，经过多次战争胜利而得天下的很少，亡国的居多。”

“可是当今诸侯，常常要发动战争，这是什么道理呢？”

“引起战争的原因有五十：一是争名，二是争利，三是有冤仇，四是有内乱，五是遭饥荒。”吴起又伸出一只手，蜷起五指说，“战争的名称也有五种：一曰义兵，二曰强兵，三曰刚兵，四曰暴兵，五曰逆兵。禁暴救危的叫义兵，恃强凌弱的叫强兵，因仇恨而兴师的叫刚兵，背义贪利的叫暴兵，国乱民疲兴师动众的叫逆兵。”

“哦，寡人愿听吴将军说一说如何对付这五种名义的来犯者。”

“制服五种名义的来犯者要用不同的方法，义兵要用礼服，强兵要用谦让来制服，刚兵要用道理说服，暴兵就要用诡诈来对付至于逆兵就要用智谋和武力去降服它。”

“寡人还愿听一听你守必固，战必胜的办法。”

“你把有才能的人提拔到重要的岗位上，把平庸之辈赶到下面去，甚至不再任用他们，你的阵势就能稳定；让民众安居乐业，敬爱他们的官吏，你的领土便无人敢犯；如果你的百姓都爱戴自己的君主反对邻国，你就能战胜任何敌人。因此，陛下应外治武备。内修文德。”

“吴将军，所谓文德是什么。”

“就是道，义、谋、要四个字。用道来探求事物的本源，用义来建功立业，用谋兴利避祸，用要来保业守成。如若行不合道，举不合法，而又掌握大权，地位显贵，祸患就必然临头了。所以圣人安定天下用道，治理国家用义，动用民众用礼，安抚百姓用仁。这四种德行，修之则兴，废之则衰。为什么商汤讨伐夏桀而夏朝的民众高兴，周武王兴师灭纣而殷朝的臣民不反对，就是因为汤武的行动顺从天理人心。”

这一番对话使文侯特别高兴，他拉住吴起的手说：“吴将军，来日方长，

寡人有暇之时还要与你长谈。”

谁应该继任魏相

魏义侯确实是个贤明的君主，在位五十年，支持了李悝的变法，实行“食有劳而禄有功，使有能而赏必行，罚必当”的原则，取消了贵族的世袭制度，“夺淫民之禄以徕四方之上”，于是天下人才纷纷来归。实行了“尽地力”和“平余法”，促进了农业的发展，稳定了社会秩序。他重用了吴起，让他去西河伐秦，连拔五城，威震天下。特别是吴起创建的“魏武卒”，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大大提高了魏国在各诸侯国之间的地位。可惜，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就在魏文侯执政五十周年的时候他死了。文侯驾崩在魏国引起的震动是巨大的。被剥夺了世卿世禄特权的贵族行动起来，他们要夺回被取消的特权，被撤掉的官爵，他们急不可耐了。作为没有根基的“四方之士”的外来将军吴起。也非常重视文侯身后谁在朝中主政——做这个“相”。他自恃功高。跃跃欲试。然而，当他从西河回到安邑时，新君已作出安排，相位已经属于贵族出身的商文了。商文无功无德，就因为他代表了贵族的利益，受到老一代大臣的推荐和支持，竟被年轻的魏武侯任命为相国了。吴起当然不服气，他找到商文，当场去质问他。

吴起：“谁来掌权辅佐新君是天命吗？”

商文：“此话何意？”

吴起：“可以和你议论功劳谁大谁小吗？”

商文：“当然可以。”

吴起：“统帅三军，使士卒乐于拼死作战，令敌国不敢侵犯。我和你谁的功劳大？”

商文：“我不如你。”

吴起：“治百官，亲万民，实府库，你和我谁的贡献大？”

商文：“我不如你。”

吴起：“防守西河，使秦军不敢向东扩张，韩国、赵国宾从魏国，你和我谁的功劳大？”

商文：“我不如你。”

吴起：“好。这三点都是关系国家兴衰的大事，你样样都在我之下，可是你的职位却在我之上，这是什么原因呢？”

商文：“君主去世了，新君年少，大臣们尚未依附，百姓也还没有信任他。在这种时候，相位应该属于你还是属于我更好些呢？”

吴起左右衡量，反复思考，才坦白他说：“相位应当属于你。”

商文：“这就是我的职位在你之上的原因。”

为了表示对新主的忠诚，吴起统率魏军五万，兵车三千乘，骑兵三千进攻秦国。在发动进攻的前夕，他动员全军说：“三军将士必须坚决服从指挥，明日如果车战者不能缴获敌人的兵车，骑战者不能俘虏敌人的骑兵，步战者不能俘获敌人的步兵，即使打败了敌人也不算有功。”

第二天作战时，进攻的鼓声一响，魏军人人奋勇争先，杀得秦军丢盔弃甲而逃。吴起乘势追赶，斩敌首级无数，终于以五万魏军打败了五十万秦军，立下了赫赫战功。

魏武侯虽然年轻，却十分自信。有一次他召集大臣们议论国事，大臣们的见解都不如他，退朝之后，他面带喜悦之色。吴起看在眼里，等朝臣们散后，他对武侯说：“从前楚庄王和朝臣商讨国事，群臣的见解都不如他，退

朝以后地面露忧愁之色。申公问道，君王你忧虑什么？庄王说，当今之世不会没有圣人，楚国也不会没有贤人，能得到他们做老师的可以称王，能与他们做朋友的可以称霸。我不算有才能，又很年轻，可是讨论起国事，群臣的见解还不如我，看来楚国危险了。楚庄王担忧的事你却觉得高兴，我也为你担忧了。”

武侯听了吴起的话，沉默无语，而脸上却露出惭愧的神色。向吴起拜谢说，“你说得很对，真是老天让你来补救我的过失呵！”

武侯对吴起很尊重，许多大事都与吴起商量。新主继位要改年号，吴起被召去问话，他便借机当面对武侯讲了他的三方面的治国之道，一是广开言路，择其善者而从之。国君要听大夫之谏，要接见士，百姓有来拜见的要使他们的意见能转达上来，公族提问必须回答，四方来归附的不要拒绝；二是不失民众。该享受俸禄的都要让他们享受，不滥用刑罚。国君要有仁爱之心，做事要顾民众利益。要为民除害；三是不用权势。国君要检点言行，以身作则。近臣必选择，大夫不兼官，大权不要集中在一家贵族手中。

武侯认真听取他的意见，并且逐步加以实施。

武侯到边境巡视，首先到了西河，与大臣们坐在一条大船上察看黄河，不禁得意洋洋他说：“魏国有这样险峻的河山，国家是非常稳固的了！”

“对对对，这就是魏国强大的原因。只要把这片大好河山加以治理，魏国称霸的争件就具备了。”说话的是王错，这是个溜须拍马之徒。

吴起非常反感这种阿谀逢迎的行为，当即在武侯面前驳斥说：“君主的话是亡国之道，你随声附合岂不危害更大！”

武侯受到指责，怒火中烧，指着吴起说：“你这话有什么根据？”

吴起非常诚恳他说：“河山险峻并不能保证国家的安全，成王霸之业也不是仅凭河山险峻就能实现的。我举几个例子。从前三苗居住的地方，左有彭蠡，右有洞庭，南有文山，北有衡山。三苗就仗恃着这样险要的地势，以为无人能攻，政治腐败，民不聊生，结果被大禹放逐了；夏桀的国土左靠天门，右靠天谿，北面是庐罾，南面是伊、洛，夏桀就仗如此险要的地势而横行无道，于是商汤便兴兵把暴虐的桀放逐于南巢之野；商纣王的国家左边是孟门，右边是漳釜，前面横着河，后面靠着山，纣王倚仗如此险要的地形，骄奢淫逸，被周武王灭了。以上三个例子是讲古代帝王的兴衰之事，再看看眼前，陛下曾经同臣一起接收过降魏的城池，那些城也不是不高，城里的人也不是不多，然而我们战胜了它，什么原因？他们不得人心。由此看来，地形险峻怎么能说明就可以称霸呢？”

武侯被说得口服心服：“对呀，我今天算听到圣人之言了。”

武侯巡视完西河防务之后便回到安邑去了，善于拍马逢迎的王错之流，仍以近臣的身分不离武侯左右。一场关于“山河之险”的争辩虽然以吴起得胜而告终，然而那位被吴起当着君主和大臣的面羞辱过的王错更仇恨吴起了。他发誓要进行报复，杀不死他也得把他赶走。于是便凭着近臣的地位和条件，随时随地往武侯耳中灌输谗言。说吴起目无国君，竟敢当着众人教训陛下；说吴起欲壑难填，贪财好色，为所欲为，称王称霸。武侯不完全相信王错的话，但又觉得王错所说的情况也不可能都是捏造的谣言。他信任王错，觉得他忠实诚恳，憨厚可爱。对他絮絮叨叨的磨耳之言听得舒服，顺耳，而对吴起的当面直谏的态度和言辞，觉得逆耳，难听。然而镇守西河，抵御暴秦的担子，除了吴起谁也挑不起来。但又不能把太多的权交给他，因为地不

守本兮，很难扼制。武侯虽然年少，却从乃父身上学到了专制和老练。

长夜丽人何处寻断香魂，绝音信

西河之战使秦国守军心有余悸。吴起坐镇西河，魏国的西河边防非常巩固，非常平静。甚至洛河两岸的秦魏军民可以互相听到对方的鼓声号音，鸡鸣犬吠，只不过没有商贾往来，舟楫互渡罢了。

吴起住在西河守的宫邸之中，每天处理完军政要事便读书写作。除了续写《左氏春秋》之外，也零零星星地写他的兵法著作。一篇又一篇，日积月累竟有三十余篇了。他读着自己的作品，一个个惊心动魄的战争场面便浮现在眼前，他仿佛又听到了激昂的战鼓，凄清的号角，看到了铁骑奔突，刀剑铿锵的厮杀场面，他为此激动得热血沸腾，无限向往那能让人施展雄才建功立业的疆场。可是当他再读到自己亲手写的治兵励士的篇章时，脑海里又出现了另一种情调。他又依稀看到在朦胧的用光下，士卒悄无声息地在田野里行进，他看到自己伏身为士卒吸吮脓血，他看见自己背负着比士卒更沉重的弓箭和刀枪，艰难地在泥泞里步行。不知为什么，他仿佛觉得自己可怜而又可鄙。我既然否定了将军要执剑杀敌，而强调“临难决疑，挥兵指刃”，为什么还要与士卒同食同行？我是做给谁看的？吴起的心情非常矛盾。既青到功名利禄不过是过眼云烟瞬息即逝，又不愿放弃对建功立业，治国安邦的执著追求。他生活得沉重而又消闲，愉悦而又凄苦。当看到年轻的士兵为他值勤时，那孩子般的圆圆的脸，那率直而又略显羞涩的眼神，都使他联想到自己的孩子。离开鲁国十五年，唔，期儿该是十六岁了。十六岁的期儿是个什么样儿，也许就像门外这个士兵吧？这个士兵虽然还没上过疆场，可是他已经能胜任一个士兵所应担负的一切勤务。儿子也能这样吗？如果期儿也能像我的“武卒”那样坚强勇敢。驾御一切，我会感觉安慰了。期儿平安健康吗？是灵童还是愚儿？是生人还是亡魂？我不知道。十五年音信全无，期儿！父亲想你呵！

吴起难耐思念儿子的痛苦，便修书一封，派人潜入曲阜成峪送给了秋娘。一个月后，派去的送信人把儿子带回来了。问起秋娘，送信人说她仍在成峪乡间，陪伴老母，说着便拿出一封信交给吴起，吴起顾不得招呼儿子，急急打开书信。

吴将军阁下：

惠书收到，不胜感念。与恩公一别十五载矣，能无悲乎。将军离鲁之时，期儿尚在牙牙学语，倏忽之间，已成少年。期儿乳母于五年前去世，怜此孤子，秋娘将他接到家中。秋娘虽居乡野，自耕自织尚可温饱，期儿未临饥寒之迫。材野无塾，难道期儿受痒序之教，然童蒙之训，识字学书，秋娘尚能为期儿之启蒙师。期儿自幼聪颖，少有大志。十岁即读经史，过目成诵。见此子有鸿鹄之志，余心甚慰。期儿甚孝，年年忌日，必至乳母坟前祭奠，十年不辍，盖儿已将乳娘视为生母矣。素姊之事，未与儿言。知将军在魏仍理军旅之事，西河一役拔秦五城，秋娘喜不自胜。然对镜理妆，两鬓已见秋霜，复沧然涕下。见惠书知将军思子之情，乃将期儿交捎书人带回。父子相见，叙天伦之乐，秋娘在千里之外亦觉欣慰。期儿性情刚烈而执拗，将军乃知人善任之雄才，当知如何教子，秋娘不赘言矣。谨祈秋安！

成峪村女秋娘叩。

鲁穆公二十九年秋

吴起读罢来信不禁凄然，啊，秋娘，吴起有负于你呀……

十六岁的少年吴期见父亲对他并不亲热，衣食寒暖一字未提便呆呆地读信，他心中甚感不快，便独自立于案前低头不语。

捎书人对吴期说：“期儿，这就是你的父亲，还不赶快行礼。”

期儿似乎有些勉强地鞠了一躬：“父亲。”

“期儿！”吴起此时才如梦方醒，上前抱住儿子，“期儿，你让我想得好苦呀！这一路走得累不累，冷不冷，吃饭了没有？”

期儿木然回答：“不累，不冷，不饿。”

吴起看到儿子冷漠的神情，不知是出于愠怒还是怜悯，他暗暗叫苦：生而未养是我的过错，然而彼时彼地，父自身难保，如何顾及儿子呵！

儿子是执拗的，也是倔强的。执拗是因为自信，倔强是由于自尊。他不相信乳母的儿子就会一生鄙贱，特别是听到秋娘姑姑说他的父亲在鲁国当过将军，汶阳一战打得十万齐国军队弃甲曳兵而逃。吴期为有这样的父亲而自豪，他发奋读书，博览群籍，长大也做个父亲那样有作为的人。可是有一桩心事使他百思不解，父亲既然在鲁国当了将军，而且有赫赫战功，为什么母亲不是将军夫人，而是乡下的一个贫寒的乳母？父亲到了魏国仍然是将军，而且与秦国作战连拔五城，他有功于魏，被文侯封为西河守。他为何不把母亲接到那里享几天福？父亲对我的母亲是有情还是无情？他不能理解父亲的为人，他可怜自己那默默劳作，对丈夫无怨无愤，对儿子爱如珍宝的母亲。母亲就是母亲，可是从小就有人说她是我的乳母，不是亲娘，那么我的亲娘又是谁？她在哪里？一连串的疑问，使他小小的心灵里，对父亲充满了一种神秘感。他没有见过父亲（除了婴儿时期），在他的想象中，父亲有时是个身材魁梧，举止潇洒的儒将，有时又是个矮小猥琐的贪官。他崇拜父亲，那是由于母亲和秋姑的叙说；他又怀疑父亲，因为从儿时起就听村童们说他父亲是犯了罪逃跑的。母亲从不多谈父亲，似乎她与丈夫之间并无难解难分的牵连和难割难舍的情缘，这究竟是什么缘故呢？

吴起看到十六岁的儿子已经长成了六尺之躯，不但有俊雅的仪表，像自己；而且有明朗的双眸，英俊的面孔，这又像素。他喜爱自己的儿子，自从步入不惑之年，他常想让儿子继承自己的事业。今日初次见面，儿子又少言寡语，他看不出儿子有无这种素质。他决心抽出时间与儿子作一次长谈，就像他考察自己的将领那样，研究一下自己的亲骨肉。

可是第二天儿子找上门来了。

“父亲，有些事我想问问你，可以吗？”

“孩子，你问吧。”

“听说我祖母去世之时，你不肯回乡奔丧，我母亲死了，你仍然不肯回家。你不觉得未尽到自己的责任吗？”

“是的，我有负于你的祖母、母亲，也有负于你。可是彼时彼地有些事你不知道，也不可能理解我的处境。”

“我想问问父亲离妻别子投奔魏国是不是畏罪潜逃？”

“若说是潜逃，倒也算事实。若说畏罪，就大谬了，父亲本来无罪，只有大功。”

“凯旋的将领，鲁国的功臣，听说还领受了金盃玉珮，为何要潜逃呢？其中的秘密可以告人吗？”

“没有什么不可告人之处。正因为我打败了田和，谗臣说我得罪了齐国，从此国无宁日。又说胜了齐国证明鲁国强大，各国的矛头都将指向鲁国，鲁

国就要亡了。姬显要追究吴起冒犯大国的责任，我若不走便是坐以待毙。期儿，父亲蒙冤弃鲁奔魏，算是畏罪潜逃吗？”

吴期沉默了。许久才抬起头来说，“父亲，既然姬显听信谗言，混淆是非，束手就擒是蠢才，弃暗投明是俊杰。你应受到我的尊敬。”吴期第一次向父亲表达了自己的情爱，他跪地叩头，“父亲，儿错怪你了。”

吴起急忙拉起儿子，紧紧地抱在怀中，连连拍着那副柔嫩的脊背说：“儿子！你成人了！你能辨真伪，能识正邪。父亲深感欣慰，不虑后继无人了。”

父子之间的第一次交锋就这样愉快的结束了。

血缘，这神秘的血缘使吴起与吴期之间感情很快地建立和强化了。但儿子对母亲究竟是不是父亲杀死的，始终是个疑问。

吴起在处理完西河军政大事之后，总要和儿子在一起阅读史书，议论军旅之事。也许是一种遗传基因在起作用，吴期对于《左氏春秋》也十分喜爱，特别醉心于听父亲讲他亲自经历的战争故事。父亲讲起来有声有色，儿子听得如痴如醉，竟致废寝忘食。

日子过得很快，转眼十年过去了，吴期已经长到二十六岁了。十年的教育，十年的传授，三更灯火，五更鸡啼，吴期在父亲的教导和影响下，已经懂得了许多兵家的谋略，开口也能讲清三皇五帝，尧舜禹汤，甚至连三分天下有其二的文王姬昌和讨伐商纣的武王姬发，也能评论出功过是非。吴起看到儿子一天天成长，一年年进步，颇感安慰。儿子看到父亲一天天衰老，也觉得把一部《左传》从他手中接过，自己动手编纂和续作下去，是儿子不可推卸的责任。二十六岁的吴期没有父亲那样的威名，却有一颗同当年的父亲一样的勃勃雄心，不论是像父亲那样去挥师作战，还是秉笔续书，他都跃跃欲试了。

与武侯谈兵终日不倦，消息不胫而走

这一年，鲁相国田和要在浊泽与魏武侯会盟。武侯觉得自己要有所准备，在“内修文德外治武备”方面，魏国中没有比吴起更有成就的人了。于是他又召来了吴起，二人无拘无束地论战谈兵了。

武侯：“将军与齐、秦作战时，听人说都要先占卜而后发兵，有没有不必占卜也可以挥师作战的情况呢？”

吴起：“有。在八种情况下，可以不占卜就出兵的。一是敌军在严寒的天气下长途行军，昼夜兼程，艰苦备尝，中途还要造筏渡河；二是在酷热的暑天，不管士卒饥渴，驱使部队长途跋涉；三是敌军长期驻守在外，粮食吃光，士兵忧愤，怨言不断，将领制止不了；四是军需物资耗尽，天降连阴雨，想去抢掠也无处可去；五是敌军兵力少，不服水土，人病马疫，救兵不到；六是敌军长途行军已到天晚，士卒疲劳饥饿，纷纷解甲休息；七是敌军将领没有威望，军心动摇；八是阵势没摆成，营地没设好，行军的行列有的已经下山，有的还在山坡后面。凡遇到这八种情况，你就毫不犹豫地去进攻它。不必占卜。”

武侯：“有没有不用占卜就应避免与之作战的情况呢？”

吴起：“也有。一是敌国地广人多，百姓富裕；二是长官爱护士卒，广泛施加恩惠；三是赏罚严明，处理及时；四是按功劳大小排列爵位，任贤使能；五是敌军兵力多，武器精；六是敌军有邻国的帮助，有大国的支援。凡是在这些方面不如敌军，你就避免与它作战。这就是见可而进，知难而退。”

武侯：“有什么方法能观敌之外便知其内，察其进以知其止来定胜负

呢？”

吴起：“见敌军毫无顾忌，军旗凌乱，人马不断地观望，你可以以少胜多，打它个措手不及。”

武侯：“吴将军，你打仗是靠什么取胜呢？”

吴起：“我靠严格的治理。”

武侯：“不在兵力多少？”

吴起：“如果法令不明，赏罚不信，击鼓不前进，鸣金不停止，这样的军队即使有一百万，又有何用？所谓治理军队，我要士卒驻有礼，动有威，进不可当，退不可追，进退有秩序，处处听指挥，被敌军隔断而阵势不乱，队形被冲散仍能成列，将领与士卒同生死，共优乐，结成不可分离的整体。这样的军队无往而不胜，这就叫做‘父子兵’。”

武侯：“这个提法很好。如果将领是父亲，士卒是儿子，他们之间就没有隔阂，同心对敌了。”

吴起：“父爱子，子才能尊父。士卒服从将领的命令，这是治军的第一条原则。但如果让士卒过度疲劳，饮食饥渴不闻不问，他们也就不会乐于听从命令了。”

武侯：“如果两军相对，我方不知对方的将领才能如何，应怎样去了解他呢？”

吴起：“派一名勇敢的裨将，率精兵去试攻，只许败，不准胜。你观察敌人的动静，若敌军一举一动井然有序，追击时佯作追不上，看着你扔下的财物只当没看见，这样的将领是智将，你不要与他交战。如果敌军嘈杂喧哗，军旗纷乱，士卒自行自止，兵器横扛竖执，追败军犹恐不及，见财利唯恐少得，这是愚将指挥的军队，不管他有多少兵马，你就冲上去俘虏他们的将领。”

武侯：“好，你说得太好了。讲尊卑之序，我是你的君主；论军旅之事，你是我的老师呀！”

吴起：“臣不敢。”

吴起谦卑地欲行大礼，武侯立即制止，“将军不必如此。年事已高，多自珍重吧。”

闲臣与相国狼狈为奸，吴起再度失宠，开始了第三次逃亡

吴起被召进宫去与武侯谈兵论战终日不倦，这消息传遍了朝堂。曾遭吴起羞辱的王错坐立不安了。此人原是韩国的奸细，埋藏在魏国已经几十年了。他善于拍马，深得先王文侯的喜爱。年轻的武侯一时也辨不清他的本来面目，见他谦恭老成，又是先君的旧臣，对他虽非言听计从，也看成是老一辈的贤才。在商文、李悝死后，也把他列为选相的人物之一。地不愿魏国强大，而且无时无刻不在觊觎那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相位。他看到武侯用半天的工夫与吴起长谈，心里十分嫉妒，又不知两人究竟谈的什么内容，会不会吴起又在武侯面前败坏他的名声呢？他觉得自己必须先下手，把这个眼中钉，肉中刺拔掉。即使一时除不掉他，也要削去他的权柄。只要他手中无权，麾下无兵，功高盖世也一文不值。他直入后宫晋见武侯：

“大王又与吴起将军谈论军旅之事了？”

“谈得很好，”

“是的。吴将军健谈。臣曾聆听他与大王谈及山河险峻之事，受益匪浅呐。”

王错不惜提起自己蒙羞受辱的那场论战，为的是让武侯记起他也被吴起

教训一番的往事。

武侯半晌不语。

王错见时机已经成熟，便说：“大王，如今西河安定，像吴起这样的人才，不必留在西河了。将他调回京都，授之以谏议大夫，让他助大王治理全国之事，不是更能发挥他的才智吗？”

“唔，此话有理。倘得吴起不离左右，寡人可与他朝夕谈论国事，一定是忘食废寝了。”

奸臣的谗言打动了君主的心，君主的一纸命令又决定了一代名将的晚年命运。吴起接到了圣旨，心中一阵惶恐。西河，吴起在这里守卫了二十三年，哪一座城，哪一块地没有吴起的汗水，吴起的心血。如今要离开这里了。

当吴起的车子在黄河西岸的渡口停下时，吴起回头望着亲手开辟的西河土地，眼泪滚滚而下。赶来送行的信劝他说：“你一向心胸宽广，看待权爵如同敝履，今日离开西河，为何伤心落泪？”

“老师，当年文侯信任吴起，命我守西河二十余年，使百姓安乐，从而可成霸业。今武侯听信奸臣的谗言，不信任我。唉，西河这块沃土，不久又要被暴秦并吞了，我怎能不哭。”

吴起来到了安邑。手中无权，麾下无兵，这位鼎鼎大名的卫国干城的老将军，便成了一位闲官。闲官倒也不错，他可以广交朋友，他可以闭门读书，可以专心研究《左氏春秋》和一篇又一篇地撰写他的《吴子兵法》。

王错借武侯之手削去了吴起的兵权，委实高兴了一阵，但他看见吴起仍可出入王宫，心中不悦，他决心除掉吴起。可是吴起并非等闲之辈，容易除掉吗？谁能帮忙呢？他立刻想起新任的相国公叔痤。公叔痤没有太大的本领，但为人忠厚，爱说真话，颇得武侯赏识。嗯，动用他，让这位老夫子亲自出马。他是公主的丈夫，公主能左右君主。王室的人一参与，事情没有办不成的。王错是个说干就干的人，第二天他便带上珠宝，到了公叔痤的相府。

寒暄之后，王错单刀直入了：“公叔兄！”他觉得称兄道弟远比起称相国官衔显得亲密。

公叔痤并无大德大能，当上相国是因为曳着公主的一根裙带爬上去的。他有些心虚，有些不自信，他觉得自己是在梦中做了相国的。（这也是此人老实本分之处）他担心大梦一醒，自己就会从相位上跌到尘埃，甚至跌入深渊。

“王错老弟，有何见教？”

“不敢，公叔兄而今身居相位，小弟特来领教的。”

男仆端上两觥酒，摆在案上。

“小弟听说大王把吴起调回安邑，是要委以重任的。”

“唔，我倒没听说。委什么重任呢？”

“小弟不敢说。”

“为何不敢？你我又不是一日之交，但说无妨。”

“因为是风言风语，所以小弟不愿轻易出口，免得以讹传讹，败坏了相国的名声。”

“哦，这风言风语与我有关？”公叔痤认真起来，他凑近王错，小声地：“什么风言风语？”

“说，说，”王错有意半吞半吐，欲放故收，“说大王要更换相国。”

“真有此事？”

“风言风语，无头无尾，小弟不敢说是真是假。”

“那就是让吴起为相了？”

“那吴起是什么人？并非世卿世禄，不过是卫国左氏的一个商人之子。他若当了魏国的宰相，天下诸侯都要笑话武侯是个瞎眼大王了。”王错故意装出无可奈何的表情，“大王若有此意，别人也无计可施呀！”

“王错，难道我就坐等吴起来接替相位吗？”

“不能！我们要乘武侯未拜新相，就把吴起赶出魏国。”

“没有武侯的旨意，谁能赶走吴起？”

“有一个人能赶走他。”说话的是刚刚捧酒待客的男仆。

“哦，你是什么人？胡言乱语！”王错警惕万分地怒斥男仆。

“王错老弟，你不用害怕，这是我的仆人，也是我的亲信。”公叔痤和蔼地对仆人说：“你说说谁能赶走吴起？”

“夫人。夫人是魏国的公主……”

“哦，你说说看。”

“吴起为人清廉，但喜爱自己的名声，不肯让人玷污它。相国可以先到武侯那里说吴起是个了不起的英雄，而魏国不大，我担心这里留不住他。”

“你还让我劝大王留住吴起？不要说了！”

“相国，听他说完。”

王错眨着眼皮：“说下去。”

“武侯喜爱吴起，一定想留住他，会说，那你看此事怎么办？”

“怎么办？”王错急急地催促男仆，“快说！”

“相国就给大王献策，让他把公主嫁给吴起。”

“胡说！公主是我的夫人。”公叔痤怒吼了。

“相国息怒，你听我说完。如果吴起有留在魏国的念头，他就会答应：若没有留下的意思，必定要推辞。”

“如果他不推辞，我就得把自己的妻子让给他？岂有此理！”公叔痤大吼，“畜牲，滚出去！”

“相国息怒，我听出弦外之音了。放心，公主到不了吴起之手。后生，你再往下讲。”王错把公叔痤按在座上，“下一步呢？”

“下一步棋就该公主来摆了。相国再把吴起请到府中叙话。公主此刻出现，让她跟相国发火，咒骂，蛮横，处处看不起相国。这一切都让吴起看到听到，这位自尊爱名的将军，能答应武侯提的亲事吗？”

“好孩子！你真是个大夫之才呀！明日我便去见武侯。”公叔痤高兴了，为了他的名声，为了他的相应，他将自己的妻子也作为赌注押给吴起了。

吴起是智者，是兵家，他会上当吗？

一切都按照男仆的建议进行了。

武侯同意这样做。

公主甘愿这样做。

吴起不太情愿地进了相府，忐忑不安地进了魏宫。当武侯的金口玉言遭到拒绝时，他温怒了，“好吧，吴将军既然轻贱寡人，日后也不必来见我了。”

吴起走出了宫门，也走出了令人头晕目眩的是非之地。得罪了君主，得罪了相国，魏国还能容我吗？走吧，走吧，此处不留仍有留处。

吴起又将第三次逃亡。

第十章 朝秦暮楚也为人生之道

无随人意，吴起与蛾一起乘舟远去

吴起又要启程了。

这次启程在晦明变幻之中，昼夜交替之际。眼前夜幕未启，远方晦明不定，唔，天地阒寂，四野广袤，又是一个旅人解缆驰缰的最佳时刻。

自从吴起入魏，恍惚近三十年的时间过去了。一瞬间，他忽然不能自禁地触响了军中传诵的“诗”了。“诗”，大概是我们先民须臾不可离开的空气吧？它与食色一起浑成了遥远的生命行动。冰冷的吴起击铗吟唱，“我徂东山，滔滔不归。我来自东，零雨其濛。我东曰归，我心西悲。……”唔，他唱不下去了。因为自东门一别，他没有了故国，也没有了归程，他没有母亲的等待，也没有了重聚的喜悦。假如他再抬起头来，悲怆地发问一声，何处是归程？唔，长亭与短亭……，吴起大概从他执剑那一刻儿起，就恒定了他终生的空幻与荒漠。

昨晚，他等待儿子前来最后话别，但月落东山依旧不见期儿的踪影。父子二人早已情同陌路，你东我西了。其中的猜疑，芥蒂，忧怨，幽恨，已纠缠纷扰，终生难释难解了。儿子日益的疏远冷淡是笼罩吴起晚年的寂寞，亲子相悖总是让人陷入不可挽救的幻灭和困惑。可是，你能解释那无情的一剑吗？不管对儿子对后人。

吴起望望亘古存在的黄河，依然亘古流逝，除此旷无人迹。期儿，不会为老父送行了。从此各事其主，各走其路，兵刃相见，视若仇敌了。不可责怪命运，是吴起自作自受。

最知情知义相随相伴只有蛾了。仿佛自花季少年订了盟约就不曾背叛。尽管有几次分离，有一度遗忘，最终还走到一起。蛾的侠骨义胆已可鉴日月，明山河了。可是贵与贱竟使两人隔河相望，永远找不到渡船。

最让吴起悲痛欲绝的是蛾也来告别了。

她说：“人来自何处，还归之何方。明日分手，也就各自西东了，只望永生水世，各不相忘。”

吴起默然听着，已老泪纵横了，怎么谁都与之诀别，而无与之相随呢？天、吴起得罪了谁？

吴起没有对蛾的话作出正面回答，使命人置酒设宴，与蛾作通宵痛饮。吴起把第一杯酒举至头顶，感谢蛾以血淬火，少年结盟。蛾接过酒杯，一饮而尽。吴起又斟满第二杯酒，跪着举至面前，感谢蛾鼎力相助，毕生相随。蛾又接过酒杯，一饮而尽。第三杯酒，吴起暂时挽了一个扣结，留下一个悬念。他弹铗而唱，并邀请蛾踏节而舞。一时，歌声清越，舞姿婆娑，都忘了曾走过半百岁月，几度秋霜染白的双鬓。少年的朋友相聚永远留给自己少年情怀。蛾仿佛还的闪着漆黑的眸子，沉澈着道不清的诡譎。蛾，依然神秘而乖戾地在光影里掩映着站立着，若隐若现，若有若无。

吴起又哭了，因为少年时光宛似白驹过隙，恍惚之间一切都已经不再存在。你现在向哪里呼唤，你向哪里扑捉？空与无才是最后结果，吴起不愿把可能握于手的机遇再次失去，于是第三次端起酒杯，跪下双腿，以膝搓步，向蛾的面前走去。

“蛾！”这个缺少温情的男子此刻温情地呼唤着：“这酒只有一愿，终生厮守，白头谐老。”

蛾顿然站起，退却数步，拒绝说：“蛾与起四十多载相知相助，但参商之星，不能相交。”

蛾断然退下了。走到门外，蛾留下了一句话：“明日为先生送别，请在河畔稍候。”

蛾一夜无眠。

一早蛾赴约告别来了。她也带来酒及宴，只不过无桌无座。只能以岸为席，演一出黄水送别，她也把第一杯酒举过头顶，祝吴起凌水远去，一帆风顺。吴起接过酒杯，扬手向水中一洒，以酒酌水，是祭河祭路祭人，这一切都在不言中。不过那河水一去不返，让蛾的泪竟磅礴地湿透了衣襟。蛾与古人们同德同道，最重生离死别。自此之后，她与吴起将天涯海角，各处东西，生不见，死不知，这便是人间最深沉的悲剧了。

蛾，虽抑制着忧伤，她还是以泪还泪，像吴起一样哭了。

蛾斟了第二杯酒，又举到吴起的面前，但祝辞含混，意绪不定了。她希望吴起解甲归去，在母亲墓前作一番忏悔，然后买薄田百亩，或植桑，或种谷，闲暇时著书立说，弹铗舞剑，也算最佳的归宿了。蛾已厌倦了你争我夺，征战连翩，也鄙薄那种逐名追利朝秦暮楚了。为此，她决意与吴起分道扬镳。

这一番心意早已流露于言谈话语之中了。她曾说：“先生，这世道如此龌龊，何不乘帆归去。何必朝秦暮楚被弃被骂呢？”

当时吴起正春风得意，只知有日出不知有日落的肤浅少壮，倒是对那种没抬脚迈步就留后路者十分鄙薄。即使此刻，他也不能相信吴起从此穷途末路，已被诱人的生活忘却了，抛弃了。吴起 231 生来就是一个强者，就是兴风作浪的鬼怪。只有杀人放火夺土争地他才会兴高采烈。在这一场无终了的大搏斗中，哪怕皮开肉绽粉身碎骨他也心满意足了。他驾着战马去踏碎原野上正纷坛着美丽的笑容向其朝拜的鲜花是他最酣畅淋漓的时刻。他的生命为此而获得了活力，获得了意义。否则，他还有什么必要活下去呢？

吴起已看见了蛾的犹豫，可是他从来没有犹豫。于是，从蛾的手中把酒杯一把夺来，一饮而尽，并以昂扬姿态向黄河明示：“朝秦暮楚，也为人生之道。并望您与起一并上路。”

吴起把酒杯抛入黄河，立即奇观出现了。那本来十分平静的河水，转瞬波涛翻滚，风吼水啸。尤不可思议的本来空无一物的河面，连一片落叶衰草都不荡漾漂游。这禹治九年方温驯的黄河，竟拒绝了一丝杂物。此刻忽然一只独木小舟跌宕于波峰浪谷之中，在时现时隐中逐渐驶近。不一会竟摇荡于吴起面前了。

本来，吴起虽豪气冲天，但面对河水茫茫，河岸坎坷，也自骨缝之中隐隐生出一种自古而来的行路难的怆然感叹，谁知转瞬之间又从穷途末路中出现以舟为桥的奇观呢？天，又给吴起搭起了另一个舞台。

吴起仰天长笑，然后挽衣持剑登舟而去。

蛾怅怅地举起手来，与吴起作生离死别。谁知这劳劳手臂被河神误解了，竟用一个浪头把独木小舟打至岸边。就此美妙的一瞬，吴起伸出多情的手臂，一把把蛾拉上小舟。蛾高呼：“停下，停下，我与先生情缘已尽，必须到此分手了！”而舟流畅如飞地划远了。天顺了吴起，却悖了蛾。天下人心太杂，天难尽人意。

楚悼王登上欢迎吴起的船队

楚悼王已经三次到江岸张望。他虽然没有派出信使带回吴起起程日期与选择的驿道，但他相信吴起会从水上来。所谓“勇者乐山，智者乐水”，勇与智吴起虽然兼备，但智在吴起身上更加充沛。

楚悼王自听人送信，吴起要离魏入楚，就食不安卧不宁地等待了。近日他又决定驾舟扬帆，组成浩荡仪仗亲自前去迎接。这被国中新老贵族视为反常悖理。吴起、何许人也？一介平民，一介书生，一介武卒罢了，何劳国王大驾，不怕失了身份？

而楚悼王似乎等待吴起不止等了一天。而且迷茫相信，吴起终有一天会落到他的麾下。从此辽阔楚天将重现昨日辉煌。他的猜想是有根据的。因为一个夏夜他偶然抬起头来，在繁复难测神秘难解的天象中，忽然一颗晶亮的星辰自西北向东南巡戈着自己的光辉，舟一般划到楚的上空就凝定了。而且那绚美一味闪的绽放，诱人瞻观与猜度。

悼王焚香冥思，灵感主宰了身躯与头脑。那西北方向为谁者？魏也；魏中最光辉又为谁者？吴起也。悼王把这被他破译的神秘在心中含蕴了很久，也盼了很久，终于等到了真确无疑的信息。

悼王太渴望吴起了。因为历史的血案总也不干。那血光之中掩映着家仇国恨以及一个国王不可忘却的羞愧和侮辱。他心中所藏国史也铁似的冷而硬，每日都使他警醒而疼痛他念念叨叨如诵经一般。楚惠王十年，白公胜囚禁了国王，楚从此被屈、景、昭三家族主宰。楚的宽阔疆域上出现了政骚民疲，国力一蹶不振。而灾祸总是摩肩接踵相伴走来。没过去多少年，楚声王又被暴民砍断了脖子。也许楚山高林密，兽与人而同居，楚的图腾也怪诞地野气森森，表达着楚人独特的崇拜。基于此，悼王取名熊疑。他继承了父亲声王的宝座，但他早失却了熊的威势，而衰弱地犹如一只荒凉的野雉。谁都可长驱直入地侵占他的国土。魏、赵，韩联袂南行，好像格外喜爱他的峻山秀水。那木轮兵车一面浏览，一面挺进。车轮留下辙印的地方再不是楚的国土。最后，楚悼王捧上重礼祈求秦国出面调停，说什么看先祖的面上，请可怜可怜这贫弱的兄弟。因为祖父之祖父还是不可分割的手足，不管今日谓楚谓秦，原也同根同祖。后来分了家，各居一处，开始曰“邑”，后来称“国”，其实都是“离散部落，分土宁居”。地缘与血缘如瓜秧藤蔓扯扯拉拉地遮盖了这片土地。兄弟间争吵起来，何必要外人用一根棍子前去搅和呢，又何必叫后人七嘴八舌干预上代人的家务事呢？”

三个“国”在秦的劝说下退去了。楚还在别人的荫底下，又在别人的淫威中苟延残喘。

楚悼王早闻吴起是天下一流人材，早想去挖魏的墙脚。只是自惭形秽，怕吴起对自己不屑一顾。事情败露了，还成为兄弟们的笑柄，才坐在自己家中望洋兴叹。谁知，老天公平，对谁也不会冷落得太久，太阳已经为你走上地平线了。所以吴起一起程，顿时轰动了都城鄂郢。

但是，楚的运道早被过多的山林草木江河湖泽夺去了，它们一派苍苍莽莽委委婉婉，撒一粒种子必然长一根萝开一片花结一堆实，把楚装扮得生机勃勃。但那雕梁画栋之中，早已习惯了尘封灰裹，甚至对那缠缠纠纠的蛛丝也懒得用手挥去了。尤其那德高望重的老贵族屈宜臼对人们说：“这是楚的风范，那爆发户的财富楚不稀罕！”

他把手一挥，竟拒绝登上那张灯结彩前去欢迎的船队。

吴起读着“死生契阔”的诗，与蛾作别

吴起作别了黄河又拜会了长江，一转眼，那颓丧的情绪被楚天的辽阔，楚水的浩荡，楚风的潮润，楚声的清越，释解了，拂去了，洗却了，替换了。他又忽发懵懂，这天下曾有魏吗？哈哈，巴掌大的一片国土，竟耗去了我近三十年的岁月。路，是否走错了呢？人，不可去望来路，往事总是不堪回首，谁会沉吟昨日辉煌呢？大概是那些没有明天只有昨日的一些人吧！

吴起又志得意满起来。而蛾一直心事重重，沉默不语。尤其吴起一扫浑身晦气又满脸盛气洋溢的时候。蛾觉得最后分子的时刻到了。

当隐隐约约看到一列彩绣缓缓拥来时，蛾说：“请先生暂时为蛾靠岸。”

吴起一愣，仿佛两耳被硬物硌了一下。再一回味，原来蛾不知何时和他留下一段距离，不卑不亢地称起“先生”来了。蛾，这铁铸的女子，看来一个男子灼热的情是熔不化了。可是吴起是执拗的，不可违抗的。能杀也能爱，这就是吴起对从身旁走过的每一女子铁的法律。蛾，吴起将动员三千将士鼓囊助燃，让千度熔炉把你铸为一汪可塑的铁水，你请看吧，蛾！

一个女子是不可轻易猜透的。这一点被吴起忽略了。女人是什么，细如锦绣，深如幽潭，阔如大海，静如青天。但都含蓄于无声色无波纹的沉默里。你可千军万马，长驱直入，在女人面前，你始终无奈地徘徊。吴起读着“死生契阔”的诗，与蛾作别吴起作别了黄河又拜会了长江，一转眼，那颓丧的情绪被楚天的辽阔，楚水的浩荡，楚风的潮润，楚声的清越，释解了，拂去了，洗却了，替换了。他又忽发懵懂，这天下曾有魏吗？哈哈，巴掌大的一片国土，竟耗去了我近三十年的岁月。路，是否走错了呢？人，不可去望来路，往事总是不堪回首，谁会沉吟昨日辉煌呢？大概是那些没有明天只有昨日的一些人吧！

吴起又志得意满起来。而蛾一直心事重重，沉默不语。尤其吴起一扫浑身晦气又满脸盛气洋溢的时候。蛾觉得最后分手的时刻到了。

当隐隐约约看到一列彩绣缓缓拥来时，蛾说“请先生暂时为蛾靠岸。”

吴起一愣，仿佛两耳被硬物硌了一下。再一回味，原来蛾不知何时和他留下一段距离，不卑不亢地称起“先生”来了。蛾，这铁铸的女子，看来一个男子灼热的情是熔不化了。可是吴起是执拗的，不可违抗的。能杀也能爱，这就是吴起对从身旁走过的每一女子铁的法律。蛾，吴起将动员三千将士鼓囊助燃，让千度熔炉把你铸为一汪可塑的铁水，你请看吧，蛾！

一个女子是不可轻易猜透的。这一点被吴起忽略了，女人是什么，细如锦绣，深如幽潭，阔如大海，静如青天。但都含蓄于无声色无波纹的沉默里。你可千军万马，长驱直入，在女人面前，你始终无奈地徘徊。

蛾也需独立独行，不再被吴起钳制与左右，他放逐了她，就还给她原有的自由，让蛾还原于蛾。但是，这一点吴起无论如何猜测不到。除了自己，他不知道蛾也需我行我素。此刻他更加狂热地追求蛾，并把自己的意愿不顾对方的需要强压着蛾的头顶。

他又野兽一般嚎叫起来，“我与你无贵无贱，无尊无卑，我对天盟誓，蛾将是起挚爱的妻子。”

吴起跪下了，蛾却昂然站立。

蛾说，“情意，我领了，但蛾的主意已定，不可更改了。”

至此，吴起冷静下来，想到天下并非只有自己是个强者，并非谁人都可征服。而这面前瘦弱女子就如此强劲。其执拗坚韧似乎胜过了千军万马。他准备屈服了。但想到蛾赋了一个女子最可贵的青春生命为他铸剑制乾，那战

场的辉煌灿美也仿佛由这女子一手所绘。她不是早与他获得了同样身份了吗？实际上，她用几十年的时间只收获了两鬓白发。除此，身边无一子一女，头上无一官一职。他挽留她，出于至情至爱；她拒绝他，也合情合理。他只好等待天缘至情的到来。

于是，吴起跪下来，像盟誓一般诵读古诗：

“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风听到了，水听到了，蛾也听到了。一时天地呜呜作响，不知是哭是籁。

吴起做了楚的苑守

蛾与吴起执手而别，俟那苍茫影子被天地收去，他才舍岸登舟，让长江奔腾地从心上涌过。一时，他又觉天地永恒，人生空寥。但是楚悼王欢迎的仪仗已在一片色彩缤纷，鼓乐喧嚷中驶近吴起让风揩去为情为意而涌流的泪水，回身整装，又轩昂地迈上舞台。这里才是魂之所系，心之所想，是一番铮铮如金如铁明亮而峻峭的真实。刚才那风景立刻被一国统治者铺排的壮观对比得无足轻重了。不知我国的黄土是多了什么，还是少了什么。红袖搵泪，也不过是一抹凄艳的点缀，其笔渲染的主旨在于诱人的色罢了。

吴起记得他别鲁奔魏的时候，宛似一个偷儿在人家的绳索中脱漏而去。那一番落荒潜逃的狼狈把他折磨了很久。那时他越过鲁的边境，天上正悬着一钩残月，那一种晦暗、冷清与寂悄是一个逃亡者最恐慌的气氛。那时除了孤身一人，他连影子都未留在地上，更难找到栖息地了。他让魏文侯最后接纳他，是狠下了一番功夫。

可是，今日的场面真让他有些陶醉。谁不说，树挪死，人挪活呢。把近三十年的时间都赋给了魏，不可不谓之迂腐。可是，人最无奈的是自己的迂腐。早该拍拍屁股离开了。

噢，悼王的仪仗队已经驶近了，悼王的风采已可触摸。江风拂拂，流水滔滔，不是一切都流动不定吗？流动才逸出新的风光。

终于吴起的小舟与悼王的巨船一点点缩短着距离，并最后亲匿接触。这位国王真可谓谦谦君子，正笑容可鞠地把双手伸来。那展宽的手掌仿佛立刻捧过一块瑰宝，一瞬间竟把吴起拥在怀里了。真可谓求贤若渴。

吴起正要行君臣之礼，悼王已把自己的身躯躬下。仿佛吴起就是他仰慕的君。知遇之恩当报，吴起要有怎样一番作为才能平衡今日的倾斜。当为之抛头颅洒热血吧？吴起一时竟被江风净化得又回到侠的境界，要为仁为义而献身了。

楚悼王携着吴起登上宽敞的船舷，这里楚乐鸣奏，楚舞翩跹。姣好的女子都亮着光滑如玉的肌肤，闪着袅娜如柳的腰姿。而且目光灼灼，如妖如巫。这南国色彩竟让吴起新奇而迷幻。过去耳闻楚乐楚舞能诱惑一个旅者忘了归途，今日确实未饮先醉。假如军帐中繁复着如此景象也不觉连年征战枯燥乏味了。吴起想起几十年只闻黄河咆哮不见歌舞洋溢的军中生活，竟觉亏损太多，目前极需补偿。

但吴起是个不形于色流于言的军事将领，别人很难察觉他的欲，他的爱。而且他又极善审时度势，察人律己。他永远不会失态。目前，你担负怎样一个角色，该怎样举手投足，怎样谈吐应诺，都必须得体。你是何人？孙武之后的兵家；孔门之内的儒家；今日变法改制的要人。只不过吴起已属昨日黄花，可是谁又说今日不会开得更娇更美？

吴起把许多非非之念顿时藏深了，深知撒网垂钓都不会带回信息。此刻

他给任何人以气度非凡的印象，威仪灿灿，文质彬彬。每一步都含着绝非一般重量，并昂扬从人们面前走过，倾倒了三军，喜煞了悼王，震撼了新官旧贵。

当他来到那些曾经决定楚国命运的重臣面前，他顿觉涔然寒风萧萧飘来，不似南国气候。再以少半目光扫去，一个个都是冰雪面孔，凜然如隆冬季节。不过吴起为何降生于世，又为何遭劫不死，不就是为了演绎一场场挑战应战的历史画面？不就是踩着丝弦刀刃舞蹈？今日入楚，也非穷途末路，更非苟且偷安。吴起只不过绕个弯又迈上正道。而浴雪沐霜凌风沥雨就是吴起的兴致。假如一片波平浪静，无声无息，无一人举刀向他劈来，吴起将恹恹老去。

吴起嘴角含着难以琢磨的微笑，从一个个老朽老迈面前走过。他觉得自己初露锋芒，获取小小战果。

悼王引吴起欣赏了精心的排演，便在船上举行一次别致的小宴。除身边侍候的姬妾，没有延请他人。因为他太心焦了，他急不可耐地向吴起讨要治国策略，晚一日就可能丢邑失地。而那些新官旧贵早已昏聩老朽，除了跟着饕餐一番，抹一嘴油腻而去别无他求。他们最感兴趣的就是赴宴，闻风而来，趋之如鹜，而且忘掉谁都要来拍桌子。任何政务都列于其次，吃喝才是目的。

吴起早听说，楚的吃风盛行。此刻吴起还未举箸已有几分体谅。因为楚之佳肴丰沛得让人眼花缭乱。什么天上飞的，地上走的，河里游的都可炮制得五花八门。让你含在嘴里只能啧啧赞叹而不知何质何料，真是艺压群芳。可见楚人的智慧十分卓越，而且领衔于各个大小诸侯，只是用偏了一点。

吴起的祖先居住黄河之尾，土地贫脊，美味稀少。庆幸老年来到物华天宝的楚地，大可弥补少年亏空了。不过他仅仅浅尝辄止，怕自己迷迷糊糊成了酒徒，摇摇晃晃在人世白走了一趟。人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吴起总是与近旁人事留下一段距离，去作冷眼旁观。

楚悼王也怕吴起过于欣赏楚的厨艺，过于迷恋楚的声色，坏了美好性情。见吴起收了箸放了盏，赶忙把那些刻骨铭心的话，也像醇酒佳肴似地捧到吴起面前：“朕早闻先生的声名，先生的才华以及为魏所建伟业。朕如久旱望甘霖一样盼先生的到来。”

吴起静静地听着，不动声色，不作回应。他知道谁都不会随随便便恭维你。赞美之后，不是在你肩放上重担，就是在你背后加上一鞭。他见楚王结束了一段委婉的开场白，便直截了当地进入主题。

他说，“起，千里迢迢奔楚，并非喜爱南国风物，也非贪恋长江波浪千顷，而是看到楚十分衰弱，有施展抱负的可能。”

于是满席醇醴佳肴都被冷落一旁，左右的乐师舞伎也被斥退，只剩楚悼王与吴起听着远涛近浪及高天奔流的野籁。这凑成了倾心交谈的气氛。

楚王说：“楚之病久矣，天下共知楚为衰国弱民。谁都可对楚虎视眈眈，随意攻伐。然却大臣太重，封君太众，无人为其诊断，为其调药，为其指出要害。今日，朕期待于先生了。”

天下人熙熙攘攘，一眼望去，兄弟姐妹一般相似。但一一比较，已天壤之别了。有的人也不过缕蚁一只，春来秋去，完成天赋予的生命过程，便寂然而走了。有的人，呱呱落地便天降大任于斯人了，终生辛劳而无悔无憾。而一见火光一听钟鼓，就感觉出征的时刻已到，便烧沸了一腔热血。吴起一生都磨难跟踪，但又一生野心勃勃，并且总是正面出击。

他听了楚王这番言语，便有些坐不住了。他离席而立，沉思良久，便向楚之病灶一刀插去。

他的语言如撞来的波涛，浩荡而有力。他说：“一国之风俗也如这江岸泥沙，沉淀久远，而陈陈相因也积重难返了。不过，虽看去千头万绪，但其症结在于楚大臣太重，封君大众。这是满天阴郁，如山石压在楚之上空，使楚久已不得轻松喘吸。这些封君，大臣，飞扬跋扈，贪婪专横，对上可威逼国君，对下可欺压民众。他们代代世袭，享其俸禄，而且依恃其力，收敛财富。其室美金千万，而国却空如洞穴。除了听空穴来风，就任人长驱直入了。”

吴起一席话说得悼王半天无言。他早感觉楚如一辆破敝木轮大车，摇晃于风雨长路，但却载满一车阔袖危冠，即使走走停停，陷落坏损也无人下车去修修补补。更遑论伐木取墨，再造楚之辉煌了。

楚悼王缓缓抬起头来，已是满脸泪水了。他悲伦哀恸，又兴奋激昂。因为吴起一语千钧，已把积久沉沙迸裂推动。那訇然一声巨响，也把一个国君的忧愁迷惘和无奈震碎了。他透过云隙望见了被阴霾久已遮蔽的阳光。

指出病之所在，使治愈有了可能。楚王仿佛把漫漫长路竟一步跨了一半。下一半路如何走呢？

吴起胸有成竹地说：“天道不可违，时运不可逆，若要楚国富民强，只有革新变法。”

由此，兵家的吴起又转入法家的序列。其实这都是后人的安排。我们这些子孙们不知为了追求方便，还是为了追求齐整，于是自编了许多筐子，十分差强人意地把浑浑沌沌的历史，模模糊糊人物都分门别类的放进某一筐子里去。甚至也把活动的河一刀割开。其实他们一直反抗我们。

不安份的吴起，要做的就是变故易常。反叛是他终生的兴致。

楚悼王感受了石破天惊之后，看了一眼吴起，才觉如获至宝，立即任吴起为苑守。

苑，与秦、韩、魏接壤，乃楚国的屏障。楚的当务之急，是需一位勇者智者挺起胸膛，把来犯者挡在门外，然后再从长计议。

吴起从魏的西河守经过几日风雨，踏过一路落叶，现又乘一艘华丽舳舻渡过濛濛烟波，到达了驻守的息，做了楚的苑守。那变化仿佛从一个精工细作的丝帛坐垫稍微移动了一下身体又落到另一个同样的坐垫。但是动心处在于他从悬崖被人一手推下时他竟能稳住脚跟，抓住老藤。此刻他正望着高山极顶，而脚下不过刚登上一个台阶，他将一步一步朝青云升腾而去。

朝秦暮楚，谁说不是人生一道呢？

第十一章 一剑刺去，也许双方同归于尽

吴起用手摸了摸“勋贵”的鼻子

吴起到达息的时候，正是这边境小邑的正午，炊烟依稀，人影寥落，一个荷载的士兵悠闲地晒着太阳。

吴起勒住了那匹灰白色的战马，定定地站在这士兵面前。半天他迷迷糊糊睁开眼睛，打算长长完成一个哈欠便一戟刺去。因为军中时常断炊，阳光成了驻守者的专利。

吴起望了许久才径直往苑守的官邸走去。于是那士兵抖抖索索地明白了这一切。当晚边境上虽然十分沉寂，夜风簌簌里人们传递着某种信息。

有人乘夜色就潜然走进了官邸。他们既怀着被压抑的欲望，又在满身口袋里装着治国良策。这些人告诉他息虽是边境小邑却藏龙卧虎。他们都与悼王之祖一起驰骋疆场，确实为楚立了“大功”。今日作为楚之“勋贵”，威严得宛似铜鼎，浑身铸满篆文，轻易不张口说话。但只要双唇珍贵地一启，那山河都被震撼得哆嗦。悼王对他们又敬又惧，又即又离，又依又斥，又亲又恨。

这位先生说，“举国都在测量你的智与胆，其关键就看您敢不敢在屈宜臼这位勋贵头上动动土了。”

吴起起身向来者致谢：“起，孤单一人入楚，两目晦暗不明，宛似黑夜行路。但起向往贤人相助。先生如此一指，这息的虚虚实实已了然于心了。”

他再次向来访者致谢，以后将其引为他的座上客。但吴起心想，我隔着两条河流已称出了屈宜臼的斤两。

第二天，吴起忽然来到屈宜臼的门前。他让对方猝不及防也让对方认识一下吴起。你以“勋贵”自居，我也要用手摸摸你的鼻子。假如你不主动挑战，别人的刀很可能在你的脖子上随意地横过。你在楚若有所为，屈宜臼就是一座山，你不可能绕路而过。你走到何处他都会站在你的面前，你只有攀到它的峰峦，才可能翻山而过。山是什么，山是障，山是道，你想征服谁，都需站在他的肩头上去比试高低。

息，这个小邑已调敝得城堞倒塌，城门破损，好像一个穷汉，已帽不遮颜，衣不蔽体了。别国若想来犯，可直出直入，宛似夜半闯入无人之境，连犬吠都不会听到。楚的日子已经到头了。你若走到一个友人的家，这一番破败景象会让你止不住心悸，你会想这家人已经不剩一个人了。

但是与这小邑不相称的是屈宜臼的府邸才是一座真正的城。高墙坚固，垛堞齐整。郢城高不过二版，而屈府的四周已超出一倍，其威其严都超出都城。

城门虽大开，但城池环绕，池水深不可测。若无人为你放下吊桥，你有双翅也不能入内了。吴起自高台阔门望去，广厦长廊递次展开。一层比一层高杳，一层比一层宏峻。目光不可到达之处，仿佛已与云霄相接。吴起不由想道，勋在此也，贵在此也。其凌天矗地的高大，其凛然不可侵犯的气势让人猜想苍天曾降过律条，贫者愈负，贵者愈贵。民之釜中煮着野葵，贵者的席上摆满了玉食美馔。灾难足为养育富者贵者才造访人世的。何况楚之国土有种让人歆羡的辽阔，几家贵者草草地割取一撮，也可堆垒金山，开挖银海了。吴起责怪三皇五帝还作部落酋长的时候，为何把能征善战者列为贵了呢？天降大众，还不是各负其责各享天赋吗？有何贵贱之分呢？其祸不是植根于

人人遵奉的先人吗？

卫士们知道新上任的苑守来访，主动地把吊桥放下了，并慌忙前去通告。但送信者一去不返，仿佛城深如海，往返不易；仿佛主人白日之梦，更加难以唤醒；仿佛试试吴起的胆量。吴起向各处一望，兵卒四布，都持剑荷戟。原来贵者不仅在于财富，不仅在于身份，不仅在于亘古不变的俸禄，还在于手中握有兵卒。

至此，吴起才觉身上正在流血，只不可准确地摸到对方的剑刺在你的何处罢了。你进还是退呢？你还可演一出朝秦暮楚。可是你的步子一迈，你永远失去了退路。你要变故易常，你必须准备流血。但那高阔城墙锁紧的空气，已严峻地苍黑如漆了。

人说善者不来，来者不善。吴起以如履空谷的脚步去奏响这部古律。他一步比一步重，一步比一步响，一步比一步阔地往高深处走。那身旁分明擦过刀枪剑戟，却宛似入无人之境。他虽然被数双眼睛凶猛扫过，却没有一只手伸出阻拦。这似乎在延请你，又似乎在威慑你。这明明暗暗簇耸着语言，这参参差差又交错着沉默。但不论有声的，无声的，吴起都打算倾听。

吴起仿佛走了一个时辰，才走到屈宜臼的客厅。守在门旁的卫士放了一个无声的姿态：请。吴起便跨过高高的门槛，走向侍者指定的座位。大厅里一片阴森，因为主人追求的是一种浑然一体的灰黄色调。连同那钟那鼎那桌那座都沉浸在自命不凡的氛围之中。这里的一切都如塑如铸，连同侍者也宛似今日出土的陶俑。这种不可打破的凝重，也是王题乐章的最和谐的伴奏。

屈宜臼半卧在正座上。身上盔甲整齐，尽管细望去已褪了色彩减了亮度，但还硬邦邦地显示威仪，仿佛“勋贵”也盔甲一般劲挺而坚硬得不可以刀剑穿透。

吴起走到屈宜臼面前，仿佛一个晚辈向长者行最谦恭的大礼。跪拜得格外深，格外久。在不短的时间里吴起一面感受一面构思，一面准备揭开一出戏剧序幕。许久竟不曾听见主人说句“请起”。这里大概另立了自己的套路，吴起只好讪讪地从地上抬头起身走入指定的座位。这位客人向主人侧眼扫去，心里顿生疑窦。这屈宜臼是死是病是梦是醒？天下物物类类都生动异常，为什么专去装扮僵尸？转而一想，装扮此角最为适当，因为表里已达到至高的一致了，不过，楚由他们去决定命运，就带着一点悲哀了。吴起眼睛望着屈宜臼，心中既可怜楚王又可怜楚的民众。

屈宜臼毕竟十分衰老了，其威严难以维持过久，不一会儿，他散了架一般半倒在席上。侍者谙知主人的优长在于不屈从时间，始终不服老。他磕磕绊绊的时候，你决不要伸手搀扶。不然，你的好心决没有好报。尤其在客人面前，你要装成不知不觉，以显示主人筋骨健壮，还可呼风唤雨。谁都不曾理睬屈宜臼的衰弱，他也得意地调正了一个勋贵的姿势。这给了吴起一个机会，第一句话就在此刻摆到这尊者的面前了。

“大人，起于昨日到达息，休整一晚，今日前来拜见大人。”吴起的开场白，大概目的十分单纯，只表达自己在这位“勋贵”面前不敢怠慢，不敢造次。尊重您，是起秉持的宗旨。但是对方没有送来一丝回音。满厅堂依然阴森凝重。幔都低垂，柱都昂立，都一味固守原本的姿容，连风都不接待。

吴起只好自斟自酌自拉自唱了。他说：“悼王不知起之不才，任命起为苑守。大人有何见教？”

屈宜臼一听，虽句句谦谨恭敬，但却把剑刃一般锋利的权柄当啷一声摆

在了面前。什么国王的任命，什么要职苑守，你已搬梯望高，站在我的头上了，还可能存在什么见教。

屈宜臼始终不曾正眼去瞧吴起，正面回答吴起，他想，你这朝秦暮楚卑贱之徒，君子不屑一理。

吴起退下了，在转身的一刹那，吴起竟手握剑柄，攥得吱吱作响，像错牙一般。他知道他的剑已经不耐烦了，这彪烈的蛾以血淬火的彪烈之剑，又鸣响着杀人的欲念了。

吴起不再谦恭，不再温厚，他来时脚步轻悄，去时脚步沉重。他听见自己的步音宛如咚咚战鼓，激烈澎湃之声，正揭开了一次战争的序幕。

吴起做了楚国的令尹

从此，吴起再没有去拜见屈宜臼。他们即使狭路相逢，也各走其道。在这个尊贵卑贱恒定难变的人世上，吴起依然昂首阔步，尽管有人说能屈能伸乃大丈夫也，而吴起总是不苟且地伸着，谁能说吴起不为大丈夫？

吴起着手治军了。此道，对吴起可谓驾轻就熟。他充实了粮库，整顿了军纪，加固了边墙，惩治了腐败，使苑作为楚的屏障而名副其实。过去那虎视眈眈者都柔和了自己的目光。其实，只要吴起往边境上一站，那些居心叵测的近邻都礼节性地按时举行军事会晤。双方举起杯，既祭自己的国土，又祭他国国土。

楚悼王临危继位，艰难维系多年，连觉也不曾睡稳，连眉间阴云也不曾驱散。而现在气舒意朗，脸上忽然绽开了笑容，像久雨的天忽然露出了阳光，江山也跟着王的意绪而葱茏明媚。周的天下，唯楚最俊最美。

楚悼王知人善任，一年后把吴起自息召至国都，命之为令尹。从此吴起回旋于人生顶端，掌握了楚的军政大权。除了悼王，他是楚最显赫的人物。

这是他脚踏于魏近三十年梦寐以求而竟未求到的，现在得来之易，让他喜悦又让他惶惑。太容易得来的，又太容易失去。固然人生有得必有失，只望你不要败得太惨。

古代的从政者，无一不野心勃勃，其面目都沾一些赌徒色彩。

他们翅膀连着翅膀，准备与吴起决一死战

屈宜臼已坐不住了。

他四处张扬，“刀已架到咱们的脖子上了，是任人宰割，还是挺身反抗，已刻不容缓。”一时新官旧贵都觉得整个楚寒风飕飕，冷雨霖霖。整个季节都要过去。假如不打算集聚起雁阵，凄唳着转移，就要翅膀连着翅膀决一死战。

他们虽然都云散楚的各地，但也一呼百应，都日夜兼程往息驰马奔车。一时，仿佛谁对楚不宣而战。整个国土遍印着蹄迹辙印。周绵延了几百年，他们之间也像藤蔓不断分叉，分披而伸展。若要找到各自的根也需顺藤往返摸上半天，但他们的祖谱都篆刻得一丝不苟。从这捆竹筒上的脉络中，也深谙他们之间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即使由军功贤能涌进这个行列的新贵们，过去他们站在长髯飘飘的老贵面前还多少因出身贫贱而自惭形秽，现在都沆瀣一气地共渡难关了。有的还趁机挤到老贵面前，从此抹去高低贵贱而平起平坐了。

屈宜臼是他们的酋长，景、昭两家是屈的左膀右臂。他的麾下都是从楚各处奔来的义士。一个个都义愤填膺，披散了长发像跳巫一般发誓。若不和吴起血战到底，从此将抹了自己的姓氏，接受乞丐的唾弃。有的还把血涂在

脸上，赤红地矢志不移。

屈宜臼并非是一具僵尸，他的面容因兴奋而异常红润，声音朗朗也传荡着金属撞击的铿锵之美。他一面安抚着大家，一面将预谋的计划有条不紊地一一宣布。他们一时又回到了周的初年，议政必须与民主联结。酋长只不过因德高望重而获得信任，除此别无一丝额外特权可享。而且凡国事都必须开诚布公，广泛征集各方智慧，让决策符合众意，并为此而去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屈宜臼告诉大家：“吴起必死。目前尚容他多活几日，由这丑类在国人面前表演。我们当务之急是封官敛财，权与利都握在我们的手中，孺子吴起也不过瓮中之鳖罢了。”

这几句话虽然简短，但字字千钧。所有的人都像听到击鼓之声。实际上，这个部落的进军已经开始，一个个既热血沸腾，又悚然起栗。

本来他们之间也矛盾重重，常常互相攻伐拚杀，也常常情同陌路。昨天还刀剑相见，今日又举盏交杯。此时忽然抹平了一切前嫌，所有的利益都分配得均均匀匀得得体体。屈宜臼让年老高位者，都把紧了各自的权力，机警地站在各自之位，不可有一日之懈怠。即使气喘吁吁，也要催马备车参与每日朝政。即使不去议事也要把各种动向了然于心。只要勋贵尚在，谁能动摇整体根基呢？

无奈的是整整一代人都已年高体衰，不能不说都是风中之烛，雨中之烬了。岁月十分无情，花开花落就把一个个老勋老贵送走了。但我们必须后继有人。楚之俗不因一代人的老去而水断流枯。可是，能让之放心者为谁？吴起，哈哈，他还不掘坟碎骨。看起来，忠楚继楚唯亲唯故了。

屈宜臼决定把他们的成年子弟都安放手下。可执政者执政，可帅兵者帅兵，可谋财者谋财。只要一场春雨迷离，你听听吧，四处无不回荡着春笋拔节时那种欢乐的嗷嗷高叫。转瞬，一茬人遍布楚之四方，你有割禾之耒，也难以斩草除根了。世袭，本来就是一条浑黄的江河，横贯了土地，涌流了古今。但他们对那一浪流去一浪涌来的节奏已经不耐烦了，于是都赤脚下田，拔苗助长于是，一时，一代年轻人都弹冠相庆，即使为商者也阔袖危冠，一个个都拥有一个官衔。于是，楚之官也闹得五花八门，完全悖逆了楚俗的庄重。

屈宜臼的衰老生命已临垂死之界。也许梦已告知来日不长了，便更加凶残，更加贪婪。但却丝毫不减智慧光辉，未褪处事老辣果断。虽众事杂乱无章，千头万绪，他像熟练的绎丝者，两个指头一捏就揪出了隐藏于紊乱纠纷中的线头。接下来的事儿就是富有节奏富有韵律感地抽下去了。

诸事已进展得顺顺当当，旋转地好像一架风车，可放心地交给风了。然后他腾出一缕目光向刀冑剑戟望去。晤，创立一支由他亲自指挥的武卒至关重要。到了最后时刻，也只有利刃相见了。唉，别见怪正常的生活像一场漫长的瞌睡，只要历史抬一抬头，就像发生了一场地震。一刹那间，废墟上死去的人也煞似不能引起震动的死蚁。屈宜臼拼杀了一生，已见不得万人倒毙的场面，但是，为了自己不被别人杀死，他必须随时准备杀人。

他召集了几个核心人物，景、昭两个家族当然又是他的左膀右臂，找一处极为隐蔽的地方，缩小可参与者的范围。他们像观天象地仪一般，神秘而有序地布下了一支由他们掌握的军队。他们平日耕田收禾，一旦事起，立刻日夜兼程向息集结。悲昂楚乐是他们的信号，疯狂的楚舞是他们的进军。大

司命，少司命这巫戏角色是他们大小头领，那楚地流行的九章九歌是他们编队形制。他们先于楚之诗人屈原，借用了楚的悠远神秘而浓烈的乐舞及简古的戏剧，只是把凛凛杀机替代了明丽的浪漫。

双方都严阵以待，只是从晦明不定的繁复中很难预测最后的结局。

吴起不卜而击，让人措手不及

但是，屈宜臼过于刚愎自用了。在他的眼里他人只是一些嘻戏小儿，分明是深邃的目光，他偏当作自作聪明。他仿佛能把天下风吹草动都显现于股掌之中，更何况国君与令尹的举措了。他们只要触一触这个国的神经，不管他们身居国都，还是远在边境，他的筋骨都会报警一般错动起来。

但是，吴起确实再不是无赖小儿，也不是侠义的剑客以及故作玄虚的游士。三十多年西河风沙，难以数清的证战，以及变幻难测的政坛风云，都在陶铸一个人的才智。庸者凡者几度沉浮不见了踪影。时光用波涛与火焰的无情淹没与焚毁万千之众，才以山峰与明亮托起一个人物。他是鬼是妖也是神灵。因为死去者都赤身裸体，却把一生所得都留给了生者。吴起写在竹简上的兵法已汗牛充栋，而屈宜臼除了留下一个陈味浓醪的空名。向何处去找你刻下的一字一句。屈宜臼没有触摸过吴起带到楚之竹简，也没有估量那舟载车拉的价值，更没有涉足一条河，探探它的深度。因此，他不知何谓“内修文德，外治武备”；何谓“以治为胜”“教戒为先”，何谓“审敌虚实”“固形用权”……吴起早抛开了屈宜臼，甚至抛开了楚、魏、鲁、齐而为晚来几千年的追随者留下咀嚼不尽的隐语箴言。你屈宜臼依凭空空两手去与学富五车的大智去较量，谁要败在谁的手下呢？太阳不知今日属于谁，明日又属于谁？这江山也颠簸不定，不知向谁倾斜。

但是，让屈宜臼吃惊的是，吴起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到息，忽然迈入了大门，摹然大模大样地坐在他的面前。是否乘之下备，攻其下意吧？这就是“审敌虚实”“因形用权”了。吴起用兵力政最得意者在于应便，他常不卜而击，让人措手不及。

屈宜臼有些手忙脚乱，语无伦次：“你是何人？”

吴起从坐位走到屈宜臼面前：“不料先生健忘若此。”

屈宜臼本来想大喊一声：“来人哪，为我驱赶来人。”但是他已觉喉涩咽梗，即使奋力挣扎，也杳无声息。只好忽然一坐，又垂下眼睛。

吴起已大权在手，也不再谦恭卑顺。上次属初来乍到，情况不明，当“避之勿疑”。而现在旗开得胜，道路畅朗，当“击之勿疑”。吴起像击鼓进军一样，在咚咚心跳中，支撑起自己的善诘善辩的语势，居高临下，冲将而去。

他说：“一年前，起初为苑守，曾拜访先生，并再三祈望赐教。不料先生一言不发，然而楚王仍然不知起之下肖，又命起为令尹。今日先生会睁开眼睛看一下吧？”

随即，屈宜臼睁大暴怒的眼睛，闪电般扫了吴起一下：“你将奈何？”

吴起已燃起对方的怒火，激起对方义愤，这第二次喊阵挑战已算成功了。他不再避讳自己的目的随即打出三军旗号，仿佛左青龙，右白虎，前朱雀，后玄武。而他招摇其中，指挥浩荡阵势。“起将平之爵，均之禄，损有余而补不足，然后兴甲历兵，争霸天下。”

屈宜臼一听，果下其然，已杀到面前了。一场交战已经难免。你不是再三请教吗，此刻就领受一下吧。他按下火气，捧着长者的庄重说：“我早就知道，一个善于治理国家者，应不变故，不易常。遵其传统，奉其古道，才

可国获安定，民达富裕，天下融融乐乐。而你均之爵，平其禄，损有余，弥不足，即为变故易常，悖其正道也。”

至此，双方争论的焦点都已找到，而且都针锋相对，寸步不让了。那语言也愈来愈尖锐，愈来愈锋利，仿佛剑刃相碰，溅出的火光，比观战还觉绚丽畅快。

屈宜臼也觉心中堵垒的堤坝已经溃决，怒涛已不可抑制，欲说则说，欲骂则骂了。

他说：“我听说你善于用兵，并以此著书立说。难道你不知道，兵历来称为凶器，是为杀人而铸造。你不觉施行了阴谋，违反了道德？你这种人的下场如何，你可曾想过？”

唔，吴起所追求的，正是他所反对的；吴起所得意的，正是他所厌恶的。谁者为正，谁者为反；谁者力德，谁者为逆呢？你翻开一部长卷，一片恍悟迷离。有时你也说短道长，有时你又翻来复去。你站在谁的一边你觉得谁最有理，你忽然发现了什么又反戈一击。你站在一堆故纸面前，常常莫衷一是。此刻，你才觉古人的一语道破，又无懈可击，“春秋无义战”，战国也难追寻许多仁人志士匆匆来往所求之义。撑开世界一看，人欲胜过兽欲。

但是此时屈宜臼觉得双手握紧了至理至哲。他若不被吴起忽然袭击，弄得他狼狈不堪，与一歹人对阵，他将召集天下人一起到场，在长江危岸垒筑高台，审判吴起所有罪孽。此刻，也只好把要说的话说完罢了。

屈宜臼的语言仿佛一泻千里：“你可回头看看来路吗？你可有一番勇气看一看地上遍印的血迹吗？你用鲁兵打败了齐，你又用魏兵打败了秦，你整天到处点火，终究谁最得意？鲁乎？魏乎？非也。一言以蔽之，吴起也。”

说到此，这老人满脸红光洋溢，也为自己一番言辞得意起来。他宛似三峡飞舟，已不可遏止：“我闻非祸人不能成其祸，今日楚已大祸临头了。本来，我王已数次逆天道，悖人道，而至今无祸，我正生疑。嘻，且待你这位夫子的到来呢！唔，你这祸人，你这祸人！”

说完，屈宜臼放声大笑，“哈哈，哈哈，哈哈……”笑声震荡，回声不息，连身经百战杀人如麻的吴起都顿生恐慌。此人，疯矣！疯者，不可惹。

老人不知笑了多久，直笑出了眼泪，笑出了悲哀，笑出了满脸苍白。至此，连吴起这坚硬的心肠也柔和起来，婉转起来。忍含着悲悯听完了屈宜臼的笑声，惊然而问，“尚可更弦改张否？”

屈宜臼至此已觉闸门高启，所有的愤怒已经泄完。剩下的只有平静和冷凝了。于是他的语言也变得简短而干脆：“不可。”

吴起至此，倒是更换了自己的策略，已不想与屈宜臼为敌。本来，他本能地痛恨他们。只要这些新贵旧贵在他的面前出现，他无法压抑自己的联想。他的面前又挺起了好的家族，一个一个耀武扬威，不可一世。永远以一种蔑视的眼光看着你，让你自觉地缓缓矮了下去，并且确认天生就该跪在地上，接受他们随意的侮辱和可怜的恩赐。自从他把好驱除出自己的家门，他便与这个世界不能调和。不过最初的想法，也仅是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互相再无干涉。谁知，这个世界已被他们占完了，你既无路，也无桥，你只有做一只蚂蚁，在洞穴中传种接代，这天地间剩给你的只有用剑去改变一句了。他与他们不但誓不两立，无穷争斗，还要最终取而代之。

吴起第一眼看见屈宜臼便想扑上去把他咬碎。只是几十年的经历和数不清的曲折已不止一次地告诫他，你要达到目的，任何时候都不能操之过急。

尤其三十年的征战让他最后懂得了，世事交错复杂，你随时要冷静地坚持用兵之道。即使你手中掌握利器兵马，也不可向敌人直刺而去。即使你自赏一下你策划的战争艺术，也必须导演得跌宕起伏，悬念丛生。何况所有用兵的目的都在于“图国”。为了最终的目的，你应一环紧扣，都系紧计谋。你的才干智慧不在目前，而你为未来留下的也是在人们品味无穷中获得不朽。

吴起此刻不打算把屈宜白作为自己进军的目标，而且化敌为友也是主将的魅力与风范的体现，吴起把自己身份与处境向这位顽固的老人明示：“起，也不过为人而谋罢了。望屈公理解。”

但是已经干枯而凝固之物很难再容纳风的启迪，水的滋润。他说：“老身木已成舟，不可更改，倒是你应该宽厚敦诚，并言行一致，时刻检点自己的德行，才能在楚存身。你要懂得楚历来不以举贤为贵，你的进与退都在于此。”

看起来，这屈公本来对吴起不理不睬，多次请教而下赐教，此刻可谓教之谆谆，导之切切了。而吴起半句都未听取，半步都未退让。他从屈宜白面前倏然站起，拂了拂压绉的衫袖，怔怔地向这位老人望了一眼：“朽木，不可雕也。”

不过，这句来到唇边的语言，又在沉默中吞噬回去。因为唇枪舌剑已经结束，真枪实弹正待发射，好戏还在后边呢。只是，还不知鹿死谁手？谁是那只必死的鹿？以及这“谁”与这“鹿”是否会两败俱伤，同归于尽？

人，终究被谁捉弄，要用血与生命谱写自己的文明？

第十二章 一次进军，马蹄与车轮不知损了谁的禾苗

楚人传言，一个长尾彗星要与人的家园相撞

自从吴起入楚，确实为一潭碧波投下一粒石子。在砰然一声脆响之后，波之叠叠，岸之荡荡。借大的楚之纯净蔚蓝天空也云来雾去。风一阵一阵从青萍红荷上刮着，天上地下摇动下止。云梦大泽，也忽然从氤氲中亮了眼睛，看着大下已不是梦。

但是一次震动出现，先知先觉者都是居住于琼楼玉宇的显者贵者。而成牛的牧者，种禾的农者，还放着牛种着禾。几个巫师善于见微知著，从怔兆而测变，但也不愿把消息走露了。静观是一种人的境界，也是一种人的策略。然而楚人能三天不食，却不能三天不歌丁舞。所以楚的水岸泽旁，云里雾中，人们仍手执兰芷而舞蹈，也乘木舟而踏歌。在巫们导演的戏剧中渲染着男思女恋，在竹林橘树的清新与醇香空气中也无完无了地男追女待。楚为古之恋爱的王国。国王该死就死，该换即换，可别误了男嘻女欢，楚地水气漾泞，除了唤醒了花草，也滋润了人们的天性。楚之人按天赋而后着。

但是，忽然一天楚之人都被召集起来，说什么国王亲自下了诏令。楚人都一起抬起头来、恐怖地望着上苍。纷纷传言，一颗长尾彗星正怀着粉身碎骨的幽愿，要与人的家园相撞。于是，巫披散了长发，缓慢而沉重的跳起巫舞。她们口中念念有词，告诉人们地上的鬼魂已经集合起来，在大小司命的带领下，一批批派往苍穹，去祈求上天的宽恕，上天的救护。于是，地上哭声一片。脸上涂抹着赤红的泥土，此刻被泪水一浇，都像一张张画符了。人们互相一看，更加觉得灾难即将降临。这脸上的画却已经明示，只需请人解读一下就行了。

芸芸众生们用自己的经验去解释生活，全不管几个人在想着什么。管什么屈宜白，管什么吴起，只要不来干预他们跳神跳巫以及亘古留给他们享受不尽的男欢女爱就算福地了。

谁知天忽然变了，有人告诉他们从今天起要明法申令。并说：“晋已用美金铸了刑书；郑也用美金铸了刑鼎。”

人们一听“刑”字，都觉耳朵十分生疏，纷纷相问：“何谓‘刑’？”

有爱在各国云游之士，告诉大家：“刑者，酷也。人稍有不慎，便截足砍手挖眼割鼻，更有甚者，断头裂身，五马分尸也。”

人们一听，都惊慌地又抬起头来去望天空，并纷纷举起双手，一面流泪，一面祈祷：“愿上苍保佑，‘刑’可以降至别处，千万下要降之于楚。”

但是，一条船只有一人掌舵，所有的人只能听任掌舵者的意愿，随其东西沉浮了。只不过眼泪还属于他们自己，花了不少力气才上住了一片嚎啕。那震大的哭声，仿佛末日已经降临。

有的人还捂着耳朵，仿佛来人一声宣告，那个霹雳就要在耳旁炸响，有人说：“人，本来就很糊涂，只哭不听更加糊涂。”在聪明人的劝说下，大多糊涂人沉静下来。

第一条的文字也很难让人记情，只有一句所有人都钉在了心上。即废井田为己有，转公为私……訇然一声巨响，宛似灾星满地，所有的人都被震懵了。半天方从梦中醒来，都觉耳朵出了毛病。

人们愣了许久，又整齐地唱起了周的颂歌，“载蔓载柞，其耕泽泽。千耦其耘，徂隰徂畛……”

唱完了《载芟》还下曾尽兴，又有人带头唱起了另一首周颂：“ 粢粢良耜，淑载南亩，播厥百谷，实函斯活…… ” 一人唱百人和，一直唱到“ 百室盈止，妇子宁止。 ” 大家又都哭了。

歌充满怀旧与感伤的情绪。那曾经存在的大田劳动的风景是多么动人。那时，一个家族及附属民在族长的带领下，各尽其力，共收其千，收税丰盛，“ 万亿及秭 ”。那时，虽然有人拉犁，有人刨地，但一躬一仰既望着云天又望着兄弟姐妹，心中是多么美好愉快，连前来送饭的女人也打扮得花枝招展，因为她的情人正站田陇上“ 思媚其妇 ”。

是啊，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四海之内，莫非王臣。什么时候分手而去？什么时候你争我夺？这里为晋，那里为鲁，而且分之无尽？终于有人任马驰缰，去占领上地，有人却空无所有？

怀旧，本来已寄托着人们对眼下的反抗，正想集结起来去打破那些隔障了情感的地界，为何又用什么“ 法 ” 把罪衍固定下来呢？

有人说，这法是一个叫吴起的为熊疑制定的？于是又起了一阵波澜。你问我，我问你：“ 吴起何人？ ” 有人回答：“ 一个祸人。 ” 于是，楚又普降了一阵暴雨“ 吴起，祸人！ ”

每当小儿夜哭，其母必惕曰：“ 莫哭，祸人来了。 ” 于是，夜便寂静下来。

吴起为楚工所制法令，只宣布了第一条，楚的山野水域都纷乱起来。有的以木车载着自己的家流落他方；有的以牛背负着小儿老人及全家唯一的财产——釜，追随着惊惶的人流，寻找远山荒河；有的还恋着门前橘，屋后的笋，以及满院的鹅与鸭，不忍只带着狗远走地方。

在奔流的人群里，还孤独地走着苍老的蛾。她白发飘飘，神色迷茫。有人以车为她载着炼铁炉，有人以肩为她扛着牛皮囊。每一次跨沟攀崖，年轻人都争着向她伸出手，送上背，她或被牵着，或被背着，人们都亲昵地唤她“ 阿婆 ”。

蛾已放弃了自己辉煌的事业，不再为任何人铸剑。任何人也丁知她是一位神奇的铸剑师，更不知那“ 祸人 ” 的可喷火可鸣叫可无声无迹地砍掉了河对岸人头的赤蛾主剑，其艺术其灵性都出自蛾的那双青筋突起粗糙地酷似树恨的手。

蛾，常对人说，“ 剑，凶器，铸剑者，必助纣为虐。蛾只铸犁，犁了地，可长禾。 ”

蛾回望了终生，然后成为一个感伤的和平主义者。她掩埋了自己的艺术，也掩埋了自己的经历，孤零地在楚地流浪。除了几个追随的徒弟，她仿佛一只飞翔的蒲公英，无花而又无果，也无落地生根的要求。有几个月亮格外皎洁的夜晚，她不知为何又从自己从下离身的小包裹里亨出吴起留给她的那只短剑，摸摸剑柄，摸摸剑刃，又摸摸断痕。她想，世上没有可凭的信物，只有被切断的青春。她一面凄凉的笑，一面又匆忙地把剑包严了。若是被人看见了，一定会问：“ 这剑只剩下半截，就一块废铁了，为何保存？ ”

她是否要给人们讲一个凄艳而又美丽的故事？不，一个人的心底的酸痛是不可言喻的。而像船一伴顺着时间飘流的故事，都是公共的，就像大家所乘的船。

蛾枕着小小的包裹睡熟了，没有故事，也没有了梦。只有月光中的苍颜白发，只有夜露中潮湿和寒冷。至于明天的太阳和路途，也放在呼吸之外了。

有人对吴起说，祸人来，你不逃，连你也要杀掉

其实，人们只听了第一条法令就开始逃难了。那滚动得越来越长的洪流再不可能听到让他们十分顺耳的第二条法令。吴起看着从自己身边流泻的人群，很想抽出身后那把淬火的宝剑。只需一起一落，那涌动不止的人流就会截断。人们看了滚动的人头，喷涌的鲜血就会掉转头向你指定的方向乖乖地走去。他知道，人有一个致命的弱点，那就是怕死。死与活放在他们的面前都将向后者趋之若鹜，那毁了容的聂政，那不怕灭族的聂莹还不是风毛麟角。多数人都跪着求生，而不站着求死。这让他很有一些瞧不起自己的同类。为此更觉自己鹤立鸡群，可相交的人竟如黎明之星，仅剩可数的一颗两颗。蛾是最明亮最美丽的星了，可是，凡星又都执著于自己的光芒自己的轨迹，你啾啾鸣叫、呼唤，她却孑然远去。至今，连光也不给留下一缕。

吴起不觉悲哀起来。尤其这些人根本就不知道他叫吴起，见他长袍危冠地站在路旁，就把队伍弯离他的身旁，匆匆离去；有人错认他是一个沦落而衰老的官员，还同情地拉他一把说：“还不快走，那祸人吴起来了，连你也活不成。还是摘下帽子一起逃亡为好。”

为此，吴起曾在无人的黑夜，跪在繁星低垂的天空下恻问苍冥：“我吴起做错了吗？”

上苍深奥无言，而星倒是闪烁不定，仿佛千言万语都晶晶地写在天上，只让后人去读。至此吴起也糊涂了，尤其黑夜沉沉不明四方，他驾驭的木车是向前还是向后，他一时也难分辨。他想，这世界本来就没了是非，吴起可以为白，吴起同时可以为黑，就看你的眼睛此时的需要了。

假如换一个人，站在滚动的潮流面前，或者退缩了，或者动摇了。那时除了儒，还有道。老子早就坐在海岩上，望着日出日落，告诉人们：“这便是道！”顺其自然，是最为透彻的哲学。你什么都不要做，你便是大智慧者。吴起一想这位“师”，他便想起自己连翩诡计，到头来很可能成为被人嗤之以鼻的“小道”。因为大道无形而无声。

但吴起很难让人动摇，也很难让己动摇。他啪地一声把剑装入剑鞘。他想，姑且先让这些流民决堤的河一样随意而盲目地流去，等把那些可以站在人们头上呼风唤雨的人收拾妥当，你们还会乖乖地听从吴起的旨意，从何处来，还到何处去，老老实实地做一个顺民就是祖传的命运。

吴起勒住马缰，在一阵嘶鸣中那匹灰色战马又奔向吴起扬鞭而指的长路大道。那时，除了蜂拥的流民，除了贵族们的愤怒和颤栗之外，举国上下都柔顺而刚劲地服从着他的意志。那身下的坐骑仿佛与吴起达成一种默契，只需信马由缰，必然到达吴起的心中之地。

楚国的形势，仿佛到处堆满了干柴，到处绷紧了弓弦，上上下下都枕戈待旦，都慌慌张张，蠢蠢欲动，仿佛一场骚乱不在今日就在明日将遍及整个国土。这时你能否驾驭全局就看你手硬手软了。于是吴起派几个探子稍稍梳妆打扮，悄悄地潜入街头巷尾，把几个正在散布流言蜚语，正在蛊惑人心，正在传递“吴起，就是祸人”者，一把揪住，当场砍头示众。人们看着城门上悬挂血淋淋的头颅，立即缄口不语了。杀，让人互望一眼，以神情送上一句话：“唔，这就是图穷匕首见。”但“杀”也是最灵验的一招，流血之后就是寂静，不管寂静意味着什么，只有这种一湖静水，才可顺顺当当行舟。

当时的都城鄢郢以及它统辖的大小城邑，已恢复了良好的秩序，并且叫集合则集合，叫散去则散去，只几日功夫，民已训练有素，都可兀立仄耳，

聆听吴起的人前来宣布“法令”。这“明法申令”从此顺利进行。

吴起做西河守已近三十年，屡战强秦，并著《吴子四十八篇》，但把一国掌握手中，还是最近的事。短短时间，他也逆水行舟，经历了七弯八折，最后还得力于他的兵家的法典。即快攻强取，以出其不意，攻其不备，迅速拿下敌之首领，使之全军溃散。

所以，吴起从城邑到村社，一竿子插到底似地把“法”强注人心。一时，南国的水泽旁，山崖下，到处站着人群。在古奥的文字中，人们牵强附会地听懂了下列人们开天劈地以来闻所未闻的语言：“……使封君之子孙三世而收爵禄”“废除公族疏远者”“卑减大臣之威重”“罢无能，废无用……损不急之技官”“绝灭百吏之禄秩”“以奉选练之士”。

唔，惊魂未定，寢寐不安的人们都不知受了谁指挥一起欢呼起来，哗，哗，楚之夜，像江河与风的合唱，响彻天地。人们又忘记了必须遵守的秩序，互相询问：“耳，好使乎？”“好使，好使。”于是忠告：“以聪慧之耳听听吧，那高贵封君三代之后，即无爵位，无俸禄，亦如我们一般，沦为民了。”

有人幸灾乐祸他说：“那封君之三辛六故，亦沦为民了。”

有人顿然觉得日子有了指望，“那大官小官的俸禄减矣，我们的赋税亦减矣。”

鸣，鸣，！山之河，水之滨都吼啸而应答，你拍手我踏脚，浑然间歌队舞队，在楚之夜吼啸流过，仿佛死去的人，一瞬间都已复活。

其实，人们也多有误解，以为梦又回来了，又可沉入那个“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四海之内，莫非王臣”和美融融的浑然一体的广阔和亲近了，又可沉缅于楚之歌舞如醉如梦地度日月了。

虽然走过的路难折回去，未来的田野上也不会出现“十亩之间兮，桑者闲闲兮，行与子还兮”这种你呼我唤还家的欢乐。“归”是祖祖辈辈都梦想的，但谁也不曾“归”去。相反，来路越来越远了，子子孙孙以手为足匍匐于地爬到今日，还未走完暗夜，连古哲人都不再明示。今之人只好说，大音稀声，大道无言，大美无像……

举国之达官贵人，正被迫举行大迁移

都城鄢郢的贵族正被迫举行一次大迁移。这景象也让人们惊呆了。

屈宜臼这位勋贵被赶出城门，跨过城他，回眸那几十年的经营，竟顿时白了所剩的黑发。

吴起再一次走到屈宜臼的面前，躬身一拜：“屈公，不相送矣，望多多保重，起不得已而为之，愿多谅也。”

屈宜臼半大没有说话，没有睁眼。忽然亮出眸子，红得仿佛溢血，亮得仿佛喷火。他愤然一口唾在吴起脸上，“老夫不会死，因祸人还活之于世。老夫不必占卜星象，吴起死日不远矣！”说完他半哭半笑，长啸而去。

吴起真想把这个冥顽不化的老贵族留下来，以斩首示众。让他悬在他的城门上去红与亮自己的眼睛去吧，看看吴起的军士武卒怎样把你的城邑作为营地。但是，吴起虽然明法申令，有一条戒律亘之古今，即“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屈宜臼虽被削了爵禄，还不属庶人之列。吴起只好让剑在鞘里吱吱如锯牙一般鸣叫，不敢触屈宜臼半根毫毛。这便种下一个祸根，一旦屈宜臼归来，在元气恢复之后，将比往日贪婪凶残十倍。生活就是在仇恨与欲望中延伸着。

屈宜臼坐着木轮车缓缓走远了。当再次回首自己的城邑，已烟遮雾障，

一片迷茫。屈宜臼的眼泪潮湿了满脸皱纹。因为他已入耄耋之年，这轮下的辙越碾越长，很可能看不见归还之日。

当屈宜臼的影子隐入楚之悠远洪荒，乌鸦悲哀而凄厉地呱噪了许久。叫得吴起泛了悲凉生了猜疑起了动摇，一刹那间竟不知吴起放逐了屈宜臼，还是后者放逐了前者。也许事情就是落下去，升起来，升起来，落下去，永无休止。

吴起为了让自己振作起来，一反常态，扬鞭策马，呼啸嚎啕而去。

吴起回到鄢郢，那勋卿勋将的后裔，那拉秧分蔓似的贵族们的三亲六故都在凄风苦雨中离开了都城。谁违了既定日期，降为庶，列为可刑之列。

一听“刑”字，整个都城之贵族叫苦下叠，一面恋恋不舍，一面匆匆上路。而满室财宝只好弃，只好卖。一时郢之街衢几乎被金同钟鼎缶塞满，郢之平民购买铜鼎宛似购买敝帚。

人到哪步田地，就唱着适合此情此景之歌了。此时，都唱着“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行道迟迟，载渴载饥，我心伤悲，莫知我哀。”

一人一唱，即引十人百人而和。和谐混融，纷坛有致。楚之人，乐而歌之，忧而歌之，悲而歌之，迂而歌之。

车轮扎扎，歌声哀哀，宛似一场举国之悼。

当人们唱至“我心伤悲，莫知我哀”的时候，楚悼王心也酸了，眼也湿了。他想，楚也好，魏也好，熊也好，屈也好，或者为周之同宗同室，或者为周之文臣武将，为何自相残杀呢？追溯楚之远祖，本为大名鼎鼎之颛顼。其孙能光融天下，名之祝融。这谁人不知谁人不晓呢？我们的老祖母怀孕十一年，剖开左右两肋，生下六子，绵延几代，才有熊氏。这又是怎样神奇故事？为何都忘了生衍我们的祖宗而互相残杀？为了须臾荣华富贵，去承受万载恶名，是智，是愚，是善，是恶？

想到此，他不觉朝立在一旁的吴起怔怔地望了一眼。此人由卫而鲁，由鲁而魏，由魏而楚，居心何在？如何去寻其恩恩怨怨，牵牵连连呢？也许来者不善，善者不来，是吉是凶也难分难辨了。但是，他想起了楚惠王被囚，楚声王被杀，屈、景、昭三大家族站在他的头上作威作福，竟不知谁为王，谁为臣了。……至此，楚悼王又想起自己的祖先祝融，他曾光照天下。而吴起也光彩奕奕，宛似又一个星落之于楚。可是，他是光照何人而来呢？

吴起早不是英雄少年了。那时他读书击剑，好气任侠，而行为乖戾，哭笑无常，为母亲所忧怨，为同辈所赞赏，为邻人所畏惧，而自己只一味秉持我行我素。但几十年岁月过去，心上伤痕累累，人已老于世故。因此，他人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辞，一颦一瞬，都触之于肤，收之于心了。体察人世冷暖，而后才可观瞻天上风云。这身边熊疑一刹时的惶惑，也被吴起以耳听到。该如何安顿这位衰弱，动摇，优柔寡断的一国之君呢？你可以把他举之为星辰，也可作一段朽木。但不管前者，抑或后者，你都不可代替他，越过他。哪怕他是躯壳，你是灵魂，你也必须让躯壳登台表演。这是上天下公平的安排，吴起必须服从命运。可是，自从登上江岸，接触楚之泥上，你就与这熊疑一荣俱荣一损俱损了。

至此，吴起必须说话了。

“这阴云惨淡，苦雨飘零，当守庐饮酒为乐事。而这风雨之中抛家离土之远行人，当悯也。”

楚王本已十分酸楚，被吴起一席话又加深了浓度，说：“朕正思谋此事。不知此举为正，为谬也。”

吴起一听，顿觉与楚王交锋比与宜屈臼对阵更加重要。对后者你需举剑一击，让其哗啦啦一声倒下即完成使命，而对于熊疑你必须鼓囊装碳，加风加热，催其熔化，冶其温情，增其硬度，再让冷水一激，这一程序谓之“淬火”。总之，必须实行一番再塑再造，才可实现自己之计之谋。

“起与大王同此情感。不过想起屈将军之流一直视大王如草芥，视自己如日月，也就不去花费感情了。”

楚王深深点了点头：“这些人，作威作福，在楚已久矣。国之调敝，民之贫困，而王不成王，臣不成臣，盖因此也。”

吴起一听，顿觉楚王只需几句话，就离开了自己的轨道，登上吴起的马车。现在就要以速度，节奏，激活他的兴致，催醒他的胆识，让其衰弱的心脏与你一起跳动。国王与你的合拍，事情的进展就顺利多了。

“大王知楚之地位乎？”吴起开始循循善诱。

“知也。楚与秦接壤，与韩、郑、宋相连，与百越为邻，与巴搭界。其境内长江彼涛滚滚，湖泊星罗棋布……大国也，沃土也……”熊疑从祖先手里承接了他的国土，地不敢怠慢，去熟之，爱之，也了如指掌了。因此一提到这辽阔的楚，他如数家珍。

至此，吴起需向这匹脚踏于马厩的衰马猛抽一鞭，让其接受疼恻，感觉热的，并在一声嘶鸣中唤醒年轻思绪，而渴望奔腾跳跃。

“以楚之辽阔富饶，当坐霸主之位，并依凭其优势，继续拓展，可统一天下。可是，每每周天子召集各诸侯会盟，楚以大国之伟岸去落坐于盟席之未位。可憫也。”

“呜！”熊疑恻叫了一声，如同伤马之嘶鸣。然后，不再说话。不过，他的眼睛已不潮湿。仿佛酷烈的秋风扫过，夏天的柔情浑然一丝不剩，腾出一片空旷，让霜凝冰结。人，不走进冬天，不可肃然上路。

吴起却还有一番深谋远虑需要表达。

“周实行分封之制久矣，而周室已空矣。分封已为时之弊矣。天下之道，当有一人掌握周转，统领所有，其时已到矣。”吴起的眼睛被理想染湿了。

这就是后世所津津乐道的所耿耿于怀的所代代相传的“中央集权制”，其渊藪，吴起可谓其一。宛似长江之源，不止一滴一样。不知我们就这点再次拜谒吴起时，是否也存风尘仆仆的长江之源的探寻者那番虔诚。

人不可识也。吴起之思之情之兴起之于何？也难追溯了。不过，从一个特立独行的云游者，经过几十年的沧桑，一步跨到当初之背面，也为数不少。不过，自吴起之流出现，中国与世界分道扬镳，具有了自己的特色，也被后人当瑰宝而珍视而传递，像一闪一闪的火炬。

当然，自吴起之后，被后人所神往追忆的春秋战国成为一部书在岁月里枯黄下去，其神其韵也与吴起一起掩入书页之中。呜呼，幸哉？哀哉？

秋风落叶之中，那苍茫人群被驱赶着从楚王与吴起脚下通过。他们都没有听见君臣的谈话。也不知他们是否还有返还之日。人在什么处境就想些被规定之事。此刻，他们一面匆忙逝去，一面咬着牙齿：“吴起，当杀！”

除了恨，目前已无计可施。

第十三章 淡红的血重又燃起火焰

楚悼王请吴起从后宫佳丽挑选意中人，被吴起拒绝了

自从楚悼王下令驱除那些寄生于衰弱疆土上的赘瘤之后，那悲愤哀绝的队伍整整走了一个月，还有几户没有动。他们认为吴起也不过一场秋风，被摧残者也不过那些脆弱的不堪一击者罢了。其势固然大矣猛矣，假如你还有绿色，还可用昂然的生机去抵抗阵，吴起也不过随一个季节而一同走过罢了。人生际遇，世事无常，对谁都一视同仁。吴起也不例外。他既是祸人，祸难道不在夜半前来敲门？

他们等待灾星突然落在吴起的门前。可是，任何人的门前都横过一个劫数，假如限日未到，灾星掉下来一定去砸别人。就在他们等待观望，赖着不动的时候，吴起派人来敲他们的门了。

这几户非常吃惊。因为他们除了等待秋风随季节而逝。他们还把祖传的主物托人赠与楚王。他们知道这都是君王喜爱之物，只是君王有碍于尊严，不好开口索要罢了。此外这位熊疑也有几分自知之明，既不敢垂涎别人的国土，也不敢垂涎国人的宝物，所以朝堂之上始终空荡荡的。

楚王接到主物，抚之再三，实在喜爱。一个个玲珑剔透，光洁圆润，是钻是玉还一时无人清楚。凡宝，应归国王所有，这是三皇五帝之后就兴起的规矩。

但熊疑接宝物之后，心中着实颤悸了一阵。因为在吴起所明之法，所申之令中，有一条在熊疑耳旁忽然钟鼎一般敲了几下。晤，“塞私门之请”，而自己恰恰“开”私门之请了。作一国之王，首先悖逆了律条，罪衍大矣。于是抖抖索索在吴起面前呈上宝物，并说，“朕愿接受发落。”

吴起一笑，说：“大王如此光明磊落，已为一国之楷模矣。”

吴起随即把宝物归之于公，并把行贿者罪加一等，迅速放逐边境垦荒去了。至此，在国都鄢郢与其他城邑走完了那支曾经志得意满高高在上发号施令的队伍。楚一时竟换了一副大地。肃爽而宁静，空廓而美好，好像秋风真确狂暴地刮过，一夜之间扫去所有枯叶，留下铮铮枝桠，萌孕另一个季节。准又知，来年的春天与今年的春天酷似呢。生活总是无奈地重复。

不过，国力充实得多了。朝堂之上到处堆着没收那些贵族重臣的财物。其中包括国王割爱送来的那几件玲珑剔透，美轮美奂者。阳光一映，其物内蕴闪光，而且变幻无穷，好像照亮了朝堂以及辽阔的国土。

楚王问，“此财宝如何使用？”

吴起早已胸有成竹：“历甲兵以时争于天下。”

楚王呵呵一笑：“起，兵家也。”

吴起没有以同样的笑声回答楚王。他愈老愈苍凉悲哀。那脸上也宛似一件兵器，闪着暗夜中青色的寒光，掩着奔突的杀机。也许，人不可终生为兵，厮杀得太久，常忘记天下还芳菲着青草与花朵，而它们正是常人之喜爱。

吴起不知何时又手握剑柄，连那以血淬火的剑都难耐疼痛，正一声接一声地呻吟。剑如一匹老马，早到了退役的时间。但还整日接受唇打，奋力格斗，并时时闪烁火花。剑，早就无奈了。

楚王见吴起端坐如钟，而且始终手握剑柄，持一副矢志不移的战斗姿态，竟生出由衷的同情。君王常以孤家寡人自称。而一个人假如终生高高在上，成为一个孤家寡人，实力可怜了。这吴起已近六十，还形只影单，独守空床，

也是一国之君的过错。现在，该实实在在体恤这位老者了。他的话迂回而去：

“经先生一番治理，现已国泰民安，该享受天下之平安了。我宫中美人虽无三千，也如云如水，望先生随意挑选。”

吴起一听，顿时换了一副姿态，痴疑地望着熊疑，好像不曾听懂一字。楚王不知，在吴起漫长六十年的生命中，走过了三位姣好真诚的女人。他视她们为命为友，如兰如芷，但三个女人不是被他“出”了，就是被他杀了。最后剩下娥，还背他去了，至今杳无信息。人除了身后的荒漠还有什么呢？他吴起除了留下早年未了的心愿，还有什么呢？不过，为卿为相，是吴起对母亲的允诺。这臂上的疤痕还凸凹不平地警策着他，吴起还不曾在母亲坟前作以告慰，以最后平复自己的创伤，他怎么能手持剑柄，端坐如钟呢？此刻，当紧的是告诫这位楚王。

“兵未强，土未固，士未由国君一人所握，起不可存其他奢望。何况，起已老了，影单形孤，惯了。”

吴起的拒绝，让熊疑竦冷。他侧身对吴起凝望了很久，已不知吴起是一副血肉，还是一种兵器，也许吴起已在拼杀中只剩一种需要？是的，楚王的估计被吴起另一行动证实了。

这天，格外晴朗，天空蓝湛湛不留云丝。只是几只鹰钉在天上，展着翅凝然不动，让人怀疑这凶禽正谋算着地上的目标。不知为何吴起也把眼睛盯住天上与鹰展开了长久的对峙。

自从吴起把楚国的大小贵族，大小冗官放逐边境，吴起对梦里梦外无关紧要的景象都起了疑心。这个世界，他一手把它们像翻缶一样倒扣过去，大轻而易举了。他总觉那沸沸扬扬远逝的队伍会卷土重来，防范是必要的。作为一个兵家，防守是一种十分凝重的战略。

正在这时，楚王熊疑也走到吴起的面前，他的美妙打算也得益于那天上苍鹰的启示，他该舒舒筋骨，款款精神了。而打猎是一种愉快而又兴奋的方式。他约吴起一同享受秋天里难得的几个晴朗的日子。他让人备了两匹枣红马。那鞍都镶嵌着精美的雕饰，辔头也由金色的丝编就，马镫也是青铜所铸。这一切都是祖传的珍宝，只有他与吴起可以分享。他猜想把这马牵到吴起面前，他的脸会即刻扫去多日的阴霾，变得宛似晴空一样明净。

谁知吴起转着脸向马望了又望，而且眉头上阴云更浓。他惊诧一匹马何以要如此花枝招展？拒绝了美人就要接受马的诱惑？

“大王，马，上阵用之，何以披金挂彩，美丽苦此？”他不含一丝讥刺，因为他的确认为战马的雕饰纯属多余。

熊疑笑了：“现秋高气爽，朕携先生一起到郊野走走。”

“布置战场？不，起将把战场布置于别人的国境。”吴起正审视楚之军事地图，进攻之点已被吴起选得十分妥当，只等楚王发布进攻令了。

“今天心情极佳，不谈军旅之事。”熊疑被连年的战争闹得焦头烂额，寝食不安，错过了一个又一个秋景。今日算作对所欠亏空的补偿。

“也好，大王心境如此之佳，臣也只好奉陪。”

可是吴起决定离开自己那张军事地图时，心中又突然降临了灵感。他本来要把这篇文章放在功成名就之后去做，不妨把一个句号提前划圆为好。

吴起与熊疑一起坐上了华美的马鞍，牵紧了柔韧的马缰。在咯嗒的极均匀清脆的蹄声中向郢的城门走去。人们都回避了，落叶也清扫了，都城呈现一片净朗，可是这气氛落在两人的心上却逸出两种奇异的效果。熊疑心旷

神怡，连身体的韵律都服从于马蹄的节奏，呼吸都均匀均匀，清清爽爽；而吴起却害怕寂静。因为战前战后都格外寂静，而各种诡橘异常都隐伏于寂静。这街衢两旁的门户紧闭之后，又闪着什么难测目光呢？吴起恍恍惚惚神不守舍。

转瞬，城门已近眼前，守卫的军士都肃然兀立，等待国王与令尹以及他们的卫队缓缓通过。但吴起在城门旁忽然掉转了马头，勒紧马缰朝城墙攀登。两匹马都服从了他的意志，都昂着首蹬着蹄并不断哧哧地低啸。熊疑最初怀疑这训练有素的战马误解了守门的兵士，还一面劝慰一面催促自己身下的部属：“错也，错也。”可是，作为一匹战马，只屈从于一位能征善战的将军。这让国王十分感叹：“军队由国王一手掌握也不过是梦。”你的腕子不是铸剑的恶金做的、任何声音都会被风刮去。

两匹马都听从一人之命奋力登上了城堞，吴起才翻身下马。而国王只好疑疑惑惑从马镫上缓缓滑到地面。他真有些不理解吴起的行为了。是否他的兴致不在射猎而在登高呢？秋风萧萧吹来，目之所及，一片衰草连天，一片秋木迷蒙。秋气肃煞极了。登高只能开阔视野，却败坏了人的兴致，因为废墟都一览无余地摆放在你的俯瞰之中了。

吴起忽然转过头来：“大王，你能否把己之所见，告诉吴起？”

楚王已懒得张口了。他默然望着吴起。

“大王，请看郢之城垣如此低矮！”

楚国几乎“噢”了一声：“此乃先生为朕出之谜语？”

一时，熊疑也改变了原先的偏见，翻然而悟。晤，人都有正负两面。你本以为吴起已煞似兵器般冰冷，但这位六十岁令尹还如此天真。楚之城垣高为二版，这是楚之俗也，亘久流传，陈陈相因，只有幼儿才大惊小怪。

“楚之城垣，皆如此。”

“若增高至四版何如？”

“楚俗习久，若改，见怨也。”

吴起一时默然。原来，谁都不愿逆俗而动，连国王也不例外。可见天下难变矣！然而，这一丈之许的城垣，既无威仪，又失之防范。若郢遭不测，敌可长驱直入，连以城为守的可能都失去了。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吴起打算逆俗而动了。

“怨，必有。然而垣高而固，其怨必消，历来如此。”任何一项大改变，都始于人的怨愤沸腾。你只要顶一顶就过去了。骂声也宛似风声，至多擦痛皮肤而已，吴起不无畏惧的就是别人谩骂。

楚王默然点头应允。

工程在吴起亲自指挥下开始。军与民都动员上阵。吴起把没收钱财之一部分，散发给筑垣的军与民。而且凡筑城者一起用餐，其釜中煮着肉羹。香味飘来，军与民随兴而歌，随歌而夯，随夯而垣日日增高。吴起又想起做魏之西河守时，每战必与兵卒同行同卧，获出奇的效果。每一次出征，士卒无不生忘死。而今日，吴起以六十高龄，又与年轻之军与民同举一个土夯，同唱一首夯歌，在“嗨兮、嗨兮、举兮、高兮、落兮、重兮、城兮、垣兮、高兮、杳兮……”反复叠唱中，城垣像笋经雨沐而节节拔高了。未经几日，城垣之高比过去增加了一倍。看去，如刀脊一般矗向天空，把一片湛蓝天空留在城外了。而城门也密密麻麻加了许多铁钉，即使箭射乾刺也不可一时攻破。

整个工程落成那天，鄢郢举行了一次十分隆重的典礼。楚王举起酒觥向军与民致谢。但人们只一味向吴起欢呼，好像这世上队来不曾有熊疑的存在，而王却别有一番认识：起与疑已融为一体了。

楚王把一觥酒一饮而尽，又迅速斟满了一觥高高举起，他十分陶醉他说：“郢，固若金汤矣！”

其实所有的城，即使冷兵器时代，也并非固若金城汤池。好像世间并不存不可打破东西，墙壁只可一时遮住人们的视线，让人一刹那间产生了短视。不过当时郑之城垣的烜赫竟震撼了各个诸侯。

吴起又发出一道法令：禁游客之民，精耕战之士

大概在城垣落成典礼的第二早上，那布满铁钉的城门刚刚敞开，就走进一位老者。他白须白发，麻衣麻裤，仿佛一位高龄的村叟，又仿佛一位神奇的侠客。那劲健步履，那潇洒风范，都让人不可小视。他一步跨进城门大喊：“吴起，吴起！”

有的兵士儿“吴起者，楚之令尹，你直呼其名，难道你不怕死！”

老者哈哈一笑：“快报，快报，吴起之师到矣！”

人们不敢怠慢，迅速把老者引入令尹的府邸。吴起花了很长的时间，才把老者脸上堆砌的岁月一重重揭去。大概揭去几十张之后，吴起又望见了大海，望见没有足痕的沙滩。在不知东南西北的迷惘中，是信为吴起指解迷津，从此他得了以血淬火的主剑，以及无比珍贵的娥。人，可老去，但师，永远不朽。

吴起从岁月中捧出当年的故事，急忙双腿跪下。竦然一声喊：“师、请受学生一拜！”

吴起一直被人视为冷面人，而在信的膝前竟留下一汪泪水。他倏然想起了远别的卫，死去的母，以及一去不返的青春。他从来义无反顾朝前奔走，竟忽略了自己不可复得的丧失。而且跪在师的面前，忽觉浑身伤痕累累。他想再一次请教信：“人，有无最终目的？”

信把自己的弟子搀扶起来，并且让其落坐于自己的身边。但信竟一时不知为何而来。因为吴起似乎正在大觉大悟，正翻然觉醒，师十分多余。信，只默然端坐。

半天，吴起又深深作了一个长揖，并且像问卜一般求教远方来的神。

信犹豫再三才慢慢开口：“信望天象，一切星之光，月之光，日之光，都集束于秦。秦也许十分无道，但得天下者，还是无道之秦。天，无是无非，无善无恶，也无端地对谁作了倾斜……”

吴起浑身发冷。他一生与秦为敌，而且做西河守的几十年间，他一直坐在秦的身边。因为吴起的存在，秦放弃了饮马河东的梦想。吴起与秦仿佛有你无我了。历来，他也和天一样，无是无非，无善无恶。但他不可无威无能。与这个世界的强者对立，就是吴起的命运，只有自己站在高山之巅，俯视四野，吴起才可掷下命运转身而去。

这时，吴起忽然转过脸去怔怔地审视信的眼睛。可是长眉掩目，已辨不出其中的真意。他一时不好肯定这位师是更弦改张做了见风使舵的说客，还是世事无常，看破了红尘，脱出了人世，变得无是无非了呢？

“师，是为弟子而来，还是受秦之托而来？”

信一听，顿时暴怒：“我本想再次收你为弟子，可是你已冥顽不可教矣！”说完抬脚便走。

当吴起想再次谢罪时，信已走到大门之外了。他差人去追，但所有的人步履迟钝，双脚蹒跚，都仿佛逆风而行。等追至城门之外，信已停下自己的脚步，等待弟子与自己最后作别。

许久，吴起才站在信的面前，等待师的训示。

信说：“我不该来也，老夫迂也。”

吴起说：“难道弟子不可教也？”

信悲怆地摇摇头：“不可教也。”

吴起说：“能否再给弟子改过的机会？”

信把手一挥，“说吧！”

吴起恳求：“师已老矣，不可云游天下矣。望你下嫌弟子之拙，在我身边住下，以颐养天年，以给弟子及时训示。”

信也把长眉一扬，睁大了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吴起乍一看，仿佛汪着无际的大海，闪着无数星辰，再一看，那神奇乖异的双瞳尚在。它们时而错动，时而重叠，在无穷的变幻中把你看得骨损肉裂。仿佛你正承受一把刀的解剖，当一层层剥光，最后剩下你的灵魂。

信怜悯起自己的弟子了：“有人骂你为祸人。眼下祸人多矣，非起一人。这些祸人为一己之私利，不惜杀人流血，已无德无行，已非游侠剑客。我不再劝善他人，更不指点剑技，教人杀同类之巧了。”

吴起也悲哀起来：“弟子已无路可走了。”

信怀一丝决别的凄凉：“路，天下千条万条都伸在有形无形之中。只看各自的脚愿向哪里迈了。不过，作为师必说者，已说完了。”他朝面前的城垣一指：“这是起之伟业，起之杰作。可是，起可否想到，起之后，楚将由准灭之？起之心血将化力泡影！”

说完，拔腿而去。人们都惶惑地望着信的脚步，因为一步，带出一阵狂风；一步，带出一片黑沙。一会儿风沙漫天，淹没了信的影子。吴起悔恨交加，哀伤地呼喊，“师，归来！”随着没有回音的喊声，那铺天盖地的风沙随之消散，天与地又宁静开阔，可是这漠漠大地已不见了信的影子。

吴起失落地返回自己的府第，驱赶尽了身边所有侍者，倏然倒在床榻上和衣而睡。谁也不知吴起这一夜做了儿多恶梦。第二天，他又发了一条法令：“禁游客之民，精耕战之士。”吴起恨不能在楚之四境，垒四版之高墙，让没有国籍的鸟，不能随意地飞到楚的园林中歌唱。至于那些自作多情的蝴蝶，也最好在自家的草地中追逐嬉戏以及繁衍。

吴起卜了一卦，卦象险恶，而且无法躲避

吴起曾向信铮铮宣布，决不相信巫语一般的奇谈怪论，但自己很难排遣信的蛊惑。每晚都登上城楼，站在峻峭的飞檐下审视夜空，他惊奇发现星空如此之美，如此之奥，如此闪烁变化莫测。尽管从征战之需要而观天象，而至今双眼如盲。

最初他的目的十分明确，追逐信的目光，寻找那些恼人的向秦倾倒的光束。这世道真怪，你终生奋进不息，到头来，你不但形只影单，连星星都遗忘了你；而一个偏僻的秦，不仅得到天下的青睐，连星星也趋炎附势。这于道人运，也不过地上的一阵旋风，它向哪个方向旋转，全由一时之兴致。人走到头，还是无奈。

吴起每晚都登楼望星，这一景观被楚王看见了十分忧虑。一个王，虽然无能，还必须长着许多眼睛，许多耳朵。才可知天下静静动动，凉凉热热。

楚王认定男人不可缺少声色犬马，就差人为吴起送去优美的丝竹。因为吴起已无心敷衍那些美人了，就让独特的楚乐随这可怜人儿去度长夜吧。

最初，吴起一点也未想到由自己独领的空间多了一些十分柔和而潮润的声音。那丝与竹经人一抚，的确与夜籁已经冥和。吴起在音乐的伴奏中不知不觉忘记自己的使命，又不知丁觉为星空的美妙与秩序所感动。你看该亮亮，该暗暗，谁都绽放光芒，谁又不遮掩别人的光芒，也浑然铺开了繁星满空的夜晚。人，为何落到人世？至此，他又禁不住想起在曾夫子门下读过的《诗》：“嘒彼小星，三五在东。肃肃霄征，夙夜在公，实命不同。”难道暗探。地下没有天上的秩序，准知谁为何而来，又为何而去呢？

吴起从千头万绪，牵出一头，必须主动出击。不要等敌人走上门来，你才迎出去。你要在敌人闭门安睡时，你突然叩门。霸者，破门而入也。

铸剑女把自己所铸之剑横在自己的脖子上

吴起又骑着他的灰白色战马走至楚之各支守军。在一座边城，吴起忽然擂动了战鼓，但鼓声暗哑无力，鼓槌击上去，鼓已失去了振奋的弹性。他敲来敲去像敲着一张破碎的牛皮。吴起把鼓棒举到月光下一看，这鼓棒已经绽裂了许多纹路，鼓皮已十分松懈了。鼓已蒙着灰尘等待很久了。一直没有一个将领对它说：“你已到了退役的时间。”

“不鼓不成为列”，鼓是军队的灵魂。而现在灵魂已经破碎。吴起敲了半天，才稀稀落落集合了几十个兵士。许久才飘飘零零站了一排。惺惺忪忪的眼睛还半睁半闭，未曾料到自己面前站着的就是楚之令尹。作为兵家吴起，他最看重的当是士气。箭都搭在张满的弓弦上，兵都站在绷紧的鼓面上，只要将军的手一落一扬，兵与箭都齐唰唰地向敌人射去。可是楚早已失去了生命的弹性，剩下的就是触之即溃的衰朽了。

吴起从每个兵士面前感伤地走过，像检阅，也像哀悼。因为每个兵士都白发苍苍，长须飘飘，推一把即可能长卧不起。而身后已铺排着一片荒塚。沉寂与黄土掩埋了他们漫长的戍守岁月。他们不管死者活者，都应接受奠祭了。

吴起摸摸他们身后的剑，手持的戟，以及背负的箭簇，都已锈迹斑驳，不胜一碰了。他从一个兵士手中接过来刺了两次，竟簌簌流泪一般落了一重金属的粉末。吴起珍惜地把这残片捧起，让月亮照着这没有光泽的金属才可警策恍惚的自己。终究该追着信已消失的影子从人世上消失？还是生起一蓬蓬烈火，冶锻剑，冶锻兵器，也冶锻自己呢？

衰亡也是一面战鼓，以无可退缩的绝境激活了生者的意志，从落叶鸟尸人骨上站立起来，重新制作一面战鼓，敲击着先为自己催阵。

这些老者都应该还乡养老了，替代他们的将是新招募的年轻兵士，可是新的剑戟矛胄又在何处呢？

蛾是否应了鼓的呼唤？鼓虽然破碎，但一位神奇的铸剑师都会神奇地奔鼓声而去。因为一个铸剑师藏着不可朽损的筋骨和灵魂。蛾虽随浊流般逃亡老远逝，蛾听到鼓声还会迅速归来。

可是蛾能否闻鼓而至，他又失去了自信。想到蛾的最后一瞥，除了哀伤，诀绝，还猎猎如剑光射着仇恨。他一直不能理解这位少年挚友为何不能接受吴起少有的诚意。难道，友必须转过脸去，必然化为不可释解的仇敌？

吴起很少追索人间的恩恩怨怨。告别即是忘却。但当前他的兵士需要装备。他急不可耐地需要着蛾。于是，他兵分四路出发了，像搜索逃敌一般去

寻找蛾。吴起在自己府邸也精心为蛾布好了红帐。这暖色会使人重萌青春。只要鼓囊吹火，蛾的白发会在火光中迅即锻黑。只要趁着燃而未燃之际，为这两鬓淬火，那一重黑亮的色泽永远不会消褪。

吴起只等待了三天，蛾就被人们捆绑了四肢由马驮到东门之外。这时吴起正站在东门之上翘望。他本来对车门已存了几分禁忌。因为这里掉下一颗陨星，这里还留了信的签语。东门之外，风很冷，天很阴，籁也宛似恸哭。但是，他必须迎出东门，他与蛾有着一生的牵牵连连。

蛾从吴起的视线里出现了。一看如此模样，他几乎吓了一跳，一面高喊“松绑”，一面飞下了楼。

吴起捧起双手，躬下身体：“起，谢罪了。”

蛾理平了散发，睁开迷茫的眼睛，从一片血色中慢慢认出了吴起，她只模糊地“唔”了一声。

不知蛾有怎样一番遭遇，双眼蒙了浓重的赤红，似在流血，似已淤血，从此，蛾总拂不去扯天挂地的血色。

吴起谦恭地说：“兵，愚人，不认识贤人。如此待遇，当杀！”

蛾质疑地问，“不是你的旨意？”

吴起说：“我与你生死之交，怎会捆绑呢？”

蛾梦吃一般地问：“你与谁生死之交？这话后面，是否藏着杀机？”

众人一听，原来吴起兵分四路找来的原是一个疯女。哪里看得出来是一位技艺超绝的铸剑师。逐了为好。他们哪知疯女话中的故事。

吴起还是伫立蛾的面前，仿佛一位卓越的军事将领只剩下招架之力了。

“蛾，你被捆晕了，你该歇一歇了。回府吧！”

蛾又痴了：“回府？你该知道，我早没有家了。”

吴起不但收了锋芒，而且添了悲切：“我的府就是你的家，早该如此了。”

蛾怅怅地望着天，仿佛一切谜底都写在天上。当对人世茫然不解，你最好抬起头去望天上的云。那阔大无边，变幻无穷的景象，也许会让你从眼角滚出两滴血水。

可是，那些兵士从眼睛滴出的鲜血中看到，这个老姬没有疯没有痴也没有死，因为眼泪最富有灵性。于是都说：“醒了，醒了。”

可是，吴起斥退了所有的围观者。让巍峨的城门下只剩下两个知己，他与蛾便可以无拘无束地抒情了。吴起向蛾的身边走近，并低低地叫了一声“蛾”。那种亲昵仿佛让蛾等了一生。但今日听到竟让她恹恹地转过脸去。

蛾说：“我不叫蛾了，别人都称我老姬。我觉名副其实，也望你如此称呼。”

吴起笑了：“你若为老姬，起也为老叟了。我们都已经老了。”吴起难得的一次幽默，竟引来了蛾的满眶泪水。其原因在于他们真确地在同样的日出日落中衰老了。即使蛾独自走向他方，也没有把岁月带走。它染白了蛾的两鬓，也没忽略吴起的胡须。

蛾说：“你我境遇不同，不可平起平坐，也不可同样称呼。”

吴起很想握起蛾的一双枯干的手，以缩短他们之间的距离。但天竟湛湛，日也朗朗，云也忽然凝滞不动，风也停在楼角去摇动响铃，吴起不可解释地退却了。他要求蛾到“府”里叙旧。

蛾说：“我随农人流落，很久了，不惯于住进一个官府。你绑我而来，出于何故？望在这时道明，我即可走了。”

吴起不解：“你为何非离我远行呢？”

蛾也不解：“难道你不明白，蛾本来就是一个浪人。少年跟随爹娘在四乡打铁铸剑，晚年随着农人在逃亡中鼓囊造犁。蛾，不能一日停下自己的脚了。”

吴起强悍起来：“若我非把你留下来呢？”

蛾也针锋相对：“让我做一只架上的鸚鵡？”

吴起又笑了：“那只是一只鸟。”

蛾：“我呢？”

吴起：“……”他一时恍惚了。女人不是鸟，可是女人终究属何物，他仿佛不曾仔细想过。尽管他在室内谋划一次次战役，而当时的人称之为“阴谋”，阴谋者又深又远又奥秘无穷，可是他对一个女人总是十分疏忽。即使一剑把素杀了，也不过时她说：“你不是愿夫为卿相吗？我杀了你，你的愿望就达到了。”多么顺理成章，多么得心应手。而蛾让他费了太多的口舌，太多的心思。蛾不觉太奢侈太过分了吗？他的强悍无边无际，他的忍耐却极有限度。他直白地说：“我要娶你，而你必须为我效力。”

蛾睁大了血红的眼睛吃惊地问：“为何？”

吴起长叹一声：“话不可重复。”

蛾愣愣地想了许久，那翘首侧望的眼神，好象在谛听远方的回声。吴起也跟随地向四方瞭望，搜索着可能出现的奇景异象。此刻正是一个阳光灿烂的的正午，天地明晃晃的一片，除了人的影子，连衰草落叶也都被秋风扫去。这空阔的舞台上只剩下两个角色，支撑着一幕戏剧。

蛾终于从回忆中找到一件珍品。她从贴身的衣服上抖索着掏出来，原来是一方织锦。蛾一重重打开，随之远方沉雷滚动，在悲剧的气氛中，呈现着写在锦上的文字：“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也许《诗》原本就含着感于地泣鬼神的力量，此时，连云也承受不住这誓言的沉重，即刻落了一场大雨。吴起水淋淋地站在蛾的面前，那满脸的水珠也让人难以分辨是雨还是泪。也许，天也哭了，人也哭了。但是，天地之间的阴晴总是互相转换。雨磅礴了一会儿，即刻收了云，又让阳光遍洒世界，吴起也绝不让自己的悲伤超过一定限度。他急忙换成另外一个吴起对蛾说：“娶你，出于我的真诚。你不同于妤，也不同于素。她们虽然出身高贵，但她们都十分柔弱。而你虽然出身贫贱，但你却十分剽悍。你既可做吴起的妻子，吴起也可封你为女大夫，你必须鼓风生火，为吴起铸剑……”

蛾一字一句听着，终于最后明白他兵分四路寻找她，是因她怀着至今不曾传授的铸剑工艺。假如蛾与素一样除了一腔挚爱别无所有，蛾的下场将更加悲惨。

蛾把《诗》呈给太阳，又一字一句读了一遍，然后向“诗”恭敬一拜，只听嘶啦几声，锦已化成破碎的丝缕。这时，一股风回旋着卷来，蛾一松手，诗也随风旋转而去。

出乎蛾意料的是吴起的平静。她本来想此举会激怒吴起，他会从身后抽出那把宝剑向她颈子上一抹。情断了，义断了，她与他的瓜瓜葛葛都一刀切断了。而蛾身首分离，草草被埋入楚地氤氲的泥土里，很快变为一具白骨，连死去的父母的魂也无处寻她了。生前死后，都自由自在而又孤苦伶仃地漂游。

吴起虽然没有杀她，可是情也断了，义也断了。他仿佛不认识她了：“诗，

你可撕了，剑，必须铸！”说完转身而去。

“请等一等！”蛾呼叫着。

吴起转身笑了。因为他又看见了一个女人的软弱。在诸种快乐中，他望见降敌最快乐，望见弱者最快乐。好与素的泪都曾经使他快乐过。此刻，蛾的声音里分明含着泪了。

“有何事相商？”

“先生让我为你铸剑，可是许久以来，不曾鼓风生火，手已生了。先生身上所佩之剑，已集父女两代人的心血。蛾想重看一眼，以温故而知新。”

吴起一听，觉天下之人原应有高低上下贵贱之分。不然，一视同仁，将宠坏了一些人，把这朗朗天空，却搅得糊糊涂涂。至此，他再次否定原先的自己。人，决不能仅从他的出发地去评价他。人从此处落水，人又从何处浮出，你能预料吗？

吴起摘下剑，让身边人送到蛾的手上。他远远俯视她，一瞬间，他看见一个苍老的铸剑女。留下距离才看清了人的身份。

蛾，接过剑，就举向了苍穹。阳光抚过，竟闪烁迷幻地虚实难测。蛾眯着眼睛望去，有时像一道强光，有时像一泓鲜血。不管光与血都摇动不定。这说明剑经过几多岁月，仍然鲜活如初。可是，蛾的手腕的疤痕鼓胀起来，奔流的血与剑光亲切呼应。

蛾对自己的作品读了很久，最后她还是把剑放下了。好像合上一本书，合上了最早的著作。因为作品含着太多的纯真太多的浪漫以及太多的浮躁，让一个历经沧桑的老人十分恼怒。她本来想两手一压就把它折为两段，然后顺手一扬，扔至何处，何处就是它的归宿了。让太阳与月亮交替地炙烤它，最后化为一撮粉末。

也许蛾是一位真正的诗人，从崇拜诗，到铸造诗，到殉诗，到做一个诗的烈士是一条不歇之河。因此她必须遵守诗的秩序。此时，久蓄的愿望已经召唤她了，于是又把剑美妙地一扬，像沾水一样沾着了一缕阳光。然后很自如地向自己的颈项一横，于是空气中溅出数道鲜血。随即，蛾便直直地倒下了。大地在瞬间里出现了不易察觉的倾斜，用无法丈量的手掌，捧回了自己的女儿。

一个女侠倒下了，倒得无声无息……

吴起走到蛾的身旁，又重新获得那把剑。只是从此以后，他不管如何紧握剑柄，再没有听到一声呻吟。也许剑自这刻起伴同蛾一起死去了。吴起佩戴的只不过一把剑的白骨，连光泽也失去吴起把蛾埋在郢的东门之外。荒拓的地上，只耸着蛾的一座坟墓。吴起跪别的时刻，心中别无所有，只有一句诗：“死生契阔吴起只对蛾默祷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又兵分四路出发了，让他的人马奔向楚的各地寻找蛾的子弟。其实蛾只教他们铸犁，还一直秘守着铸剑的工艺。不过，也都可鼓风装碳，熔化铁水，依样画葫芦一般地把剑戟矛胄等兵器一一铸造出来。兵士们各执一械，将在新制作的军鼓的节奏中，威严地冲锋了。

吴起曾与他的兵卒一起食人炊骨

虽然吴起四十八篇兵法中，智与谋无所不在，但每一次进军之前，吴起都必须虔诚地向天地山河三叩九拜，作一次透彻而周详的占卜。或烧龟壳而审视奇妙的裂纹，或撒一把草而求助深奥的八卦，而吴起最信赖的还是秘而不宣的天象。

这晚，月似乎才刚刚起程，而乌黑的夜空像一块硕大无比的宝石。虽然没有月光为它敷一层薄明的银光，但天体却亮丽得让人砰然心醉。仿佛蛾、好、素都婀娜地站在天阶上，一面凝望人世，一面思念吴起。女儿们向来与善良为邻，尤其生离死别之后，早在仇怨中栽花种草，并向吴起身边挥洒泪珠一般的种籽。吴起的心绪愉快极了。因为楚经过他的手从上到下一抚，就像抚琴一样立即奏出了一部清新无比的乐章。楚人的懒惰柔弱，政令的条乱阻障，国家的疲惫困乏都像阴郁瘴岚忽然散去了，留下了让人振奋的晴空丽日。尤其夜间抬头去看天象，所有的星都秩序井然，楚的上空吉祥而且宁静。由此看来，信的话荒诞无稽，纯属胡言乱语。

这天象要对吴起宣告什么？唔，他最有兴致，最为酷爱，最不惜付出青春年华的事情也要重新开始了。对，吴起作为兵家，又重操旧业了。

尤其南方天象正不停地划过一道道夜闪。这引起他的注意。现在已是隆冬季节，虽楚南五岭地带仍草木葱茏，桔柚橙红，但已非雷雨季节。冬闪，必是恶兆，灾祸必暴雨一般于夜间骤然降临。厄运已造访五岭，你可乘人之危，击之勿疑。

当然进攻五岭百越诸部落仅是整幅战争画卷的一个短小的序曲。若把一张精密的军事图展开，干戈已尖锐地伸向陈、蔡、韩、赵、魏。最后收获了战争的丰硕果实之后，集中所有利器，气势豪壮地杀向不可一世的强秦。到那时，吴起将饮马黄河，他与马都以奔腾呼啸的河水润润喉咙，然后一起长嘶：“楚，霸也。”

当然，战争的动员令必须由楚王熊疑下达。因为一切权力都归于国王这是吴起各种行为的主旨。他必须首先以此作为自己最重要的戒条，遵守不悖。尽管楚王只需按导演的要求在台上比划一遭，这个过场也绝对不可省略。

吴起把一幅由丝绢绘就并且一重重卷得整整齐齐的画轴在楚王面前一寸寸展开。熊疑顿时犹豫起来。

“兵者，凶器也，争者，逆之行也。天道民心必恶之，需慎也。”

这番话，完全出于吴起的意料之外。难怪人们都说楚之人淫迷柔弱，从这国王身上可窥其一斑了。唉，旖旎风光，潋滟水气，生生把一国之民浸淫得醉醺醺的了。只懂歌舞欢愉，竟忘了做人的要义，又需吴起枉费一番口舌。

吴起入魏的时候，关于战争这个古老的怪物，他曾与魏文侯彻夜长谈。把这个怪物都揉碎了又都理齐了放在他的面前，他才似懂非懂地点头颌首。那时，他真想把魏文侯推至一旁，这国王的宝座由他占领。但天不公平，吴起只好屈服了。此刻，他又需把同样的话从那个傻瓜的面前搬到这个傻瓜的面前。

吴起说：“道者，不过让人回到天下之本源罢了。起曾参悟天时，吉在于楚，所行谓之义举，民心定向之。宛似成汤讨桀，夏民喜悦；周武伐纣，殷民拥戴。此乃天顺人愿也。”

楚王听了这番道理，已觉无可反驳，战争势在必行。但他想到自己的国土与五岭百越诸族相连，彼此不但鸡犬之声相闻，而且唱起歌来也你呼我应；跳起舞来，也是南山击掌，北山踏步。虽山水相隔，却仿佛同祖同源。尤让楚王不忍的是百越诸部落的首领皆是女人。她们赤身露体，披发光足，一派狂野模样。而打仗也宛似嘻戏，总在鼓之伴奏下放歌施舞，才算进攻。你的铁簇射去，倒下的常是女儿之躯。你望着她们鲜血从胸膛流出来，宛如犯了大罪。熊疑以体恤自己后宫美人的情怀怜惜着这些还在远方做梦的女人，总

是很谅解她们的野性。

于是对吴起说：“女子，弱者，与女械斗，不仁也。”

吴起哈哈大笑起来：“百越诸族虽由女人率领，但多野蛮强悍，时刻以美人之眸，虎视着北方，以歌舞代鼓，大举进犯。遭进犯不作还击，不可谓之义；见敌尸而哀怜，也不可谓之仁。望大王思之。”

熊疑无言，但悲悯之色仍洋溢脸上。半天沉吟着说：“兵之事，由先生定矣。”

当然，战争的动员令还由楚王下达。在“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各色旗帜翻飞飘扬之中，楚王声音铮铮鸣响。这弱民之王的每句话也如洪钟大吕。他说：“寡人昨夜占卜，南方黑气沉沉，闪电道道，此乃逆象也；今晨来报，百越果然冒犯。为楚之民安居乐业，为古之仁义礼信，战则必也，战之胜也！”

楚王的动员令也宛似进军的鼓声，千篇一律，不具特色，但此时此景竟使全体将士热血沸腾。随之千军万马脚步缓缓移动，并由楚王炯炯目光悲悯地跟随着出发了。

吴起此行的目的在于占领五岭这块宝地，扩大楚之疆土。所以只要把那些女首领及其部族赶走就是胜利。但是这些尚未充分开化的蛮夷格外依恋生养自己的山水。见楚军由各色旗帜带领着浩浩荡荡开进自己的领地，不但不率领自己的部落转移他方，且所有部落成员都集结在女酋长的面前，等待出击的号令。此时，牛角号在各个山头上悲鸣，血色旗帜也从郁青的丛林中一面面升起。手持弓箭的人们都咚咚地踏着脚步，而且在鼓的敲击中秩序井然地变幻着队形。一会旋转，一会列队，一会散开，一会重叠。那繁复变化也让人眼花缭乱，也让人神秘莫测，仿佛八卦不为周文王所演，而是百越之族的始创。

吴起兴味昂然地观看了半天，方才猜到这是百越之族的战斗动员。他们用节奏统一步伐，并且在不断踏步中燃热了鲜血。出击时，必须双眼鲜红，才可奋不顾身。百越虽由女人统帅，但做了领袖的女人其智慧将卓越地胜过同样的男人。而且女首领更具有威慑力量。其原因女人是男人的母亲姐妹抑或妻子。这身份就是血缘与魅力的所在。

果然，女酋长在纷繁的舞蹈中出现了，她披头散发赤身露体，只在胸前腰下围着羽毛与树叶，但手腕足腕都装饰着珠环玉圈，仿佛举手投足都在显示烜赫富有及美丽。女酋长的出现使部落更加振奋，一面狂跳一面嘶吼，把吴起的兵士都闹得目瞪口呆。一个个仿佛忘了自己的使命，忘了面前表演的竟是自己的敌人，仿佛跟随吴起远行只为看看异域的风景。

不知何时把舞姿一变，吴起以及兵士们只听旁耳飕飕地刮了一阵冷风，好大一阵才觉身上某处热流委婉而下，低头一看，才知自己身上不止一处中了敌箭。这时，人们才醒悟过来，这面前并不是可爱的女人，而是他们的强敌。她们跳的也不是舞蹈，而是特殊的谋略。

可是，人们拉弓放箭的时候，对面山上除了绿树已一片寂然。仿佛自古以来，这里还不曾出现过人。

吴起把箭收集起来作了一番体察，唔，这些部落距吴起还十分遥远。吴起已经以铁铸成箭簇，而他们还就地取材，以竹作为自己的武器。只不过箭尖上都蘸了红红绿绿的液汁，所以那些被射中的兵士一会儿就失去了知觉，昏昏迷迷宛似一场酣睡。而第二天，伤口开始溃烂，第三天高烧不退，第四

天溘然死去。

看起来，女人与智慧几乎相等，而蛮夷也并非无知。况且她们搅得你坐卧都不得安生，你的弓箭正朝东方张开，没等拉成美丽的满月，她们又突然从西方的山峰上一面跳舞一面射箭。结果你的背又成为他们的靶子。在屡屡上当之后。兵士们认定这些女人一定怀抱法术，抑或她们本身就是一群会跳舞的女妖。国王的占卜是否有误，是兵士们嘀嘀咕咕的主题。

看来，需重新料敌了。既不为异象奇景所迷惑，又需要准确把握真情实形。他号召全体将领兵卒必须沉着冷静。即使在四面人声呐喊不断箭簇骤雨般时继时歇的紊乱中，所有兵卒都需隐伏不动，听候指挥，以不战待战，寻找最佳战机。

吴起根据山高林密，而敌又神出鬼没，他决定采用“谷战”之法。他挑选精锐士卒与敌对阵。以轻捷善走者为前锋，而把车兵骑兵分别隐蔽。当前锋在深谷的遮掩中迅速突击时，后续的车兵骑兵在敌人面前摇旗击鼓，虚张声势，以让敌人进退维谷，而最后在人疲马乏中，左右夹攻，全部歼灭。

这仅是吴起的如意算盘，谁知五岭百越诸部落格外富有战斗经验，尤其女酋长聪慧过人，早已把一盘棋都放在自己的心里了，其中也包括吴起的棋路。于是，她带着自己的人马撤走了。立即群山寂静，不管吴起如何制造进攻的假象，只有山在听，水在应，空谷回声传荡，却不见飞来的箭簇及狂放的歌舞了。

吴起扫一眼若人若兽的山峰，仿佛五岭就是天设地造的战场。只等来犯者真正入迷魂阵，甚至归路都不知藏到何处，那奇形怪状的山峰就款款走来打扫战场，埋葬敌尸。顿时，吴起出了一身冷汗。是否天也在欺骗他呢？那沉沉黑云是否是引他上钩的假象呢？

当前要做的事就是找到敌人。这时，他不再信赖天了。占卜，原不过一种仪礼罢了。而战场却瞬息万变，你的眼睛是否能撒开一张大网，把蛛丝马迹都打捞于自己的面前呢？此时，他发现高山上忽然飞起一群野鸽，旋转着如一片灰云，许久许久鸽群才缓缓落下，高山上才恢复原来的寂寞。显然，敌人从那里撤走了，那高山上将留下他们的足迹，你追逐着寻找，将得到一条清晰的行动路线。于是他派一支兵力去找敌人的足迹，又把所剩兵编为五组从不同的侧面向南进发。有的去堵截敌人的后路，有的去从正面牵制，有的从左右策应，形成强有力夹击之势，再击鼓进攻。

兵卒车骑都按吴起的部署出发了，但忽然天降暴雨，顿时谷比为河，溪变成瀑，栈道都被雨雾遮挡。五支兵马都找不到可行之路了。吴起在雨声中似乎听见楚王嗫嚅着“兵，凶器也……”难道山神只拥花草树木做梦，是这恶铁打搅了这片洪荒世界。不，在诸神面前，你也不能恐慌畏惧。车到山前必有路，是一条亘古的真理。只有行动，山自会伸给你一个宽阔的背脊。

五支兵力都冒雨进发了。一支支穿过暴雨，攀上悬崖，越过峡谷，一支新的“武卒”正用雨水淬火。

而女酋长并非等闲之辈。她走一段路丢下一双玉耳环，走一段路又丢下一只竹项链，好像沿途狼狈得丢盔卸甲。其实，她们正巧妙地诱敌深入。因为五岭就是她们的天堂，而对来犯者却是绝域死界。你走得愈深愈不可归返。也许他们都过分轻敌，过分自信，都以为自己计高一筹，都以为别人中了自己的圈套。实际上，两军作战，都应该知己知彼，才可能应变自如。

百越之族愈走愈深了，吴起愈走愈远了。他已断炊断粮。若再如此竞技

一般走将下去，即使花样不断翻新，“武卒”也日益精干，但失败必定在某个山谷等着你。于是吴起命令五支兵力迅速合围，尤其那支先锋兵力马上封死一切可行之谷之伐之峰之崖。而其五支兵力都在互相策应中不断收拢，只等全部把敌人装进铁铸的瓮里，首先擒享那位美丽的女酋长，让那些赤身露体的部队穿得严严实实之后，为吴起那些走得疲劳不堪的兵卒们跳舞唱歌。

战争的最后阶段已经开始了。白日，旌旗幡麾在绿树上挥舞，夜晚，金鼓笳笛在山谷中回荡，仿佛五岭的舞台上的原班人马已经演完了所有的戏卸妆去了，另一班人马已粉墨登场。后者比前者更是异彩纷呈。

仗打了七天七夜，旌旗幡麾不再舞，金鼓笳笛不再鸣，云气岚霭也不再翻滚。五岭从骚动中忽然沉寂下来，转而又欢呼四起，消息传来女酋长被活捉了，剩下的已不打自散，溃不成军了。

吴起传令，“带女酋长见我。”

但令下多时，女酋长已被活剥了。吴起长叹一声：“本人眼馋，尤向往百越的歌舞。”

有人为吴起牵来数十名女俘，但吴起连眼睛都没有睁一下，只挥挥手，令其从速带走。

吴起自己也不可解释此时为何只想见见女酋长，因为她与他旗鼓相当，也许如此。吴起向来对多才多艺者格外垂青。蛾，他从来没有怠慢过，连求婚都迟了几十年，全因为蛾在吴起眼里是位女丈夫。不，吴起对自己的猜想作了否定。也许这女人文武兼备，既有姿色，又有智慧，只有如此女人才可与十分成熟的吴起匹配！

夜晚，吴起在车旁兀坐，总觉五岭还在女酋长的手里。因为他不曾见过做了女俘的酋长，他恍然若失。到了后半夜，风呜呜咽咽地吹来，伴着这哀怨的哭声，他忽然闻到深夜竟充满了奇香。而且这香味让他馋涎欲滴，饥饿难忍。唔，他与兵卒已数日无粮不炊不食了，此刻每堆篝火上都吊着铜鼎。不是早已断粮了吗，人们在煮何物炊何物？所食所炊为何忘了令尹？

不久，有人捧着缶送到他的面前。缶上热气缭绕，香气拂面。好像女酋长的歌舞含几分挑逗，又分几分挑战。人在饥饿的时候，食物在你的面前扮演着多种角色。

吴起沿缶吹了吹，才慢慢饮了一口，又细细地品了品，还是不能断定是熊是虎。也许兵卒接纳了百越的厨艺，都在烧火烹蛇？吴起以剑尖向缶中拨了几下，竟感觉了缶中的充实。他想他向来待兵卒不薄，此刻这肉这汤都是对他的回谢。想到他与兵卒情同手足，食兴就更加振奋了。他浑然以剑代筷，用力向缶中直插下去。只听咯吱一声，也与刺肉裂骨十分相似。他用了许多力气才把食物从缶中挑到面前，最初还是不能分辨这些善于就地取材的炊卒们逮捕了什么珍禽异兽。直到他终于看清这是人的半只手腕，而且手腕上还戴着一只碧绿的玉镯，他才豁然明白他渴慕的女人已经被煮熟了，装缶了，并捧在他的手里变为他的一道美味。吴起忽然跌坐于地，刹时于旋地转地失去了知觉。等他醒来之时，又来了一阵淋漓漓的上吐下泄。后半夜他才从呆怔中苏醒，拄着剑悄悄地走到每一堆篝火旁。他站在兵卒背后低头望了很久，才看清架上燃烧的并不是山柴。因为几天大雨所有树木都湿透了。火上滋滋冒油的竟是一架架人骨。不是腿，就是臂，抑或长长的脊梁。那油烟已把他的兵卒熏黑了，但是一个个都以一张一合的雪白的牙齿啃食着半生不熟的人肉。

吴起在五岭大病了一场，从此终生食素。

吴起又向魏进军，而社鹑鸟唱着：“不如归去”

也许一个人就是一种很有趣的被抛掷之物，你的手一扬，这物便脱手而出，飞速向远方驰去。但飞到了极限，那物无任何力的指使，竟又自动地绕了一个半圆飞了回来。吴起入楚之后，总是不能排遣这种鬼打墙的念头。唉，六十岁了，整整一个甲子结束了。天旋地转走尽了所有的路，也就走到了开头的时刻。头就是尾，尾就是头，浑然间头尾相似相连了。不是吗，在楚的东门他迎来了信，又送走了蛾，不管信与蛾都是吴起少年时代的师与友。他们来与你相会，又来与你告别。当所识所爱所恶所恨的人都一一从你面前走过一遍，一个没有星光的夜晚将缓缓从你面前落下，从此将不再开启。

吴起战胜了百越诸部落之后，南方五岭遂纳入楚的版图。这片广袤的土地，吴起也只留下几支戍守之卒。至于那些以猎为生，以舞为伴之族，吴起只收缴了他们杀人的弓箭，又送还他们原有的欢乐。不过，自此之后，他们的歌格外悲怆，鼓也格外激越，舞宛如捣臼，一步一步都踏得山倾石裂。每到深夜，丛莽深谷之中便一阵接一阵流宕着悲号。这是寻找他们女酋长的魂。这哀号一直延续至今。

吴起已把五岭抛到脑后了，连同白歌夜哭以及人鬼魂神。他班师回朝的时候，他向百越明法申令，每年必须把珍禽异兽向楚王奉献。此外，还要向楚王进贡美艳而狂野的歌女舞女。现在，他已用铁链拴牢了一批经过挑选的女妖一般赤身裸体的部落成员，作为战利品给楚之宫廷增添一点异域景观。

楚王闻吴起凯旋，命人把鼓乐与酒宴安排在东门之外。当两肩风尘的兵卒以及轧轧兵车自远方黑压压地走来，楚王已望见吴起飘拂的白须了。熊疑顿然肝肠灼热而且疼痛，两眼泪水纷坛而且磅礴。他的国土不但因吴起这番证战而扩展五岭之南，而且楚在诸侯国会盟时将从末位浑然登上霸主的宝座。尽管熊疑屡次声明与各诸侯国原是同室同族，即使分了家也是兄弟之邦，楚无心争霸，但这个“霸”字却在这些“国”的君主心中都挽着一个解不开的死结。

熊疑一时忘了王的尊严，竟奔跑着来到吴起的马前。他亲自搀扶着吴起下马，并说：“兵，为利器，无所不能。今日将之交于令尹手中，望您随意使用。”

举国欢宴三日之后，吴起以及将士兵卒都乘着酒兴再次出征了。胜利之师总是所向披靡。何况，又是吴起横戈跃马，敌国的军民还不曾看见楚军的影子，已风声鹤唳草木皆兵地慌作一团。吴起轻而易举地拿下陈蔡两国，又连续作战打败了韩赵魏三国的进攻。这后者有点自不量力，并且想伸出手搔痒痒一般试试楚的虚实。谁知一棒竟打在了三家的脑袋上，使三个失败者一边抱头叫痛一边互相埋怨。

捷报简直雪片一般飞来。尽管楚国阴霾多雨，但报子一面奔马一面举着吴起的捷报，人们已经十分喜爱纷扬的大雪。楚王未等会盟就在自己的都城升起了霸旗。是霸非霸，主要由自己认可就行了。若让周天子引着你走向那个座椅，还要等那一年一度，也有点过于费事了。

吴起作战最喜爱一气呵成，宛似在竹帛上书写他的著作，一派洋洋洒洒，一派浩浩荡荡，姿肆流畅，而又有滋有味。打到此处，他很想给自己身边的将士兵卒加一把反向之力，不然这飞速旋转的轮子会越转越快，也许会冒出了大火。

不知魏是接受别人的挑唆，还是过高地估计了自己的力量。自己的伤口还不曾愈合，又转过头去攻打赵国。也许魏武侯心想，我攻赵，赵攻我，是我们两家的事情，与你吴起也算井水不犯河水。其实，魏武侯想错了。吴起为魏建了怎样的伟业，为魏献了几多岁月，又为魏受了何种痛苦以及不堪的冷落？魏，你尝尝吴起的回马枪是怎样的强劲吧！

在向魏发起进攻之前，吴起作了必要的休整。让将士兵卒整理矛剑戟胄，因为砍杀过多，不少已拆损断裂了。而且那血斑重重，已碍其锋利了。因此必须更替打磨。而更当紧的要褒奖立功之将士兵卒，抚恤安顿烈士遗属。他在鄢郢举行空前盛会，并把丧夫失子之妇延请宫中。按其牺牲吉功之大小，对其遗属作不同排列。头功者坐前排，次功者坐后排。当秩序井然地入席，肃穆中，有人嚎啕不止。一面哭一面说：“亡魂都被一视同仁地升天了，留下者倒分了贵贱。”吴起正为入席者敬酒，听到哭声倒十分惶然。“鬼无贵贱，人有贵贱，何因？”他从少年提出的疑问，至老年又提出了同样的疑问。可是，他的法与令只是废除了昨天的贵贱，又安排了今天的贵贱。吴起问着自己，最终还是一片迷惘。

鬼打墙，是吴起不可释解的念头。尤其他带着自己精干的武卒攻魏及赵的进军中，他仿佛正在向故地归去。他率军从卫的边境擦身而过的时候，于黎明前的似醒非睡中听着悠婉的叫声：“将军，回府！将军，回府！”他突然醒了，并且浑身颤悸地想到素以及素喂养的鸚鵡。他禁不住披衣走到帐外，青幽幽的黎明，青幽幽的山野，除了寂静一无所有。这里离鲁还十分遥远，素的幽魂要飘游几座山，几条河？况且那放飞的鸚鵡是否还栖息于深山老林？即使活着，也已三十岁的高龄了，难道那非凡的美丽，非凡的娇贵，能经受这么长的磨难？唔，素，你的坟可曾被一场场雨水冲去？你的碑可曾被荒草淹没？将军已做了三十多年，可洗去你头盔的鲜血呢？可是做了三十年的将军，你除了自己的影子，就剩下逐之不去的孤独了。不过，山还在，河还在罢了。

可是，凡听了见的都不是乌有。的确有一只鸟若断若续地叫：“咕咕——咕咕——”原来是一只杜鹃在不可琢磨的空漠中正在啼血。只这一声，就把吴起的眼睛叫得溟溟漠漠什么也看不清了。故园，童年，母亲，友人……都到什么地方去了呢？为何本来伸手可触的亲昵竟渺然永远失去？

母亲，母亲！吴起叫着跪下了双腿，并把胸膛和前额都仆向了面前的泥土，喂养过自己的泥土。他愧悔地抬不起头来，因为三十多年已经过去，他许下的誓愿还没有偿还，他还没走到母亲坟前祭扫。他的悖逆人人皆知，他的罪衍处处皆铭。有谁知，他有家不能归呢？左氏，还有三十多个鬼魂正拿着绳索等着他跨进东门呢？

杜鹃鸟再叫的时候，他听见了神秘的劝导：“不如归去，不如归去！”他活到六十岁才懂得听取天籁的启迪，并且信赖命运的摆布。不然他何以从远走高飞中又降落于你的起始之地呢？一时，吴起听命于鸟的召唤，他迷迷糊糊牵来自己的战马，披戴了整齐的盔甲，像一次冲锋一样，扬鞭催马，向左氏驰去。寻找母亲的坟墓，走向荒废的故园，隐姓埋名，了此残生……

可是那鸟又叫了，声音宛似利剑相磨，正义溅鲜血了。然而鸟语不知为何又变为一句警告，“行不得，哥哥；行不得，哥哥！”吴起顿然勒紧了僵绳。那马倏然高扬前蹄把一声悲鸣送向苍冥。吴起猝然摔下马来，长久地跪在地上，并呜呜啼哭了。他遭过多少劫难也从来不曾有这两次三番的犹疑。

此时，他到底该归该去呢？为何鸟竟如此对一个千军万马的指挥者如此捉弄？

吴起从地上爬起来的时候，地上真确地汪了一泓鲜血。他机警地向四周扫去，不曾有一个袭击者。这青冥大野，只有战马与吴起相伴。他又察看了一遍自己的身体，也都十分完好；最后他才想起擦一擦脸上的泪水，唔，他竟吓了一跳，他哭出的不是泪水，而是鲜血。又咸又腥又热的铁味的鲜血。

这是吴起最真诚的奠祭，但是这血并未洒入母亲坟前的黄土。人间的憾事比地上的草还要密丛丛地长得到处都是。

吴起重新爬上马背的时候，他把所有的信赖都交给了坐骑，信马由缰地走到哪里归处就在哪里。可是一匹战马除了归营之外就送往屠场，马只有一条路了。吴起也只剩下一条路了。

吴起骑马归来，营地一片笳声，呜呜地此起彼伏，而在河边漱洗的兵卒将士也都应笳而唱：“我徂东山，悒悒不归。我来自东，零雨其濛。我东曰归，我心西悲。制彼裳衣，勿士行枚。蜎蜎者蠋，丞在桑野，敦彼独宿，亦在车下……”

吴起听着，心中又起了一阵悲凉。他谙知远征的人们刚走出乡梦又走入乡思。他已无家可归，若有人在等他，不管母亲妻子儿女他也加入合唱。而此时连台唱的心绪都丧失了，可见吴起哀之广之深。不过，若如此宽广地唱下去还可攻魏救赵？还可征服强秦？吴起心中的征战意志宽广地无边无际。于是他像掩埋所有故事一样掩埋了正在流血的悲哀，并且亲自吹笛击鼓改弦更调唱了一首出征的歌：“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人们一听令尹还在引亢高歌，都顿时振奋地合唱起来。于是兵卒车马都浑入铿锵有力的节奏，步调一致地出发了。

不过，吴起的手刚触到缰绳，仿佛正走近一个人，那就是一直不能谅解他，而他却思念的儿子吴期。也许两军对阵，那吴期会高喊一声：“来将，请通姓名！”

吴起，是也。”

嘭，一戟劈来：“还我母亲！”

人不可逃者，你绕到天也终不可逃。这时，吴起你还必须再一次绝了亲情，一刀杀去。从此，断了血脉，别了孝道，天下只剩下一个吴起了。

在两军作战中，父与子各带一支人马，互相拼杀

终于两军交战开始。

魏武卒原是吴起于一年多前自己一手所铸之兵。其战法战术战器以至于一攻一退一推一挡无不了然于心。他是否为伏鸡之搏狸，乳犬之犯虎呢。魏的争斗之心不可不谓之强悍，但却必死无疑了。

吴起攻魏简直是在自家的后院消闲地逛了一趟而已。逍遥自在是他此时的感觉。他所幸暂时不问战事，分一点闲情逸致去浏览黄河飘来的风景。唔，久不耕种的荒野竟飞出一群雨丝花絮一般的黄鹂，翡翠般地鸣唱着消失于冥冥青霄了。这让他心动神摇，此生忽略了多少美好，而战争在黄鹂飞去的当儿已显得毫无意义。但却有人专心致致地制造这种玩艺儿，不知为何？

而魏武侯的上上下下，绝没有这番好心情。尤其王错，一会斡旋于魏武侯身旁，一会儿蛊惑于群臣之间。魏武侯怅怅地叹了一口气：“失了吴起，已酿成终身大错，却不可更改了。”

而王错灵机一动，想到吴期还留在魏国，每日苦读兵书。因其与父亲长

久结怨，武侯曾偿田二十万。今日何不让父子对阵，看一看杀妻的吴起，是否还用那把剑横在儿子的颈项上？这既给吴起出了一道难题，又给人呈上了一台好戏。王错陪魏武侯登楼观阵。

吴期酷爱兵法，并日日演习，也算蛰伏了不少时日。今天披挂上阵，当天赐良机。人只有荷枪而待，机遇才不会擦着你的脚尖走过去。只是这次与父亲刀枪相见，倒使他有几丝为难。他略略想了一下，不是自古就有大义灭亲至高境界吗？今日吴期就打算点缀一下那儿的风景。何况还有母亲的血一直漫漶于心呢？

昨日的无名之辈，一夜就成了三军统帅。他从记忆中搜寻父亲作战的情景，生吞活剥着父亲的只言片语。他记得父亲曾说出征前必定告之于祖庙，并以龟甲占卜以启示吉凶。还要审慎地观之天象，一切吉利才可出征迎敌。此举无非告之民众，自己的行为来自天意，兵卒们才会为你赴死。吴期依样画葫芦一般跪在土地上举行庄严的仪式。但他忘却了民之勇于赴死，全在于国君是否躬身自省，而时时事事亲善于比神灵还重要的民众。而魂文侯死去之后，已政骚民疲，众怨沸腾。尤其攻赵之举，街衢巷间都斥责魏已丧失了天下不可缺之正义。因此，吴期枉费了那一番虔诚。

而父亲吴起翘望魏之云霓，已知阴影之下，还跪着三心二意的人群，顿觉这小儿正作一场有趣的游戏。同时，眉际也稍稍暗动几下，已给儿子编了一段小小的故事。只等他摇旗呐喊扑上来的时候，再逗一逗可爱的儿子。

于是，这程明程亮的天空就成了自古就爱演枪来剑往的舞台。

临行前魏武侯连连嘱咐吴期：“占卜仅仅是作战的动员，而行动起来全靠以自己的眼睛审视虚实。你的父亲曾以透彻之言，告白于朕。”于是他吧吴起那番谈话之录放在吴期的面前，让其以子之矛攻子之盾。

吴期带领父亲创建的“武卒”上阵了。以魏武侯所授机宜，观楚之阵。唔，果然，那敌军如飘来荡去的落叶，纷乱无序，而且军旗东倒西歪，竟看不清青龙白虎朱雀玄武。阵列已不分左右前后，而所有的车辆人马都撞来撞去闹哄哄的一片，仿佛把热闹的“市”搬到了战场。可见，父亲老矣。唉，老者持刀作战，其属可怜。父亲奔波一生，还端着别人的缶，为别人买力。吴期不觉为父亲的老境生出几丝酸楚。但战场瞬息万变，风云难测，也顾不上厮杀之外的情义了。他一见敌阵这般混乱，赶忙组织兵力，向薄弱处冲锋了。

虽然魏兵都接受过吴起的训练，当冲能冲，当退能退，其素质不但经过砧炼，而且也以特殊之法淬火。原是一支闻名遐迩的精悍之兵，而今听说吴起带兵来攻打自己的徒弟，一个个好似正接受师的教训，不觉两腿发抖，冲起锋来竟也七零八落。尽管鼓击得铿铿锵锵，但战阵却不听鼓的指挥，冲锋的队伍竟像被驱赶的鸭阵，景观不雅。

吴期本来打算在魏武侯面前显示才干，现除了兵不作美，自己也宛如初次下河，一沾水就觉不能得心应手。正气恼着，吴起的队伍却后撤了，向平坦而开阔的荒原上撒腿跑去。最初吴期懵懂不解。难道父亲正成全自己的儿子？父亲终于明白欠儿子太多了，这账当众偿还，也算好汉了。可是父亲何时将一身冷血烧热了，换了一副柔肠？不，父亲向来突儿独秀，不需别人的烘托，儿子也不过黄土一抔。噢，敌军远来，行列未定，虽也缭绕一阵炊烟，但还未作好阵势。至于天时地利也不会对恶人垂青……总之一句话：“可击！”这也是出自父亲的兵法，而儿子也不过将其人之道还治其之身罢了。于是令

所有的鼓都一次二次三次击打起来，而广大而深厚的魏之兵卒都呐喊着冲锋了。吴起像躲避洪水一样仓皇后退，连嗖嗖发来的箭簇也都追之不及。

魏武侯及王错坐在高楼兴奋地击掌赞叹：“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也。”

谁都知道天外有天，山外有山，可是狡诈的武侯与王错却不知吴起比他们更加狡诈。当魏军洪水一般奔涌而去，也洪水一般有去无回了。吴起见魏军都装进自己早已布下的一张网，他便命那些早已埋伏于荒原四周的兵卒把网迅速收拢。这时，吴起也有了三次击鼓。一次击鼓，兵卒们从潜伏中起立；二次击鼓，拉弓搭箭；三次击鼓，所有的人把手一扬，箭都齐头并进地飞入敌阵。魏兵也像听了不知谁人下的指令，都整整齐齐地猝然倒地。战场至此，才被吴起布置得井然有序，才显示一个老辣的军事家杀敌也如彭祖宰鸡一般得心应手了。

网越收越小，敌也越来越加慌乱。旗落了，马翻了，车轮相错，死者枕藉。吴起在魏所创之武卒，转瞬化为黑云一般飘飘远去的亡魂。

魏武侯以袖掩面，不忍目睹这惨败景象。而王错在一旁劝慰：“魏，当能东山再起。”

魏武侯以袖拂去了这句狂言：“先生，若不听你的挑唆，吴起何以离去？痛也，悲也。”

吴起最后勒缰上马，他要亲自生俘自己的儿子。他不怕断绝了自己坟前的香火，只怕自己的兵法无以为继。

当吴起奔马驰入自相践踏自相残杀的乱军，吴期正接受兵卒的指难：“你枉做了吴起的儿子，你是他生下的一只蠢猪！”人们即刻要放弃语言的批判，持起武器的批判。戟与剑都指到了吴期的鼻子尖上了，那命即刻也随云阵归西。吴起就在这时驰到了儿子面前，以自己那把宝剑挑去了所有的器械，并拦腰将儿子携到马上，然后勒缰奔驰而去。

事后有人遗憾地说：“只迟了一寸，就结果了他的性命。可惜，可惜，留这谬种在人间继续玩火。”

吴起并未在自己的军帐接见儿子，更未面授机宜秘传用兵之道。他只把这位庸将当作自己的缴获，让侍卒好生看守。吴期几次祈求父亲放他一条生路，他将远走高飞更名改姓不再为父亲脸上抹一块黑灰。但这位让人估摸不透的父亲闭紧了双唇，不置可否。

有人一见这冷如冰霜的面孔都暗加猜测：“可否又演一出杀子求……”吴起做了高官令尹，好像一架阶梯已经攀登到了尽头，还有何求？而且付一笔如此高昂的代价。

吴起带着自己的胜利之军漫过魏的国土，向最富威慑性的秦进发了。楚军连续作战，虽为胜利之师也疲惫不堪了。谁知路旁的奇景不但让兵卒兴奋不已，而且都被震撼的目瞪口呆。你看道路两旁竟是箪食壶浆慰劳来犯之军。尤其白发老叟老妪垂着老泪一面向行进的兵卒的手中塞几个雉卵，一面打问：“吴将军来耶？吴将军来耶？”

吴起一听老者呼唤自己，丝毫不敢怠慢，赶忙翻身下马，一看这一群苍然老人多是魏武卒之烈士遗属。吴起曾延请他们到自己官邸作客，并亲自把酒致谢，说：“吴起原形只影单，全靠着兵卒的奋勇牺牲才有了魏的安全，可是，经百战吴起尚在，而多少兵卒却一去不归……”吴起哭了，那些忍悲含愤的父母也哭了。

也许一同流过泪的人，也宛似一起发了誓愿，便永不相忘了。何况吴起

给这些可怜的老者分田分物，永享一份俸禄。这叫抚恤。

此刻，苍茫老者哭诉：“自吴将军一去，抚恤没了，抚恤没了说着，竟是牵衣顿足哭喊着不忍吴起离去。

吴起一面安慰着这些无诉无告的老者，一面想起自己无知无用的儿子，于是叫声侍卒：“把生俘带来！”

吴期恭立父亲面前，竦听教训。

父亲把摆在路边的故事重复了一遍，说：“这，为兵法之要。兵者，需内修文德，外治武备方能取胜。除此，扯淡而已。”

吴期仰视父亲，第一次看见了高大。

从这天起，父子二人相伴而行，一路而谈。连吴期也惊异这少言寡语的父亲竟变得如此罗唆。有时似听非听地扭过头去怔怔望着银须白发，暗暗长吁一声，父亲确实老了，然而所有的老人都不敢正眼瞧着这个“老”字，岂不知吴起此时心中格外凄凉，竟莫明其妙地觉得留给自己的岁月不会太富裕了。

可是吴起所率之兵还是气壮山河地绕过魏之国土，而且沿途众人依旧箪食壶浆，泪雨霏霏，并连连高呼：“欢迎吴将军归来！”吴起一面拱手致谢，一面啼笑皆非，一面心酸地想着，哪里是吴起的归处？

当千军万马来到了黄河之滨，吴起更伤怀了。黄河还是昨天的黄河，渡口还是昨天的渡口，落日还是昨天的落日。可是自己消耗的三十多个岁月再也追不回来了。而明天，这里将留下谁的足迹？人世间还有什么可靠的呢？

他不由地松开马缰，让其自由自在驰骋去吧！被牵被驭总是不舒服，不管金鞍银辔也都是束缚。那马在吴起身旁蜘躇了一瞬，又以长睫掩映的美眸迷恋地痴望了一会儿，就长嘶着奔向了黄河。等吴起转过身去，那马已在河边饮水了。这景观在吴起心中凝定了一会儿，也被后世的史学家们啧啧称赞这幅不消逝的图画为“吴起饮马黄河”。

吴起的心绪顿时也变得十分明亮，那一轮落日也燃烧得十分灿烂，并依恋地长久钉在西天不肯坠落，让河与天都铺满了锦锈一般的彩云。吴起以不曾有的温存携起儿子十分坚硬的大手，以馨馥的语气谈起刚刚过去的血淋淋的战争。

吴起柔和地叫了一声“期儿！”只此一唤，吴起感到了儿子的手一阵抖索之后又出了许多冷汗。仿佛这手也在哭。但吴起却把热灼灼的亲情赋予一次汪洋恣肆的谈兵了。

吴起问：“你与父亲对阵，因何而败？”

儿子支吾了半天，“父亲诈也，儿子不识。”

吴起点头称“是。”

儿子急忙抽出自己的手，拱捧起来：“儿子敢问父亲用兵之道？”

吴起又点点头：“留下你，也为传为授。你要认真听取。”

吴期退至一旁，垂手恭立，双耳仄起：“儿子用心在记。”

吴起却款款散步了。他每谈兵也宛似饮酒，顿添一缕潇洒自如。他随意地说：“用兵之要，在于应变。须审时度势，辨真伪，辩虚实……”。

父亲说到此处，吴期豁然明白父子开战之初，父亲就以假象迷幻儿子，以诱其上钩。自己果然奔鱼饵而去，被钓，败定矣。

父亲拂了拂手，不愿别人搅了自己的思绪，他继续说，“应变之策，在于随机应变，随天时地利之不同而应变；随敌情之变而应变；以我之变，迫

敌就范 ;以变之速 ,先机制敌 ;设伏应变 ,以奇制敌 ;待敌之变 ,以变胜变…… ”

仅这“变”就使吴期听得眼花缭乱，忙说“父亲，慢说，让儿子记也。”

吴起一听，顿觉儿子难为一名上乘的兵家，别说与孙臆吴起并列，留下一个姓名也不过其父之阴德罢了。遂失去大半兴致，而馨馥沸沸之语也短剑一般了。

他说：“兵即诈也，阴也，谋也，智也。用兵需学也。学可开智，使愚者能聪能慧能敏能锐；不学，将昏、庸、困、顿、总之、非兵也。”

吴期不说话了，顿觉兵道如海，自己难以泅渡。可是自古子承父业，也是一道。况且，除了兵，两手更加空虚无凭了。只好在旧道走下去。所以祈求吴起：

“父亲所著吴子兵法四十八篇，只授儿子六篇，尚有四十二篇未传，父亲身边可有？”

吴起把手一挥：“期，非兵也，不可教也。”

于是如今世上只有六篇“吴子”流传。在你传给我，我传给你的过程中，不知可想到最初的传人为谁？而吴起只觉儿子愚钝，而可靠的传人是否还存在亲子之间？茫然中，让后世又丢失了一笔财富？而且有人的确靠祖业活着。吴起，迂也。

当吴起收起那番稀少的温情，以鹰一般苍老而又犀利的目光眺望河对岸秦的国土，那饮水的马竟号叹股发出一阵没完没了的长鸣，唔，连马也不耐烦了。

他回首望望儿子，觉得打起仗来，有他在旁有些碍手碍脚，况且，人心不可测，而父子之间是否消了一段幽怨也很难说，也应该以变应可能之变。于是说：

“父亲久不还乡，不知祖母坟尚在否？儿代父向祖母祭奠，跪拜时一定要说：‘祖母有知，父亲已为令尹……’”

说到此，吴起已经硬咽，转而哗哗泪下。倏然，落日也澎湃地坠落了。黑暗便掩上了所有的归路。

第十四章 辉煌的末日

吴起还做着统一天下的美梦而楚悼王已经“崩”了

吴起不但没了归路，连退路都失去了。只有在不断进击、征战以及统一的伟业中开拓出一条又一条出路。因此，他送别了儿子，擦去了泪水，收敛了忧伤，就带领将士兵卒迅速跨过黄河，向强秦逼近了。

秦亦如吴起，也正在做着统一的美梦。一看吴起大军扬着满天黄尘涌到边境，举国上下才从梦中醒来，纷乱地互相责难：“你只顾自己做梦，为何忘了梦外还站着持剑荷戟的吴起？”

秦虽骄纵，但不健忘。他们还清清楚楚记得吴起一鼓作气拔了他们五个城邑。并且在吴起作魏之西河守的三十年，始终以宝剑戳着自己的鼻尖，让他们视规矩地过了一段日子。现在刚刚舒一口气，准备振翅飞翔的当儿，吴起又气势汹汹地把千军万马布置在秦的家门。

秦，举国上下都枕戈待旦，谁也不敢再做那个一直不散的美梦了。

梦，也许都轮着做。吴起一面调兵遣将对秦形成铁环一般的包围之势，一面留一缕情致做个白日之梦。是的，他一路攻来，都无阻无挡，但他都一直忙着应变之策，却不曾品一品其中的意味。只有透过秦的大门看着门内的宽广与辉煌，才油然想到离统一不远了。那时名不副实的周天子将让位于天下第一智者，第一能人，这人，为谁？

吴起从来作息有序，今日竟走到帐外欣赏秦的明月。也许月光最富诱惑，最善启发情思，竟引得吴起侍兴翩跹，拔剑起舞，并忧伤地唱着周之祭祀的诗——《绵》：“绵绵瓜瓞，民之初生，自土沮漆，古公亶父，陶复陶穴，未有家室。……”

吴起幽幽咽咽，不厌其烦地从周的祖先亶父开基唱起，一段又一段，唱到了周之迁岐，授田，筑室，直到驱逐夷狄，继承遗烈。唔，你要代替周？为何要复述周之历史？吴起对自己不可解释，梦也不可解释。

正当吴起恍恍惚惚做着梦，忽然侍卫来报：“令尹，不好，大王崩了……”

吴起一愣，半天从梦中醒来，连说，“慌言！慌言！”

侍卫跪下了：“小人不敢说慌。”忙呈上悼王之子楚肃王之手谕。

吴起展开一看，一个踉跄跌倒下去，僵卧若死。

吴起驰马奔向国都，他的政敌却抢在了他的前头

吴起醒来已是第二天的正午。他的眼睛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缓缓睁开。因为他在梦中跌落下险峻的悬崖。昏昏沉沉向陡壁上攀登的时候，也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这时刻，梦与醒对吴起已浑然合为一体。因而在他睁开眼睛的当儿太阳变得乌黑。半天，他都不能确定自己是回到了阳间，还是留在了死界。

吴起醒来之后，又把新国王的手谕一字一字咀嚼了数次，好像空虚的肚子被坚硬地胀满了。尽管侍卒捧来了滚烫的羹，他也没有沾一沾绽血的嘴唇。他把千军万马丢给一个不出名的副手，自己仅挑选了一支精萃，便翻身上马扬鞭而去。

事情已到了千钧一发的时刻，谁跑到前头，谁就获得了生，而把死抛给了异己。吴起日夜兼程地奔驰着。逢壑而跃，遇水而泅，过平原而飞腾。那匹为友为伴的战马，已跑得眼里流泪，口里吐沫，四蹄鲜血淋漓了。吴起抚了抚它的美丽长鬃，说：“只要吴起依然为楚国的令尹，我来日将与你同槽。”

他下决心来日与马共宿共食了。

所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吴起只顾长驱直入地向六国进军，却忽略了决不该忽略的后方。其实，他的后院从来不曾有过安静。他一离开了鄢郢，人们就在这个地方燃起了大火。

悼王身体不佳，原是一个上了几道锁的信息，还是被屈宜臼探到手了。他虽然被放逐在楚的边疆屯垦，但手扶木犁的时候，常常仰着脸凝视天象。这天，他忽然发现鄢郢的上空滞留一块阴云。而且风吹不去，雨落不散，太阳照射也不改变颜色。他望着竟抑制不住心中的疯跳。

当地手捂胸膛又走到室外，他设在鄢郢的暗探已气喘吁吁地站在面前了。暗探告诉他国王宫殿常盘旋鸦阵，这说明楚王已不游宴作乐了。而且夜间猫头鹰哈哈长笑不止，这也说明国王虽生命尚存，已在散发腐臭之气，让这敏锐而诡谲的鸟儿兴奋不已。国王的死期已经不远了。

屈宜臼一听，宛似猫头鹰一样发出一阵瘆人的长笑，然后拍手打掌连说：“好！好！”

接着他又把暗探送回鄢郢，并告诉他：“不要漏了蛛丝马迹。”

虽然这一年多的翻云覆雨都由吴起一人导演，但谁胜谁衰都还没有结局。别看国王只享受十分有限的一点空气，但只要这气一入一出，哪怕已成了残线断絮，甚至入不敷出，谁也不敢造次。尽管都是永不蛰伏的虫，始终蠢蠢欲动，谁又敢妄动轻举呢？虽然吴起到处去明法申令，还是由国王决定一切。所以楚王打一个喷嚏，也被当作最重要的情报，不知被多少仄楞得不敢怠慢的耳朵接收过去。屈宜臼等人以及他们的探子已经等待得有些不耐烦。屈宜臼放下犁杖，把一个竹筐背在肩上，沿着井田中模糊的土埂，去访问景、昭两家。看起来，他完全像个不惹眼的苍老的农夫。他还不知那两家比他还还扑了更多的征兆，而且已经派人与阳城君联络了。这阳城君虽偏安一隅，但手里还握着一支十分精悍的兵卒。这个目空一切的家伙把剑往天上一戳：“看楚终究为谁家之天下！”接着便调兵遣将，向屯兵的峡谷里集结。闹得水泽中的水霭岚光都扶摇不定，睡鸭宿鸟都日夜不宁，好像天又向人间多洒了一把征兆。

当屈、景、昭三家代表人物来到云梦大泽的边缘，三个人又惊喜参半地抬起头来：“唔，你们看这一派云乱鸟惊的景象，国王可能已命如游丝，不在今朝即在明日了。”

“一切从速！”

“当走在那个恶人的前头。”

三人来到阳城君的住处，一看这氤氲水国里正调兵遣将。又哈哈大笑起来，说：“天象亦可人为。”

屈宜臼却沉吟不语，半天才说：“那恶人每次用兵，都占卜不误，或烧龟甲，或望天象，一切征兆都捧之于手，望去虔诚之至也。其实也不过蛊惑人心罢了。这一招术何不借用？”

于是，他们派人在鄢郢附近的山林烧了数处大火。当黑云接天，野鸟躁动，民都惊慌而悲恸，流言伴着烟尘到处散落。

有人望着天空，痴痴地说：“天降大祸也。”

有人却豁然开悟，神秘地耳语：“大王有疾也。”

人们向来都被蒙在鼓里，放在梦里，懵懵懂懂过日子。几个清醒的人，也多半糊涂在谜里。有人煞有介事地仿佛找到了谜底，便你传给我，我传给

你。于是“大王有疾”一时成了国人共同的后题，人们谈来谈去，自然想起吴起的南征北讨，东杀西戕。楚之人早被旖旎风光，溟濛岚霭滋养得性情温和而柔美，整日诗意地活着，浪漫地活着，即使国门外升起腾腾硝烟，而山阳水阴依旧幽雅地击着石磬，悠缓地舒卷长袖。因此对吴起规模浩大的进军，有人早流露微词贬意。现在竞争相呼叫：“恶人！”

尤其几个墨子的子弟，已在民间举起讨“吴”的义旗。组织了一支队伍，并手持长竿，脸涂猪血，身负神符，准备向鄢郢进击。他们秉承师的传授，主张兼爱非攻，一个个都是彻底的和平主义者。但他们却以攻治攻，以暴反暴。有他们五彩缤纷的队伍参与，生活更难以平静了。

阳城君一看这支队伍已经梳妆打扮起来了，更觉时机已到，便派人送来了铁制的矛就剑胄。谁知，他们只答应与阳城君的合作，两支军队可共同行动，但他们拥有神符的佑护，即使血肉胸膛也刀剑不入。而“铁”本为“恶”，以恶惩恶非他们的主旨。阳城君笑着收回了那些罪恶的铁器，又送来了数头肥猪，让这支队伍痛快地啖肉涂血，装扮得更鲜亮，更瘆人。

可是鄢郢还为楚王的宫廷的兵卒所把守，尤其在这非常时期，城内已清了街衢，城门也加了铁锁。过往行人需搜身查证，而兵卒已严禁入内。

屈宜臼与阳城君一时也失去了主张。可是有人传言，吴起已从黄河之滨飞马策鞭，不日可到鄢郢。假如吴起一旦先于入城，在熊疑咽气前控制了朝政，他们从此将失去翻身之日，再看不见东升的太阳了。“良机不可失，强制进入！”阳城君已急不可耐。

屈宜臼摆摆手：“不可。一旦败露，将诛九族，不但不能翻身，将永远留居地狱。慎重！”

在两位老将抓耳搔腮之际，有人急中生智说：“吴起，固恶人也，本智者也，看其兵法是否可用。”

当时有心计者，已曲折索求找到了吴起与魏武侯的长篇谈话，捧来竹简织帛上的智谋一一寻找可用之策，当读到：“……其将愚而信人，可诈而诱；贪而忽名，可货而赂；轻变无谋，可劳而困……”屈宜臼高兴地连连击掌“好，好，有了，有了，‘可诈而诱’，‘可货而赂’。谁不爱财呢？吴起一句道破，一把抓到了人人皆有之贪欲，可货而赂也。只要有人受贿，不怕倾家荡产。”

于是，他凭往日之威望，之联系，以金银财宝打通了上下关节，长驱直入地找到可窃兵符的重要人物，并倾其所有送到此人门下。连刚愎自用的阳城君都忧憾地说：“事若不成，何以养老？”

屈宜臼回答：“孤注一掷，值得，值得。何况，一旦事成，将百倍千倍收回，值得，值得！”

但是，话一出口，却带出了一串眼泪。这位老贵族为人心不古而伤怀。准知，金钱与文明竟是连体婴呢，多少通道由它打开，而且自古使之不辍，百用百灵。这里，有趣的是这位傲慢的老贵族竟从吴起的著作中获得灵感和良策，又转祸于吴起本人。当思也。理与器都不可随意发明，小心自食其果。

屈宜臼把家中几代人收藏的珍宝都包裹严实，趁夜深更深人们都熟睡时，差人送到都城。于是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做成了一笔生意。屈宜臼握着这个关于一国生死存亡的木雕物件，身上滚过了一层粟粒。并在惊悚中咬紧了牙齿：“此人，当手。事成后，除了吴起，该刃的，盗符者力第一人也。”

可是，此人交了符就不见了，参差夜色隐藏了他的影子。屈宜臼以后每到夜晚就派人潜入暗处，可是始终没有等来此人的影子。他祖传的珍宝，也模糊了去向。为此，他常感叹：“见财忘义，人心不古！”一个用钱可买到一切的世界，已是个不可靠的世界。

阳城君带着自己的兵卒以及那支色彩斑斓手执长竿的乌合之众来到鄢郢城下，双方各持一半的虎符旋即吻合得严丝合缝。只此一举，城门启锁，吊桥放下，一队人马连脚印都没留就潜入城内，消失于街衢巷间。

也许这一幕，都被宿在城门上的乌鸦不漏一星细节地全部俯瞰而去，所以第二天黎明，郢的上空，一片鸦噪，人们又纷纷传言：“国王崩了！”

楚悼王死不瞑目，因吴起还未到来

其实，国王苟延残喘了许多日才缓缓咽气。

他的继承人跪在身边屡屡问：“父亲，你对儿子还有什么嘱咐？”

但这位父亲一味瞪着眼睛一句话都不说。儿子知道他如此耗着日子，在等着一个人——吴起。他要把权柄交到这个人手里才割断那口气转身而去。可是你把儿置于何处？扮演何种角色？做一个傀儡？由吴起在背后牵线指挥？可是儿子还是喜欢那些老臣。这天黎明的鸦噪也被这垂死的人听到了，忽然坐起来嚷着：“令尹回来了！”

儿子随着父亲怔怔的目光临窗窥望，除了几个侍立一旁等待死讯的人，路上寥无人影。他已严加防范，不准任何风声走漏。吴起即使擅长卜卦，这天上的云也只会下雨罢了。他不把朝政布置妥当，他不会把消息送给吴起。

儿子说：“令尹路途遥远，山阻水隔，一时难以归来。有儿子在，父亲放心去吧！”

楚悼王一听，儿子已急不可耐了，索性瞪大了眼睛，一动不动地望着天空。好几天后，儿子才发现父亲已经去了。于是一面差人给远方的令尹送去自己的手谕，一面着手建立另一代人的王朝。他决定改弦更张，沿楚之旧制，袭楚之旧俗。楚平和之国也，泱泱水泽，巍巍山岭，浩浩长江，青青沃土，让楚之民歌之，舞之，弦之，管之去吧！而他将听悠悠编钟之乐，唱九章之诗，沐占风习习，享日光煦煦。

他决意摆脱吴起的束缚，却又不愿陷入另外人的束缚。他的轻曼的调子还没唱完，屈宜臼、阳城君已拥到身旁，而且剑拔弩张，不可一世，仿佛正在举行一场兵谏。实际上王宫已经被阳城君的兵卒严密控制。

这位继承人也不甘示弱：“父亲尸骨未寒，你们就犯上作乱了，天理能容？”

屈宜臼对这颇含份量的语言，竟不屑一顾。他反诘一句：“改了祖宗之规矩，变了楚之风俗，到底谁犯上作乱？”

继承人单刀直入地问：“要夺这把交椅？”

屈宜臼缓缓摇头：“不，不，无这般胃口。你无需多虑。”

继承人又问：“你们的目的何在？”

屈宜臼回答：“一言以蔽之，恢复旧制，废黜吴起。”

继承人说：“国葬之后再议。”

从此楚肃王放心地办理父亲后事去了。只是大殿之上，楚悼王身边，重兵把守，严阵以待。刀枪剑戟代替了旗幡挽帐，更不见哭灵的亲朋好友，守灵的文武大臣，也无哀乐低回，以及巫师的歌舞悲昂。楚悼王一直怔怔不闭自己的眼睛，尽管儿子不断抚慰：“安息吧，父王，儿一定遵照您的遗愿，

楚一定民富国强。”

他以手把父亲的眼睛安抚了许多，可是一抬手，悼王的眼睛依然怔怔地瞪着。好像周围的故事无不收拢于心，好像终于要根据多日的明审暗视，再下一道圣旨，到那时，屈宜臼、阳城君斩首抑或车裂就很难预料。因而，两个老家伙弄得心惊肉跳，连连催促楚肃王快快下葬。

肃王对屈宜臼、阳城君也畏惧三分。一旦父亲从这里抬出去，准还会听从你的旨意，不把你看作一个小儿踩在脚下就是好事。要想让他们臣服在你的膝前，自己手中也要有兵卒将士可握，智囊人物可依。而这二言兼而有之者，正是他们等待相拼的吴起。而父亲死不瞑目，那怔怔瞪着的眼睛等待的也是吴起。楚肃王茫然望着天空，等待的也是他并不喜欢的吴起。也许这位让强秦胆颤的人物往面前上一站，这倾斜的朝堂立即恢复了平衡。

吴起就在生者死者真诚需要者居心叵测者的等待中正策马扬鞭朝国都奔驰。城门上的守卫望着一队人马裹着沸沸黄尘风一般呼啸驶来，那阵势告诉他们这只能是令尹吴起。只有他才有这样绝妙的骑技，才有这惊人的驰速，才有黄尘拂天的北方风色。于是赶快报于楚肃王：“令尹已到达城外。”

肃王下令：“开城门，下吊桥，迎接！”

只这几个字，接令者仿佛不止城门的守护，还有朝堂上枕戈待旦的屈宜臼以及阳城君。他们迅速从地上爬起来，拉弓搭箭，持剑举戟，做好决一死战的准备。而那些随从，兵卒以及背符画脸的乌合之众也都一起把竹箭搭之于弓。两军相拼的态势已经安排得十分妥当，只等阳城君一声令下。

“你们要犯上作乱吗？下去！”但是他的声音在寂静的大厅里旋宕了两圈就熄灭了，谁也不曾听他的声音，仿佛一国之王的尊严瞬间丧失殆尽。唯阳城君冷冷地望了他一眼，那箭头往他身上移了移。只此一举，告诉他，人们已经疯了，眼睛已经红了，除了吴起，连一国之王都不认识了。你最好不要说话，因为你不可预料他们是否先扫除一下障碍再把铁簇射向吴起。

吴起日夜兼程，连续奔驰了三天三夜终于到达国都。在绵绵延延长途中思考了许多可能。也许楚悼王被儿子篡位？也许楚悼王真确驾崩？但不管父与子，都需富国强兵，都需一个铁腕支起他们的朝堂，吴起当为两代国王所用。因此，他虽以马蹄去争取时间，但他心中还亮着满天的星斗。他也曾朝秦暮楚，也曾把自己擢于绝处，都出于不可磨损的自信。

当黄尘散去，城门洞开，吴起没有一气呵成地再加鞭策马踩着三天来同样的节奏踏上吊桥，穿过城门。因为城门的白幡正迎风招展，城门旁的守卫也披麻戴孝。这凝然白色像一声嘹厉而又尖锐的警号，冰冷地告诉地楚悼王确实已经“崩了。”也许想象翩翩的“崩”与目光耿耿中的“崩”是虚与实的差别，吴起心中一下子找不到那许多“可能”和“也许”。他懵了。似乎身临悬崖不知勒马，似乎走到水岸不知迂回。他一生转辗各国，而知遇唯悼王一人。这白幡在城头昭昭告示，悼王也是最后一人。

吊桥已经为吴起落下，但他却蓦然勒住马缰，而马已经踏上桥板的前蹄只能听从主人的意志顺势一扬。就此，那匹奔驰了三天三夜疲劳至极的战马使出最后的力气，把自己的身躯连同主人吴起一起举向高空，并在长久的凝滞中，浑成一部恢宏乐章最妙最动人的休止，然后以最强劲的节奏最高昂的音调发出一声悲昂而绵延的嘶鸣，把生命辉煌地推向顶峰，便忽然落地，在一声巨响中结束了生命，并为主人的命运作了铺垫。

吴起经历了这惊心动魄的一幕才意识到究竟发生了什么。他急忙从马背

上跳下来，一看，马已没有了气息。最后留给主人的只有一身冷汗，四蹄鲜血，两行泪水。

吴起为马跪下了。行了数次大礼，又抱住了马的长颈，嚎啕大哭，比送给母亲的哀祭还要沉重。

“厚葬！”他给身旁人下了一道命令，并把护身的铁胄脱下来，放在马的身旁，哀戚而幽婉地说：“让吴起为你陪葬。”

马被兵卒们庄严地抬走了。顿时，城门之外，显得更加岑寂而空旷。天空蓝得低沉，大野绿得幽郁。一切都噤着机警，却又不吐一丝声息。但一个旋风蓦然出现，像昂立的战马在吴起身旁飞速转动，并且时去时返，仿佛立刻躬下身体将吴起裹旋而去。但吴起竟一时智昏而眼迷。一位善观天象者，却忽略了身旁的征兆。他再次向马的幽魂哀祭：“去吧，起将永远怀念你！”

旋风缓缓地消散了，而远方却传来一声长长的马嘶。那种不能名状的忧伤，竟使得吴起隐隐觉得那马在为主人悲号不已。可是他一星儿不曾猜到马的良苦用心。当太阳落山的时候，人们会唱着，命该如此，命该如此。

他留下一句最明亮的语言：“看吴起如何用兵！”

吴起安排了马的葬仪，就换乘木车轧轧地进城了。他无心留意街景，但所有人家都紧闭门户。只有小窗后藏着几只眼睛，而且神色怪异。没有忧伤，也没有期待，只是静观炎凉世态。吴起像侦察敌情一样没有潜心去看这些眼睛，他的智慧只横亘于敌我双方争战中的敌情我情。在这里，他明晰而睿敏地辨虚实，分真假，应变自如。而走入人间冷暖，却又漠然如痴了。其实，征兆闪烁，危机密布，各种可能都在面前。但是吴起就是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以致那悲怆的马魂都失望地走远了，只剩下吴起一人孤独地走过长路，而且走得十分执拗。命该如此。

当吴起的车吱吱轧轧地在寂静中走过所有的街衢，吴起也有几度觉得疹人，有些不寒而栗。但临近王宫时却又觉得一切都正常得十分惊人。除了几片白幡悠然飘飘荡荡，没有一种国丧的肃穆庄严及隆重。他有些恼怒于太子的稚嫩，并决心由他主持葬仪，弥补一切。他要创造空前的洋洋大观，给楚人留下记忆。

可是，对如此的宁静也顿生疑心，真有些弄不清悼王是活是死。情况不明不可擅动，但一道高高门槛却挡住了他的退路。而且，身后两扇大门旋即被关上了。同时，一支铁箭猝不及防射入了他的右臂。吴起趁势一看，阳城君正站在最高的台阶上首先向他发难。他迅速拔出身后宝剑挡住射来的第二支箭簇。而阳城君身旁屈、景、昭三家已列队站好，其他旧贵也都把弓张如满月。还有脸涂鲜血的人也跟着摇旗呐喊。吴起弄不清何时得罪了这些不相干的人们。也许，你让这些贵族变穷了，这些人没有分到一金一银，没有给击里添些油水。吴起，你一竿子向屈宜臼头上打去，却打疼了所有的人。因为没有得即为失。

吴起并未立即拔去右臂上的箭簇，他要稍稍等一等，才能尝到疼痛的滋味。他固然南证北战，却还不知皮开肉裂的痛苦。可是，他为其吮脓者中箭而死；他为其负重者断臂而死；他身旁千万兵卒都在死前流着血忍着痛望着阳光缓缓死去。死，将把一切都变为空无，而流着血，忍着痛，才可体味何者为兵。兵家，是否就是创造痛苦？

吴起负簇而立，丝纹不动。只以一双怔怔的目光望着宫殿前的阵列。吴起如此一看，让他们倏然想起悼王的眼睛。于是，一阵冷飕飕的风悄悄地从

每个人的脸上刮过。谁都觉得被刀割了一层血肉，立刻泥塑一般凝然不动了。吴起借此机会看了看这副阵容，他猝然悔恨交加。也许他犯了一个绝顶的错误就是当杀未杀，当灭未灭，当防未防，当披枷戴锁未披枷戴锁。于是，他去占领别人的土地，他们来占领他的后方。可是，他的敌人除了熊疑遍地都是，太阳下只剩下一个影子。甚至恩恩怨怨难解难分的蛾，用剑切断了自己的言语。这个土地上没有一个人为他呐喊助威。吴起，是你得罪了这个世界？

“是的，吴起！”他暗暗喊了一声自己的名字，是你把世界搅得不安宁了，就此你应退去？是的，你应该退去了。但是，当你迷途知返，却失去了退路。此时，只有飞，越墙而去。而翅膀又在何处？假如那匹忠贞的战马此刻还陪伴着他，即使把他置于穷途末路也可化险为夷。可是马已耐不到这个时刻而孤独地死去了。

吴起在闪电般的瞬间作了种种设想，甚至他忽然幻想升空遁地。他活的念头把他缠得紧紧的。因为强秦还没攻取，霸业还未建成，天下还未由他手握剑柄而完成统一。他未做完这些事，只因为吴起不是一个美妙的传说，而是一个铮铮真实。

吴起似乎准备投降了，举起双手，接受宰割，忽然右臂铁烙地一般疼痛，而箭伤处一泓一泓倾流鲜血。这痛苦是一种召唤，倏然复活了兵家的本质。作为一个持剑族，或站立着死去，或拼斗着死去，除此别无退路。

于是，他拔去右臂上的铁簇，哗地一声，热辣的血倾泄而出。就此，一切阻碍都已拆除，智慧又从血光中绽放着绚丽的光彩。吴起哈哈大笑：“吴起，吴起，你为何忘了你该想想如何用兵！”

只此一句，仿佛这四围被高墙环绕的宫殿忽然豁开无数条出路。但是所有路他连看一眼都觉得过于费事，只有一条路，可以杀出重围，这条路不在别处，就铺在悼王的身上。熊疑也许根本就不曾闭台自己的眼睛。楚王假如真的死了，他人敢贸然进宫？

于是，他左手持着铁簇，右手举着宝剑，两种武器都以人血淬火，而此刻必须为吴起杀出一条血路。

吴起一面滴着鲜血，一面谋划着用兵的良策。刹时，智慧也经过淬火一样，变得晶莹而且尖锐。几十年的腥风血雨，南征北战，以及兵法四十八篇，都还不曾出现如此奇异的战法。此举只属于吴起首创。

于是，他又哈哈大笑了数声，所有的人都被笑声震呆了，互相望了一望，都觉这鬼魅一般的人物将要生出比巫还要怪诞的招术。都觉应该把弓张如满月，但谁的手都在发抖。连屈宜臼都变得傻里傻气，而阳城君也正为自己发射第一箭而后悔莫及。吴起不曾侵犯你的封地，你何必接受别人的蛊惑，乱管别人的闲事？

吴起收住了自己的笑，竟觉万籁俱静，除了白幡多余地絮絮低语，树，鸟，风都把声音收拢而去了。于是，吴起向天向地向贵贱老少大喊一声：“请看吴起如何用兵！”

听完这话，人们起了一阵骚动，都以为吴起在门外设了埋伏。于是人们一起向大门张望，慌乱地竟失去了原有的秩序。

吴起趁机拨开人群向大殿奔去，而人们一看那挥舞的宝剑，都纷纷后退半步，一条通路豁然笔直地铺就，吴起便没有任何阻碍地登上了大殿的台阶，十分顺利地进入了殿堂，望着熊疑怔怔的眼睛叫了一声：“大王！”便扑向楚王的尸体，“大王，群臣作乱，吴起必死，我将追你而去！”

按楚之旧法，施兵器于王尸者，加重罪并诛及三族。据此，这施知遇之恩的熊疑也许以自己冰冷的身体为吴起垫上一条生路。但这些人全昏了，全疯了。

他们一看门外并无一兵一卒，全笑了。

屈宜臼十分轻蔑地摇摇头：“小儿之把戏。”

高傲的阳城君顿觉受了吴起的耍弄，不觉又张满弓向吴起射了一箭。这一箭仿佛一声军令，所有的箭又跟踪而去。但这一箭却偏离了吴起身体，直奔楚王的头颅射去。所发乱箭中，不知谁的箭射中了吴起的胸膛，而楚悼王的遗体倒成了众矢之的。后来花了三天三夜才结束十分麻烦的收箭事宜。

吴起又笑了。因为这个结果也没逸出他的预料之外。本来三十六计走为上，他错过了一个上好的时机。借刀杀人就是他最后的策略。

吴起喷着血笑了很久，笑得上下四方满是飞溅的鲜血。血光映着夕阳把一切都照得如此辉煌，竟让那些满涂猪血的人们歆羨不已。他们甚至都觉得自己迟了一步，不然，吴起是他们最好的老师。

吴起生命即将被无声无息的时间收去了，正像收去了孙武一样。但孙武最后看破红尘，追随老子的步子在大海陪伴中浪来浪去而湮灭。吴起曾寻找过他，崇拜过他，但最后的结果却采取了完全不同的方式。他要把蛾为他以血淬火的宝剑无限延长，在他生命之后，继续杀人。

吴起望着射入大殿的夕阳也觉无限灿美，但可惜的是他很难去关注夕阳，为此他的眼睛流露出了悲哀，但看到这些恐慌而绝望的人也非有此心境，他又大笑了一阵。当人们全都被笑声搅得毛骨悚然的时候，他才向面前的人们作最后的揭示。

他忽然提高了声音：“某死不足惜，可是诸臣衔恨于王，戮及王尸，大逆不道矣，岂能逃法之法哉？”

说完，吴起关上了自己的生命之门，太阳也訇地一声落得无影无踪。而大殿全暗了，最亮的是吴起两只不闭的眼睛，以及熊疑两只不闭的眼睛。

这明亮的眼睛照着一个人潜逃了，他就是阳城君，他接受了吴起的提示，采取了走为上的策略。而其他的人还在疯着，傻着。

吴起被施之极刑——车裂

吴起死了。

吴起死的时候身为楚国的令尹。他的魂，经过长途跋涉，艰难地飘到了故乡——卫的左氏。他本打算在东门外，见到张望了几十年的母亲。但东门已在黄昏中关闭了，东门外已经空无一人。

吴起忽然想起母亲已经死了，又风一般刮到了母亲的坟前。他没有料到母亲只剩下一堆白骨，吴起很觉意外，他第一次在母亲面前流下了眼泪。

母亲虽然没有了模样，但黑洞似的眼睛里也悄悄流下了一串又一串泪珠。吴起双腿扑通一声落地，他悲悲切切地说：“儿，没有辜负母亲所望，终于做了楚国的令尹，可谓为卿为相了。只是，这路太长了，用了三十年的光阴。”

母亲收起了泪水，天与地也没有一丝声音。吴起看了看母亲的坟墓过于狭窄，大不如父亲所经营的院落。母亲的住处自己已无法容身了，面前只有一条路——继续流落。于是，向母亲又跪拜了三次，就搭乘一阵旋风远去了。临行前他没有像上一次东门外的告别，给母亲留下允诺。

从此，他在母亲的忧愁中消失了，不知在何处寻找归宿。

但是，他流血插箭的身体留在楚国王宫的大殿，并且还倒卧在尊贵的楚悼王的身上。奇怪的是，他身上只中了关键的一箭就结束了生命，而楚悼王的身体已变成下马蜂窝。一只只箭都树一般在熊疑身上挺拔地直立着。

有人主张赶快处理惨不忍睹的场面，把箭从楚悼王身上拔下来，用锦绣覆盖累累伤痕。但楚肃王把手一挥：“去吧，我要亲自数一数这些箭……”

可是，人们晒然一笑：“这儿子竟有如此闲情逸致！”

至此，似乎一场好戏已到了收场的时候了，人们也都觉得胃口基本得到满足，现在可以把它变为茶余饭后的谈资，以留给闲暇了。但屈宜臼遗恨未消，而且吴起这轻而易举一死，何以警戒后人。谁能说第二个吴起不会于明天走到你的面前，再对你明法申令，再把你放逐边境，你一夜之间从显贵再沦落为一个贱人？

“若如此结果，太便宜了这个恶人？”

“斩首示众！”

有人主张把吴起的头割下来，挂在郢的城门的高处，让南来北往者都站下来看一看，议一议：“唔，你要改换于地，这就是你的下场！”

屈宜臼对此议仍不屑一顾：“不，不，不！”

人们仿佛被抽了三鞭，忽然从糊涂中清醒。

“吴起之罪在于变其故，易其常，并以利器而残害天下。殒者，如山；血者，成河。吴起十恶不赦，当处极刑——车裂！”屈宜臼提议。

“呜呼，呜呼，车裂！”人们欢呼起来。

“一切从速！”屈宜臼在人们欢呼的时候，作出十分果断的决定。他唯恐肃王有变。其实这位刚继位的国王，正清理父亲的遗体。每拔一只箭，都不停地喷射鲜血，都需跳巫祭奠。这繁复的礼仪，闹得他焦头烂额。他最疑惑的，父亲死了多日，为何血流不止。至于如何处置吴起，已不在他的关注之内。

就此，屈宜臼仿佛做了楚肃王的令尹，除国王之外，他掌握了最高权力。于是，如何张贴告示，如何安排警卫，如何组织观看，如何选择刽子手，如何执行车裂，等等程序、细节，一概由他一手掌握。他集一生之经验，操作得井井有条，让年轻者啧啧称赞不已：“姜，还是老的辣。”

五更时辰，郢之钟就一声接一声急促敲响，楚之人也在令人心颤的警钟声纷纷走出家门。每遇斩首或车裂的日子，他们都有说不出的恐惧和兴奋。都争先恐后，又缩手缩脚，唯怕漏了一枝一节，又怕看见一枝一节。此刻，以一片窃窃低语，潜入黎明杀场的气氛。

“车裂何人？”有人问。

“吴起！”有人回答。

“何罪？”

“不知。”

立在街旁的除郢之民众，还有墨家弟子。他们曾想以战制战，而此刻却说：“吴起逐了屈宜臼，如今屈宜臼又裂了吴起。如此反复，天下焉有宁日！”

有人也似有所悟：“爰，更稀了；攻，更稠了。焉能有兼爰非攻？”

但这支被血涂红的队伍，被民众当成刽子手，远远地被抛在了一边。谁当刽子手，谁被另眼相看。

这时，郢之城门被缓缓打开，只听呼啦一声拥进了一群蓬头垢面者。守城的兵卒以为劫法场的人赶到了，忙横戟阻拦。而仔细一看，原是过去的贵

族与官僚。他们也像吴起一样，星夜奔驰，才没错过这个黎明。守卫看他们一边向城内奔跑，一边嚎陶大哭，并喊着，“天啊，还有出太阳的时候！”

最后出现的是持刀荷戟的卫队，他们绕场一周，有的面向观众肃煞地排成两排，仿佛与手无寸铁者对峙；有的不断走来走去地巡逻，正搜集可疑的迹象。他们的到来，让观者顿然都不再低语，而有的人腿却在打颤。

就在这时，屈宜臼以及显赫的贵族们登上了高台。这本是楚王阅兵的地方，而屈宜臼宛如楚王一样威风凛凛。他下了一道命令：“执行！”

随之车轮如雷从远方滚滚而来。最初，隐隐约约，但却滚着说不出的哀恸和沉闷。有人觉得手都凉了，有人也觉汗湿透衣衫，有人伸长了脖子一看，五辆牛车已经辘辘地扬着灰尘自远而近了。然而，却驶得格外慢，格外凝。车轮每转一下，都留下扑通扑通铁锤锤地的声音。让每个站在这个阅兵场上的人，都清清楚楚地觉得双脚踩的土地正在抖索。而拉车的牛都十分健壮，但不知为什么都把眼睛垂到了地面，仿佛正在承受耻辱，刽子手们都面无表情，目光冷冷地凝视前方，无喜无怒无忧无乐，只是一身土红的衣服，显得十分刺目。当这种颜色即将擦着人们身体而过，路旁人都匆匆忙忙后退了好几步。

不知何时，郢的乌鸦都从城门、古树、郊野飞到了阅兵场的上空。翻飞，盘旋，展翅俯视，就是不出一丝声息。偶尔一声“呱”，竟使所有的人都抬起头来向天空凝视，也像乌鸦一样噤咽着自己的声音。忽然一个孩子惊惶地“哇”一声哭出来，地上的人开始你挤我，我挤你，还有人未看到车裂吴起，就被慌乱的人群踩死。

这局面仿佛正难以收拾，只听屈宜臼一声断喝：“带吴起！”

只见四个身穿土红衣服的刽子手肩扛着吴起的四肢走出一间低矮的房子。吴起已经僵硬，劲挺地躺在四个人的肩上仿佛躺在床上一样舒坦。他随着四个人一起绕场一周，好像一位常胜将军以特殊的姿态对他的兵士及民众进行检阅。尤其一身将军服，把他打扮得十分英俊，那把赤蛾宝剑还垂在身后，经阳光一照，闪烁的光华时而像水，时而像火。有人已盯上了这个宝物，但绝大多数的人也觉这不过是一个打仗人常佩之物；而屈宜臼认为这烧火棍一般的东西，不仿宽容地让“裂者”带去。

吴起被抬着绕场而行的时候，阅兵场寂然无声，所有的人一动不动，只有眼睛跟随吴起肃然而行，仿佛自己不知不觉成了被阅的士兵。头上的乌鸦，也都展着翅无声地浮动着，向地上投着黝黑的影子。

屈宜臼觉得天忽然阴了，风不动声色，却冷飕飕地刮着，让人禁不住直打寒颤。唔，时候已到。

“执行车裂！”这是最撼人的命令了。

于是吴起的四肢与头颅分别被绑上五辆木车，动作之迅速，让人目不暇接。只一瞬间，吴起就被五辆车平平地拉扯着停留在地面以上。但他依然平静，依然如在检阅。直到一声鞭响，五只牛被鞭打着向五个方向奔走，人们才清醒过来，终于明白发生了什么。于是，有人把眼睛闭上了，有人把头转了过去，有人踮起脚尖要看一看刽子手的本领。他们是否使匀了力气，把一个人按预先的打算分得十分艺术。

人们以为这一瞬间一切都结束了，但准知道吴起自小就习剑练武、而且屡屡拜师学艺，再加上一生征战，刀戟剑胄不离须臾，他虽然年已六十，而身体却铁打得一般坚硬，尽管五只牛使了平生之力，而吴起丝纹不动。

屈宜臼已经有些慌了，催促人们重新开始。

但不知何故，天忽然真阴了，地上的黑影一寸一寸向面前移动，像缓缓涨潮，将一点点把人们淹没。人们乱纷纷地抬起头来，太阳已被蚀去了一大半。唔，一次日全蚀正在降临。

人们惊呼起来：“楚之难来了！”

转瞬，太阳被黑暗全部遮注。但地上的残酷并未结束。五只牛正被鞭猛力抽打，五辆车轮隆隆滚动，铁铸的吴起虽经六十年的冶炼，还是被撕成了五块。也许刽子手没有使匀了力量，这身躯被撕得大的大小的小，作为职业的刽子手，这次，让他们蒙受了耻辱。因而，金银分得少而又少。

人们散去的时候，有人觉得蹊跷，为何不早不晚，在那个时刻出现了一个人一辈子都难以看见的日全蚀？也许老天只剩下了一只眼睛，不能睁一眼，闭一只眼，所幸又把光芒全部抹去了。

许久，太阳才缓缓出来，那被蚀了的光芒经半天时间才还给人世。一时，人们都被天上的故事带走了，等把眼睛从天上收回来，地上只剩下五只牛，五辆车。能证实吴起被车裂的只有一件被扯成几块的衣服。传言四起，有人说：“吴起被乌鸦放走了。”还有人说：“那群用猪血涂脸人忽然不见了，是他们抢去了吴起。最终实行了兼爱非攻。”

只有一个孩子躲在母亲身后一直向地上窥望，见一个人趁太阳被蚀的时刻，他钻过木车从吴起身上摘去了那把赤蛾宝剑。这个孩子没有说梦。是传闻讯而来，他不能打救吴起，却要拯救剑。它没落于屈宜臼之手，但从此这剑也没了下落。

这个孩子还看见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妇由仆人驾车而来，在乱哄哄一片恐慌里，她收了尸，又催人驾车而去。

她不是别人，而是妤。她辗转嫁到了陈国，当吴起征服陈的时候，她曾站在路边望着吴起作为胜利之军的将领，骑着马从她身边昂然走去。那时，他们曾四目相对，但只有妤知道自己的泪眼望着谁人。

如今，她仍然富贵，但却依然孤独，并以少女般的相思牵着游踪不定的吴起。当她打听了他最后的下落，她决定为他收尸。

她伴随着破碎的吴起，不知哪里是他的归宿。送到卫，路途太远了；送到鲁，与素合葬，他与素已是一对仇侣，把仇人埋在一起也过于差强人意。

好，找到一个名为“山”的地方，把吴起埋了，化了许多帛，作为钱，流了许多泪水，了却了一生的心事。

临行，妤以嘶哑的声音唱起年轻时唱给吴起的歌：“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纵我不往，子宁不嗣。”

她一面唱，一面击着瓦击，像她不曾谋面的庄子一样：“鼓盆而歌。”

第十五章 兵家死了，仍在继续用兵

楚肃王花了好长一段日子把父亲千窗百孔的尸体像缝补一个破烂不堪鱼网似地终于修理完毕，终于举行了一场盛况空前的国丧。

旌旗麾幡领阵，后面紧跟巫的浩荡队伍。他们一面跳一面歌，抑如所有的巫的艺术一样，并非纯粹的歌舞，而是歌舞戏的杂糅。那男巫正热烈地向女巫求爱，当众扮演着“巫山云雨”。转瞬，婴儿溘然落地，在呱呱的啼声中宣布新的循环已经开始。人们看到此处，都心有所感，神有所动，跟随着巫的队伍一面看，一面哭。

这个最富色彩的队伍之后，缓缓地移动着熊疑的棺椁。郢的人都听闻了这位国王已被众矢射得皮开肉烂，而且自始至终流血不止。所以，那些知情者都专注地看着这庞然大物的底部，是否还在倾流鲜血。此时此刻，这个部位成了人们关注的焦点。所以人稠如云，被挤掉的鞋子事后竟收拾了一堆，也招领了数日。那时，民风醇厚，人们还都恪守着夜不闭户，路不拾遗，不管丢了什么，都可物归原主。

而棺椁之后才庄严而肃穆地走着送葬的人们，他们按尊贵长幼森严地排列着。楚向来尊重秩序，不过，被吴起短暂地搅得乱七八糟。但吴起一死，人们都自然而然地走入了自己的位置，好像天空的星星恒久地保持着自己原有的结构。只不过屈宜臼明显地衰老了，此刻索索地迈着碎步，不见悲伤，不见喜悦，那愣愣的眼神，似乎茫然若失。这老家伙不但回来了，连针头线脑都归了原主，他还失了什么？

这种葬仪郢人已看过多次，正如斩首车裂之刑也看过多次一样，还是不减自己的兴趣。每次国王崩了，人们就作好准备，并且互相你呼我唤，参加这倾城而出的盛会。不过，他们看重眼前的热闹，当身临其境，已完全忘却上次盛会。这些看客也是昨天那场车裂的目睹者，而且许多人当时不堪忍受极度的残酷而闭上的眼睛。但天狗吐出那轮被蚀的太阳之后，人们即刻忘记了这个阅兵的广场曾有人被五头牛五辆车撕碎了，更不记得这个被“裂”的人，名叫吴起。这位显赫于当时于后世的兵家竟被暂时忘却了。仿佛人们一直都很忙，而记忆也拥挤不堪，不咸不淡的吴起也没有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

但是，只有一人记住他。因为他身上竟穿着一件七缝八缀的将军服。那天，他最后离开阅兵场，他一直瞅着这件被撕碎的衣服，直到人们兴味索然地转身而去，直到乌鸦闻够了腥味都全部归巢，他才蹑手蹑脚拾取了这件破碎的将军服。千万别怀疑他存了一段惊世的野心，全因为他早已衣不蔽体。每当一个死囚犯从这里走向归程的时候，总会遗落一点零碎。而他也总有所获。

他穿着华贵的将军服，不免在冬天晒太阳的时候，要讲几句这残酷的故事，讲着讲着浑成了零零碎碎的演绎。这全亏了这件衣服的提醒。

楚肃王办完了父亲的后事就临朝执政了。让人放心的是，他确实恢复了旧制旧俗，也从遥远秦的边境收回了千万兵卒。吴起一年多的政绩战绩被他一手抹去了。一时，满朝文武都弹冠相庆，家宴在每座华屋内举行。本来楚之米酒一瓦缶一瓦击陈于市，藏于窖，而几天之内都喝得一滴不剩。最后，以水当酒，一面饮，一面歌。

这天，楚肃王在早朝时宣旨，明日文武大臣一律到朝，连病者都不得有

误。屈宜臼听了之后，耳朵一时失聪，而且天旋地转了很久，才跌跌撞撞返回家中。

自从乱箭向吴起以及楚王不长眼睛地飞去，不加区别地中的，屈宜臼耳朵就出了毛病。无论何时何地总听见吴起的最后一喊：“请看吴起如何用兵！”最初，他不停地搓磨自己的耳朵，热了，麻了，也就听不到了。但是，手越搓磨声音越响，嗡嗡地喧嚷着：“请看吴起如何用兵！”

以后，他不再回避这句警句，只是字斟句酌把这句后咂磨得丝丝缕缕，终于品到背后的居心叵测，以及深谋远虑。他一面惊叹：“吴起，真兵家也！”一面不停地抖索。自此以后，他的手不停地抖，腿不停地抖，眼皮不停地抖。而头还在抖中从右向左转动，直转到不能再转的时候，再改变一个方向，从左向右转动着抖。如此一复一日地抖索，以致传染得满朝文武都禁不住发抖。他已经打算不再每日上朝了，而楚肃王仿佛离不开这位勋贵，说：“以后再议。”

第二天，全城都听见了咣咣的钟声，郢的人们又以为要举行一次残酷的车裂，但拥到街衢上一看，只有车马缓缓而行。而车中马上都锦衣绣袍，阔袖危冠，气宇轩昂地一一走这。原来是一个最平常的上朝的时间，所不同的也不过新登位的国王耍点与父辈不同的小花招而已。所有的官员都异常平静，唯屈宜臼浑身不宁，除了浑身的抖索，此刻又增加了心的狂跳，命当不久矣。

他撩开车幔望望天空，情不自禁地想：“这当是最后一天了。”尽管头上依旧晴空丽日。

他的推测果然灵验，今日的大殿分外阴沉肃穆。守卫的兵卒仿佛密林一片，而且一个个持刀荷戟，一片杀气腾腾，仿佛把血淋淋的刑场，搬到了富丽堂皇的王宫圣殿。

国王没有接受人们的朝拜，就直截了当地让新任命的令尹宣旨：“凡杀射吴起而箭中悼王之尸者，当诛三族。”

屈宜臼还未把这圣旨听完，另一个声音从大殿的穹顶降落：“请看吴起如何用兵！”这句话一直回荡不息，这时才算看到吴起拔箭飞跑，突然伏向王尸的阴谋。屈宜臼叹服地双泪倾流：“智者，吴起，当不朽矣！”

说完当即晕了过去。

圣旨宣布完毕，那持刀荷戟的兵卒一起扑上来，以尹令所念的名次，转瞬逮捕了七十多人，于第二天，就杀了七十多个家族。大人小儿全部身首分离，身躯七横八竖地僵卧着，而人头滚得到处都是。经过好多日的太阳暴晒，也未见收尸者的影子，因为许多家族都被杀绝了。乌鸦最初兴奋地上下飞舞，而第二天却找不见一根羽毛，从此，郢的鸦巢再不曾有鸦的造访。鸦也不能容忍这种残酷。

至于屈宜臼是否也列入被诛之列，人们始终回忆不起来。当时，所有的人只聆听着自己的名字。但这位浑身抖索的老人，从此不见了踪影。不过，他啧啧称赞的旧制旧俗在楚推行了许多岁月。

那位身穿将军服的穷汉，一直等待国王再宣一道圣旨，为吴起正名。他简单的头脑一直认为杀了吴起的人被国王杀了，吴起就会得到王的封谥。他一直晒着太阳等，等了许多日出日落，一直未等到这道圣旨。

最幸运的是那些迟到的受害者，他们许久才得到吴起被车裂的讯息，快快起程时，憾然想，好果子已被早来者摘走了。谁知能弹冠相庆者，却是迟

到者。谁都难以预料，星星掉下来的时候，到底砸死的为谁。先逃者？后逃者？

命运是不可知的。包括吴起的命运，也不可知。

但远在西北方的秦，从天象中预测了吴起的厄运，便举国欢腾起来。他们以几十年的时间与吴起鼻息相闻地对峙着。而从今以后，再不会出现第二个劲敌。万民以一曲同唱：“统一天下者，当秦也，准与秦争也？”

楚又苟延残喘了好几代，终于楚哀王时被秦所灭。郢陷落的时候，正在云梦大泽流落的诗人屈原，写了一首哀艳的绝唱——《哀郢》，成为了不朽。除此，都为过眼云烟。

不知多少年后，无所不货的东瀛商人手持《孙子》、《吴子》来与孙子、吴子的后人谈生意，并谓其后人为智人，因其前辈已为高智。

由此，吴起才从沉寂中走红。而笔者也跟着凑热闹也。

